

思想時代

• 程巢父 / 著

• 華夏出版社



上個世紀 30~50 年代，陳寅恪、胡適的思想整整影響了一代人，今天，他們的思想仍閃耀着光芒。《思想時代》是作者對陳寅恪、胡適思想研究的成果集，這其中既有作者對歷史偏見和誤解的糾正，也有一些不為常人所知的歷 史 實

思想时代

陈寅恪研究二题

人性人情总相通

当代清华师弟

仁者之怀

胡适的进步论

胡适从传统文化发掘自由资源

胡适重才济人之德

杜威与五四

关于胡适评价问题

ISBN 7-5080-3466-X



9 787508 034669 >

ISBN 7-5080-3466-X

定价: 28.00 元





黑心錄

●程巢父/著

●華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想时代 / 程巢父著 . - 北京 : 华夏出版社 , 2004.4
ISBN 7-5080-3466-X

I . 思 … II . 程 … III . ①陈寅恪 (1890~1969) - 人物研究
②胡适 (1891~1962) - 人物研究 IV . ①K825.81 ②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9300 号

思想时代

程巢父 著

策 划: 李雪飞

责任编辑: 李雪飞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1/16 开

印 张: 17.25

字 数: 200 千字

定 价: 28.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 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序

为陈寅恪、胡适说话

钟叔河

与程巢父先生相识之初，只读过他几篇谈武昌鱼和洪湖藕的散文。对名物的博识和考证工夫，散见于看似平淡却颇含趣味的记叙之中，且不乏婉而多讽之致，正是我虽不能至心向往之的境界。后来才知道，写写这类文章，不过是他的精神散步，不过是他作为调剂的一种消遣。

近年来他做的正经工作，如沈曾植研究等，都属于专门，非我这样不学之人所能置喙。但他发表在《东方文化》、《书屋》和《文汇读书周报》上，如今又辑印成这一册的论陈寅恪、胡适的这一系列文章，面向大众为前贤说话，我却还看得懂。

陈寅恪和胡适的文化价值，半个世纪前早就有了共识。几十年之后，却还需要人来为他们说话，岂非笑话。不幸的是，笑话却成了事实。如果再倒回去二十多年，则为陈寅恪、胡适（尤其是胡适）说话亦不可能。光有这一条“罪名”，戴上“帽子”就有足够的条件了。

既要为前贤说话，便免不了是其所是，非其所非，免不了有所争辩。我不是一个好辩的人，不想在程君和别人之间来当评判。我以为只要都摒弃了“封建余孽”、“美国洋奴”这类“国骂”的影响，都能够实事求是承认陈寅恪和胡适的文化价值，便有了“求同”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尽可以各是其是，各说各话，这不正是陈寅恪、胡适他们终身追求的“允许别人和自己不一样”的自由主义的真谛吗？

程君在为陈寅恪、胡适说话的时候，比较注意从他们的人格道德方面着眼和立言。《陈寅恪、朱延丰师弟关系及学风》一文中，详述了陈氏对自己的研究生朱延丰严格要求，甚至力主不派其出洋；但对朱失恋后“两个星期没上课，又不在宿舍住宿”却非常着急，派人各处去找；为了给朱找到“寄托”，还写信给胡适，推荐朱试译西洋历史书。后来朱延丰学业有成，原来被陈氏认为“资料疑尚未备，论断或犹可商”的毕业论文《突厥通考》，经过十年“详悉补正”，终于成书出版，陈氏又欣然为之作序。程君以充满感情的笔调介绍了“这一对清华师弟三十年代初在一桩具体事务的处置上所显露的学术精神”，接着又叙述了最近“在南方一所名牌大学里一位终身教授”及其弟子的故事。二者反差之大，对比之强烈，读了以后，使人不禁为五十年来知识分子人格的贬值和学术道德水平的下降而悲哀，更不禁要掩卷深思其何以致此。这恐怕也就是

程君用心用力写作的目的，体现了一种厚重的人文关怀。

“论人文”，“玩文化”，现在已经成了某些人的“时尚”。但程君决不是这些人中的一个。他并不自作高明地来“论”，也不濠上观鱼似地来“玩”，而是把自己作为历史变迁中的一分子，学而思，思而学；故能于反思之后，深切感到胡适的被批判、陈寅恪的被当作“白旗”拔掉，对于学术和文化，进而对于学术道德和知识分子的人格，实在有重大的影响，从而感到一种深切的痛楚，遂不能已之于言。他自己承认：

“我的整个少年、青年成长期，都是以他人的头脑当自己的头脑、以他人的眼耳当自己的眼耳的失知失觉期。迄于中年，通过阅读胡适，才知道梁（启超）氏‘新民说’对整整一代人的影响，才认识到‘改良主义’岂可等闲视之，……明白了‘议论近乎湘乡、南皮之间’的陈寅恪，他所秉持的价值不是滞后而是超前的……”

我虽然也未必同意程君对陈寅恪和胡适的每一点认识，却不能不佩服他对前贤也就是对文化和学术自由、对知识分子独立人格的深切关怀，并敢于为之说话的勇气。我以为，这一点比什么都更为难得。

陈寅恪“生于长沙通泰街周达武故宅”，其地与时务学堂故址（中山西路三贵街），和我家的距离都在四华里左右，那两处则相隔只有两里来路。光绪二十三年，陈寅恪的父亲陈三立，在长沙协助黄遵宪、谭嗣同、熊希龄等办时务学堂，常在通泰街家中和时务学堂间来往。此时寅恪已经七岁，其兄衡恪（著名美术家陈师曾）则已二十一岁，寅恪是很有可能由父兄带着到过学堂的。如今到处造“假古建”，湖南修“炎帝

陵”、“舜帝墓”尤其热心，对于在近代文化历史上有着划时代意义的时务学堂故址却全未顾及。我曾在报纸上写过文章，建议将梁启超手书“时务学堂故址”六字，在中山西路三贵街口刻石留念，附近广场上则可建座浮雕，为戊戌在湖南办时务学堂的陈宝箴陈三立父子、黄遵宪、梁启超、谭嗣同等人造像。陈三立的身后可以站着陈师曾，手里可以牵着陈寅恪，各人的名字可以刻在各人的脚下。这样岂不可以为长沙增一胜迹，实在比建朱熹、张轼的铜像有意思得多。这件事没有同程君讲过，如果征求他的意见，想必也会欣然表示赞成的吧。

2004年4月27日于长沙

目 录

陈寅恪研究二题 /1
人性人情总相通 /17
——就陈寅恪“话题”与止庵先生商榷
仁者之怀 /38
卞孝萱娱母 陈寅恪寄诗 /46
胡适的进步论 /53
——为纪念胡适之先生诞辰 110 周年而作
胡适从传统文化发掘自由资源 /97
关于《智者千虑》所涉史实的辩证兼及学风 /123
胡适重才济人之德 /142
杜威与五四 /151
——纪念五四及杜威来华讲学八十周年

- 关于胡适评价问题 /158
胡适与京剧 /163
张中行误度胡适之 /173
——关于林损对胡适怨怼的辨证
刘半农与胡适之间 /186
——就陈四益《乱言未能成一笑》一文提出实证
胡适来往书信又添一通 /200
——新出刘半农致胡适遗札书后
王实味与胡适 /207
又见胡适手札一通 211

- 储安平与胡适 /215
——精英分子书信中的历史消息
士气与正气 /256
——储安平致傅斯年的两封信

陈寅恪研究二题

一、师风照弟品 正气养纯才

——陈寅恪、朱延丰师弟关系及学风

1933年2月，陈寅恪先生受聘为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毕业考试委员。翌年有邵循正、朱延丰两名研究生毕业。陈先生力主只派邵循正一人出洋，形成会议决议。后来此事牵及系主任，传闻不派朱延丰是系主任与之有意见，陈先生为此事于1934年1月8日有致梅贻琦校长函：

月涵吾兄先生：

执事朱君不派出洋事，当日教授会议时，弟首先发表宜只派邵君一人，廷黻先生时为主席，询问大家意见，并无主张，

迨弟发表意见后，全体赞同，无一异议。弟之主张绝不顾及其他关系，苟朱君可以使弟发生出洋必需之信念者，必已坚持力争无疑也。至谓系主任与之有意见者，他教授并随同系主任者，则不独轻视他教授之人格，尤其轻视弟个人人格矣。总之，此次史学系议决只派邵君而不派朱君一事弟负最大最多之责任。此中情形经过如此，恐外间不明真相，特函陈述，如有来询者，即求代为转达，藉明真相而祛误会为荷。敬叩日安。

弟
寅恪顿首
一月八日

(见刘桂生、欧阳军喜《陈寅恪先生编年事辑补》)

陈先生立身行事，秉公恤人，敢承担责任，堂堂正正，这样的风范固然与他的学养道德有关，而同时也有赖于一个宽容讲理尊重教授（清华传统：导师崇高）的文化环境。这条件首先落实在一位民主而有水准的优秀校长（如梅贻琦）身上。

2月22日，校方就此事呈教育部文，其中有云：朱生论文导师陈寅恪教授，对于该系只应推荐邵循正一人，主张尤力。前经来函详述经过情形。（引处同上）

我检阅《寒柳堂集·朱延丰突厥通考序》，（朱延丰的毕业论文即为《突厥考》）发现了当年陈先生所持的理由之一：“寅恪语朱君曰，此文资料疑尚未备，论断或犹可商”云云。可能还有别的理由，俟考。

朱延丰当时还兼任历史系助教，纵然如此，陈先生亦不徇情。1935年，朱终于赴英国留学，入牛津大学研究近代史，

1937 年获硕士学位，再入法国巴黎大学，习欧洲史。1938 年应德国波恩大学之聘，讲授中国史二年。后应国立东北大学之聘，任专任教授。

朱延丰当年对陈先生持何态度？陈先生评审其论文，觉得不成熟，“资料未备”、“论断可商”之外，还有一条建议：“请俟十年增改之后，出以与世相见，则如率精锐之卒，摧陷敌阵，可无敌于中原矣。”（见上引《通考序》）既期望又鼓励。朱延丰没把陈先生不赞成自己出洋的事放在心上，而是恪遵师训，潜心向学，磨剑十年，再以补正后之《通考》乞教求序。《通考序》谓：朱君不以鄙见（指上引意见）为不然，遂藏之箧中，随时修正，迄于今日，忽已十年。值南海战起，寅恪归自香港，寄居雁山。朱君从三台东北大学以书来告曰，前所为突厥通考已详细补正，将刊布于世，愿得一言以为序引。

陈先生那时 40 出头，处事循理，发抒个性丝毫不受阻遏，于学术、人事之中实实在在显申正义，体现师道；此亦属身教，“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故弟子亦恂恂然趋于正务于直，拙于巧诈，不存机心，一意潜学，以道立身；学子处此环境，有如吸纳优质最佳“营养”，精神受惠，似若无形，如谓此关乎一生学问与做人，绝不言过。文革中整周一良先生最狠的是他历史系的学生，斗李达最惨的是李达自己的几个研究生。陈先生不主张朱延丰出洋故事要是在五六十年代，俟文革一来，朱延丰不拿铜头皮带将陈先生抽死才怪哩！此理极单纯，盖后者生不逢时，所受的是“恨”的教育，则心灵乖戾，人性刁狠亦势所必然矣。

“弟之主张绝不顾及其他关系”，昔日寻常语，今日掷地作金石声！

为了探究陈、朱师弟之间当日在处理公私事务的道德行为上，何以达到这般正大而自然的境地，我遂留心搜寻这方面的佐证。关于他们师弟关系的材料，寥若晨星，幸而 30 年前香港罗香林教授所写的一篇回忆文章里保存了一点消息：

陈师对学生的爱护，真是无微不至，不但在学术上的个别引导，使学生个个都走向专门研究能渐渐有新的发现的境地，就是对学生日常生活，乃至于学业后的就业情况，也非常关心。记得我和朱延丰、钟道铭等初进研究院的第一年，不知怎的，朱延丰兄忽然爱上了北平女子篮球队里白白胖胖的某女士，似乎打得很热，但他不肯将她介绍给同学认识，我们几个书呆子都不免自感落伍。不过延丰兄本来也不是善交际的，果然，没有半年，就告吹了。有两个星期他没有上课，又不在宿舍里住宿。有人说他回江苏原乡去了，有人说他可能失意后有什么自杀的危险。陈师听了非常着急，特地叫我往各处去找。我和有关的同学商量了几次，又到北平找了一次，总是没有头绪。正苦没法对陈师交卷的时候，延丰兄自己回学校来了。我对他说：你优哉游哉的过了两个星期，但陈师可急坏了呢。延丰兄老不说话，后来还是我说：听说胡适之先生进行一种翻译计划，我们可求陈师介绍，做点翻译，来寄托寄托。我和他同去见了陈师，我说明延丰想兼做翻译的工作。陈师非常高兴，就写信向胡先生推荐。胡先生自然也很客气，他回信说：

寅恪先生：谢谢你的信。朱延丰先生愿译历史书，极所欢迎。他愿译哪一个时代的历史？有什么 Preference 没有？Shotwell 前告我，勿译“文学的历史”，当译学者的历史；他举 Breasted：Ancient Times 为例。我当时因此书是中学（High

School) 用书，不甚以为然。近日读其书，始知此书确是极好的书，最能代表最新的考古成绩，而文字尤可读。1927 有修正放大本（已成为名著）。我想寻一可靠的人译此书，文字务求通畅明白，使此书成为学西洋史的人人必读的门径书。你看朱君能胜任此事吗？乞酌复。谢刚主说：你说孙行者的故事见于大藏，我很盼望你能告诉我。匆匆祝双安。降魔变文已裱好，甚盼你能写一跋。适。廿、五、三。

这封回信，陈师就交了给我，要我和延丰商量。可是没有几天，就因我接到家电，说我父亲病势转剧，要我赶快回去。我即匆匆的请假回粤。延丰兄有没有照胡先生的意思翻译，我不很清楚。可能不久延丰即找到了最为美满的对象，就是后来和他结婚的太太，自然也无需拿翻译做寄托了。

（《回忆陈寅恪先生》，1970年9月14日写于香港，原载台北《传记文学》第十七卷第四期）

我根据这一点宝贵的材料再广搜穷索，终于在《胡适遗稿与秘藏书信》这部巨编里，找到了陈寅恪先生致胡适先生的与此事有关的两封信。其一（残）：

朱君延丰欲译西洋历史著作，不知尊意以为如何？是否须先缴呈试译样本，以凭选择？大约此二君中，浦君翻译正确流畅，必无问题，因弟与之共事四五年之久，故知之深。朱君则历史乃其专门研究，译文正确想能做到；但能流畅与否，似须请其翻译一样式，方可评定也。匆此奉陈，敬叩

著安

弟

寅恪

□月七日午后九时

这封信中提到的浦君是浦江清，毕业于东南大学西洋文学系，1926年由吴宓先生荐入清华任陈先生的助教，故说“共事四五年之久”（迄1931年）。信的月份不好确定，像二月，又像十一月，须从原件判断。此信与上引胡适的信，不好判断其先后。胡适的信显然是复信，但这一封又不大像初荐信，似在答复朱延丰的译书能力。在未见原件（原件为八行笺，朱栏，朱墨分明，判断不难；而影印则均成墨色）的情况下，我姑且设定陈先生还另有一封初荐信。

其二：

适之先生：

6

思想时代
前函介绍之朱延丰先生欲面谒公有所承教，敬蕲接见为幸！

勿叩

著安

弟

寅恪谨启

十二月三日

这是一封由朱延丰手持，到米粮库胡同去面见胡适的介绍函。事后胡适在信笺的空白处手批让朱延丰试译的书名，是嘱经办人办理的，并且还嘱咐“寄稿纸（钢笔）二百张去。”

陈先生毕生惜时如金，不担任任何行政职务，而对朱延丰的课外事务，如恋爱、译书等，如此费心尽力，可见其敬业之

诚和爱弟之挚。他把公私严格区分开来，论文未臻成熟，没有使他“发生出洋必需之信念”，他即力主不派朱延丰出洋，尽管是自己指导的弟子。像这样光明磊落的师道，又已经于朱有了几年关爱之情的基础，作为当事人的朱延丰，尽管不无失望之憾，又怎能对这一身风义的导师生丝毫的怨尤呢？

这就是这一对清华师弟 20 世纪 30 年代初在一桩具体事务的处置上所显露的学术精神。我无意于美化或夸大它，只就事实揭示其文化意义及精神价值而已。

作为今人的我辈，假如一直生存于一个良性的政治文化环境中，假如当年那样的学术文化传统一直延续发展迄今，未经中断、摈弃或绞杀，也许这些历史沉埋中的琐事在我们的阅读中就一掠而过了；但现实的“矫情”，却造成了我们这几代读书人心灵上的失落、无奈和遗憾。正是这种过于长久的“失落感”和“遗憾感”及无奈心境，却意外地培养了我们的一份敏感，才见到了这些沉埋物中的“琐事”的吉光片羽，顺手将它提撷出来，公诸同好，聊以慰藉良知未泯者（数代人的多数已麻木或认同了虚伪“价值”和强化观念）的怀旧之思和惋惜之情，只有这部分人才是具有信念召唤这类真价值复归的守望者！

去年曾有某先生批评谢泳先生对某些“旧人旧事”有过于美化之嫌，我则不以为然。谢泳的研究是建立在实证基础之上的。海市蜃楼式的“研究”或滥情感发之文并不能取信于读者。我并不认为 20 世纪 20 年代至 40 年代的清华、北大及西南联大的历史传统都是正面的东西，也有负面的，不是少量，是大量，但并不掩盖正面主流。近年我在采集近现代思想学术

史料的过程中，也获得和积累了大量负面的材料，只要文化环境不过于限制吾侪之口与笔，我将分批将之披露于世，以印证历史的长期“改扮”、“包装”和欺瞒。不过我要预告于读书界的朋友们：这些负面的东西的导演者和责任承担者，不是蔡元培、胡适、陈寅恪、梅贻琦等人，而是另一批高调唱得响亮来兮、悦耳动听来兮（公开），却又“要感谢皇军”，“部分对日，部分对顽，部分保存实力”（对内）的先生们。

我虽然自己不在大学，但我在各主要大学里都有众多朋友，故而我知道一些当今大学里的故事。我现在挑选一个与陈、朱师弟故事相当切题的故事来述说一下。在南方一所名牌大学里的一位终身教授，他的一位得意的博士弟子只有一部专著，却因为这位教授在该校有举足轻重的发言权，其博士弟子也就在数年前评上了博导，而迄今仍只一部专著。这位弟子对恩师趋奉惟谨，在前几年一次博士招生中，他将数份试卷寄往美国，让正在那边讲学的恩师亲自裁定遴选，而不惜耽搁其他众多博士研究生的录取。这是我的一位朋友，朱子学专家跟我聊天时告诉我的。我的转述，线条虽粗，事实却真。我不大了解他们的人性和思想，但我可以从他们的教育背景来探究他们立身行事的某些消息。教授是 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从大学毕业。他的青、少年成长期横跨两个时代：40 年代和 50 年代。40 年代后期的特点是学潮蜂起，50 年代前期的特点是学生批判、斗争教授。当年不择手段地策动学潮和不顾后果地利用学生，总不会“雁过无痕”，总要在那些正反两方面当事人的心灵史上留下一些“雪泥鸿爪”，必然会产生一些有形或无形的回应的。这两对师弟的教育背景绝然不同，其学术精神和在公

私事务的处置上，适成对照。所谓“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洵非虚语也！

二、说陈寅恪诗《答北客》

《答北客》是就汪鉴箋 1953 年冬迎陈寅恪先生北上任科学院中古史研究所所长一事而发。陈先生这首诗古典今典涵蕴很多层次，须以剥蕉见心的方法层层披解，始能贯通。诗的首是：

多谢相知筑菟裘。

“菟裘”，地名。《左传·隐十一年》：“使营菟裘，吾将老焉。”这是鲁隐公回答羽父的话。服虔云：“菟裘，鲁邑也，营菟裘以作宫室，欲居之以终老也。”第二句：

可怜无蟹有监州。

欧阳修《归田录》卷二：“国朝自下湖南，始置诸州通判，既非副贰，又非属官，故常与知州争权，每云‘我是监郡，朝廷使我监汝’；举动为其所制。太祖闻而患之，下诏书戒励，使与长吏协和，凡文书，非与长吏同签书者，所在不得承受施行，自此遂稍稍戢。然至今州郡，往往与通判不和。往时有钱昆少卿者，家世余杭人也。杭人嗜蟹，昆尝求补外郡，人问其所欲何州，昆曰：‘但得有螃蟹无通判处，则可矣。’至今士人以为口实。”第三句：

柳家既负元和脚。

典出刘禹锡《酬柳柳州家鸡之赐》：“日日临池弄小雏，还思写论付官奴。柳家新样元和脚，且尽姜牙敛手徒。”出典背后还有出典，如不将古典层层弄清，则解陈诗难以达到贯通

贴切和周全。

刘禹锡在写上述诗以前，曾请柳宗元指导他两个儿子的书法，柳则为之写成帖本，同时又写了一首诗一并附去。诗题是：《殷贤戏批诗后，寄刘连州并示孟仑二童》。殷贤可能是柳、刘二人共同的朋友，“戏批诗后”说明彼此很熟，也很随便，属同辈文士。孟仑二童是刘家子弟。在诗题下面，柳宗元自注云：“家有右一首文人间开玩笑的打油诗。据《柳集》旧注：“王僧虔论书云：‘庾征西翼书，少时与右军齐名，右军后进，庾犹不分，在荆州与都下人书曰：小儿辈贱家鸡，皆学右军书，须吾还叱之。’旧注又解其题曰：《因话录》云：‘柳柳州书，后生多师效，就中犹长于章草，为时所宝，湖湘以南，童稚悉学其书，颇有能者。以此观之，盖有之矣。……’”诗的原意以庾翼指禹锡，“手自题”，谓禹锡见之必自加品题。“厌家鸡”两句意谓禹锡书法造诣本不浅，何必远求柳的指授呢？

现在再回头看刘禹锡酬答诗的首句：“日日临池弄小雏”，“小雏”指孟仑二童，全句是指导儿子攻习书法。次句：“还思写论付官奴”，王羲之有女名官奴；此时柳无子，故禹锡以此戏之。第三句：“柳家新样元和脚”，“元和脚”喻元和年间的一种新诗文风格，《苕溪渔隐丛话》引《复斋漫录》云：“……有‘柳家新样元和脚’，人竟不晓，高子勉举以问山谷，山谷云：取其字制之新，昔元丰中晁无咎作诗文极有声，陈无己戏之曰：闻道新词能入样，相州红缬鄂州花。盖相州缬，鄂州花也。……则柳家新样元和脚者，其亦类此欤？余顷见徐仙者效山谷书，而无己以诗寄之曰：蓬莱仙子补天手，笔妙诗清万世功。肯学黄家元佑脚，信知人厄匪天穷。则在山谷之言无可疑。最后见东坡

《柳氏求笔迹》诗：君家自有元和手，莫厌家鸡更问人。其理相同，但手字为异。”据此，则“元和脚”乃喻柳的书法，盖柳书必具新颖独特之风格。第四句：“且尽姜牙敛手徒”，意谓：柳家既有“元和脚”，则我只有袖手旁观了，还有何资格指导官奴（指柳的女儿）呢？——还思写论付官奴。”

再补释“家鸡”。因王羲之爱鹅，故庾翼说“小儿辈厌家鸡”，家鸡即指本家书法。陈师道也曾以庾翼事作诗云：不解征西诸子弟，却怜野鹜厌家鸡。至此，我们可以了解《答北客》第三句的用典了。“柳家”所指极明。“元和脚”喻学术自由。1948年，当国共两党在内战战场上已呈明显态势之始，知识分子便普遍地起了恐慌，张东荪（时任民盟秘书长）便在《展望》周刊上撰《告知识分子》一文安定人心。他说：“近几个月来，平津宁沪以及其他各地的知识分子，普遍地恐慌起来了。……这个现象使我非常奇怪。按理我以为知识分子不应该恐慌，即是用不着恐慌。”张氏总结知识分子恐慌的心理有三点：一是怕被清算；二是怕丧失学术自由；三是怕社会变了，有些知识变为无用，而失去薪水地位。张氏一一加以解释疏导。他说：“如果有人以为将来社会大大变化了，便使有些知识变为无用，而靠此种知识为生的人即失去其薪水地位，我以为这个顾虑亦不见得正确。姑以学死言语的为例，如治拉丁文、希腊文、梵文的人，苟其将来还要全部文化，则这种人仍有用处。”张氏以其民盟活跃的领导人身份说这番话，应是颇具效力的，更能使一些知识分子解除顾虑。储安平主编的《观察》周刊旋即转载此文（第4卷第14期，1948年5月29日）。

但是陈寅恪却没有张东荪那样乐观，他仍然有些担心，于

是在张东荪《告知识分子》之后，他为自己预谋了南方寄命之地（1948年夏）。几个月以后，张东荪又写《知识分子与文化的自由》的长文，（《观察》第5卷第11期，1948年11月6日）再次申论他认为文化的自由不会丧失的观点。他说：

“依照我个人的对中国社会的分析与诊断，料定将来无论有何种政治上经济上的大改变，而知识分子自有其始终不变的地位，……不但不必怕被清算，而且还能造成比今天更好的光明前途。”但“琉璃厂书肆之业旧书者悉改业新书”，使陈寅恪敏感地感触到文化的变迁，遂有“而今举国皆沈醉，何处千秋翰墨林”之叹。综此所略举之梗概，皆可作“既负”之注脚。

现在再看第四句：

不采蘋花即自由。

此句典出柳宗元《酬曹侍御过象县见寄》。象县，柳州县名。当时柳宗元在柳州。诗云：破额山前碧玉流，骚人遥驻木兰舟（此二句写曹侍御过象县），春风无限潇湘意（此写曹“见寄”，不忘故人），欲采蘋花不自由（谦辞，意谓除了以此诗酬曹，别无更好的物品以表敬意）。“采蘋花”典出《诗经·召南·采蘋》：“于以采蘋（在何处采蘋？），南涧之滨（南涧的水滨）；于以采藻（在何处采藻？），于彼流潦（在那流潦）。”笺：“古者妇人先嫁三月，祖庙未毁，教于公宫，祖庙既毁，教于宗室，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工，教成之祭，牲用鱼，芼用苹藻，所以成妇顺也。”这是说贵族妇女在出嫁前所受的各种教导。另外还有一条关于蘋与藻的注释：《左传·襄二十八年》：“济泽之阿，行潦之苹藻，置诸宗室，季蘭尸（祭祀）之，敬也。”此谓苹藻为祭祀品，以表诚敬意。于是我们可知“采蘋花”有两层含义：《诗经·采

苹》这篇诗歌作品本身是“召南大夫之妻，娶异国之女，推其在家教成而祭之时而言”；（王氏《集疏》）而它的背景情况是：贵族少女嫁前受教。“采苹花”的另一层含义是：教成，采苹花作祭祀品，表虔敬意。柳宗元诗的用典是取后一含意。陈诗第四句“不采苹花即自由”改柳诗“欲采苹花不自由”原意而用之，柳诗用典是单义，取致敬不取受教，而陈诗是复义，字面意义是“不受优待”（任所长）——“不采苹花”——而言外之旨是“不受管教约束”，便能保住“自由之意志”，从事我的著述。以第四句与第二句相参，“无蟹有监州”，“无蟹”喻不能尊重学者“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意志”的自由研究学术的条件；“有监州”喻重重管束、限制。

以上将《答北客》的用典、命意弄清楚了，再来看看陈先生当年的思想、观点对不对。

这里用两个具体的实例来说明。在《积微翁回忆录》1951年10月14日保留了一条记载：“晚，夏作铭（鼐）来，……言马学良出版一兄弟民族语著作，序文录一歌颂法国教士碑文。书出后陆定一发现不合，郭沫若、罗常培皆自行检讨，收回赠本。以此近日出版事愈慎重云。”当时对待任何事物，首先强调“站稳立场，端正观点”，然后再用“端正”了的观点去观察、判断事物，则势必难以端正，多与实事求是相悖。马学良书中序文事，就在于先有了：“洋人的一切非武力活动都是文化侵略，都该否定”这个固定的观点，遂不问事实如何，导致“收回赠本”，郭、罗检讨。在一个知识分子动辄“出错”检讨的气氛下研究学术，则可想而知学者是一种什么样的心态？还有一个实例就是当年主编《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老资格的马列专家权威艾思奇，60年代初曾经否定、批判过电子音乐，他认为音乐不由人演奏而生音响旋律，

反由电子操纵，是“西方音乐没落的反映。”其实他是从新闻报道中获得的了解，既未见到实物，亦未临场观看演奏，殊不知电子音乐仍须由人操纵演奏。如今电子音乐风行世界，他就犯了既不“唯物”，又不“辩证”的毛病。至于其他人在各个学术领域所犯的片面性毛病则举不胜举。陈先生在宣统三年就通读了《资本论》原文，他在给《对科学院的答复》中申明：“我决不反对现在政权”。他是个不直接涉入政治的纯粹学者，这是前提。一种学说，即使是重要的学说也应允许人们有选择的自由。陈先生在 40 年前(1953 ~ 1911 年)读《资本论》原著就是自由选择。马克思主义是 19 世纪以来的一门值得重视的学说，知识分子不会熟视无睹。陈先生的观点，只因不合时宜，便被视为出格和不合情理；不合时宜的事物，并不等于错的或毫无价值的事物。他以他深厚、广博的历史学和人类文化知识为参照系，去审视判断客观事物，往往无不射中鹄的，因此他有勇气、有坚定的信念坚持自己的观点。这就是他被他身后的几代学人所敬服的地方。

汪篯携郭沫若、李四光两封信领衔南下迎陈是在 1953 年 11 月中旬，迄 12 月上旬迎陈失败。此后又有李一平的赴穗说迎。这一条事实我是在吴学昭《吴宓与陈寅恪》一书中见到的：“据父亲《日记》载：政府还曾派寅恪伯父的旧识，国务院参事李一平来迎，‘寅恪说明宁居中山大学，康乐便适（生活、图书），政府于是特致尊礼。’”（133 页）翌年 1 月 16 日，郭沫若又亲自驰书促驾。从这些迹象可以揣度当年的一些情况。一、科学院从北京大学和国务院参事室借人南下说迎陈氏，反映了迎陈北上之难。此前必以书信有所试探、接触，遭到婉却。二、陈先生既为当代中古史第一学者，如不北上就任

所长，则中古史所名实难副，且难与彼岸之史语所相抗衡，于新政权之最高学术机关亦少光彩。三、迎陈有周公的指示，亦是学界众望所瞩，科学院有自上及舆论的压力。这里要讨论的主题是“北客”属谁。汪篯、李一平都是局外人，只是充当临时说客，不是主事者，与“筑菟裘”无关，虽是北来之客，均可排除。郭沫若虽然迭函敦请，但陈先生 1954 年 1 月 23 日的覆书是这样写的：“沫若先生左右：一九五四年一月十六日手书敬悉。尊意殷拳，自当勉副。寅恪现仍从事于史学之研究及著述，将来如有需要及稍获成绩，应即随时函告并求教正也。”（《吴宓与陈寅恪》133 页）从上述书信看，陈先生将《答北客》这样的诗随信附去是极不可能的，故答郭的可能性亦能很容易的排除。至于李四光呢？从“相知”两字判断，李于 1928 年任中央研究院地质研究所所长，陈于同年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历史组主任，二人同在一所研究院任职，又都当选为 1948 年的首届院士，故从以上所列人选的资格来遴选，“相知”之称，惟李氏一人足以当之无疑矣。《答北客》的最先披露是在《积微居友朋书札》一书中。这是 1954 年 7 月 10 日致杨树达的一封信，诗前有谓“弟畏人畏寒，故不北行。去冬有一短诗，附呈以博一笑。”“畏人”指“监州”之人，亦指经“洗澡”“换脑”之人。“畏寒”亦堪玩味。因此，陈先生固不北行不为无因，乃是深思熟虑的最后决策，而非一时的意气用事。此事一直延续到 1956 年，学界中人还在为陈氏担心。如西南师范学院的叶麟教授出差，在武汉晤刘文典教授，两人还在交换对陈先生拒不北上一事的看法。吴宓在 3 月 9 日的《日记》里写道：“麟亦觉寅恪应遵召赴京居住。

盖阴晴无定，从命较安也。”此诗记录了陈先生晚年所经历的事情。

1996年10月17日写讫

2002年春节前后改写

(原载《东方文化》2000年第2期)

人性人情总相通

——就陈寅恪『话题』
与止庵先生商榷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追忆陈寅恪》、《解析陈寅恪》两书的出版，给止庵先生提供了一个批评《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及“大众关注”陈寅恪（亦即读书界所谓的“陈寅恪热”）的契机。他写了《作为话题的陈寅恪》¹的书评文章，肯定了两本新书，批评了后者。陈寅恪是我关注和研究的人物，自然有兴趣参与这类话题。为了吸引更多的读者关注这个话题，我首先把止庵先生的论点提炼归纳为六点：

一、陆键东著《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将陈寅恪由学术圈推向了“民间”。于是陈寅恪为更广泛的读者所“关注”。（《追忆陈寅恪》编者后记）止庵问：对于“关注”的对象陈寅恪来说，这究竟是一种“幸运”，抑或正是相反。也就是说，陈寅恪究竟应该是“小众话题”，还是“大众话题”。

二、在这一“关注”中，陈寅恪“实际上被象征化或符号化了”。

三、《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是一本非常浮躁的书。《追忆》和《解析》中的对象并非是“陆著虚张声势语境里的陈寅恪”。

四、陈氏最后二十年的际遇，除了末尾身心备受摧残外，此前之种种可以说无不具有相当的偶然性。说来这只是一个个案，不能说是范例，更不应该变成某种情绪化或鼓动性的产物。

五、陈寅恪作为大众话题即广泛关注恰恰忽略了其学术成就，近乎舍本逐末，还当以其学术成就为核心。

六、陈寅恪就其总体而言乃是一位传统人物……要在“传统”的框架里才好去体会。

凡讨论商榷性文字，不比自己原发性构思撰文，自由发挥；写这类商榷文字，首先要将对象“吃透”、“吃准”，所讨论的观点与论点，要与前者对位，不能错位。我作以上六点提炼概括，一是让自己发言有“的”，一是让读者看着醒目，不使所讨论的内容在密集嚣噪的语词里淹没。敬烦有兴趣的朋友审查此六点有无与止庵先生的原意相违之处！

—

首先，陈寅恪先生的专业诚然是“小众话题”，甚至还不能说“众”，用“小众”概括都把范围扩大了，那是专家之学，一个极小极有限的专家群体所攻治之学。如中古史、考据

学、敦煌学、蒙古学、突厥学、藏学、民族文化史、声韵学、佛学、古典与中亚语言，再到唐代的蕃将与府兵制度，灵州宁夏榆林三城的译名，甚至狐臭与胡臭……等等；那是大众话题触及不到的领域，甚至像吴晗那样的名教授和史学专家都难以窥其堂奥。因为陈先生是通人而为专家之学，有别于一隅一技之专家。但陈先生也是普通人，普通的学人，普通的知识分子。他与其他学人、知识分子以及升斗小民只是专业不同而已。他自 1926 年到清华当导师，迄 1937 年离北平逃难，十二年安定的学术生活，成果丰硕。其后八年抗战，四年内战，挨到“一唱雄鸡天下白”，“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之后，在“人民共和”的国度里，他却被停止教课，遭受批判，要清算他的“资产阶级史学思想”，直到文革被斗，历三年被整死。但他虽是盲目瞑足一衰翁，却是“响铛铛一粒铜豌豆”，至死犹挺然秉持“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如果他是在清华园那样十二年安定的学术生活，梅贻琦校长对他有言必听，发议必遵，备受尊崇，到老自然死亡，或甚至意外遭遇车祸而死，即使陆键东能有生花妙笔，鼓如簧巧舌，也是难以把他推向“大众话题”的。王国维当年在学术界的声望如日中天，而骤然自杀，也没有成为大众话题即是明证。陈寅恪是在整个知识分子几十年成为社会异类，整个民族经历了一场大灾变，而他个人则是在被厚辱其身，不降其志的情境下度尽晚年的，这就使他的命运与知识阶层和市民阶层天然地发生了同命共感的牵连；加之陆键东从众多禁查禁阅的档案中发掘出了数量可观难以他人所知的真史料；他做的是任何当代作家、学者无论怎么想做都难以做成的事情，故而有石破天惊的社会反应：是这些因素凑合到一起才造成了 1996 年以来的陈寅恪热和大众话题。

人们对陈氏的学术内容只知道一点大概。但“大众”却几乎相当一致地惊叹他的学问，敬佩他的精神而同情他的命运。因为文革是中国每一个家庭和数代社会成员的噩梦，故大众对陈寅恪的遭遇经历便有同病相怜之感。大众主要是从命运的角度关注他，故丝毫无撼于他的学术丰碑。如果撇开或遮蔽一种文化现象的历史成因、社会背景和时代情绪，把这种文化现象从它滋生的环境氛围里拎出来单独评说，是绝难达到准确判断的。“大众话题”已是既成事实，止庵先生欲将之扭转到“小众话题”已然无济于事了，盖众情难遏也。

二

陆键东的书不算规范化的传记作品，他自己在全书撰写中做了过多的情绪化的渲染，这诚然造成一种缺陷。标准的更为优秀的传记文学应该是像胡适的《丁文江的传记》那样，尽可能征引原始资料和可靠的文献记载来展现传主，作者自己叙述发挥得越少越好。但陆著里第一次披露了大量的第一手真史料，基本上完整真实地展现了陈寅恪最后二十年的生活境况和思想概貌，这是它最为难能可贵之处。这要算陆键东为20世纪的学术史和思想史做出的一项贡献和功绩。要不是他来做这件事，那些档案最早要到下世纪30年代方得解密。而彼时人再来写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则要隔膜得与陆键东不可以道理计。到了那时候，像季羨林、周一良、王永兴、石泉等亲炙过陈先生的人都早已谢世了，还能有几许白头宫女静坐说玄宗呢？而如吾侪等即使顽健不死，亦已垂垂老矣。陈寅恪的精神人格思想学术存与不存，是关乎我们民族的文化兴亡的大事，

岂可等闲视之！从陆著的短处、长处两相比照，我们也就应该对其作品抱有“理解之同情”——人家本来就不是史学专业出身，我们读者又何必求全责备？书中误说误解之处亦时或有之，我们只取其有价值的真史料以窥传主，而略去其旁枝衍叶，这也是一种宽容与自由（于彼、于我）。几年来我们觉得陆著的弱点不过如此，倒没有觉得他把陈寅恪“象征化”“符号化”到哪里去。一个毕生不惑、峻骨崚嶒的文化狷者始终挺立在那里。如果他把陈寅恪写偏了，写变了，甚至污涂了，那我们倒是要与之认真计较一番的。这属于“爱智的真诚”，在知识的真假，真理的是非上寸步不让。而前者是作品主流之外的瑕疵，宜作具体的批评，不宜情绪化地以一语盖过，这是一种文化中的宽容度的问题，两者全在批评者如何去把握了。

三

按照逻辑地理解“偶然性”与非偶然性，“个案”与非个案，应该是：批判了陈寅恪的所谓“唯心史观”，而其他知识分子没有被批判；冲击了陈寅恪的所谓“厚古薄今”，而其他知识分子没有受冲击；在文革前的十七年中，仅有两三次陈寅恪受到批判和冲击，其余的岁月，他都是在平和畅快的状态下度过的。但历史完全不是如此演进的。1952年取消《积微居金文说》陈寅恪的序言，并非仅此一例，于省吾的序亦同时被取消。又如《积微翁回忆录》1951年11月14日：“马季良出版一兄弟民族语著作，序文录一歌颂法国教士碑文。书出后陆定一发现不合，郭沫若、罗常培等皆自行检讨，收回赠本。”当时值鼎革之初，我是过来人，略有亲切的记忆，即判

断一切事物首先强调“站稳立场，端正观点”。故无论法国教士之行为事实如何，即首先必须确立一个前定的观点，即“洋人在华的一切活动都是文化侵略”（白求恩、路易·艾黎等少数洋人除外）。这在今天视作“意图伦理”，而在当年却是一条天经地义的通则。职是之故，则陈寅恪的序言被取消乃因“立场观点有问题”，（《积微翁回忆录》1952年5月2日）并非“个案”，亦非“偶然性”。

1955年龙潜（中山大学党委书记）“在各种场合随意潇洒地嘲笑陈寅恪……点名批判陈寅恪思想的陈旧腐朽”，说“看陈寅恪的著作不如去看《孽海花》”。（《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146页）而同时在北方，尹达当面对顾颉刚说：“你是在上海等待蒋介石反攻大陆的，现在看我们的政权稳固了，你才肯来了。”（顾潮《我的父亲顾颉刚》261页）1955年初，在一九一师（驻旅大）的干部听报告会上，我就亲耳听到沈阳军区派下来作报告的一位营级军阶的马讲师在讲总路线时公开点名批判黄炎培，说他曾建议先发展轻工业是反对总路线。一个无权的爱国人士提出一条平常的意见就是这个结果。所以尽管龙潜“随心所欲地点名批判”陈寅恪、陈序经等高级知识分子和口没遮拦地嘲笑恫吓教师而受到处分，但众多知识分子和民主人士随时随地被登台作报告者点名批评、批判、奚落、讽刺、嘲弄、挖苦，乃是社会风气所使然。因为他们早已被确定为改造和教育的对象，身上有拔除不去的“非无产阶级思想”原罪。正因为一个时代的潮流如此，陈寅恪的被“重辱其身”，也就不属于“个案”和“偶然”了。

龙潜登陈门“赔礼道歉”未及一年，1958年“厚今薄古”口号一提出，数十万社会科学领域的知识分子遭受更猛烈

的冲击，陈寅恪又“首当其冲”。“拳打老顽固，脚踢假权威”，“烈火烧朽骨，神医割毒瘤”之类令陈寅恪夫妇“辱不能忍”之类的大字报又层出不穷。（《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第241~242页）“一些在早年就努力改造‘资产阶级世界观’的知识分子，在1958年的政治运动中仍不能幸免，同遭扫荡……比较突出者便有岑仲勉，这位老教授尽管在1958年之前屡次获得‘先进工作者’一类的嘉奖，但在这场运动中仍受到严重冲击。”（《陈寅恪的最后二十年》，第269页）我也无须再多举实证了。止庵先生的“个案”说，“偶然性”说，或许出于隔代人之误判吧？

四

止庵先生说：“陈寅恪就其总体而言乃是一位传统人物，而他的某些举止，恐怕就要在这个‘传统’的框架里才好去体会。”我以为传统只是陈寅恪表现之一面，仅仅只从传统的“框架”去体会他，则必稍隔一间。他出身维新世家。维新即具开明改革开放思想，故其幼年教育即是突破传统的“轻松活泼”、“自由气氛”的“蒙馆生涯”。少年教育除传统家塾必读之四书五经外，又兼新式学堂全套课程。1901年其长兄入上海法国教会学校，次年又携他（13岁）东渡日本留学，他们兄弟都在少年时代就学习了西方历史。（陈三立《壬寅长至抵靖庐渴墓》诗：“诸孙解西史。”）他在20岁时游北欧谒易卜生墓就唱出“来吊词人暖肺肠”“北欧今始有文章”，即表明还在民国建立以前他就认同了个人主义，肯定娜拉的出走，视自由为人之第一生命；这比新文化运动中胡适向国民介

绍易卜生，阐扬“健全的个人主义”还要早七八年。因此，他终生秉持“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伸张“思想不自由，勿宁死耳”的人类文化价值，是有远因和深久的文化陶养所使然的。他如果没有对西方议会民主的深切了解，是绝对写不出《法京有选花魁之俗，余来巴黎适逢其事，偶览国内报纸忽睹大总统为终身之议，戏作一绝》那样的游戏绝句（此诗迄今未为研究者所重视）的。而这种见解及意识的确立，早在民国二年以前，则尤属难能可贵。可悲的是某些所谓的“政治家”、“思想家”，终其一生犹懵而无觉，若辈与青年陈寅恪识见之隔何啻霄壤？

他在《陈垣敦煌劫余录序》中说：“一时代之学术，必有其新材料与新问题。取用此材料，以研求问题，则为此时代学术之新潮流。治学之士，得预于此潮流者，谓之预流（借用佛教初果之名）。其未得预者，谓之未入流。此古今学术之通义，非彼闭门造车之徒，所能同喻者也。”综观他一生的学术活动，在他所涉及相关的学术领域，他始终是一个“预流”者。他的研究一旦写成著作，即停止向学生讲授。另行开讲的则是新材料与新问题及其研究心得，这说明他不但自己一直在新问题的研求之中，而且从一开始就要把他的弟子们也引进预于世界学术新潮流的行列之中。如他初到清华国学研究院，即开设“西人之东方学之目录学”和“梵文”，指导学科的范围，有年历学（中国古代闰、朔、日月食之类），古代碑志与外族有关系者之比较研究、摩尼教经典与回纥译文译本之研究、佛教经典各种文字译本之比较研究、蒙古满洲之书籍及碑志与历史有关者之研究。这些都不是乾嘉及民初以来的传统课题，是传统学术框架范围不了的新问题、新内容。这些专题都

建立在十几年来他在西方所耕耘的知识领域上面。他所研治的许多有关语文则正是这些新兴学术的工具手段和基础。清儒有言：为学如大禹治水，须知天下山川脉络。自 19 世纪下半叶以来，西人之东方学如日中天，大师辈出，迄陈氏居清华讲席的 20 世纪 20 年代中期，其成就与实力居于世界绝对领先地位。陈寅恪一人清华研究院就首开“西人之东方学之目录学”一课，即表明他对西方学者研治东方学的历史及其学术进展了如指掌；同时还显示了他的学术抱负：希望中国有一梯队预于这一学术的新潮流。因此他要令其弟子“先知天下山川脉络”，如大禹治水然。像这样的知识魄力、抱负和学术眼光，哪里是如止庵先生所限定的“一位传统人物”所能具有的？若将之置于“‘传统’的框架里”去“体会”，则势必谬之千里。

不能只看他穿长衫、着马褂、用文言、研历史，有“遗少气”，就简单地得出一个“传统人物”的印象。主要还须从其思想、学术领域、治学路径、研治方法等多方面综合观之。余英时先生指出：“例如他分析隋唐帝国所运用的若干基本概念，如民族集团、宗教势力、社会阶级、地域背景、经济制度、皇位继承、语言变迁、武力消长、通婚状况之类，都流露出他对欧洲历史具有相当深度的认识。”（《陈寅恪史学三变》）这一判定是相当准确的。他除了在少年时期“解西史”之外，在青年时期又再度精研西史。吴宓记 1919 年陈寅恪和他在美国哈佛大学初识的情况说：

陈君初到时，云：“我今学习世界史。”遂先将英国剑桥大学出版之 Cambridge Modern History 十余巨册全部购来，续购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及 Cambridge Medieval History 共

约十巨册，成一全套。

这一事实说明他已正式接触了西方史学的主流。西方历史、学术的灵魂当然是西方思想。陈寅恪是最得西方思想之精要及西方文化精神的中国学者之一。只是由于他良好的知识道德和学术人格，他从来不自标榜，故尔他的知识构成及思想资源往往隐而不显。但是他早年尝对他的表弟俞大维先生直说：

寅恪先生又尝说，他研究中西一般关系，尤其是文化的交流、佛学的传播及中亚史地，他深受西洋学者的影响，例如法国 P. Pelliot (伯希和)、德国的 F. W. K. Mueller、俄国的 W. Barthold，及其他国学者。（俞大维《怀念陈寅恪先生》）

他对西方学术有充分的了解，可以从他的著作中略窥一二。如《王观堂先生挽词》序中提及抽象理想之境犹希腊柏拉图 (Plato) 所谓 Idea (理念) 者，《柳如是别传》中论及陈子龙和柳如是的恋情——柳如是深爱陈子龙，但不能为陈家所接纳，虽已明知之，而复故犯之，致有悲剧之结果——与亚力斯多德 (Aristotle) 论悲剧之旨相符。《大乘义章书后》论及本书可比拟西方基督教的圣奥古斯丁 (St. Augustine) 与巴士卡儿 (Pascal)，大家钦圣之情固无差异，欣戚之感则迥不相侔。而最能显示他对西方文化的了解者，乃在他读《高僧传》时论译事传播事，云：

间接传播文化，有利有害：利者，如植物移植，因易受环境之故，转可发挥其特性而为本土所不能者，如基督教移植欧洲，与希腊哲学接触，而成欧洲中世纪之神学、哲学及文艺是也。其害，则辗转间接，致失原来精意，如吾国自日本、美国

贩运文化之不良部分，皆其近例。

似这样通观中西信手拈来的议论，又岂是“传统人物”的眼光和知识结构所能驾驭的？只可惜止庵先生的上述判断并非直接来自陈寅恪著作的文本，而是来自一些间接材料的粗略浏览，这就难怪所见有限了！（但即使是间接材料，如新出之两书，如能细研，所得亦不同。）

香港学者刘健民先生认为：“寅恪先生治学以博学广闻及掌握多种语言见称于世，他强调从具体史实作认真的研究，追求通则，在这几方面和英国近代著名史家阿克顿（Lord Acton）相近，阿克顿执着于追求价值中立的历史事实，对于社会科学的应用兴趣比较不浓，但他对于历史的综合却有极高的热望，他在爬梳于史实的细节之上时，终究不忘历史的目标仍在求通，与寅恪先生治学路向极近。而阿克顿有意撰写一部以自由为主题的世界史，但始终未能完成；寅恪先生集中研究本国史，虽然他的理想——一本《中国通史》也没有完成，但他的著作，已充分说明了自由的可贵。”（《论陈寅恪先生的比较方法》）这一看法近年已得到内地学者王焱先生的响应。

（见其《陈寅恪政治史研究发微》）而阿克顿正是《剑桥近代史》的最早的主编者（1896年首任），寅恪先生研读其书，焉能不受影响。

“议论近乎（曾）湘乡、（张）南皮之间”，尚有待发之覆。陈寅恪一生不介入实际政治，以其素业为寄托，故其政治理念不彰，实际上他是倾向于君主立宪。日俄战后，朝野形成共识，认为是立宪政体战胜了专制政体，故要求采用立宪政体以便成为富强之国的呼吁高涨，时为地方实力派之张南皮、袁

项城亦力主此议，遂令朝廷不能置若罔闻。其后遂有五大臣出洋考察西洋、东洋政制之行。迄 1906 年 7 月使团归来，一致肯定立宪，驻外使节齐上条陈响应推动，加之市民、商人群吁请于下，政府乃于 1908 年 8 月宣布行宪计划，以九年为期。这就是陈寅恪诗之写实：“君宪徒闻俟九年，庙谟已是争孤注。”同时颁布“宪法大纲”，大纲以日本明治时期颁布的宪法为范本，开宗明义道：（一）大清皇帝统治大清帝国，万世一系，永永尊戴。（二）君上神圣尊严不可侵犯。皇帝被赋予之特权为：①召集开闭停展及解散议院之权；②凡法律虽经议院议决而未奉诏命批准颁布者，不得见诸实行；③“宪法大纲”无内阁组织章程，设官制禄，用人之权操之君上，议院不得干预；④司法之权操之君上，审判官本由君上委任，代行司法；⑤凡一切军事皆非议院所得干预，君上调遣全国军队，制定常备兵额，得以全权执行；⑥宣战讲和订立条约由君上亲裁，不付议院议决；⑦宣告戒严之权，当紧迫时，得以诏令限制臣民之自由。

有些天生就好的东西，别看它初出时粗糙不成型，而它的将来却必定是健康的。其时，立宪派的声势很大，清政府又在 1910 年把立宪的日程缩短了四年。可想，五年之期在历史的长河中简直是倏忽一瞬，而一旦摧毁了那个机制，五十年又当如何？五十年之倍又当如何？但是，1911 年 10 月，革命爆发了。清政府匆忙地宣布了朝野所期望的宪法重要信条“十九条”。与三年前的“宪法大纲”相比，皇帝的权力大大地缩小了，而国会的权力增加了。主要变化是：

（1）宪法由资政院起草，由皇帝颁布。修改宪法权力属

于国会，皇帝不能干预；

(2) 总理由国会选出，由皇帝任命。皇族不能担任总理。当总理受到国会弹劾时，他可以或者解散国会，或者提出内阁总辞职；

(3) 皇帝有直接指挥陆、海军的权力，但如无国会批准，他不能用陆军或海军来解决国内争端；

(4) 非经国会批准，不得缔结条约。如果在国会休会期间议和或宣战，这个行动须提交下届国会批准。

这是近代中国政治制度建设上跨进的一大步，但孙中山、章太炎的革命一起，此大法遂寝而不行。即使没有革命因素的催化，宪政也不须多久，必将走到这一步。

所谓南皮的议论，核心即在“西学之中，西艺非要，西政最要”。(《劝学篇》)所以辜鸿铭说他是“立宪政治的鼓吹者”。(《辜鸿铭文集》)早在陈宝箴任湖南巡抚期间，其一切维新举措即与张之洞在各地之救国图强举措如出一辙。陈寅恪晚年身处万物肃杀之秋、不夷不惠之域，尚能定心写其家史，其中是不无其思想及时代之消息的。兹撮记《塞柳堂记梦未定稿》之数条如下：

散原精舍文集伍巡抚先府君行状略云：……与郭公嵩焘尤契厚，郭公方言洋务负海内重谤，府君推为孤忠闳识，殆无其比。及巡抚湖南，郭公已先卒，遇设施或抵牾，辄自伤曰：郭公在不至是也。其为治，规模远大，务程功于切近。视国家之急逾其私。……复密陈筹饷振海军，联与国之策。故府君独知时变所当为而已，不复较孰为新旧，尤无所谓新党旧党之见。

这是他的祖父的行状中之一鳞半爪，在当时是多么开放自由和

先进的思想！可以说陈寅恪秉持“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是三代相传。（陈三立《寿左子异宗丞五十》诗有“独立精神世所尊”之句，作于光绪三十二年即1906年）

光緒朝東華錄光緒二十四年……條略云：……寅恪案，綜合上列資料，先祖關於戊戌政變始末，可以概見矣。蓋先祖以為中國之大，非一時能悉改變，故欲先以湘省為全國之楷模，至若全國改革，則必以中央政府為領導。當時中央政權實屬於那拉氏，如那拉氏不欲變更舊制，光緒帝既無权力，更激起母子間之衝突，大局遂不可收拾矣。那拉氏所信任者為榮祿，……光祖之意欲通過榮祿，勸引那拉氏亦贊成改革，故推廵行西制而為那拉氏所喜之張南皮入軍機。首薦楊叔達（銳），即為此計劃之先導也。

陳寶箴父子都是主張漸進的一點一滴的改革，不介入帝黨後黨之爭，只要能够逐步推进改革则不較孰新孰旧。而康有為之激進的鼓吹，激化了帝后矛盾。故陳氏之思路與歐洲的古典自由主義貢斯當等人的思想相通。陳寅恪在階級鬥爭年年講、月月講、天天講的年代，我們這些常人極其恐懼，每一根神經都極不自在的境況下，他定心篤志地來寫《寒柳堂記夢》，是要為後人留下“歷史的教訓”。表明他肯定其父、祖的思想。歷半世紀之後，迄“黃州爭說鬼”，“赤縣遍崇神”，“色褪桃符滿戰城”之際，他仍然認同此舊價值。自來說陳者為什麼都忽略“養兵成賊嗟翻覆”（指黎元洪），“再起妖腰亂領臣，遂傾寡妇孤兒族”，“回思寒夜話明昌，相對南冠泣數行”這樣的詩句？這是站在哪個角度發抒感慨？南冠即喻楚囚。陳寅恪、王國維既知心又同志，但二人終有所不同。陳並不否認王

殉清（“赢得大清干净水”），但根本是“殉文化”，文化赖制度为依托，故二者不相悖。王国维不能接受革命之现实，而陈寅格能够接受。但接受现实，并不等于认同其价值。以陈寅格思想之通达，看来他并不计较君宪或共和孰为新旧，而只着眼于是否立宪。以他民国二年对总统终身职的嘲笑（“花王那用家天下”），说明他弱冠之年就已深谙西方宪政。所谓“近乎湘乡、南皮之间”，说得涵而不彰，但从东鳞西爪毕竟能够寻觅出一些蛛丝马迹，捕捉到一点思想的消息。又从他深研西史之功，他既然熟悉阿克顿，就不可能不知孟德斯鸠、贡斯当、柏克、托克维尔一辈。而18世纪至19世纪的古典自由主义者，都是君主立宪的拥护者。

20世纪50年代初，我还是一个少年，头脑里的“革命”观念如日中天，崇高无比。听说梁启超是走改良主义路线的保皇党，则嗤之以鼻，视“改良主义”如敝屣。我的整个少年、青年成长期都是以他人头脑当自己的头脑，以他人的眼、耳当自己的眼耳的失知失觉期。迄于中年，通过阅读胡适，才知道梁氏的“新民说”对整整一代人的影响，才感觉到“改良主义”岂可等闲视之。无论何种社会改革，没有一蹴而就的事，没有“飞跃”的神话，都必须通过渐近的改良积累方能见功。试想：无国会批准，皇帝不能利用陆军或海军来解决国内争端。仅此一条，一百年做到了吗？如果我们的思力还管用，就会明了“议论近乎湘乡、南皮之间”，陈寅格所秉持的价值不是滞后而是超前的，正如王焱先生的研究结论：他是中国自由主义史学的开山。

五

止庵先生这篇文章不像是自由投稿，因为他对陈寅恪研究并无深切的体会和心得。他是近年报刊上的一位健笔者和活跃人物，文与名的覆盖面颇大。大概因为盛名播扬，这篇文章是应某方面的邀约而写的。我做这样的猜度是想说明知识分子的有所为和有所不为，知识分子在做社会文化评论时所应秉持的价值准则和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以色列的康菲诺（Michael Confino）曾经把知识分子的特征归结为五点：一、对于公共利益的一切问题——包括社会、经济、文化、政治各方面的问题——都抱有深切的关怀。二、这个阶层常自觉有一种罪恶感，因此认为国家之事以及上述各种问题的解决，都是他们个人的责任。三、倾向于把一切政治、社会问题看做道德问题。四、无论在思想上或生活上，这个阶层的人都觉得他们有义务对一切问题找出最后的逻辑的解答。五、他们深信社会现状不合理，应当加以改变。这五项特征大体上也和中国读书人的“士志于道”、“士尚志”、“士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远”的传统有深相契合之处，特别在责任感和关心世事方面。例如《论语》里说：“夫子至于是邦也，必闻其政”，曾参的“仁以为己任”，孟子的“以天下为己任”，范仲淹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及顾亭林的“天下兴亡，匹夫有责”，都能用来说明中国读书人对道德、政治、社会各方面的问题具有深刻的责任感。20世纪20年代初，蔡元培、王宠惠、罗文干、丁文江、胡适等十六人在北洋政府治下提出他们的“政治主张”；20年代末，胡适在《新月》杂志上写《人权与约

法》等一组文章批评国民党的一党专政；30年代初即“九·一八”以后，胡适、丁义江、傅斯年等“八九个朋友”创办《独立评论》，“根据自己的知识，用公平的态度，来研究中国当前的问题”：都是知识分子自觉地肩负责任，充当“社会的良心”，发挥“社会的消毒剂”的作用的表现。正因为知识分子时时怀着一种庄严的责任感、使命感，所以他们也是文化价值的护卫者。80年代曾有“玩文学”一说，90年代又有“玩文化”一说。一个开放的宽容的社会，自应允许这种态度存在。人各有志，无须强求一律。但一个真正的知识分子，他必不以赏玩人生为满足，他必有更高的人生追求。他们的人生追求和理想总是体现在对文化的基本价值的坚守和护卫上，如陈寅恪“对科学院的答复”和坚持“黄巾米贼”之说。他们对知识和思想总是持一种庄严虔敬的求真、求是态度，“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在坚守和护卫文化价值时，很自然地显示出“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气概。在一切知识和思想——无论是自然科学的、社会科学的或是人文科学的——问题面前，只尊重客观的准则和内在的理路，不容许任何外在的权威横加干涉。在坚持真理时，面对权威和外在压力，他们谨守“不降其志，不辱其身”的节操。因此，他们对一切社会文化问题，绝不作泛泛的浅浅的率意评论，“过把瘾”了事。他们总是悉心护持良性的、合理的、建设性的事物，批判锢闭的、僵化的、专断的、极左的意识和持论。在知识问题上，“多闻阙疑，慎言其余，则寡尤；多见阙疑，慎行其余，则寡悔”。1996年以来所形成的“陈寅恪热”，并不是任何“炒作”行为的结果。这种严肃的思想学术问题，任你怎么“炒”也是“热”不起来的。那个通俗文化市场就根本不

买你的账。所谓“陈寅恪热”，实在是一个时代人们的“共同情绪”的反映。这种“共同情绪”，也就是所谓“民气”。在当下这个物欲汹汹之世，这一点微弱的民气，还得慎加爱惜，不能任意斫伤。关心或持守这种思想文化价值的人，在我们这个十几亿人的泱泱大国里，为数也不满五千，大致上跟思想学术类严肃读物的印数相当（多印则要滞销），充其量不过万分之零点零四而已。所谓“陈寅恪热”，说穿了也就是这一部分人造成的。其他的少男少女，股民，商潮中的浮沉者，有暇在街头晒太阳、打扑克、下棋的退休养老者，数千万流动的民工……他们是不关心什么陈寅恪、顾准的“热”或“冷”的。从这个微弱的比率来看，这不满五千的读者只怕是中国文化的一点希望的种子，他们关注“陈寅恪话题”的热情是应当受到尊重的。

近年有的读书类报刊常定期辟出听取读者反应和批评的栏目，受到欢迎和定评的多是朱正的《一九五七年的夏季，从百家争鸣到两家争鸣》、李锐的《庐山会议实录》、戴煌的《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顾准文集》、韦君宜的《思痛录》、周一良的《毕竟是书生》等思想类图书。《文汇读书周报》于1999年初策划出一个“专家视角”专版，邀请了十位专家笔谈《一九九八年：印象最深的一本书》，其中就有三位专家肯定了朱正先生的《一九五七年的夏季，从百家争鸣到两家争鸣》。钟叔河先生说：“一九五七年过后四十年，有三人开始来写这一段不该忘记也不能忘记的历史，我认为这是很有意义的，是国民还有活力，国家还能复兴的象征。”专家的良知与民间的评价形成了契合。我在读报的当天曾打长途电话到编辑部，赞赏策划这个专版的智慧、眼光和道德热情。“编者

小语”也写得意蕴深厚余味隽永：

有意思的是，在这十篇稿子中，专家们所推荐的好书，有着一个十分明显的集中，《一九五七年的夏季，从百家争鸣到两家争鸣》被三位专家一同推荐，这当然是作者朱正先生的光荣；其余被推荐的书中，反思“反右”、“文革”的也占了绝大多数，这恐怕不是出于偶然或巧合吧？事实上，这类图书的出版已成了去年出版界一个十分引人注目的现象。一个时代是有一个时代的“普遍情绪”的，从这一出版热点和专家们对此类图书的推举中，也约略可以见出些时代的普遍情绪吧？

作为知识分子，要永远保持一种开放的心灵，做到“毋意、毋必、毋固、毋我”的地步。通俗地说就是不主观、不武断、不固执、不自以为是。因为真理是无穷的，多元的，因此真正的知识分子必不可为自己的“一曲之见”所蔽。胡适毕生都用“善未易明，理未易察”的道理来警诫人们“致命的自负”。他为《独立评论》所写的“引言”就标示出：“我们几个人的知识见解是很有限的，我们的判断主张是难免错误的。我们很诚恳地请求社会的批评……”由于数代人思想屡屡遭到整肃，所以独立精神自由思想的生长点有转而散在民间之势。我们切不可轻视民间的芸芸众生，他们之中藏龙卧虎，大有人在。我就常常见到报纸刊物上偶尔刊载几百字短文的作者，他们的智慧和识见，比某些所谓的“学术精英”“文化精英”及头衔赫赫者要高明得多。我们这些能够经常在报刊上发表一点文章的人，切不可认为自己是有资格参加各种话题的发言者，而那些“大众话题”参加者一介入“小众话题”就会糟蹋陈寅恪的绝学，这样的想法、看法是要不得的。我们对于民间思想

要平等待之，无论是公开的或隐含的，居高临下地“俯视”都是不对的。要取尊重和研究的态度。

[附记]此文写于去年11月，只欠收尾，以家事纷纭，北驰南奔，难以终篇。文章关乎文化和思想，岂能草率处置？迁延一年，此“话题”早已事过境迁，但商榷此问题之意义并未消失，乃摒除繁杂，将之写讫，奉献于《东方文化》及其读者。2000年11月22日作者谨识。

[补记]本文写讫以后，我于2000年12月上、中旬到南京查阅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档案，发现了傅斯年先生撰写的《推荐陈寅恪先生为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本年科学奖金（历史科）候补人说明书》。其中“本年”指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我就与本文第四节论述有关者，略作摘引如下：

二、研究之材料及方法

陈君所研究之范围甚广，中国文史学之各部多所精通，近年来专治汉晋六朝隋唐史，所成论文，不特皆有独到，且皆由小见大，结论确不可易者。陈君对于西洋文史学之素养在中国亦为第一人，又通习梵藏蒙诸语言，尤以藏文之造诣为高，盖能兼用中西史学者之工具，亦兼造其极也。

三、贡献之要点

查史学一科，取材甚广，非范围渊博，方法精密、不能有上等之造就。中国之史学，在近代虽考证上不少精确工夫，而取材之范围甚狭，最近，研究之范围颇能扩大，而方法不能精密。且自与欧洲之正统文史学（Philologie）接触，稍受影响，仍多以开风气为事，其有坚实之造就者，陈君其第一人也。兹将陈君贡献之要点列举如下：（凡四点，略）总之，此日治史

学，必先审订文籍，然后所用之史料可以确信，所引之文句得其正解，今世能见此者鲜，在中国以陈君为最上。至其观点之远大而不疏忽于细目，考证之精确而不局促于枝节，固是史学之模范，后来此学之发展，应以此标准为之典型。此标准者即中国正统史学之最精点与西洋文史学之最高处之集合也。

傅斯年为 20 世纪中国史学一大家，终生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曾在英、德留学七年。20 年代中期与陈寅恪同在柏林大学留学，系了解陈寅恪史学思想及方法最深者之一人。他对陈氏所做的评价，亦为最具权威性的结论，历六十余年而确不可易。我今拈出此极有价值的文献中之故实，可供止庵先生及对“陈寅恪话题”有兴趣的朋友参考。

2001 年 3 月 5 日识

(原载《东方文化》2001 年第 4 期)

注释

1 载于 2000 年 10 月 27 日《中华读书报·书评广场》

仁者之怀

陈寅恪先生一生属意于学问，不旁骛，惜时如金。他概不担任一切行政职务和承担任何与学问无关的事务性工作。他任史语所第一组主任纯属挂名，实际领导工作都是所长傅斯年兼任了。但他对门生弟子的事情，无论是学术研究、生活、求职乃至借书，都毫不吝惜自己的时间、精力，予以介绍、推荐、具保甚或代庖。我搜集了这类普通的人际关系的书函数通，可以看出这位学问家爱弟爱才的仁厚胸怀。就我所见，现存最早的一封推荐信是为吴其昌谋教课写给陈垣先生的。文如下：

再启者：吴君其昌清华研究院高材生，毕业后任南开大学教员，近为美国斯坦福大学经济学会搜集中国经济史材料。吴君高才博学，寅恪最所钦佩，而近状甚窘，欲教课以资补救。师范大学史学系，辅仁大学国文系、史学系如有机缘尚求代为

留意。吴君学问必能胜任教职，如其不能胜任，则寅恪甘坐滥保之罪。专此奉陈，并希转商半农先生为荷。

寅恪再启 九月十三日

案：此信载《陈垣来往书信集》，时间为一九二九年。陈垣于此年任北平师范大学史学系主任，一九二六年曾任辅仁大学校长；刘半农于此年春再任北大国文系教授兼辅仁大学教务长，故信中提到两校，并请陈垣转商于刘半农。我查吴其昌的简历资料，有任辅仁大学讲师的经历，与此后时间吻合，看来陈垣先生是转商于半农先生，接受了陈寅恪先生的推荐求托。

吴其昌生于一九〇四年，字子馨。浙江海宁人。陈先生为他谋教课事是在他初从清华研究院毕业的时候。他在考古学方面曾师承罗振玉。历任南开、辅仁、清华讲师。后任国立北平图书馆特约编纂委员、国立武汉大学教授，兼任中国营造学社、北京考古学社、中国博物馆协会、北平禹贡学会等会社的会员。主要著作有《金文世族谱》、《金文历朔疏证》、《甲骨金文中所见殷代农稼情况》、《从瓶甲骨金文中所涵殷历推证》、《殷墟书契解诂》、《论雍己》、《殷代人祭考》、《卜辞中所见殷代农业》、《秦以前中国田制史》、《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三续考》等。此子于清华国学研究院毕业后十一年间，新著迭出，成果累累，陈先生信中的评语洵非虚言。寅恪先生《读吴其昌撰梁启超传书后》写道：“任公先生歿将二十年，其弟子吴子馨君其昌，始撰此传，其书未成，仅至戊戌政变，而子馨呕血死。伤哉！”此文写于乙酉孟夏，可知是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前夕，大概吴其昌死于此前不久。盛年弃

世，诚为可惜！

在《陈垣来往书信集》里，还有一封陈寅恪为李君济先生的助教王以中借书的信，也编在一九二九年。文曰：

援庵先生赐鉴：

顷清华教员王君以中来言，尊处藏有《殊域周咨录》一份，不知能允许借抄否？王君为李君济之助教，专攻东西交通史，故亟欲得此书一观也。专此奉询。

敬叩撰安

陈寅恪谨上 二月三日

第三封信定在一九三〇年，文如下：

援庵先生道席：

久不承教，渴念无已。闻辅仁大学有艺术系之设，汤定之先生涤，画学世家，谅公所知，洵中国画之良好教师也。敬举贤能，以备延聘，不胜感幸之至。

专此 敬叩著安

陈寅恪谨上 九月十九日

第四封信《书信集》编在一九三五年。文曰：

援庵先生著席：

孙君道升，前清华哲学系毕业高材生，学术精深，思想邃密，于国文尤修养有素，年来著述斐然，洵为难得之人材。闻辅仁附属高中国文课尚需教员，若聘孙君担任，必能胜任愉快也。专此介绍，敬颂道祺。

寅恪拜启 七月二十三日

陈先生当时不教哲学系，孙道升是冯友兰先生的学生，此事极有可能是冯先生的请托。因为当时冯任文学院长，陈为文学、历史两系合聘教授；且上年孙道升与吴恩裕曾合赠张东荪编《唯物辩证法论战》一书予冯，内收孙所作《辩证法本身是辩证的么？》一文，本年孙又有《现代中国哲学界之解剖》一文，刊于《国闻周报》十二卷四十五期，认为冯氏新理学已成体系，“见解既新颖，论证也甚严密”，是“足以划时代之新学派”；而陈寅恪又恰好在本年二月为陈垣的新著《元西域人华化考》写过序，故我乃作如上之揣测。自 20 世纪 20 年代后期迄“七·七”事变，二陈交往近且密，彼此有惺惺惜惺惺之意。陈垣与寅恪订交以后的重要著作，如《敦煌劫余录》、《元西域人华化考》、《明季滇黔佛教考》等，均经寅恪作序，其推重之情可见一斑。陈寅恪则常向陈垣借书，借助陈垣编纂的工具书以查阅资料线索，如“欲检布拉特阿哈事迹”则请陈垣一检其所编《七家元史类目》，欲查大中时代的王端章、陈元弘、左承珍等人事迹，又致信陈垣，“蕲转托记室诸君代为一检”陈垣所编《全唐文》、《全唐诗》等索引。又曾向陈垣借阅《宋史新编》、《七克》、《天学初函》、《名理探》等书。通信中尝有：“昨日快聆教论，欣慰钦佩之至”，“顷读大作（即《从教外典籍见明末清初之天主教》）讫，佩服之至。……今公此作，以此标题畅发其蕴，诚所谓金针度与人者。就此点言，大作不仅有关明清教史，实一般研究学问之标准作品也。拜诵之后，心悦诚服，谨上数行，以致钦仰之意”等语。实际上陈寅恪承认陈垣堪称当代史学的一位大师。但陈寅恪并非只有琐屑的“烦渎”，除为陈垣的书写序作定评之外，也为陈垣提供重要帮助，如陈垣佩服欧洲东方考古学的

泰斗伯希和的学问，陈寅恪即介绍陈垣与之通信，提供伯氏巴黎的地址等。

陈寅恪与当代文字训诂学大师杨树达的交往通信中，也有为学生谋事的请托。其一九四八年致杨氏信云：

遇夫先生有道：

前闻令郎言先生往广州讲学，想已早返长沙。近日大著倘蒙赐寄一读，不胜感幸。兹有恩者：清华史学系肄业生刘君世辅，成绩颇佳，而因家计辍学，欲求一小小工作，不知我公能在湖大或其他机关为之设法否？耑此 敬请著安

弟寅恪敬启 七月七日

一名尚未毕业的普通学生，在桃李繁盛弟子如云的陈先生面前，似不好启齿托其谋事，况当年又是颇重学历资格的时代。揣信中语气，似是此生辍学返籍，陈先生见出其艰窘之状，主动关心而揽来的一件事，尤可窥见仁者体恤他人的胸怀及其古道热肠。

在台湾中央研究院史语所的“傅斯年档案中，藏有一封一九三三年陈寅恪致傅斯年的信。文如下：

孟真兄：【注】

昨阅张君荫麟函，言归国后不欲教授哲学，而欲研究史学，弟以为如此则北大史学系能聘之最佳。张君为清华近年学生品学俱佳者中之第一人，弟尝谓庚子赔款之成绩，或即在此一人之身也。张君年颇少，所著之学术论文多为考证中国史性质，大抵散见于《燕京学报》等，四年前赴美学哲学，在斯坦福大学得博士学位。其人记诵博洽而思想有条理，以之担任中

国通史课，恐现今无更较渠适宜之人。若史语所能罗致之，则必为将来最有希望之人材，弟敢书具保证者，盖不同寻常介绍友人之类。北大史学系事，请兄转达鄙意于胡、陈二先生，或即以此函转呈，亦无不可也。专此 敬颂

著祺

弟寅恪 十一月二日

(【注】此函前有“中华民国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收到转”等字；末有傅斯年批语：“此事现以史语所之经费问题似谈不到，然北大已竭力聘请之矣”。)

这也不是因对方恳托而不得不管之事，是陈先生心甘情愿揽在自己身上的一件事，盖因人材重要人材难得而不予恝置也。陈先生有人材无价的观念，“庚子赔款之成绩，或即在此一人之身也”，此一语已表明陈先生的心迹，其文化关怀（特重文化的承担者——人材）已昭然若揭。这是“终极关怀”的重要内容之一，可说是首要内容。岑参送杜位诗云：夫子旦归去，明时方爱才。重才爱才是一个时代和社会政治修明的标志。惟以文化续命自任的学德之士体会最为深切。“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是一个很古老亦很普遍的箴言。陈先生秉承陈氏三代关怀国家社会及民族文化的家风，虽毕生不介入实际政治，但对时局事变却始终倾注其“以天下为己任”的责任感情。他所选择的是人类精神之学，以一个书斋、校园的学者身份，高瞻世界宇宙，以学术、教育报效赤县黎庶，遂以续命河汾为其终身之职志，故特重人材之价值。作为一个深谙“古今之变”的史学家，他是熟知王通设教河汾，遂为唐初培植了不少开国人材；曾国藩积十数年培植人材之功，才击败了太平军

等史实的历史意义的。他曾说：“考自古世局之转移，往往起于前人一时学术趋向之细微，迨至后来，遂若惊雷破柱，怒涛振海之不可御遏”。又说：“欧阳永叔少学韩昌黎之文，晚撰《五代史记》，作义儿冯道诸传，贬斥义利，尊崇气节，遂一匡五代之浇漓，返之淳正。”其毕生所奉持之学术精神，即于此简短二语中亦可窥其归趋也。

张荫麟生于一九〇五年，广东东莞人，历史学家。十六岁（一九二一年）考入清华学堂，十八岁（一九二三年）即发表《老子生后孔子百余年之说质疑》，对梁启超《老子》一书提出商榷。一九二八年先后发表评论顾颉刚《春秋时代的孔子和汉代的孔子》、《秦汉统一的由来和我国人对于世界的想像》的文章，评论冯友兰《孔子在中国历史中之地位》、《儒家对于婚丧祭礼之理论》的文章，评论胡适《白话文学史》、杨鸿烈《大思想家袁枚评传》、卫聚贤《古史研究》等文章，其学养气度，颇受学界注意，在毕业之前，他已完成著译多种。张荫麟于一九二九年毕业赴美，入斯坦福，先读西洋哲学，后攻社会学，著述源源寄回国内发表，一九三四年回国任清华讲师，主讲学术史、宋史，并在北大兼课。一九三五年受命主编历史教材，后成《中国史纲》上古篇。一九四〇年任西南联大教授。创办了《思想与时代》杂志，随即成立思想与时代社。一九四一年在浙江大学任教，因患肾炎，于一九四二年十月在遵义英年早逝，仅三十七岁。陈寅恪先生在桂林良丰闻讯极感悲痛，撰挽诗二首。兹录于下：

挽张荫麟二首

良丰山居时作

流辈论才未或先，著书曾用牍三千。共谈学术惊河汉，与叙交情忘岁年。自序汪中疑太激，丛编劳格定能传。孤舟南海风涛夜，（戊寅赴越南，与君同舟）回忆当时倍惘然。

大贾便便腹满腴，可怜腰细是吾徒。九儒列等真邻丐，五斗支粮更殒躯。世变早知原尔尔，国危安用较区区。闻君绝笔犹关此，怀古伤今并一吁。（一九四二年）

以篇幅故，笔者不欲赘说，此二诗将另行为文笺证。

（1996年12月9日写讫）

（原载《文汇读书周报》1997年2月1日）

卞孝萱娱乐诗
陈寅恪寄母

《陈寅恪诗集》中《寄卞孝萱》诗不像一首七律，前四句押置韵，后四句押侵韵。前四句咏娱母，五六两句骤然转到“淮海兵尘”、“陆将沉”，似觉突兀。为了确笺此诗的今典，我乃于一九九五年孟春买舟东下，专程去了一趟南京。

南京大学我很熟，径趋博导楼，打听卞先生住处。大学里隔系如隔山，几位外系的人就难得知晓卞孝萱何许人。灵机一动，拣知名度最高的问。我问程千帆教授的住所，恰好问到从事人文学科的人士，终于见效，很快就得到指引。千帆先生住一楼。他精神矍铄，给我指示了卞寓的地址。

见到卞先生，原来他初度古稀，鹤发童颜，声如洪钟，精神健旺。卞夫人患风湿性心脏病，已轻微中风。卞先生操一口浓重的扬州话。扬州话我既能懂，又能说，以礼貌故，未便摹仿。道明来意，卞先生即和我畅谈笺证陈诗之难，难于上青

天，这一点我当然有深切的感受。即如在《柳如是别传》里，陈先生自己也体会尤深。后来我“直奔主题”，卞先生就找出了他的一则短文打印稿，题作《陈寅老的两首诗》，凡两页。此关乎《寄卞孝萱》诗今典及其辩证，故不拟摘引截取，录其全文如下：

《陈寅恪诗集》（“清华文丛”之二）中有《寄卞孝萱》（一九四八年）二首。顷有人发愿注寅老诗，来函询问此诗“今典”。此诗“今典”只有寅老知，我知。寅老已作古，只有我来说明了。特撰此文，奉答世之注寅老诗者，兼告世之读寅老诗者。

(一) 我生未二月而孤，十九岁的寡母，含辛茹苦，抚养我成人。我五岁时，母亲教我念方块字。母本不识一字，每日早晨，先向邻人学会四个字，然后教我。由于坚持不懈，母亲和我同时认识了二三千字。著名诗翁李宣龚（拔可）先生赋诗：“何尝识字始能诗？教学相兼恃一慈。”夏敬观（剑丞）先生赋诗：“学诵辛勤资转授，比之画荻更艰难。”冒广生（鹤亭）先生赋诗：“教儿识字先自识，母身乃兼父师职。”共百余首，编为《娱亲雅言》。陈三立（散原）先生为近代诗坛领袖，余生也晚，未能请益，每以为憾。一九四八年我写信给寅老，说明心愿：请他赐文或诗，总领全书。寅老《寄卞孝萱》第一首，“卞君娱母以文字，”“嘉君养亲养其志，”即指《娱亲雅言》。此诗代序，不言吾母具体事迹者，不欲与书中之诗重复也。

(二) 我在这封信中，还向寅老请教一个问题，大意是：寅老《桃花源记旁证》是一篇著名的学术论文，文中对陶潜

(渊明)所描绘的桃花源，提出新解：“其实之桃花源在北方之弘农，或上洛，而不在南方之武陵；”“桃花源记纪实之部分乃依据义熙十三年春夏间刘裕率师入关时戴延之等所闻见之材料而作成。”寅老研究得出卓见：神仙境界的桃花源，实是豪强之“屯聚堡坞”，这是赏析文学作品者所想像不到的，是运用文史结合方法之示范。我请教寅老，今日之桃花源在何处耶？寅老《寄卞孝萱》第二首“一门慈孝祥和气，即是仙源莫更寻。”“仙源”指桃花源，回答我的问题。

关于笺释诗词，寅老主张：一“考今典”（考证本事，即当时之事实），二“释古典”（解释词句，即旧籍之出处），对酬和之作，还要了解其针对性。此文即谨遵寅老笺释诗词之“义例”而作也。

最后说明，《寄卞孝萱》两绝句，寅老用毛笔写在宣纸上，并钤印章。寅老诗稿迷失，其女公子陈美延、陈流求二君，从吴宓（雨僧）先生日记中抄录出来，编入诗集。

这样的确切而又圆满的说明今典的当事人的第一手材料，在《陈寅恪诗集》的二百多首存诗里是没有第二例的，我毋庸赘言了。

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伦理社会，重孝义，讲仁恕。孝是教育人之为人的第一步，百善孝为先，不知孝亲，焉知爱人，故圣人知孝之可以教人也。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孔子谈经，志取垂训，故谓“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一九四九年以后，“封建主义”一词网罗得太宽太泛，限囿了人心人性，大至社会，小至家庭，不敢言孝，动辄以“封建主义的旧观念”鄙视之，批判之。我敢说，一部《孝经》，基本上没有错的，仍然具有不可低估的现代价值，

应当把它视为“文革”大劫以后挽救人心人性的基本教材。教人以孝道是教人向善的起点，故孔子说：“爱亲者不敢恶于人，敬亲者不敢慢于人。”甫刑（即吕刑）云：“一人有庆（庆即善），兆民赖之。”反之，一人有恶，兆民亦受之。

“文革”的祸乱横行不是没有来由的，这个教训，二十年来，我们还没有吸取到百分之五，二十一世纪犹任重而道远也。

“孝子贤孙”一词，几十年来都被大批判嚼烂了，涂污了，居然成为一个极其可鄙的贬义词，殊不知须得是纯孝至性之人方可成为孝子贤孙，这个词是理当正名的。或谓“一部《孝经》导人愚忠愚孝”，否！孔子绝不主张愚忠愚孝。曾子曰：“敢问子从父之令，可谓孝乎？”子曰：“是何言与！（这是甚么话？）是何言与？（这是甚么话？）”注疏：“有非而从，成父不义，理所不可。”孔子接着说：“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故当不义，则子不可以不争于父，臣不可以不争于君：故当不义则争之。”他的结论是：“从父之令；又焉得为孝乎？”这些观点，早已排除了愚孝。中国民间社会有一句谚语：“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那才是愚孝的口实哩！固然《孝经》里一再言到“忠君”，但那是有前提的，即君为尧舜，君必圣人，君必以民为贵，爱民、行教化，方可言忠。

“以万物为刍狗”、“以百姓为刍狗”的不仁之君，焉得言忠？尽管规定了这样的前提，但还是要防止贤者的失误，可能犯错误甚至腐化，故云：“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其天下；诸侯有争臣五人，虽无道不失其国。”这是先秦国家社会的制衡机制。在上古还没有出现现代政治体制作为参照系之前，我们是不能更苛求于古人的。只有把老三篇当经念，文革的献忠心、绣忠字旗、跳忠字舞等宗教式的活动才是道地的

愚忠。孔子的思想中没有绝对真理的观念，没有一句顶一万句、永远正确的迷信，他总是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促使社会导向良性运转。

中国的世家子弟，尤其是生父早逝，经寡母抚孤而立身成人者，往往多纯孝之士。远的勿论，仅 20 世纪的文化名人中，如康有为、严复、蔡元培、陈独秀、胡适、鲁迅、周作人、黄侃、傅斯年、熊十力、钱穆等，都是幼年失怙，经寡母抚养而学问有成者。一是特殊的遭遇，母子相依为命；一是世家的家风薰染和儒者的家教及文化的陶养，使得这些人早慧而勤学，成长以后得以立身成名，以慰母亲半世的辛劳养育之恩。卞孝萱先生出生于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江苏扬州的一个书香门第。他的名字就是“孝敬萱堂”之意。年轻的寡母靠变卖古董、亲友援助及做针黹的微薄收入将之抚养长大。卞家附近有“大儒坊”，“大儒”指西汉江都相董仲舒。传说曾是隋唐注《文选》的遗址“古文选里”，也在卞家附近。卞先生发蒙就读的北柳巷小学，校址是“董子祠”，当时尚有董仲舒的塑像。后来升入扬州中学，上学要经过太傅街阮元故居。同学当中有汪中的后裔，卞孝萱喜到汪家听老人讲述汪中轶事。从汉代大儒董仲舒，到隋唐“选学”大师曹宪、李善，到清代扬州学派的代表人物阮元、汪中，都在幼年卞孝萱的心灵上留下深刻的印象。由孤儿苦学终成大家的汪中，尤为卞孝萱所景仰和向往，常以乡先贤之学行自励自勉，立志做有学问的人。抗战中，卞氏家境日窘，孝萱先生体恤母艰，未及弱冠即独立谋生。后以自学成家，成为六朝隋唐文史的专门家，著述丰赡，每多创见。现在是南京大学中文系古典文学专业的三个学术带头人之一。

子曰：“孝子之事亲也，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故春秋楚有老莱子年七十彩衣以娱亲的故事，成为致其乐、娱椿萱的典范。但以身分、地位、经济条件的不同，娱亲的方式亦各异。官者“以禄颐亲，韫此黄金。”（傅玄《秋胡行》）富者以财致乐，仆婢成群，豪华排场。抗战前，我家父辈尝以充贍的旅资及多名陪侍人员供祖母朝南海，以尽孝道。而学人文士则多以文字。夏承焘先生国难中执教于上海孤岛尚不忘为老父七秩之庆征求寿词，其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四日日记记：“午后（与天五）同访（钱）名山翁。予求写父亲寿匾。父亲六十寿时，曾承其赐一文，忽然十年，始得奉手于离乱中。”其二月五日又记：“午后鹤翁（即冒鹤亭）来电，谓父亲寿词已成，即往取。”孝萱先生那天给了我一张柳亚子书赠的娱母诗的条幅摄影的底片，我立即送去印制，翌日取到照片，是据柳亚子四十八年前的手书诗幅所摄。词曰：“教儿先就学，即学即传人。此是弥天愿，宁关一室春？驰书有贤子，乞墨慰慈亲。何以酬高谊，涂鸦愧策勋。”我携归以后，觉得仅有柳氏一诗，成文稍嫌单薄，乃奉书请卞先生再录几首娱母诗以充篇幅。卞先生太忙，无暇检出原件。嗣后我又到南京住了一年，与卞先生过从甚密，造访卞寓有十余次之多，有时并不专为索娱母诗，只是谈谈学问而已。卞先生南下北上，开会讲学，家中则文稿书籍摊列桌面和沙发之上，卞夫人说“‘他不让动’，我知道这是学人的‘獭祭’之举，应予理解。每次提到娱母诗，卞先生都很诚恳地推到“有空时……”，我也寄希望于卞先生有稍闲的日子。直到我要离开南京了，卞先生才让我写好一个空信封，以之为提醒之物，说要抄二十首娱母诗寄给我。后来我又写了两次信，说只需几首诗就够了，卞先生仍然

无暇以报。下海卷入商潮的人有弄商潮的忙法，炒股的人有炒股的忙法，学者自必有学者的忙法。我不能为自己写文章充实内容而使卞先生太为难。我曾给朋友写信说，再给我增寿一百年，我的事情也干不完，时间也不够用。推己及人，我对卞先生应有“理解之同情”。

（原载《书屋》1996年秋）

胡适的进步论

——为纪念胡适之先生
诞辰110周年而作

辛亥革命十年以后，所谓民国，仍然是空有其名，实际上没有成为一个统一国家：南北分裂，军阀割据，政治腐败，内战频仍。胡适这时并不失望气馁，尤思有所作为。他在民国十一年二月七日的日记里说：“自从《每周评论》被封禁，我等了两年多，希望国内有人出来做这种事业，办一个公开的、正谊的好报。但是我始终失望了。现在政府不准我办报，我便不能办了。梁任公吃亏在他放弃了他的言论事业去做总长。我可以打定主意不做官，但我不能放弃我的言论的冲动。”¹ 丁文江是胡适新交大约一年的朋友，这时也是忧虑军阀控制北京所造成的中国政治的黑暗、腐败和没有法纪，比胡适显得更加积极，主张有职业而不靠政治吃饭的朋友组织一个小团体，研究政治，讨论政治，作为公开批评政治或政治革新的准备。他特别责备胡适过去“二十年不干政治，二十年不谈政治”的话。他

对胡适说：“你的主张是一种妄想；你们的文学革命、思想改革、文化建设，都禁不起腐败政治的摧残。良好的政治是一切和平的社会改善的必要条件。”²胡适自己的“言论冲动”需要一个表达的坛地，加上了文江的鼓励，他们几个朋友便在民国十一年五月又创办了评论政治的新刊物《努力周报》。

两种进步观：和平的渐进的改良 与激进的革命之争

《努力周报》的第二期（1922年5月14日），发表了一篇蔡元培、王宠惠、罗文干、汤和尔、丁文江和胡适等十六人共同署名的《我们的政治主张》，具体表示他们一班朋友想在政治改革方面所做的努力。这篇共同宣言（由胡适起草）谈到最起码的政治改革，要求建立一个“好政府”。这个好政府的含义，在消极方面要有正当的机关可以监督防止营私舞弊的不法官吏；在积极方面有两点，一是充分运用政治机关为社会全体谋充分的福利，一是充分容纳个人的自由，爱护个性的发展。谈到政治改革的三个基本原则，一是要求一个“宪政的政府”，二是要求一个“公开的政府”，包括财务公开和考试用人的公开，三是一种“有计划的政府”，因为计划是效率的源头。诸如此类，所谓“宪政的政府”，“公开的政府”，所谓政治的监督，个人的自由，谋全民的福利，都是现代民主政治的基本内容。谈到具体问题，宣言内提到南北议和、裁兵、裁官、选举和财政，其中选举一节说：“我们主张现在的选举制度有急行改良的必要。我们主张：（1）废止现行的复选制，

采用直接选举制。（2）严定选举舞弊的法律，应参考西洋各国的选举舞弊法（Corrupt Practice Laws），详定细目，明定科罚，切实执行。（3）大大的减少国会与省议会的议员额数”。这三项选举主张的前两项，也表现了现代民主政治的新趋势。除此以外，此一政治主张还强调中国政治的败坏，都是因为“好人自命清高”，不肯出来与恶势力抗争，因此政治改革的第一步，“在于好人需要有奋斗的精神，凡是社会上的优秀分子，应该为自卫计，为社会国家计，出来和恶势力奋斗”。³这个“好政府”主张，八十年来一直在受着人们的菲薄与嘲笑。这是没有将理与事、理想与现实分开所致。事情没有成功，就反过来指责道理也是错的；中国知识分子整体素质，便往往在这些方面见出高低。

《我们的政治主张》发表以后，引起很多读者的赞同，大家谈到如何建立好政府，有的主张好人大结合，有的主张组织一个“国民政治改良促进会”，有的主张发表宣言的人发起组织一个“好政府党”。⁴许孝炎、殷钺、董秋芳等人则认为蔡元培胡适等人的主张，大概倾向和平的改革，未见得有走得通的把握和信心。他们平素相信政治的彻底改造在平民革命，中国已到千疮百孔的病境，政府的改良是门面话，人民的改良要求是纸老虎，请愿裁兵废督，希望国是会议都已没有意义，“只有合全国的平民，下牺牲的决心，作最后的决斗”。胡适答复他们，说明改良与革命，“最好双方分工并进，殊途同归。可改良的不妨先从改良下手，一丝一滴的改良它。太坏了不能改良的，或是恶势力偏不容纳这种一点一滴的改良的，那就有取革命手段的必要了”。由于许孝炎等人主张“到民间去”，胡适又答复说：“我们很诚恳的替你们指出：‘到民间去’四个

字现在又快变成一句好听的高调了。俄国‘到民间去’的运动，乃是到民间去为平民尽力，并不是到民间去运动他们出来给我们摇旗呐喊。‘到民间去’乃是最和平的手段，不是革命的手段。”⁵这一段讨论，显示胡适的容忍精神，他尊重对方倾向取革命手段的设想，但是他不喜欢革命的高调，不喜欢利用群众，希望先进行一点一滴的和平改良。

和平的渐进的改良，是胡适一贯的思想。五四以后，他在《新思潮的意义》一文里很肯定地指出：

新思潮的惟一目的是什么？是再造文明。

文明不是笼统造成的，是一点一滴地造成的。进化不是一晚上笼统进化的，是一点一滴地进化的。现今的人爱谈“解放与改造”，须知解放不是笼统解放，改造也不是笼统改造。解放是这个那个制度的解放，这种那种思想的解放，这个那个人的解放，是一点一滴的解放。改造是这个那个制度的改造，这种那种思想的改造，这个那个人的改造，是一点一滴的改造。

再造文明的下手工夫，是这个那个问题的研究。再造文明的进行，是这个那个问题的解决。⁶

胡适在《努力周报》创刊初期所定的文章，一方面批评北洋政府，一方面批评“新舆论界”。针对“新舆论界”想以一种主义为万应灵药，一举解决中国的政治问题，胡适于民国十一年六月所写的第一篇《这一周》短评指出：

“我们是不承认政治上有什么根本解决的。世界上两个大革命，一个法国革命，一个俄国革命，表面上可算是根本解决了，然而骨子里总逃不了那枝枝节节的具体问题；虽然快意一时，震动百世，而法国与俄国终不能不应付那一点一滴的问题。我们因为不信根本改造的话，只信那一点一滴的改造，所

以我们不谈主义，只谈问题；不存大希望，也不至于大失望。我们观察今日的时代，恶因种的如此之多，好人如此之少，教育如此之糟，决没有使人可以充分满意的大改革。我们应该把平常对政治的大奢望暂时收起，只存一个‘得尺进尺，得寸进寸’的希望，然后可以冷静地估量那现实的政治上的变迁。””

胡适所谓的“新舆论界”，“新分子”，主要是指他的老朋友陈独秀和李大钊等人。早在民国十年以前，陈独秀、李大钊等人已经开始谈论布尔什维克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胡适当时主张“多谈问题，少谈主义”，就是有感于这两位老朋友的新倾向。他那时说：“我们不去研究人力车夫的生计，却去高谈社会主义，……不去研究安福部如何解散，不去研究南北问题如何解决，却去高谈无政府主义；我们还要得意洋洋地夸口道：‘我们所谈的是根本解决。’老实说罢，这是自欺欺人的梦话，这是中国思想界破产的铁证，这是中国社会改良的死刑宣告！”⁸遗憾的是，当年受话的对象和参与讨论的知识分子，大都没有具备接受这种“忠规谠论”的知识基础！

民国十年（1921年）七月，中国共产党成立于上海。一年以后，中国共产党举行第二次大会，发表《中国共产党宣言》，决定加入共产国际。接着胡适和《努力周报》的朋友就收到一本小册子，题为《中国共产党对于时局的主张》，列了十一条原则，同时批评胡适等人的主张是“妥协的和平主义，小资产阶级的和平主义”，又是“姑息的妥协的伪和平论”。胡适把它和《努力周报》的政治主张做了一点比较，认为两者没有绝对不能相容的地方，只是步骤的先后有区别，而《努力周报》所着重的是“现在”的最低限度的要求，事事只从“现在第一步”着手。他说：“我们对于这种宣言者的答案是：

‘我们并不菲薄你们的理想的主张，你们也不必菲薄我们的最低限度的主张。如果我们的最低限度做不到时，你们的理想主张也决不能实现。’”⁹

涉及两种进步观的现实的具体政治问题

胡适和陈独秀以及中国共产党人辩论了两个问题：一个是“联省自治”；一个是所谓“国际帝国主义”。

民国初年，倡导联邦制的多为湘人，如政论家章士钊、李剑农。其后湖南以受北洋军阀及南北战争之祸独甚，名流熊希龄正式提出联省自治说。¹⁰民国十年之顷，南方的孙中山和北方的吴佩孚都持武力统一的政策。而孙的辖区仅有广东，吴的势力虽大，也不可能翦除四方诸侯，做到武力统一。此时湖南已在实行自治，西南各省也在“经营自治”。就在这种情势下，胡适认为联省自治是打破军阀割据，可望实现南北和平统一的一条路。而陈独秀认为“中国此时还正在政治战争时代，不是从容立法时代”。各省地方大权都在大小军阀手里，所谓联省自治，“不过联省自治其名，联督自治其实，不啻明目张胆提倡武人割据，替武人割据的现状加上一层宪法保障”。他很严肃地表示，武人割据是中国惟一的乱源，建设在武人割据的欲望上的联省论，与其说是解决时局，不如说是增长乱源。¹¹“所以我们主张救济中国，首在铲除这种割据的恶势力。……铲除这种恶势力的方法，是集中全国爱国家而不为私利私图的有力分子，统率新兴的大群众，用革命的手段，铲除各方面的恶势力，统一军权政权，建设一个民主政治的全国统一政府”。¹²（作者按：此时全国各地军阀的总兵额有200万，以

武力将之各个“铲除”，连势力最大的吴佩孚都做不到，陈独秀怎能做到？这种不顾主客观条件的论证，殊非合乎论理学的严谨的论证。）

胡适《答陈独秀》说：“自从秦始皇以来……这二千年的教训是：中国太大了，不适于单一制的政治组织。所以中央的权力一衰，全国立刻‘分’了；……鸦片之战以后，中央的纸老虎已戳穿了，故有十九世纪中叶的大乱。洪秀全的徒党在十八个月之内，自广西直打到南京；全国也几乎‘瓦解’了。后来平乱的人，不是中央的军队，都是起于乡党的新军。我们看湘军的组织和长江水师的历史，可以想见当日的统一，实由于各省的自卫（长江水师与湘军的食费，皆不出于中央）。……六十年来，中央的权限一天天地缩小，地方的自觉一天天地增加；到了辛亥革命军起，‘省的独立’，遂成一件历史的事实。当袁世凯的时代，这个现状的意义已有人看出了，所以有民国二、三、四年间的‘联邦论’。‘联邦论’已起，而袁世凯还想做他的统一的迷梦。第一步是‘袁家将’的分布各省；然而军阀分封之后，仍旧不能减除各省独立的趋势。袁氏误解病源，以为皇帝的名号可以维系那崩散的局面，故第二步才是帝制的运动。故从历史上看来，军阀的封建与帝制的运动都是武力统一的迷梦的结果。为强求统一而封建军阀。然而封建军阀却使各省格外分裂，遂成了独秀说的政治纠纷的现状。”胡适又归结说：

“用集权形式的政治组织，勉强施行于这最不适于集权政治的中国”，是中国今日军阀割据的一大原因。我们还可以进一步说：根据于省自治的联邦制，是今日打倒军阀的一个重要武器。”¹³

为了把道理说透，胡适还援引《银行月刊》上的财政统计资料，来把陈独秀弄混淆了的“督军权大即等于地方权大”的概念加以澄清，然后强调：

“今日只是督军权大，而地方权小；若因为督军权大而就说地方权大，那就是倒果为因的谬论了。

“我们要知道，督军总司令的权力所以扩大到那个地步，正是因为他们现在处的地位，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中央有‘权’可管他们，而无‘力’管他们；地方有潜势力可管他们，而无‘权’管他们。试问我们今日要想裁制军阀的权力，还是希望那有权无力的中央呢？还是希望那有力无权的地方呢？我们的答案是：

“增加地方的实权；使地方能充分发展他的潜势力，来和军阀作战，来推翻军阀。这是省自治的意义，这是联邦运动的作用。”¹⁴

胡适接着又举出全国上下都疑而难信的关键问题：地方有了权，就可以裁治军阀吗？他很肯定地说：可以的。他举出就发生在近期的实际政治运作的两起显例，来论证省自治的作用：

“我们试看江苏近几个月的公债案，那便是一证。因为中央把地方的大部分财政权都收去了，故“地方收支”项下列有“公债”一门；公债既属地方，地方便有权过问了。今年江苏要发行四百万公债，加上“江苏国库分金库”字样，想只要财政部的批准，不经省议会的通过。但地方的反对究竟起来了。韩国钧（作者案：时任江苏省长）只得召集本省的绅士，开一个财政会议，改四百万为七百万，总想躲过省议会的一关。但地方的反对还是不息的。他们反对的最大理由是：

“募集公债，非行政机关所得单独行动者也。国家募集公债，须经国会之议决；省政府募集公债，须经省议会之议决。法律照然，宁堪弁髦？”

我们可以预料江苏这七百万的公债是发不成的。这算是用实证把理都说透了。胡适又接着说直隶：

“我们再看曹锟、曹锐威权之下的直隶省议会。他们别的成绩虽不足道，但这几年中省议会始终不肯通过一个公债案。我们于此可见地方权力的范围之内，军阀的权威也不能不受限制。在今日地方权力薄弱之时，这种裁制是不能完全有效的（如奉天、广东之借外债）。但将来地方的权限加多，中央的掣肘全去，地方变成可决否决的最后一关，那时候的军阀就不能再有现在的容易日子了，那时候，全省的视线都关注在省议会，本省的人才也会回到省议会去努力，省议会就成了军阀与人民决斗的战场。军阀也许用金钱与武力来作最后的奋斗，——如山东的现状——但这种奋斗的结果，一定是军阀失败的。”¹⁵

第二个问题是“反抗国际帝国主义的侵略”。这是陈独秀的革命论调，《中国共产党宣言》对时局的分析也是这样的：

“最近的奉直战争，在吴佩孚方面，英美帝国主义者站在他的后面……在张作霖方面，自然是日本帝国主义者为其后盾。……吴佩孚战胜以后，北京政府渐渐落在亲美派的官僚手里，这是美国实现对华政策一个绝好的机会。但是美国并不愿意吴佩孚——是一个较进步的军阀——制造一个统一的政府，因为吴佩孚所主张废督裁兵如果现实的统一，是与中国资产阶级以极大的利益而易于发展，与外国资本帝国主义的侵略进行是极不利的。美国帝国主义者便转过头来，与日本强颜携手，

企图共同利用张作霖曹锟和其他顽固的军阀官僚（如安福系交通系等），以免日美互相掣肘，而造成一个可以共同利用的中国傀儡政府（《中国共产党宣言》第9~10页）”。

胡适说：“……我们稍知道美国的历史和国情的，可以断定美国决不会有这样奇怪的政策。”“我们要知道：外国投资者的希望中国和平与统一，实不下于中国人民的希望和平与统一。”“投资者的心理，大多数是希望投资所在之国享有安宁与统一的。欧战以前，美国铁路的股票大多数在英国资本家的手里。这种投资，双方面全受利益；英国也不用顾虑投资的危险，美国也决不愁英国‘资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因为这种投资就和国内的投资一样。国际投资所以发生问题，正因为投资所在之国不和平，无治安，不能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与安全。”他相信西方的挑战，实际上还可以刺激中国民族的自觉心，使中国资产阶级经营的工商业渐渐可以立定自己的脚跟。¹⁶

陈独秀等人又在上海出版的《响导周报》中标出国际帝国主义的各种压迫七项：(1) 北京东交民巷公使团简直是中国之太上政府；(2) 中央政府之大部分财政权不操诸财政总长之手，而操诸客卿总税司之手；(3) 领事裁判权及驻屯军横行于首都及各大通商口岸；(4) 外币流通于全国；(5) 海关权及大部分铁路管理权都操诸外人之手；(6) 银行团及各种企业家一齐勾串国内的卖国党，尽量吸收中国的经济生命，如铁路矿山和最廉价的工业原料等；(7) 利用欺骗中国人的协定关税制度，钳制中国的制造业不能与廉价的外国货竞争，使外国独占中国市场，使中国手工业日渐毁灭，使中国永为消费国家，使他们的企业尽量吸收中国的现金和原料。

胡适说，这七项都是和国内政治问题有密切联系的。政治

纷乱的时候，全国陷入无政府的时候，或者政权在武人奸人的手里时候，人民只觉得租界和东交民巷是福地，外币是金不换的货币，总税务司是神人，海关邮政权在外人手里是中国的幸事！至于关税制度，国内无数的商人百姓困压在那万恶的厘金制度之下，眼看一只江西瓷碗运到北京时成本不能不十倍二十倍于远从欧洲日本来的瓷碗；他们埋怨的对象自然不是什么国际帝国主义而是那些卡员托子手了。所以我们很诚恳地奉劝我们的朋友们努力向民主主义的一个简单目标上做去，不必在这个时候牵涉到什么国际帝国主义的问题。政治的改造是抵抗帝国侵略主义的先决问题。¹⁷

参与这次辩论或批评的还有王振钧、郑振夏、殷锐、许孝炎、李俊、林之棠、董秋芳、陈凯、周恩来、邓中夏、邵力子、李剑农等人。

从民治运动看联省自治

20世纪20年代初期中国政治的特色是南北分裂、军阀主义高涨，北京有军阀操纵下的政府和新国会，广州有孙中山组织的政府和旧国会，双方因为法统问题争扰经年，无法解决；各派系军阀则觊觎北京政权，争夺地盘，相互攻伐不已。在这样的局面下，由人民直接行使权利、治理国家、扫除军阀主义的思想开始滋长，并发展成民治运动。1918~1919年间，经知识分子鼓吹，谈论废督裁兵的文字已数见于报章杂志上。1920年7月直皖战争结束后，《解放》杂志辟专栏刊载讨论废兵的文字，尤其引起时人瞩目。¹⁸在盛倡废督裁兵的同时，省自治运动亦蔚为一时风潮，20世纪20年代初期，自治与废

督裁兵合为重要的政治诉求。省自治运动展开，并立即发展成联省自治运动，先得到西南各省响应，后向北方诸省扩散。知识分子鼓荡其间，意欲藉各省宪法或省自治法的制定，实现废督裁兵，而最终以联邦制解决争端。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际间民主主义思潮澎湃，美国总统威尔逊又提出民族自决主张，两股思潮流入中国后，与废督之议汇聚成民治主义。杜威于1919年6月在北京演讲《美国之民治的发展》，知识分子著文唱和，梁启超倡议国民自卫与国民制宪，如《国民自卫之第一义》、《主张国民动议制宪之理由》、《军阀私斗与国民自卫》等等，对民治主义的传播都有推波助澜的作用。¹⁹

1920年直皖战争爆发时，吴佩孚等直系军人举民治主义旗帜声讨安福系，上海商业公团联合会便声援直系，期待直系驱逐安福系后能实现废督裁兵和恢复地方自治等主张。同年10月，江苏督军兼苏皖赣巡阅使李纯自杀身亡，苏人发起废督运动，展开了国内第一次大规模的废督运动。江苏和上海地区吁请废督者，则以江苏省议会、江苏省教育会、上海教育会的士绅为主，尤以江苏省议会的议员最为积极。旅京苏人在北京成立了旅京江苏同乡会，一面向北京政府要求废除江苏督军，一面联合皖、赣旅京人士吁请废除苏皖赣巡阅使。由于湖南自治运动已揭开序幕，旅京等人更进一步联合鄂、皖、赣、鲁、川、闽、浙、粤、豫、甘、晋、绥、察、陕等十余省旅京人士，组成旅京各省区自治联合会，以废除督军制度，限制军费，实行国民自治为诉求。这个自治联合会在20年代初期始终是推动全国各区废督自治的重要组织，成员中也以知识分子和各省士绅居多。²⁰

废督自治运动兴起时，各省旅外人士对推动其本省自治往

往不遗余力，有些甚至较本地人士更为活跃，这是因为他们较不需要顾虑本地军阀的态度，他们在外地组织团体或创办刊物来推动本省废督自治的实现。例如旅沪浙人组织旅沪浙江自治协会，以促进浙江自治为主旨，张静庐等人创办《新浙江》月刊，鼓吹浙江人治浙；旅沪鄂人张知本、范鸿钧、吴崑、胡祖舜等人发起组织旅沪湖北自治协会，并发行《新湖北》月刊，鼓吹鄂人治鄂；旅沪皖人陈独秀、孙希文、夏道沛等人组织旅沪皖事改进会，姚剑心、张我华、李次山、毕静波等人组织旅沪安徽自治协会，创办《新安徽》月刊，鼓吹废督裁兵自治；旅沪川人组织旅沪四川自治期成会，发行《新四川》月刊，鼓吹四川自治。²¹1921年6月，由于浙江省宪法起草委员会成立后，浙江的制宪工作进入新的阶段，旅沪浙商曹慕管、邬志豪等曾与褚辅成、王正建、蒋著卿等士绅在上海发起浙江省宪协进会，以促进浙江省宪的制定，完成地方自治为目的。1922年6月，在第一次直奉战后，废督自治声浪高涨之时，旅沪浙商虞洽卿、邬志豪等人与旅沪浙绅褚辅成、邵冲辉等共百余发起全浙公会，以力谋全浙公益事业之发展为宗旨。而在浙督卢永祥宣布废除督军后，旅沪浙商虞洽卿、周佩箴、李徵五等人也与士绅褚辅成、张静庐等共31人，通电表示赞同卢之废督，并且进一步要求裁兵，实行省宪。1921年10月，全国商会联合会和全国教育会联合会在上海举行商教联席会议，对内宣言将整理财政和整理军政视为救国的首要之图，指出国家财政困难，完全缘于军费滥支无度，惟有缩减军额才能使财政获得改善，主张应规定全国海陆军费，不得超过全国岁入总额的20%。同时将巡阅使、督军、总司令等军职，一律改为裁兵专使，拟定计划限期实行。²²

1922年6月全国掀起了废督裁兵运动的高潮，当时由于南北政局发生剧变，黎元洪发出废督裁兵的鱼电作为复职总统的条件，孙中山发表化兵为工宣言，北京民间团体趁势发起北京国民裁兵促进会，向黎元洪条陈废督裁兵三项办法，要求今后不得新招一兵，废止巡阅使、督军、护军使等职，不得以督军改任省长或总司令，并立即召集全国裁兵会议。上海商人除对此时宣布废督的卢永祥进一步提出浙江裁兵自治的要求，一些商业团体，包括广肇公所、泉漳会馆、南市花业公所等十四个团体，也曾致电各省总商会和各团体，呼吁全国一致主张废督裁兵，共策进行。10月，北京国民裁兵促进会发起双十节国民裁兵运动大会，通电全国各地响应，以对北京政府及各省军阀施加压力。这是全国最大规模的裁兵运动，当日赴天安门广场者数约六七万人，参加游行人数约三万余人。梁启超认为它有各界市民参加，而且是国内政治改革的运动，“算是‘五四’以后第一次壮举，而且比‘五四’像是更进步”，“可算得是民国成立以来‘破题儿第一遭’。”²³上海由江苏省立第二师范学校发起裁兵运动游行大会，共三千余人参加。

同年12月12日，上海总商会与上海银行的公会、江苏省教育会、环球学生会、全国青年学会、中华职业教育社、上海县商会、纳税华人会等十五个团体，联名发表裁兵宣言，请途经上海的华盛顿会议中国首席代表、驻美公使施肇基转呈北京政府，要求实行裁兵、公开财政、制定宪法。²⁴15日，上海总商会进一步分电各省商会及参众两院，批评藩阀违法乱纪，争权据地，以至“穷全国积储以养兵，而兵有菜色，竭全国公产以举债，而债额累进。人民之呼吁无闻，友邦之劝告不顾，其所日夜孳孳者，惟在以全国之生命财产为刍狗，冀达其自营菟

“裘之私”。提出裁兵、理财、制宪三大主义，要求政府即刻执行。接着又通电各省军事当局吁请分期裁兵。为使这三大主义落实，总商会与上海各团体组织了裁兵理财制宪委员会作为策划与执行的机关。在汉口举行大会的全国商会联合会也是重要的发动者，会中并推举蒋梦麟、余日章、黄炎培、聂云台四人为裁兵劝告主任，分赴各地劝告裁兵之进行。京师总商会、广州总商会亦纷纷通电赞成上海总商会的裁兵主张，使裁兵运动一时之间颇有风起云涌之势。²⁵

此外，在争取恢复上海的地方自治方面，自袁世凯死后，要求恢复地方自治的声浪始终未歇。20年代初期，由于民治主义与联省自治风潮的激荡，地方人士的呼吁日见迫切，江苏省省议会议员在争取将1914年被官方接收的上海闸北市政厅自治款产发还一事上不遗余力，地方士绅姚文炳、陆文麓、沈恩孚、黄炎培等积极呈请恢复上海市政厅。1923年9月，官方虽然以顺应自治潮流为由，恢复了上海市议会、董事会，但具有自治实权的沪南工巡捐局仍归官办，地方民政依旧为军阀所综揽，自治有名无实。直到1924年11月，上海护军使何丰林在浙江战争中兵败下野，上海市董事会才趁机接收了沪南工巡捐局。²⁶

蔡元培在1921年出席万国教育大会回国后，对国内不能统一，使得外交上几无发言地位，感慨颇深，主张联合全国商会教育会，表示一致意见，以为即将举行的华盛顿会议做后盾。由于全国商会联合会和各省区教育会联合会恰好定于9、10月间分别在上海、广州开会，两会因此决定在上海合开联席会议。这个会议倡议召开全国七团体国是会议，由各省省议会、商会、教育会、农会、银行公会、律师公会、报界联合会

等法团代表组织，1922年正式会议召开时，加入了工会代表，正式定名为中华民国八团体国是会议。商教联席会议所发出召开国是会议的通电，明揭“主权在民”与“国民自决”之义，电文中说：“共和国家，主权在民，载在约法，乃竟听其（军阀政客）摧残，不加督责，吾民其何以自解？”电文呼吁全国人民不应再坐视时局糜烂，而应联合起来，“策群力以拯颠危，集众思以谋国是”，“本互助之精神，筹救亡之大计”。²⁷

国是会议于1922年5月28日在上海正式开会，将主要议题限定在财政和宪法问题上，决议组织国民监督财政委员会及国宪草议委员会。国民监督财政委员会的成立，系鉴于政府滥举外债，充作军费；财政问题极为严重，故以此专门机构来对政府财政进行监督。委员会成立后，曾通电反对北京政府以京奉、京汉、京绥、津浦四大铁路向四国银团借款，要求财政公开。国宪草议委员会委员共17人，另敦请张一麐、张君劢、张东荪、汪精卫、章炳麟、金邦平、蔡元培等7人参与会议。在宪草起草过程中，真正具有主导力的是张君劢和章炳麟二人，完成了中华民国宪法草案两种，甲种104条，乙种101条。张君劢为宪草的实际起草人，学者指出张氏的宪草师法德国威玛宪法之处极多。章炳麟对联省自治的意见，也为宪草提供了重要基础。

国宪草议委员会初开议时，对全国所发出通电，揭橥联省自治主义，催促各省速制省宪，电稿系出章炳麟之手。宪章完成后，通电全国征求意见，亦系章氏主稿。委员会公推张君劢起草宪草，也请其本于章氏在《大改革议》中所提之三种主张，即“约法偏于集权，国会倾于势力，元首定于一尊，引生

战争，此三大物者；三大物不变，中国不可一日安也”。他认为临时约法和天坛宪法皆采集权中央之制，应由各省省宪及联省宪法取代，革除集权之弊。国会为藏垢纳污之薮，议员趋势善变，翻云覆雨，国家大事如制宪及选举总统，绝不可付托此辈，省宪及联省宪法之制定应由省议会执行。而民国十年间乱事之起，皆因争夺总统之位，应废去大总统一职，改采委员制，以分散权力，消弭争端。他引述临时约法第二条中华民国之主权属于国民全体之规定，赋予国是会议起草宪法的正当性，并且明揭天坛宪法的缺点，倡言另定宪法的必要。国宪草议委员会所通过的甲乙两种宪草都以联省制为张本，两种宪草每一条都开宗明义规定：“中华民国为联省共和国。”第六条都规定：“各省得自定宪法。”甲种宪草采大总统及国务院制，乙种宪草则采委员制。甲种宪草虽设大总统，但规定选举总统之权，不属于国会，而由各省省议会议员，以及由全省教育会、商会、农会、工会合选与省议员相同之人数，二者联合组成的大总统选举会来选举大总统，可以看出仍然体现章氏《大改革议》的主张。这两个宪法草案对后来的曹锟宪法颇有所影响。²⁸

甲乙两种宪草将盛极一时的联省自治思潮予以落实，在一定程度上它符合当时社会各界希望藉由省宪的制定、省自治的实现、联省政府的建立，来削弱军人势力，消弭战争和政治纷争的期望；宪草对军队和军人的限制，如规定国防军不超过二十万人，分驻国防要地，岁费不得超过联省政府岁出百分之二十；各省军队改为民团；军人解职未满三年者，于联省政府及省政府，皆不得当选为首长；现役军人不得以文字向公众发表政治意见等，也把全国人民长期以来对限制军费和军权的强

烈愿望，落实在宪法条文中了。²⁹

综上所述，可见胡适对联省自治的赞同和意见，并非来自学者局处书斋中的冥想，而是对当时政治、军事、经济、民情、国际及诸多社会因素综合权衡审慎选择的政治“处方”。那个年代人们的宪政情怀及宪政思想在社会思潮中的权威地位，决不是我们这几代经历了反右、文革及层出不穷的政治运动的人所能想像的，也不是我们的后代人所能轻易感受的；即使是最跋扈的军阀，纵令其心所不怿，也没有一个人敢公开反对宪政，冒天下之大不韪；曹锟想当总统，而采取“贿选”，不是正从反面证明了议会的权威性么？而袁世凯想改临时总统为正式总统，也还要利用 1912 年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经国会选举才算名正言顺。胡适所构想的联省自治，简单明了地说，就是将各方力量纳入议会制度内来争斗，没有制度框架的争斗是无止息的，只有在省议会的讲坛上，地方潜势力才能得到发展，结果“一定是军阀失败的”。

胡适在以后对其进步论的几次表述

这个在 20 年代初以胡适和陈独秀为代表的两种进步论的争辩，当然不可能达成圆满一致的共识。

迄 20 年代末，胡适的和平渐进改良的进步论又被他重提。那是经历了国共合作，国民党的北伐成功以后，宪政民主自由仍是渺茫难期。上海《新月》杂志的一班朋友在 1928 年春至 1930 年春的两年中，常常聚谈中国的问题，各人随他的专门研究，选定一个问题，提出论文，供大家讨论。1929 年他们讨论的总题是“中国的现状”，讨论的文字也有直接在

《新月》上发表的，如胡适的《人权与约法》（第二卷第二号）、梁实秋的《论思想统一》（第二卷第三号）、胡适的《我们什么时候才可有宪法？》和潘光旦的《说〈才丁两旺〉》以及自《吴淞月刊》转载于《新月》的胡适批评孙中山的《知难，行亦不易》（均载第二卷第四号），又如罗隆基的《论人权》（第二卷第五号），都是用讨论的文字改作的。

1930年春，他们定的年度讨论的总题是“我们怎样解决中国的问题？”分了许多子目，如政治、经济、教育等等，由各人分任。但在分配题目时候，就有人提议说：“在讨论分题前，我们应该先想想我们对于这些各个问题有没有一个根本的态度。究竟我们用什么态度来看中国的问题？”几位朋友都赞成有一篇概括的引论，并且推胡适提出这篇引论。于是胡适便写成一篇标题为《我们走哪条路》的着意引发讨论的文章。

胡适首先说：

如今我們回來了，你們
請看，要換個樣子了！

當英國牛津運動和起時紐曼
取荷馬此句送他和朱子同志的詩集
表現在也用這句話來祝

清華二十周年紀念

胡適

胡适题词

“我们今日要想研究怎样解决中国的许多问题，不可不先审查我们对于这些问题根本上抱着什么态度。这个根本态度的决定，便是我们走的方向的决定。古人说得好：

“‘今夫盲者行于道，人谓之左则右，谓之右则左。遇君子则得其平易，遇小人则蹈于沟壑’。（《淮南》〈泛论训〉，文字依《意林》引。）

“这正是我们中国人今日的状态。我们平日都不肯彻底想想究竟我们要一个怎样的社会国家，也不肯彻底想想究竟我们应该走哪一条路才能达到我们的目的地。事到临头，人家叫我们向右走，我们便撑着旗，喊着向左走；人家叫我们向左走，我们也便撑着旗，喊着向右走。如果我们的领导者是真真睁开眼睛看过世界的人，如果他们确是睁着眼睛领导我们，那么，我们也许可以跟着他们走上平阳大路上去。但是，万一我们的领导者也都是瞎子，也在那儿被别人牵着鼻子走，那么，我们真有‘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的大危险了。

“我们不愿意做被一群瞎子牵着鼻子走的人，在这个时候应该睁开眼睛看看面前有几个岔路，看看那一条路引我们到哪儿去，看看我们自己可以并且应该走哪一条路”。

他接着举出“现时对于这个目的地，至少有三种说法”：

一、中国国民党的总理孙中山说，国民革命的“目的在于求中国之自由平等”。

二、中国青年党（国家主义者）说，国家主义的运动“就是要国家能够独立，人民能够自由，而在国际上能够站得住的种种运动”。

三、中国共产党现在分化之后，理论颇不一致；但我们除

去他们内部的所谓斯大林——托洛斯基之争，可以说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目的地，就是“巩固苏联无产阶级专政，拥护中国无产阶级革命”。

他说，“我们现在的任务不在讨论这三个目的地，因为这种讨论徒然引起无益的意气，而且不是一千零一夜打得了的笔墨官司。”

他说，我们的任务只在于充分利用我们的知识，客观地观察中国今日的实际需要，决定我们的目标。我们第一要问，我们要铲除的是什么？这是消极的目的。第二要问，我们要建立的是什么？这是积极的目标。他的答案是：

我们要打倒五个大仇敌：

第一大敌是贫穷。

第二大敌是疾病。

第三大敌是愚昧。

第四大敌是贪污。

第五大敌是扰乱。

他认为“这五大敌之中，资本主义不在内，因为我们还没有资格谈资本主义。资产阶级也不在内，因为我们至多有几个小富人，哪有资产阶级？封建势力也不在内，因为封建制度早已在二千年前就崩坏了。帝国主义也不在内，因为帝国主义不能侵害那五鬼不入之国。帝国主义为什么不能侵害美国和日本？为什么偏偏光顾我们的国家？岂不是因为我们受了这五大恶魔毁坏，遂没有抵抗的能力了吗？故即为抵抗帝国主义起见，也应该先铲除这五大敌人”。他利用多种社会调查材料，

来论证他认为应该打倒的五大仇敌。他接着说：“毁灭这五鬼，便是同时建立我们的新国家。我们要建立的是什么？”他强调：“我们要建立一个治安的，普遍繁荣的，文明的，现代的统一国家。”他解释：“治安的”包括良好的法律政治、长期的和平、最低限度的卫生行政。“普遍繁荣的”包括普遍的义务教育、健全的中等教育、高深的大学教育，以及文化各方面的提高与普及。“现代的”总括一切适应现代环境需要的政治制度、司法制度、经济制度、教育制度、卫生行政、学术研究、文化设备等等。他说：

“这是我们的目的地。我们深信：决没有一个‘治安的，普遍繁荣的，文明的，现代的统一国家’而不能在国际上享受独立、自由、平等的地位的。我们不看见那大战后破产而完全解除军备的德国在战败后八年被世界列国恭迎入国际联盟，并且特别为她设一个长期理事名额吗？

“目的地既定，我们才可以问：我们应该用什么法子，走哪一条路，才可以走到那目的地呢？

“我们一开始便得解决一个歧路的问题：还是取革命的路呢？还是走演进（Evolution）的路呢？还是另有第三条路呢？——这是我们的根本态度和方法的问题。

“革命的演进本是相对的，比较的，而不是绝对相反的。顺着自然变化的程度，如瓜熟蒂落，如九月胎足而产婴儿，这是演进。在演进的某一阶段上，加上人工的促进，产生急骤的变化；变化来得急骤，表面上好像打断了历史的连续性，故叫做革命。其实革命也都有历史演进的背景，都有历史的基础。如欧洲的‘宗教革命’，其实已有了无数次的宗教新运动作历史的前锋，如中古晚期的惟名论（Nominalism）的思想，如 13

世纪以后的文艺复兴的潮流，如弗朗西斯派的和平的改革，如威克立夫（Wyclif）和赫司（Huss）等人的比较激进的改革，如各国君主权力的扩大，这都是 16 世纪的宗教革命的历史背景。火药都埋好了，路德等人点着火线，于是革命爆发了。故路德等人的宗教革新运动可以叫做革命，也未尝不可以说是历史演进的一个阶段。

“又如所谓‘工业革命’，更显出历史逐渐演进的痕迹，而不是急骤的革命。基本的机械知识，在 16 世纪已渐渐发明了；16 世纪已有专讲机器的书了，17 世纪已是物理的科学很发达的时代了，故 18 世纪后半叶的机器生产方法，其实只是几百年逐渐积聚的知识与经验的结果。不过瓦特（Watt）的蒸汽机出世以后，机器的动力根本不同了，表面上便呈现一个骤变的现象，故我们叫这个时代做工业革命时代。其实生产方法的革新，前面可以数到十五六世纪，后面一直到我们今日还在不断的演进”。

胡适力求把理说得明白透彻，除了剖析欧洲宗教革命和工业革命的根由，以见出近世文明的演进之迹，他再析论政治史：

“政治史上所谓‘革命’，也都是不断的历史演进的结果。美国的独立，法国的大革命，俄国的 1917 年的两次革命，都有很长的历史背景。莫斯科的‘革命博物馆’把俄国大革命的历史一直追溯到三四百年前的农民暴动，便是这个道理。中国近年的革命至少也可以从明末叙起。

“所以，革命和演进只有一个程度上的差异，并不是绝对不相同的两件事。变化急进了，便叫做革命；变化渐进，而历史上的持续性不呈露中断的现状，便叫做演进。但在方法上，

革命往往多含一点自觉的努力，而历史演进往往多是不知不觉的自然变化。因为这方法上的不同，在结果上也有两种不同：第一，无意的自然演变是很迟慢的，是很不经济的，而自觉的人工促进往往可以缩短改革的时间。第二，自然演进的结果往往留下许多已失其功用的旧制度和旧势力，而自觉的革命往往能多铲除一些陈腐的东西。在这两点上，自觉的革命都优于不自觉的演进。

“但革命的根本方法在于用人工促进一种变化，而所谓‘人工’有和平与暴力的不同。宣传鼓吹，组织与运动，使少数人的主张逐渐成为多数人的主张，或由立法，或由选举竞争，使新的主张能替代旧的制度，这是和平的人工促进。而在未上政治轨道的国家，旧的势力滥用压力摧残新的势力，反对的意见没有法律的保障，故革新运动往往不能用和平的方法公开活动，往往不能不走上武力解决的路上去。武力斗争的风气既开，而人民的能力不够收拾已纷乱的局势，于是一乱再乱，能发而不能收，能破坏而不能建设，能扰乱而不能安宁，如中美洲的墨西哥，如今日的中国，皆是最明显的例子。

“武力暴动不过是革命方法的一种，而在纷乱的中国却成了革命的惟一方法，于是你打我叫做革命，我打你也叫做革命。打败的人只图准备武力再来革命。这一边刚打平，又得招兵购械，筹款设计，准备那一边来革命了。他们主持胜利的局面，最怕别人来革命，故自称为‘革命的’，而反对的人都叫做‘反革命’。然而孔夫子正名的方法终不能叫人不革命；而终日凭借武力提防革命也终不能消除革命。于是人人自居于革命，而革命永远是‘尚未成功’，而一切兴利除弊的改革都搁起来不做不办。于是‘革命’便完全失掉用人工促进改革的原

意了”。

胡适在这篇引论文章中还辨析了“中国革命的对象”的问题，他不赞成各党派及社会人士说的革命对象论。他说前几天我们看见中国共产党的“反对派”王阿荣、陈独秀等八十一人的《我们的政治意见书》，其中有这么一段：

“我们认为：说中国现在还是封建社会和封建势力的统治，把资产阶级的反动性及一切反动行为都归到封建，这不但是说梦话，不但是对于资产阶级的幻想，简直是有意地为资产阶级当辩护士！其实在经济上，中国封建制度之崩坏，土地权归了自由地主与自由农民，政权归了国家，比欧洲任何国家都早。……土地早已是个人私有的资本而不是封建的领地，地主已资本家化，城市及乡村所遗留一些封建式的剥削，乃是资本主义袭用旧的剥削方法；至于城市乡村各种落后的现象，乃是生产停滞，农村人口过剩，资本主义落后国共有的现象，也并不是封建产物（第 16~17 页）”。

封建先生地下有知，应该叩头感谢陈独秀先生等八十一位裁判官宣告无罪的判决书。但独秀先生们一面判决了封建制度的无罪，一面又捉来了一个替死鬼，叫做资产阶级，硬定它为革命的对象。然而同时他们又告诉我们，中国“生产停滞，人口过剩，资本主义落后”，本国的银行资本不过在一万五千万元以上，在一个四万万人口的国家里，只有一万五千万元的银行资本，资产阶级只好在显微镜底下去寻了，这个革命的对象也就够可怜了，不如索性开恩也宣告无罪，放他去罢。

他说：“这样说不过是要指出今日所谓有主义的革命，大都是向壁虚造一些革命的对象，然后高喊打倒那个自造的革命对象；好像捉妖的道士，造出狐狸精山魈木怪等名目，然后画

符念咒用桃木宝剑去捉妖。妖怪是收进葫芦去了，然而床上的病人仍旧在那儿呻吟痛苦。”他最后“很诚恳地宣言”：

“中国今日需要的，不是那用暴力专制而制造革命的革命，也不是那种用暴力推翻暴力的革命，也不是那凭空捏造革命对象因而用来鼓吹革命的革命。在这一点上，我们宁可不避‘反革命’之名，而不能主张这种革命。因为这种种革命都只能浪费精力，煽动盲动残忍的劣根性，扰乱社会国家的安宁，种下相残害相屠杀的根苗，而对于我们真正的敌人，反让他们逍遥自在，气焰更凶，而对于我们所应该建立的国家，反越走越远。

“我们的真正敌人是贫穷，是疾病，是愚昧，是贪污，是扰乱。这五大恶魔是我们革命的真正对象，而它们都不是用暴力的革命所能打倒的。打倒这五大敌人的真革命只有一条路，就是认清了我们的敌人，认清了我们的问题，集合全国人才智力，充分采用世界的科学知识与方法，一步一步地作自觉的改革，在自觉的指导之下一点一滴地收不断的改革之全功。不断的改革成功之日，即是我们的目的地达到之时”。

他又强调：

“这个方法是很难的，但是我们不承认别有简单容易的方法。这个方法是很迂缓的，但是我们不知道有更快捷的路子。我们知道，喊口号贴标语不是更快捷的路子。我们知道机关枪对打不是更快捷的路子。我们知道，暴动与屠杀不是更快捷的路子。然而我们又知道，用自觉的努力来指导改革，来促进变化，也许是最快捷的路子，也许人家需要几百年逐渐演进的改革，我们能在几十年中完全实现。”³⁰

这一次与胡适直接辩难的是梁漱溟，他也是一位持“国际

资本帝国主义侵略论”者。他说：“帝国主义扼死了我产业开发的途路，不与他为敌，其将奈何？”他还十分欣赏 20 年代末出版的漆树芬著《经济侵略下之中国》一本很左又极其幼稚浅陋的书，并且援引郭沫若的大段序文，以为确论。郭氏也是主张国家资本主义的，其序文说：“我们目前可走的惟有一条，就是要把国际资本家从我们的市场赶出。”从梁漱溟的文章我们知道，在 20 年代后期，主张走国家资本主义的路，是举国最流行的一股经济思潮。

一年多以后，就爆发了“九一八”事变。国难既起，这些纸上的争论，也就无人顾及了。又过一年，在“九一八”一周年时，胡适写了《惨痛的回忆与反省》一文，重申了他的进步论：

“这六七十年追求一个社会政治重心而终不可得的一段历史，我认为最值得我们的严重考虑。我以为中国的民族自救运动的失败，这是一个最主要的原因。我的朋友翁文灏先生说得好：‘进步是历次的工作相继续相积累而成的，尤其是重大的建设事业，非逐步前进不会成功。’（《独立评论》第五号，第 12 页）日本与中国的维新事业的成败不同，只是因为日本不曾失掉重心，故六七十年的工作是相继续的，相积累的，一点一滴的努力都积聚在一个有重心的政治组织之上。而我们始终没有重心，无论什么工作，做到了一点成绩，政局完全变了，机关改组了或取消了，领袖换了人了，一切都被推翻，都得从头做起；没有一项事业有长期计划的可能，没有一个计划有继续推行的把握，没有一件工作有长期持续的机会，没有一种制度有依据过去经验积渐改善的幸运。试举议会政治为例：四十二年前，日本第一次选举议会，有选举权者不过全国人口

总数百分之一；但积四十年之经验，竟做到了男子普遍选举了。我们的第一次国会比日本的议会不过迟二十一年，但是昙花一现之后，我们的聪明人就宣告议会政治是不值得再试的了”。³¹

胡适在国难国耻周年之际，作这样的历史的“回忆与反省”，心情是“惨痛”的。

九年以后，在胡适任驻美大使期间，国内正处在艰苦的抗战阶段，1941年7月，胡适到密西根大学作了一次讲演，题为《民主与极权的冲突》（The Conflict of Ideologies），刊登在当年的《美国政治社会科学学会年报》上。胡适援引5月11日《纽约时报》上马克斯·伊司曼（Max Eastman）的一篇通讯，对当时席卷欧洲的那场战争（美国尚未正式参战）概括为民主政治与极权政治的冲突，自由与奴役的冲突，由宪法组成的政府与专制独裁的淫威的冲突，人民自由开明的意志的表达，与对政党及“领袖”无条件盲目服从的冲突。他说这次的战争是有史以来两种生活方式之间的战争，是两种文化的冲突。他把伊司曼列举的极权主义的二十个重要特征，加以缩短，表达为：

一、狭义的国家主义情绪，提高至宗教狂的程度。

二、……

三、……

四、把超然的宗教信仰，降低到国家主义的宗教之下。

五、领袖是一般信仰的中心，实际上，他也就等于一个神。

六、提倡反理智反知识，谄媚无知的民众。严惩诚实的思

想。

- 七、毁灭书籍，曲解历史及科学上的真理。
- 八、废除纯粹寻求真理的科学与学问。
- 九、以武断代替辩论，……
- 十、使人民陷入文化的孤立，对外界真实情况，无从知晓。
- 十一、由政党统制一切艺术。
- 十二、破坏政治上的信义，使用虚妄伪善的手段。
- 十三、政府计划的罪恶。
- 十四、鼓励人民陷害及虐待“公共敌人”。
- 十五、恢复野蛮的家族连坐办法，对待这种“公共敌人”。
- 十六、准备永久战争，把人民军事化。
- 十七、不择手段地鼓励人口增加。
- 十八、把“劳工阶级对资本主义革命”的口号，到处滥用。
- 十九、禁止工人罢工及抗议，摧毁一切劳工运动。
- 二十、工业、农业、商业，皆受执政党及领袖的统制。

他指出，其中每一点在法西斯主义的德、意都可找到，而在英、美则找不到。他认为民主政治与反民主政治的生活方式之间的真正冲突，基于两种基本的矛盾：

- (一) 激进和过激的革命方式，不同于进步和逐渐改革的方式。
- (二) 控制划一的原则，不同于互异的个人发展的原则。

演讲的第三部分进一步论述“激进的革命与渐进的改革”。他说：极权政治的第一个基本特征，是全体拥护急进而骤变的革命，他们嘲笑渐进的改革，认为这种办法是肤浅而无效的。由于强暴的革命，他们不但获得了绝对的政治力量，而且还要拼命推行这种强暴的革命。想要使这种革命普遍化，使整个世界发生同样激发的革命。他们自称为“集体革命”的信徒，同时他们也是“世界革命”、“永久革命”、“永久战争”的信徒。

.....

自 1917 年以来，所有的极权政治制度，都采取激进而过激的革命方式；他们一切行为，似乎都本着一句话：“把现存世界摧毁，另建一个新的世界。”他们的领袖都中了一种观念的毒，就是认为如果想要推翻一个国家整个现存的社会制度，就非同时把所有与该国毗连的各国的社会制度一齐推翻不可。所以才有世界革命的必要，才有“全体”革命的必要。并且革命的手段更须残暴而激烈，为的是摧毁旧制度下一切的一切。劳希宁（H. Rauschning）在他的《虚无主义革命》一书里说：“破坏应当十分彻底，要使任何事物，无一幸免。旧制度下的任何的东西，不论是军队或教堂，不论是资产的制度或文化的传统，一律不准拿到新的制度下，使之生存或残留。”

演讲的第四部分论述“民主政治对进步的看法”。何谓进步？胡适解答：近代的民主主义已抛弃了急进革命的念头，而对社会、经济及政治上的逐渐改革，感到满意。近代民主政治程序的基本哲学，是认为残暴的破坏行为不会产生进步，进步是许多具体的改革积聚起来的结果。美国的哲学家们曾设法使这种不知不觉的趋势，成为明白清楚的哲学。威尔詹姆斯使用

“社会改善论”一名词，标明一种伦理的哲学，劝告世人谓目前的世界，虽不是完美的世界，但人类都可以使之改善。杜威曾发表过一个关于进步的理论说：“进步并不是一种批发的买卖，而是零售的生意，应当一部一部的定约，一批一批的成交。”这种进步观念，既不致引起急进的革命，也不发生宿命论的放任主义，但是它需要个人的努力和专心，智慧和忍耐。罗斯福说：“民主主义已独自创立一种无限制的文明，它在改善人类生活方面，具有无限进步的能力。”由近几世纪的历史看来，这种改善人类生活的进步，大半是照杜威所谓“零售的生意”方式成功的。

胡适认为激进革命与逐渐改革二者的区别，正是民主的生活方式与极权的生活方式最基本的不同。这种根本的差别，几乎可以解释这两个互相冲突的制度中的任何问题。

今天以胡适六十年前的关于进步的理论来对照我们几代曾经信奉的“进步”论，真如醍醐灌顶，清醒而解惑。本世纪专门阐述过“进步”理论的西方最主要的三位哲学家和自由主义政治思想家，除了杜威，就是哈耶克和波普尔。在胡适这次演讲三年以后，即1944年，哈耶克出版了带给他终生荣誉的《通往奴役之路》，波普尔出版了《历史主义的贫困》。哈耶克的著作的理念及其论述与胡适的讲演有异曲同工之妙，都是判明了两种生活方式、两种文化的冲突。波普尔的书里立了“进步的制度理论”一专章，但此时还只论到“关于科学与工业进步的理论”，其基本理路当然与胡适相通，但广度还要数胡适领先。波普尔力求“设法找出进步的条件”和“使进步被扼阻的条件”；他强调“以一种关于进步条件的制度的（和技术的）分析”来代替一般性的阐述。这些要求，胡适在前三年

的讲演已占先声。波普尔指出，科学，而尤其是科学的进步，并不是孤军奋战的结果，而是思想自由竞争的结果。因为科学需要有假说之间日益加剧的竞争和日益严格的检验。这个结论，胡适在演讲的第五部分“划一与互异”里也作了基本的表述，而且也是他毕生所秉持的原则之一。波普尔说：“最后，进步在很大程度上要有赖于政治因素，有赖于保护思想自由的政治制度，即有赖于民主。”这与胡适在20年代就提出的要从法律上保护反对意见的自由表达，又是相合的。可见，东西方纯正的自由主义思想家，勿论相识与否，其心志是多么互通和一致！

又过了一年，1945年波普尔出版了他的社会政治哲学的力作——《开放社会及其敌人》，提出以“零星社会工程”代替“乌托邦社会工程”。指出进步总是通过解决各单一问题得以实现的。不是“乌托邦的社会工程”指明了一个更好的未来，而是“零星社会工程”。³²

又过了十五年，1960年哈耶克的《自由秩序原理》（亦译《自由宪章》）问世。在“第一部分：自由的价值”第三章，专门论述“进步的常识”。哈耶克在多处说到富人的社会价值。他说：“在进步的任一阶段，富有者都是通过尝试贫困者尚无力企及的新的生活方式而为一个社会做出其不可或缺的贡献的，如果没有他们做出的这种贡献，贫困者的进展便会大为延缓。”他还指出：“最值得我们牢记的有两点：一是能够使一个国家在……具有世界性的发展中起领导作用的因素，乃是其在经济上拥有最为发达的阶层；二是试图经由主观设计而铲平贫富阶层之间差距的国家，定将断送其在这种世界性发展进程中的领导地位。”并且，“采用凭空设计的再分配的方式

来减少不平等和消除贫困……便会延缓整体的发展速度，甚至还会在长期的进程中阻碍落后者或贫困者的进步。”³³1920年梁启超答张东荪信里就指出中国只是大贫小贫之分，首先要发展生产，而不是鼓动革命，不赞成平均财产，预见到游民阶层的社会破坏性。胡适只承认我们有几个“小富人”；哪里去找资产阶级。他们都是预见到消灭富人的后果的。这些都是属于“进步”的“常识”。

胡适六十年前在密西根大学的这次演讲，比哈耶克的《通往奴役之路》、波普尔的《历史主义的贫困》两书的问世早了三年，比波氏的《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的出版早四年，比哈氏的《自由秩序原理》（《自由宪章》）要早十九年。胡、哈、波三氏都找到了“我们这一世纪中所发生的暴行的思想来源”，³⁴它是来源于柏拉图、黑格尔及……。胡、哈、波三位思想家“将继续帮助我们反对那些把我们的世纪变成一个充满暴行的世纪的思想”。³⁵

既然国际学术界把波普尔的《开放社会及其敌人》、哈耶克的《自由秩序原理》视为“属于本世纪最伟大的政治思想经典著作”，我们作为胡适的同胞和后继者，也就应该懂得胡适六十年前这次演讲在政治思想史上不同寻常的分量。

结论及相关的话

一、“好政府”的主张在任何时候都不错。王宠惠内阁的辞职，是因为袁世凯的专权独裁，不是蔡元培、胡适等人主张的错。民国时期由大学向政府输送人才，如罗文翰、王世杰、朱家骅、蒋廷黻、叶公超、吴景超、翁文灏、蒋梦麟、陈源、

罗家伦、张其昀……个个都是“出山要比在山清”，没有一个尸位素餐的庸才或贪官污吏，个个都是能干尽职的公务员。有些人嘲笑“好政府主义”，是他们压根儿瞧不起“书生（学者）议政”，是他们“致命的自负”；其他人嘲笑“好政府”的主张是只看一时的事功（乌托邦“胜利”），不认同相对恒久的道理，也是国民性中左的乖张心理，也是他们自己缺乏“书生”的忧世情怀。

二、苏联的解体，东欧的剧变，已对“激进而骤变的革命”成功与否作了雄辩的回答。80年代初期我们的明智派就悟及到的“补课”意识，“跨越……阶段”论，亦作了很好的务实的补充。俄国人及全球的人类在20世纪里花了七十多年的时间，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才获得答案的这个“试错的方法”，难道还不够灵验么？故毋庸赘言。

三、20年代初只有促成“联省自治”，发挥省议会的功能，才能逐渐止息，最终敉平地方军阀的相互争斗，并抑制北洋军阀妄想中央集权的欲望。此一“联邦制”的雏形一旦达成，便不可能复有后来中国国民党以军权政治为后盾的党权政制，当然亦不会有北伐后的长期“训政”。若从1922年下半年开始“联省自治”的多边谈判，1923年逐步施行，国家踏上宪政道路，开始和平建设，迄1931年秋，大致可以争得九年恢复国家元气的时间；即使不能避免“九一八”事变，亦不会是那样的局面。或许有人质疑：胡适的意见不能付诸实施，足见其脱离实际甚远，书生议政于事无补。自由主义者是软弱的。否！胡适等只能从国家民族的长远利益出发，提出政治改革方案，舍“联省自治”一途，别无良法善策。他是舆论家（政论家），不承担政治运作。从党派、集团或军阀的立场出

发的政治设计，是术士、纵横家、政客之所为。有良知的学者、舆论家只能提出正谊的改革意见。之所以不能成功，另有原因，不是意见、方案本身错了。

这里须穿插一个故事，来补充这条过于简单的结论：

美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会议，就是 1787 年在费城开了四个月的宪法会议。

1775 年，美国为独立而战，打了六年仗，到 1781 年得到胜利。那时独立革命虽然胜利，但建国还没有成功。那时十三个殖民地变成十三个邦，每邦都有它特殊的历史。各邦对于它的独立自主看得很重，都不肯放弃它的独立自主权。那时虽然已有个大陆议会，算是全国性的议会；但这个议会没权订立租税的办法，也没有权组织一个政府的办法。没有一个独立的司法制度；没有一个统一的立法制度；也没有一个有权的行政机构，因此战争虽然结束，获得独立，但建国没有成功。那时有个基本法叫“联邦条款”（Articles Of the Confederation），是以“邦”为主体，中央政府无权无力。因此打了六年仗，无论财政问题、司法问题、通商问题都无法解决。……那时美国所发行的钞票，其贬值的程度，简直是骇人听闻，有个理发店竟用钞票来糊墙壁，因为这样比买花纸来糊更为便宜。

现在再回过头来说这个费城会议的起因。先是在两邦之间有一条河；两邦都主张推代表来讨论这条河的使用问题。（后来演变到）要求各邦于 1787 年 5 月 14 日派代表在费城开会，谈谈十三邦共同的问题。到了那天，仍旧只有两邦出席，……一直等到 5 月 25 日，才一共到了七邦的代表，总算够法定人数，遂举行会议。在 5 月 25 日，正式推举华盛顿当主席，并推杰克逊为书记。当时由佛吉尼亚代表团提出一个佛吉尼亚方

案，要求直接谈全国的问题，要求组织一个全国性的政府，有个全国性的立法院，有个全国性的司法组织（自最高法院到各级法院），有个全国性的有权力的行政机关。……这个会从 5 月 14 日开到 9 月 17 日才闭幕。经过了四个多月，十三邦代表始终没有到齐，只到了十二邦。十二邦的代表人数最多时不过五十五人，而在最初开会时只有七个邦的代表而已。四个月的费城会议结果，制定了宪法，出席的四十二人中，有三十九人签名在宪法上，然后再将宪法送交大陆议会。这个宪法第七条规定：“本宪法须经九邦批准，才能生效。”

参加费城会议的代表，有许多是了不起的。其中有华盛顿，有年龄最高的八十一岁的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最小的是二十六岁纽泽西邦的台登（Dayton），在前后到会的五十五位代表中，有二十九人是受过大学教育的，半数以上是律师。有几位大学教授，有几位医生，此外也有商人和农人。这些代表都是各州的知名之士，个性都很强；但他们都有种民主自由的习惯，希望彼此能够有了解调和的观念，所以在 5 月 29 日那天曾有个议决案，就是在会议中的言论完全不公开，纪录不发表。在开会时，虽然推出杰克逊担任书记，但后来发现他的记录很简单，所以这四个月的会议——历史上一个重要的会议——可说是没有记录。幸而代表中有麦迪逊（Madison），他每天有日记，而且写得很完备。等到以后麦迪逊连任两届总统下台死了以后四年（1840 年，离 1787 年的费城会议有五十三年），他的记录才发表。这就是说费城会议中的发言纪录，一直守了五十三年的秘密。说起来大家也许不会相信，中间还有一段很有趣的故事：自 5 月 29 日决议纪录对外不公开以后，大家都尽量设法不使秘密外泄。

八十一岁的富兰克林，是费城人。这位老头子喜欢在下午和朋友喝杯酒；大家深恐老头子喝了点酒以后，会无意泄露会议中的发言，于是就推了几位年轻代表去陪他，实际上是监视他，不使他泄露会议的言论。

……为什么一个负欧美两洲重望的老头子在下午跑到酒店去喝酒，得派小伙子去监视他？为什么这样一件大事，一直要等到五十三年之后，才将纪录发表出来？我想这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那时大邦佛吉尼亚提出来的方案，主张要一个中央政府，同时主张国会采两院制，两院都要平等；上下两院议员的产生，都要以人口为比例。而这个强有力的中央政府行政部门的一个人有权驳回立法机构（国会）所通过的议决案。此外，要有一个统一的司法制度，从最高法院到各级法院；要有一个健全完整的财政制度，联邦政府有权向全国收税。

但这个大邦的提案，遭到若干小邦的反对。当时代表小邦的纽泽西州也提出一个方案，主张在国会里各邦一律平等，每个邦有一票；不用这样“强”的中央政府，主张仍维持从前“联邦”的政府。中央政府行政都不要一人制，要有几个委员的会议制，总统没有权否决立法部门的提案。因此当时会场里有两种主张：一个代表大邦，一个代表小邦。大邦主张中央集权，小邦主张地方分权。后来，康涅狄克州（Connecticut）又提出一个比较折衷调和的第三案，就是众议院照人口为比例，但参议院则每州一样，起初是每州一票，后来增为每州两票，总算这个问题获得了根本的解决。这三个提案，由三个州提出，但不写上任何一个人的名字。因为这些问题太大了！这是国家生死存亡的问题。虽然打了胜仗，获得独立，但建国尚未成功，十三邦彼此不合作，货物过境要抽税，理发店甚至用政

府发行的钞票来糊墙壁，国家的危机依然存在。所以我想：他们为什么要守秘密？为什么发言不公开？为什么这样重要的会议纪录，要过了五十三年才发表？我认为：

第一个理由，为的是要会议里的人人说话和会场里的同仁商量，讨论国家当前的大问题，不是向会场外的大众说漂亮的话，说激烈话，发自己的牢骚，或出自己的风头，博群众的喝采。

第二个理由，为的是要人人的主张不但可以自由发表，还要得到充分自由讨论，然后以个人的自由意志，情愿调和，情愿接受别人的修改：因为没有新闻记者当场，说话不发表出去，一个人接受别人的批评指正，并不丢面子。如果让外面的人都知道了，某人所说的是什么，他说的不免要坚持了，不肯轻易调和修改了。

第三个理由，为的是要使人人得到充分发表自己的主张之后，可以从容讨论求得一个大家可以共同接受的解决国家当前大问题的方案。换句话说，这些美国开国的大政治家，在开始时，就下了决心，要求得一个可以代表全体意志的共同方案。

这真可以说是“大公无我”；因为在记录上没有“我”，在报纸上也没有“我”，没有我才可能大公。如果记录都在报纸上发表了，就变成了“我的”主张；不免要武断，要固执，要坚持，怕人家说我不是大丈夫；因此，我的主张就非坚持到底不可。所以一定要“无我”才能“大公”。我用18世纪哲学家卢梭说的话，他们是要求一个可以代表General Will（公意）的议案。费城会议所以要秘密，就是基于上述三个理由。

.....

宪法制后，照第七章规定，须经十三邦中的九邦批准，

联邦宪法始可成立。宪法于 9 月 17 日通过最后定本；9 月 28 日，大陆议会（Continental Congress）决议将宪法送交各邦会议。于是赞成和反对宪法的议论大起。汉密尔顿（Hamilton）、麦迪逊（Madison）、约翰·杰伊（John Jay）等主张批准这部宪法，主张维持强有力的中央政府。他们在纽约报纸上用 Publics 的笔名，发表了七十七篇文章。当然各州反对联邦政府的也纷纷发表文章。这七十七篇文章，后来又加上八篇共为八十五篇，印成两册，就是所谓《联邦论者》（The Federalist）（编者按：即《联邦党人文集》）。在八十五篇文章中，汉密尔顿写了五十一篇，麦迪逊写了二十九篇，约翰·杰伊写了五篇，他们替宪法辩护，希望各州批准；表示这不是他们个人的主张，而是十三州代表费了四个多月的工夫讨论后提出来的一个替国家解决问题的方案。到第二年（1788）7 月 2 日，大陆议会议长宣布宪法已有九邦批准；7 月 9 日，大陆议会筹务委员会报名筹备改组政府的细目。1789 年 1 月 7 日，选举第一任总统华盛顿先生；3 月 4 日，新宪法下的国会开始集会。³⁶

以上所征引的是胡适于 1958 年 12 月 22 日在台北《民主潮》半月刊社的餐会上，临时发表的演说中讲的费城会议的故事。费城会议的前夕，美国的状况颇类中国 20 年代初的乱象。然而我们为什么没有达成类似费城会议那样的一个会议呢？这就是我们的老祖宗作孽太深的报应：我们的文化中没有培养出像华盛顿、富兰克林、汉密尔顿、杰克逊、麦迪逊、约翰·杰伊那样优秀的爱国家爱民族的政治家群体；北京政府的掌权者是由袁世凯部下分裂形成的各势力集团；地方的权力集团“是一些由军事首领和地方官员组成的星座，这些人首先关

心的是，在极度混乱的环境中，他们自己将如何生存”。³⁷这样的权力群体素质，跟费城会议的代表差距就不可以道理计了。他们视权力如性命，视私利若家财，绝对没有容忍、让步的政治风度。他们更不懂得“妥协是政治的灵魂”的道理。³⁸这一帮武人、政客、阴谋家，怎么可能凑拢来开一次神州的“费城会议”呢？

或又有人质疑：不能针对这帮武人、政客、阴谋家的现实状况，即是脱离实际的方案。我以为：他们各人的欲望是无法满足的！若要迁就他们而设计出的政治方案，只能是馊主意。这是时代的政治绝症，只有“联省自治”一帖药可治，舍此不用，只得就死。胡适当年只能贡献出正谊的设计。“当人们为理性与正义说话时，就会有许多朋友。”他从不满足于让自己的心灵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思想停留在低劣水平。³⁹

民国二十年（1931年）九月，北大开学的第四天就是“九一八”。那天晚上胡适他们还不知道沈阳的事变。第二天早晨，他们才知道昨夜十点钟，日本军队炮攻沈阳，占领全城，中国军队没有抵抗，那天胡适的日记有这样一条：

“此事之来，久在意中。八月初我与在君都顾虑到此一着……。”⁴⁰

胡适记起民国十六年（1927年）四月二十四日丁文江的信上说的话：

“在君的预言——‘中国存亡安危的关键在日本’——在四年半之后完全证实了！民国二十年九月十八日夜日本军人在沈阳的暴行果然决定了中国的命运，也影响到整个东亚的命运和整个世界的命运。⁴¹

“总而言之，大火已烧起来了，国难已临头了。我们平时

所梦想的‘学术救国’、‘科学救国’、‘文艺复兴’等等工作，眼见都要被毁灭了，在君在几年前曾很感慨地对我说：‘从前许邵说曹操可以做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我们这班人恐怕只是治世之能臣，乱世之饭桶罢！’我们这些‘乱世的饭桶’在这烘烘热焰里能干些什么呢？”⁴²

丁文江说的是一句自嘲、无奈，又十分伤心的话同时又是一句极有见地的话；胡适说的则是一句极其沉痛的话。自由主义知识分子的政治设计是要靠政治家的运作才见效的。而胡、丁等人所处的世纪不仅是一个乱世，又是一个没有政治家的世纪；连孙中山也不是政治家，他只是一个革命家。他的最大失误在于联俄。那俄国岂是“联”得的！俄国、日本，是中国的两家“悍邻”，觊觎中国百年，把咱们可坑够了，害惨了！民间有一句俗语：沾了它就会“烂肉”！胡适所处的世纪确实绝少政治家，但不乏能干的政务官。仅有权力不算政治家，必须见政治业绩。故胡适等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亦只能充当“乱世之饭桶”，而难以做“治世之能臣”。君不见：凡是自由主义者能发挥作用的领域，都有建树，如北大，如清华，如燕京，如西南联大，如中央研究院及其史语所、地质所，如中国科学社，如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对学术的资助），如商务印书馆，如静生生物研究所及营造学社……某些有形的东西虽然易遭到政治权力的摧毁，而无形的东西则犹存，如北大理念、清华精神、陈寅恪学术、胡适思想、民国学术传统，等等。

胡适在一次座谈会发言，首先声明自己不是学政治思想出身的，抱十分谦虚的态度开始谈政治问题。他只承认自己是舆论家。我却认为他是 20 世纪世界第一流的政治思想家。他的思想、观点都散布于他的文章、讲话当中。他无意于撰写一部

政治学论著。有心人若从他遗存的著作中将其政论文字爬梳出来加以汇集研究，必可见其端倪。他半世纪前所阐述的自由主义理论、论议，在新近才介绍到大陆来的西方自由主义大师的著作中，都可找到印证。我们应当重视这笔思想资源，善加利用，不可等闲视之。

先生生当乱世，乱世是枭雄、流氓、痞子驰骋之纪，先生执抱忧世之情怀，未得施展救国的抱负、赍志以终；新世纪将有新政治家出现，必当用先生之谋，建立一个治安的，普遍繁荣的，文明的，现代的统一国家。

2001年9月～10月9日写于姑苏

（原载《东方文化》2001年第6期）

注释

- 1 《胡适北大日记选》（台北远景出版事业公司，民国七十三年），第47～48页。
- 2 《丁文江的传记》（《胡适文集7》，第444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11月）。
- 3 《胡适文存二集》，卷三（《胡适文集3》，北大版）。
- 4 同注释3。
- 5 同注释3。
- 6 《胡适文存》，卷四（《胡适文集2》，北大版）。
- 7 《努力周报》，第7期（民国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 8 胡适《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每周评论》，第三十一号，1919年7月20日）
- 9 同注释3。

- 10 郭建以《近代中国史纲(下)》，第473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5月）。
- 11 陈独秀《对于现在中国政治问题的我见》（《东方杂志》，第十九卷第十五号）。
- 12 陈独秀《联省自治与中国政象》（《响导》，第一期，1922年9月）。
- 13 胡适《联省自治与军阀割据——答陈独秀》（《努力周报》，第十九号，1922年9月10日）。
- 14 同注释13。
- 15 同注释13。
- 16 胡适《国际的小国》（《努力周报》第二十二号1922年10月）。
- 17 同注释16。
- 18 李达嘉《20年代初期上海商人的民治运动》（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32期，民国八十八年十二月）。案：本书材料多有取自李氏此文者。
- 19 同注释18。
- 20 《北京通信》（《展报》，1920年11月21日，第6版）。
- 21 《五四时期期刊介绍》（人民出版社，1959年12月）；《申报》（1920年12月23日，8月20日，10月4日，9月15日，10月24日）。
- 22 《全国商会联合会全国教育会联合会联席会议宣言》（《申报》，1921年10月16日第14版）。
- 23 《对于北京国民裁兵会的感想》（梁启超，《饮冰室合集》，第13册）。
- 24 《今日欢迎施肇基之盛案》（《申报》，1922年12月12日，第12版）。
- 25 《总商会劝各省实行裁兵》（《申报》，1922年12月17日）；《京师总商会吁请裁兵》；《粤总商会主张裁兵通电》（《申报》，

1922 年 2 月 20 日，第 11、14 版）。

- 26 《南工巡捐局由市接收纪详》（《申报》，1924 年 11 月 12 日，第 14 版）。
- 27 《全国商教联席会议始末记》（《上海总商会月报》，第 1 卷第 4 号，1921 年 10 月）。
- 28 同注释 18。
- 29 同注释 18。
- 30 《胡适文存》，四集卷四（《胡适文集 5》，北大版）。
- 31 《独立评论》，第 18 号（1932 年 9 月 18 日）。
- 32 德特马·多林导言（《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第 4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年 8 月）。
- 33 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第 55 页（三联书店，1997 年 12 月）。
- 34 同注释 32。
- 35 同注释 32。
- 36 胡颂平《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七册。第 2780~2784 页（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中华民国七十九年十一月第三次印刷）。
- 37 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民国史》，第 268~269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 年 11 月）。
- 38 菲陈克顿《自由史论》，第 165 页（译林出版社，2001 年 8 月）。
- 39 同注释 38，第 166 页。
- 40 胡适《丁文江的结论》（胡适文集 7，第 500~501 页，北大版）。
- 41 同注释 40。
- 42 同注释 40。

胡适从传统文化
发掘自由资源

有人问胡适，美国开国前期争自由的名言“不自由，勿宁死”（原文是 Patrick Henry 在 1775 年的“给我自由，否则给我死”[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在中国有没有相似的话。他说记得是有的，但一时记不起是谁说的了。胡适的“爱智的真诚”品性，使他难以放过提到他面前的每一个具体的知识问题。后来他想起来是在王应麟的《困学纪闻》里见过这样一句话。20 世纪 50 年代初在纽约的流寓生活，使他总没有机会去翻查《困学纪闻》。1954 年 9 月 2 日，他偶然买得一部影印元本的《困学纪闻》，几年前未能准确答出的那个问题犹耿耿于怀，他便临案披览，展开了对 Patrick Henry 一百八十年前说的那句话的中国文献探查，既是回答一个具体的知识问题，也是天然地钟情于东西方两个哲人的可贵思想，这思想显示一种峻拔的人格和伟大的精神，它是人类文化命脉之所

系。他终于检得卷十七有这一条：

范文正《灵乌赋》曰：“宁鸣而死，不默而生。”其言可以立儒。胡适认为“宁鸣而死，不默而生”，当时往往专指谏诤的自由，他说我们现在叫做言论自由。

范仲淹生在西历 989 年，死在 1052 年，他死了九百四十七年了。他作《灵乌赋》答梅圣俞的《灵鸟赋》，大概是在景佑（1036 年）他同欧阳修、余靖、尹洙诸人因言事被贬谪的时期。这比亨利柏得烈的“不自由，勿宁死”的话要早七百四十年。这也特别记出，作为中国争自由史上的一段佳话。

梅圣俞名尧臣，生在西历 1003 年，死在 1061 年。他的集中有《灵鸟赋》。原是寄给范仲淹的，大意是劝他的朋友们不要多说话。见解、文辞都不高明。范仲淹亦作《灵鸟赋》，有序说：

梅圣俞作是赋，曾不我鄙，而寄以为好。因勉而和之。庶几感物之意同归而殊途矣。胡适说：“因为这赋是中国古代哲人争自由的重要文献，所以我多摘抄几句”：

灵鸟，灵鸟，
尔之为禽兮何不高飞而远翥？
何为号呼于人兮告吉凶而逢怒！
方将折尔翅而烹尔躯，
徒悔焉而亡路。
彼哑哑兮如诉，
请臆对而忍谕：
我有生兮累阴阳之含育，
我有质兮虑天地之覆露。

长慈母之危巢，

托主人之佳树。

.....

母之鞠兮孔艰，

主之仁兮则安。

度春风兮既成我以羽翰，

眷高柯兮欲去君而盘桓。

思报之意，厥声或异：

忧于未形，恐于未炽。

知我者谓吉之先，

不知我者谓凶之类。

故告之则反灾于身，

不告之则稔祸于人。

主恩或忘，我怀靡臧。

虽死而告，为凶之防。

亦由桑妖于庭，惧而修德，俾工之兴；

雉怪于鼎，惧而修德，俾王之盛。

天听甚迩，人言曷病！

被希声之风皇，

亦见讥于楚狂。

彼不世之麒麟，

亦见伤于鲁人。

风岂以讥而不灵？

麟岂以伤而不仁？

故割而可卷，孰为神兵？

焚而可变，孰为英琼？

宁鸣而死，不默而生！
胡不学太仓之鼠兮，
何必仁为，丰食而肥？
仓苟竭兮，吾将安归！
又不学荒城之狐兮，
何必义为，深穴而威？
城苟圮兮，吾将畴依！

.....

我鸟也勤于母兮白天，
爱于主兮白天。
人有言兮是然。
人无言兮是然。

胡适说这是九百多年前一个中国政治家争取言论自由的宣言。

赋中“忧于未形，恐于未炽”两句，范公在十年后（1046年）在他最后被贬谪之后一年，作《岳阳楼记》，充分发挥成他最有名的一段文字：

嗟夫，予尝求古仁人之心，……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是进亦忧，退亦忧。然则何时而乐耶？其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乎？噫，微斯人，吾谁与归？

当前此三年（1043年）他同韩琦，富弼同在政府的时期，宋仁宗有手诏，要他们“尽心为国家诸事建明，不得顾忌”。范仲淹有《答手诏条陈十事》，引论里说：

我国家革五代之乱，富有四海，垂八十年。纲纪制度，日

削月侵，官壅于下，民困于外，夷狄骄盛，寇盗横炽，不可不更张以救之。

这是他在所谓“庆历盛世”的警告。那十事之中，有“精贡举”一事，他说：

……国家乃专以辞赋取进士，以墨义取诸科。士皆舍大方而趋小道。虽济济盈庭，求有才有识者，十无一二。况天下危困，乏人如此，将何以救？在乎教以经济之才，庶可以救其不逮。或谓救弊之术无乃后时？臣谓四海尚完，朝谋而夕行，庶乎可济。安得晏然不救、坐俟其乱哉？

这是在中原沦陷之前八十三年提出的警告。这就是范仲淹说的“忧于未形，恐于未炽”和“先天下之忧而忧”。胡适说：

从国家与政府的立场看，言论的自由可以鼓励人人肯说“忧于未形，恐于未炽”的正论危言，来替代小人们天天歌功颂德、鼓吹升平的滥调。

他将上述内容写成一篇读书笔记，翌年（1955年）交给雷震发表在4月1日出版的《自由中国》第12卷第7期上，那正是《自由中国》月刊的言论自由遭到台湾当局压迫的年代。

在台湾各文化团体发起邀请胡适作一次公开演讲的会上，胡适作了以《中国文化里的自由传统》为题的演讲。时在1949年3月27日下午，有黄朝琴、傅斯年陪同，听众六千人。他说，这个题目也可改做《中国文化传统的自由主义》。

“自由”这个意义，这个理想，“自由”这个名词，并不是外来的，不是洋货，是中国古代就有的。“自由”可说是一个倒转语法，可把它倒转回来为“由自”，就是“由于自己”，就

是“由自己作主”，不受外来压迫的意思。他引宋朝王安石的一首白话诗：

风吹瓦堕屋，
正打破我头。
瓦亦自破碎，
岂但我血流。
我终不嗔渠，
此瓦不自由。……

（见《王安石集》，《拟寒山拾得二十首》之四）

他说，这可表示古代人对于自由的意义，就是“自己作主”的意思。两千多年有记载的历史，与三千多年所记载的历史，对于自由这种权利，自由这种意义，也可说明中国人对于自由的崇拜，与这种意义的推动。中国对于言论、宗教自由，批评政府的自由，在历史上都有记载。

中国古代的谏官制度相当于现在的（台湾）监察院。胡适认为这种谏官制度，成立在中国政治思想、哲学思想之前，为的是要监督政府，批评政府，都是冒了很大的危险，甚至坐监，牺牲生命。《孝经》中有《谏诤章》，孔子反对愚忠愚孝，要人为“争臣”“争子”。君王父亲有错时，做臣子的不得不力争。胡适说古代这种谏官制度，可以说是自由主义的一种传统，就是批评政治的自由。此外，中国古代还有一种史官，记载君王的所作所为以留给千万年后的人知道。古代齐国有一个史官，为了记载事实写下“崔杼弑其君”，连父母均被君主所杀，但到了晋国，事实真相依然为史官写出，留传后世。所以古代的史官，正如现在的记者，批评政治，使为政者

有所畏惧，也充分表示言论的自由。

胡适认为中国思想的先锋老子与孔子，也可以说是自由主义者。老子说：“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孔子说：“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老子所代表的“无为政治”，有人说这就是无政府主义，反对政府干涉人民，让人民自然发展，这与孔子所代表的思想都是自由主义者。孔子提出：“有教无类”，可解释为“有了教育就没有阶级，没有界限”。这与后来的科举制度，都能说明“教育的平等”。这种意见，都可以说是一种自由主义者的思想。

孟子说：“民为贵，君为轻”，在二三千年前，这种思想能被提出，实在是一个重要的自由主义的传统。孟子说：“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这是孟子给读书人一种宝贵的自由主义的精神。

在春秋时代，因为国家多，“自由”的思想与精神比较发达。秦朝统一以后，思想一尊，因为自由受到限制，追求自由的人，处于这“无所逃于天地之间”的环境中，要想自由实在困难，而依然有人在万难中不断追求。东汉王充著《论衡》八十篇，主要的用意可以一句说明：“疾虚妄”。全书以说老实话的态度，对当时儒教“灾异”迷信，予以严格的批评，对孔子与孟子都有所批评，可说是从帝国时代中开辟了自由批评的传统。东汉到南北朝是佛教极盛的时期，梁武帝也迷信佛教。范缜著《神灭论》驳灵魂不灭，认为“身体”与“灵魂”有如“刀”之与“利”。假如刀不存在，则无所谓利不利。当时君王命七十位大学士反驳，君王自己也有反驳，他都不屈服，可说是一种思想自由的表现。再如唐朝的韩愈，他反抗当时疯狂的迷信，作《谏迎佛骨表》，痛骂举国为佛骨而疯狂的事，被

充军到东南边区，后又作《原道》，依然是反对佛教。在当时佛教极盛，他敢于坚持反对，正是自由主义的精神。再以后如王阳明的批评“朱熹”，批评政治，而受到许多痛苦。清朝有“颜李学派”，反对当时皇帝提倡的“朱子学派”，都可以说明在一种极不自由的时代，而争取思想自由的例子。

以上我所转述的内容，是胡适在 20 世纪 40 年代末和 20 世纪 50 年代初凭自己知识的记忆所举出的中国文化传统中自由的事实。大概在 1953 年秋冬，他的母校哥伦比亚大学为筹备翌年二百周年纪念，典礼中有一项十三个讲演的节目，要广播到全美洲；同时将广播录音送到全世界，凡是有哥大毕业生的地方都要广播。这十三个广播演讲，在前一年十二月间就已录音；全部总题目叫做“人类求知的权利”。这里边又分作好几个部分：第一部分（第一至第四讲）是讲“人类对于人的见解”；第二部分（第五至第八讲）是讲“人类对于政治社会的见解”；第三部分（第九至第十三讲）是讲“近代自由制度的演变”。哥大要胡适担任第六讲，即“对于政治社会的见解”中的一部分。他担任的题目是“亚洲古代权威与自由的冲突”。因为题目太大，而时间限定二十五分钟，他就不得不把范围缩小。他花了四十多天来准备这个二十五分钟的演讲，把“中国政治思想史”从头到尾清理了一遍，特别提出四件大事来讲。

第一件大事，是无政府的抗议，以老子为代表。这是对于太多的政府，太多的忌讳，太多的管理，太多的统治的一种抗议。这种中国古代的政治思想，能在世界上占有一个很独立的、比较有创见的地位。老子认为政府应该学“天道”。“天道”就是无为而无不为。他认为用不着政府，如其有政府，最好是无为、放任、不干涉，这是一种无政府的政治理想：有政

府等于没有政府，如果非要有政府不可，就是无为而治。老子的哲学学说，可说是无政府的抗议。

老子说：“民之饥，以其上食税之多，是以饥。民之难治，以其上之有为，是以难治。民之轻死，以其求生之厚，是以轻死。”“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国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盗贼多有。”这就是提倡无政府的老祖宗对于当时政治和社会管制太多，统制太多、政府太多的抗议。在世界政治思想史上，中国在两千五百年以前产生了一种放任主义、无为而治、不干涉主义的政治哲学。在西方恐怕因为直接间接的受了中国这种政治思想的影响，到了18世纪才有不干涉政治思想哲学的崛起。近代的民主政治，最初的一炮都是对政府的一个抗议：不要政府，要把政府的力量减轻到最低，最好做到无为而治。胡适认为，全世界人士不会否认：在全世界政治思想史上，中国提出不干涉主义的政治哲学，比任何一个国家要早两千三百年。老子说：我们不要自己靠自己的聪明：我们要学学天，学学大自然。“自然”这两个字怎样解释呢？“然”是如此，“自然”就是自己如此。天地间的万物，都不是人造出来的，而都是无为，都是自己如此。也就是老子所谓的“天道”，孔子所谓“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天道”就是无为，无为而无不为。老子说：“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白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这就是无为政治。而老子最有名的一句话，就是“太上，下知有之”。就是说，最高的政府，使下面的人仅仅知道这个政府。另外一个版本把这句话多加了一个字，作“太上下不知有之”。就是说：上面有个政府，下面的人民还

不知道有政府的存在。下面又说：“其次，亲之誉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就是，比较次一等的政府，人民亲近它，称誉它；第三等政府，人民畏惧它；第四等政府，人民看不起它。胡适说，所以第一句“太上，下知有之”六个字是很了不得的，是人类政治思想史上最早有这个观念。这个政治思想，比世界上任何一个有思想文化的民族都还要早；同时，由这个观念而影响到我们后来的思想。所以我们中国在政治思想上舍不得把《老子》这部书抹煞掉，我们历史上第一个政治思想家，就是提倡无政府主义、不干涉主义的老子。于是，胡适颇疑心 18 世纪的欧洲哲学家已经有老子的书的拉丁文翻译本，因为那时他们似乎已经受到老子学说的影响。

第二件大事，是孔子、孟子一班人提倡的一种自由主义的教育哲学。孔子与孟子首先揭橥这种运动。后来的庄子、杨朱，都是承袭这种学说的。这种所谓个人主义、自由主义的教育哲学和个人主义的起来，是由于他们把人看得特别重，认为个人有个人的尊严，《论语》中的“不降其志，不辱其身”，就是这个道理。个人主义、自由主义的教育哲学，教育人参加政治，参加社会；这种人要有一种人格的尊严，要自己感觉到自己有一种使命，不能随便忽略自己。

孔子与老子不同。孔子是教育家，而老子反对文化，认为五音、五色、五味的文化是太复杂了，最好连车船等机器均不用，文字也不要。这种反文化的观念，在欧洲 18 世纪时的卢梭，19 世纪时的托尔斯泰也曾提出；而老子的反文化观念要比任何世界上有文化的民族为早。老子不但反文化，而且反教育，认为文明是代表人民的堕落。而孔子恰恰相反。他是一个教育家、历史家。虽然做老子的学生，受无为思想的影响，他

在政治思想上的成就比较平凡，并没有什么创造性的见解。但他提出的教育哲学，可以说是民主自由的教育哲学，将人看做是平等的。《论语》中有“性相近也，习相远也，唯上智与下愚不移”。就是说，除了绝顶聪明与绝顶笨的人没有法教育以外，其他都是平等的；可教育的能力一样。孔子提出四个字，可以说是中国的民主主义教育哲学，就是：“有教无类。”

“类”是种类，是阶级。若是看了墨子讲的“类”和荀子讲的“类”然后再来解释孔子的“有教无类”，可以知道此处的“类”就是种类，就是阶级。有了教育就没有种类，就没有阶级。后世的考试制度，可以说是根据这种教育哲学为背景的。

孔子的教育内容提出一个很重要的字：“仁”。胡适指出：“孔子的着重‘仁’字，可以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这是了不得的地方。这个‘仁’就是人的人格，人的本性，人的尊严。”孔子说：“修己以敬。”孔子的学生问“这就够了吗？”孔子又说：“修己以安人。”学生又问：“这就够了吗？”孔子又说：“修己以安百姓。”“修己”是做教育自己的工作；但是还有一个社会目标，就是“安人”。“安人”是给人类以和平、快乐。这一教育观念是新的。儒家的书《大学》里的“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是修身的工作；而后面的“齐家、治国、平天下”，都是社会的目标。所以孔子时代的这种“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的观念就是将教育个人与社会连贯起来。教育的目标不是为自己自私自利，不是为升官发财，而是为“安人”“安百姓”，为齐家、治国、平天下。因为有这个使命，就感觉到“仁”——受教育的“人”，尤其是士大夫阶级，格外有一种尊严。人本来有人的尊严，到了做到自己感觉有“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

姓”的使命时，就格外感觉到有一种责任。所以《论语》中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就是说，遇必要时，宁可杀身以完成人格。这就是《论语》中的“不降其志，不辱其身”。孔子的大弟子曾子说：“士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远。仁以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后已，不亦远乎！”就是说受教育的人要有大气魄，要有毅力。要知识分子一辈子夹着尾巴做人是一种反文化、摧杀士气、迫害君子、鼓励小人和奴才的极端措施。“洗脑筋”、改造思想也是反文化、否定知识的极左措施。知识分子的总群体，其脑中及其著作中所装所载，都是人类文化的总成果，除开精华，其杂而不纯的非科学的部分，可以在“修己”及文化讨论的过程中自然汰洗；全部洗净、倒空，是文化虚无主义的倒行逆施。

“士”为什么要有大气魄，要有毅力呢？因为“任重而道远”。“任”就是担子。把“仁”拿来做担子，担子自然很重；到死才算是完了，这个路程还不远吗？这一个观念，是我们所谓有孔孟学派的精神的，就是将个人人格看得很重，要自己挑起担子来，“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孟子常说：“自任以天下之重。”曾子说：“仁以为己任。”以整个人类视为我们的担子，这是两千五百年以来的一个了不得的传统。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就是因为“修己以安人”而感觉到“任重而道远”的缘故。明末顾亭林以为：“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也是这个道理。

所以自由民主的教育哲学产生了健全的个人主义。个人主义就是将自己看做一个有担子的人，不要忘了自己有使命，有责任。不但孔子如此，孟子也讲得很清楚：“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就是说大丈夫的人

格要自己感觉到自己有“修己以安人”的使命。再讲到杨朱、庄子所提倡的个人主义，也不过是个人人格的尊严。庄子主要的是说：“举世誉之而不加劝；举世非之而不加沮。”这就是最健全的个人主义。老子、庄子都是如此。到了汉朝才有人勉强将他们跟孔、孟分了家，称为道家。秦以前的古书中都没有“道家”这个名字。所以韩非子在秦末年时说：“天下显学二，儒、墨而已。”他只讲到儒、墨，没有提及道家。杨朱的学说也是个人主义。这个个人主义的趋势是一个了不得的趋势；以健全的民主自由教育哲学作基础，要做到“不降其志，不辱其身”；提倡人格，要挑得起人类的担子，挑得起天下的担子。宁可“杀身以成仁”，不可“求生以害仁”。这个健全的个人主义，是第二个重要的运动。

第三件大事，是古代极权政治的起来，也就是集体主义（极权主义）的起来。墨子“上同”的思想，（这个“上”字，平常是用高尚的“尚”字，其实是上下的“上”字。）就是下面一切要上同，所谓“上同而不下比者”，——就是一种极权主义。胡适当年说，以现在的新名词说，就叫“民主集权”。墨子的这种理论，影响到公元前四世纪出来了一个怪人——商鞅。他在秦国实行“集权政治”。“文革”中先是“评法批儒”，旋又觉得“评”字阶级倾向性不鲜明，改为“尊法”，把商鞅抬得很高。在政治舞台上混迹数十年，居然不懂得政治是要讲政治人格和政治道德的起码常识，裸裎而不以为羞就是必然的了。后来商鞅被清算死了，但这种极权制度还是存在，而且在一百年之内，把当时所谓天下居然打平，用武力来统一中国，建立所谓“秦帝国”，焚书坑儒，毁灭文献，禁止私家教育。

在纪元前五世纪以后，在孔子以后，自四世纪起到三世纪时，正是战国时代。原来春秋时代有一个大国——晋。晋国文化很高，但在西历纪元前 403 年即被权臣分裂为韩、赵、魏三国。这一年历史家算作战国的第一年。那时南方的楚也很强大。因为晋国三分，亦便没有可畏的强邻了。当时的秦孝公用商鞅。两人合作而造成了一个极权国家。不过极权主义的思想原则远在商鞅之前就已发生；在《墨子》的《上同》篇中已有这个思想。胡适说：“关于中国古代思想的三个大老——老子、孔子、墨子，我在《中国哲学史》上卷，提倡百家平等；认为他们受了委屈，为被压迫了几千年的学派打抱不平。现在想想，未免矫枉过正。当时认为墨家是反儒家的；儒家是守旧的右派，而墨家是革新的左派。但这几十年来——三十五年来的时间很长，头发也白了几根，当然思想也有点进步——我看墨子的运动是替民间的宗教辩护，认为鬼是有的，神是有的。这种替民间宗教辩护的思想，在当时我认为颇倾向于左；但现在看他，可以算是一个极右的右派——反动派。尤其是讲宗教政治的部分，所说的话是右派的话。在政治思想上，只要看他的《上同》篇。《上同》篇中说：

古者民始生未有政长之时，盖其语人异义。足以一人则一义，二人则二义，十人则十义。其人兹众，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是以人是其义以非人之义，故交相非也。……天下之乱，若禽兽然。

义就是对的；一个人认为自己是对的，十个人认为他们各是对的，结果互相吵起来而‘交相非也’。拿我的‘义’打人家的‘义’，结果天下大乱而‘若禽兽然’。有了政府时，政府

中，上面是天子，有三公、诸侯——乡长、里长，政府成立了。然后由天子发布命令给天下百姓，说你们凡是听见好的或不好的事都要报告到上面来，这是民主集权制。《上同》篇中说：

夫明乎天下之所以乱者生以无政长，是故选天下之贤可者立以为天子。天子立，以其力为未足，又选择天下之贤可者置立之以为三公。……政长既已具，天子发政于天下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王引之读“而”为“与”），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赏而下之所誉也。

只要上面说的是对的，下面的人都要承认是对的：这就是‘上同’，‘上同而不下比’。

里长发政里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必以告其乡长。乡长之所是，必皆是之；乡长之所非，必皆非之。……乡长唯能壹同乡之义，是以乡治也。……乡长发政乡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者，必以告国君。国君之所是，必皆是之；国君之所非，必皆非之。……国君唯能壹同国之义，是以国治也。

天子的功用就是能够壹同天下之义。但是这还不够；天子上面还有上帝。所以

国君发政国之百姓，言曰，闻善而不善，必以告天子。天子之所是，皆是之；天子之所非，皆非之。……天子唯能壹同天下之义，是以天下治也。……天下之百姓，皆上同于天子，而不上同于天，则灾犹未去也。

这才算是真正的上同。但是怎样才能达到上同呢？拿现代的名词讲，就是用‘特务制度’，也就是要组织起来。这样才能够收到在数千里外有人做好事坏事，他的妻子邻人都不知道，而天子已经知道。《上同》篇中有一段说：

古者圣王唯能审以尚同以为政长，是故上下情通（依毕王诸家校）。上有隐事遗利，下得而利之；下有蓄怨积害，上得而除之。是以数千万里之外，有为善者，其室人未遍知，乡里未遍闻，天子得而赏之。数千万里之外，有为不善者，其室人未遍知，乡人未遍闻，天子得而罚之。是以举天下之人皆恐惧振动，惕栗不敢为淫暴，曰，‘天子之视听出神！’

就是说天子的看与听都是神。然后又说：

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己视听，使人之[唇]吻助己言谈，使人之心思助己思虑，使人之股肱助己动作。助之视听者众，则其德音之所抚循者博矣；助之思虑者众，则其举事速成矣。故古者圣人之所以济事成功垂名于后世者，无他故异物焉，曰唯能以上同为政者也。

这就是一种最高的民主集权制度。这种思想真正讲起来也可以说是一种神权政治，也是极权政治的一种哲学。所以我们从政治方面讲，老子是站在左派，而墨子是站在极右派。不过后来墨子并没有机会实行他的政治哲学。

胡适又结合他数十年的现实感受，反省了他哲学及政治思想的变化和体会。他说：“秦孝公的西方国家本来是一个贫苦的国家，但是经过商君变法，提倡‘农’、‘战’，这是一种政治上、经济上、军事制度上的大改革、大革新。这个革新有

两大原则：一是提倡‘农’，生产粮食；一是提倡‘战’。有许多古代的哲学，古代的书籍，因为离开我们太久远了，我们对它的看法有时看不大懂。在三十五年前我写《中国哲学史大纲》时，就很不注意《商君书》和韩非子的书。这种书因为在那时候，没有能看得懂，觉得有许多东西好像靠不住。再后来，再回头看墨子、商君的书，懂了。这是经过三十多年的变化而生的转移。举例来说：譬如关于‘战’，关于极权政治，在《商君书》第十七章里有一节：‘圣人之为国也，一赏、一刑、一教。一赏则民无敌；一刑则令行；一教则下听。’这个‘一赏、一刑、一教’，真正是极权的国家主义。最重要的一教。一教之义，就是无论什么学问，无论什么行为，都比不了富贵；而富贵的得来，并不靠你的知识，也不靠你的行为，也不是因为名誉；靠什么呢？靠战争。‘所谓一教者，博闻辩慧，信谦礼乐，修行群党，任誉清浊，不可以富贵。……富贵之门，要存战而已矣。’能够作战的才能践富贵之门；因为这个缘故，父兄、子弟、朋友、婚姻的谈话中最重要的事是战争。‘彼能战者，践富贵之门。……是父兄昆弟知识婚姻合同者，皆曰，务之所加，存战而已矣。故当壮者务于战，老弱者务于守。死者不悔，生者务劝。此……所谓一教也。’‘民之欲富贵也，共阖棺而后出。而富贵之门必出于兵。是故民间战而相贺也。起居饮食所歌谣者，战也。……圣人治国也，审一而已矣。’像这样使人认为战争是可贺的，在家中在外面所唱的歌都是战争；这样才能做到使百姓听到战争的名字，看到战争，有如饿狼看见了肉。这样老百姓才可以用了。‘民之见战也，如饿狼之见肉，则民用矣。凡战者，民之所恶也。能使民乐战者，王。’这些书籍，我们在当时看不懂；到了最近几十

年来，回头看一看《史记》《商君书》，才都懂了。那时的改革政治是怎样呢？就是将人民组织起来，分为什伍的组织，要彼此相纠发，《史记·商君列传》：

令民为什伍，而相收司（相纠发）连坐（一家有罪而九家连举发。若不纠举，则十家连坐）。不告奸者腰斩。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匿奸者与降敌同罚。……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大小戮力本业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贫者，举以为收孥。

这时西方的秦建设了一个警察国家，一个极权国家，而且成绩特别好。在不到一百年之内，居然用武力统一了当时的所谓天下。始皇二十六年统一天下；过了八年后又发生了问题。就是当时还有许多人保留了言论自由。于是三十四年丞相李斯议曰：‘……古者天下散乱，莫之能一，是以诸侯并作，语皆道古以害今，饰虚言以乱实。人善其私学，以非上之所建立。’就是百姓以批评来反对政府所建立的政策。接着又说：

今皇帝并有天下，别黑白而定一尊，私学而（乃）相与非法教。人闻令下，则各以其所学议之。入则心非，出则巷议。夸主以为名，异取以为高，率群下以造谤。如此弗禁，则主势降乎上，党羽成乎下。禁之便。

主张还是禁止言论自由为对。于是就具体建议：‘臣请史官非秦纪皆烧之；非博士官所职，天下敢有藏诗书百家语者，悉诣守尉杂烧之。’将书烧了以后，如果还有人敢批评政府的就杀头。‘有敢偶语诗书，弃市。’‘吏见知不举者与同罪’。‘所不去者，医药卜筮种树之书。……’这是秦皇三十四年的

大烧书。”

总而言之，第三件大事就是秦朝创立一个很可怕的极权国家，而且大成功，用武力统一了全中国，建立了统一的帝国。

第四件大事是这个极权国家的打倒，无为政治的试行。秦王政统一天下之后，称他自己为秦始皇，儿子为二世，孙子为三，以至于无穷世。殊不知仅二世，十五年而亡。第一个“秦帝国”没有安定，第二个帝国的汉朝却安定了。胡适认为这是那个无政府主义、无为的政治哲学思想来使它安定的。最大的原因，是汉朝的开国领袖能运用几百年以前老子的无为而治的政治哲学。汉朝头七十年的工夫，就是采用了这种无为而治的哲学。秦是以有为极权而亡；而汉朝以有意的、自觉的实行无为政治，大汉帝国居然能安定四百二十年之久。今天我们自己称“汉人”，这个“汉”字就是汉朝统治四百二十年留给我们的。在汉朝以前，只称齐人、楚人、卫人，没有“中国人”这个名词。汉朝可说是规定了以后两千年政治的规模，这个大帝国没有军备，没有治安警察，也没有特务，租税很轻。

汉高祖是百姓出身，知道民间的疾苦，所以当他率领的革命军到达咸阳时，就召集父老开大会，将所有秦代所定的法律都去掉，只留约法三章。其实只有两章：“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汉朝的几个大领袖都能继续汉高祖的这种政策。当时的曹参是战功最高的，比韩信的战功还高。汉高祖将项羽打倒后，立私生子做齐王，派曹参去做相国。曹参当时就说，我是军人，而齐国的文化程度最高，经济程度也高，情形很复杂，我干不了；还是请一班读书人去吧！于是大家告诉他，山东有一个人叫盖公，可以请他指导。于是曹参就去请教盖公。盖公说：我相信老子的哲学。要治理齐国很容易，只要“无

为”就可治好齐国。于是曹参就实行“无为之治”。在齐国做了九年宰相，实行无为的结果，齐国大治，政治成绩为全国第一。所以在萧何死后，朝廷又请曹参回到中央政府做宰相。曹参到了中央任丞相以后，也还是喝酒不管事。当时的惠帝就遣曹参的儿子去问曹参。曹参打了儿子一顿。及曹参上朝，惠帝向他说，你为什么打你的儿子？是我叫他问的。曹参便脱帽谢罪，向惠帝说：“陛下比高皇帝何？”惠帝说：“我哪可以比高皇帝！”参又问：“陛下看我比萧何哪个能干？”惠帝说：“君似乎不及萧何。”参曰：“陛下说得是。既然陛下比不上高祖，我比不上萧何，我们谨守他们的成规，无为而治岂不好？”惠帝就说“很好”。不但如此，以后吕后闹了一个小政变，结果一班大臣请高祖的一个小儿子代王恒来做皇帝，这就是汉文帝。文帝的太太窦后是个了不得的皇后。文帝死后，景帝登位，窦后是皇太后。景帝死，武帝登位，窦后是太皇太后。前后三度，当权四十五年。窦太后最相信老子的哲学，他命令刘家、窦家全家大小都以老子的书作必修教科书。所以汉朝在这四十五年中实行无为而治的政治。对外方面，北对匈奴，南对南越，都是避免战争。对内是减轻租税，减轻刑罚；废止肉刑，废止什伍连坐罪；租税减轻至三十分之一，这是从古以来没有的，以后也没有的。人民经过战国时代的多少战争，又经过楚汉的革命战争，在汉高祖以后，七十年的无为政治使人民得到了休息的机会。无为而治的政治使老百姓觉得统一的帝国有好处而没有害处。为什么有好处呢？这样大的一帝国，没有战事，没有常备军队，没有警察，租税又轻：这自然是老百姓第一次觉得这个政策是值得维持、值得保存的。

胡适的简略结论是：由于汉朝这七十年的有意实行的无为

而治，才造成了四百年的汉帝国，才留下无为而治的规模，使我们中国两千多年来的政治思想，政治制度，政治行为都受了这“无为而治”的恩典。这是值得我们想想的。这是我对于中国古代政治思想的一个看法。

胡适愈到晚年，对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人性内涵发掘得愈深，发现得愈多。1958年6月他在台北一所大学演讲《从中国思想上谈……》时指出，中国的传统文化是顺乎人性的。真正的我们古代思想，是汉朝以前直至孔子、老子时代的思想，汉朝以后，虽然有印度思想的输入，使人民生活发生一些变化，但一千年后的中国又恢复到道地的中国思想。此种道地的中国思想，是建筑在平平常常的人性之上的，是建筑在平平常常的人情之上的，老子和孔子，都不主张极端。孔子说：“性相近也，习相远也。”无论上智下愚，其性都是相近的，所以儒家之教“有教无类”，这也是儒家的平平常常的人性观。

说到平平常常的人情，例如：“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与基督教所主张的“己所欲，施于人”，两者其义虽然相似，但比较起来，还是我们老祖宗更近人情。

孔子曾说过：“其父攘羊，其子证之。……父为子隐，子为父隐”，……这是表示人性与人情。在文明国家里所制定的法律内，均有自己的亲属不能作证的规定，也就是顺乎人情；而人父控其子，子控其父，学生斗争先生，皆视为“正义”，则将人情完全抹煞。

中国古代的社会是人人自食其力的社会，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帝力于我何有哉”的理想化的社会，也就是私有财产的社会，没有人反对“自食其力”。孟子说：“民无恒产，因无恒心，放僻邪侈无不为已。”说明

人民作恶犯罪都是由于无产，因之那时的国君都叫人民制产：

“明君制民之产，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饱，凶年免于死亡。”这也是当时人民私有财产的四项标准。

我国不仅是农业国，也是个商业国家，我们的老祖宗并不反对做买卖。司马迁作《史记》写《货殖列传》，认为做买卖发财的，也不是容易的事，中国人士农工商，人人平等，人人可享受自由，人人都应该有财产。但是，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民族工商业则摧毁净尽。

1950年2月7日夜，胡适有《朱子论“尊君卑臣”》笔记一篇，指出朱子读史常不满意于“尊君卑臣”的制度。朱子作其父《皇考吏部朱公行状》，在庆元五年（1199年），那时朱子已七十岁了。胡适从《行状》里拈出几处说道“君臣之义”，涉及了讨论的自由：

（1）在叙朱松再召入对时，说：

犹虑夫计画之间或未精审，无以服众心而成大功也，则又言曰：“人主操大权以御一世，必有所以处此者有以切中于理，然后足以深服天下之心。是以无为而不成。今万机之务，决于早朝侍立逡巡之顷，未有以博尽谋谟之益，使其必当事理以服人心。谓宜略仿唐朝延英坐论之制，仰稽仁祖天章给札之规，延访群臣，博求至计，然后总揽参订，以次施行，则政令之出，上下厌服，天下之事无所为而不成矣。”……

（2）后来朱松引去之前，又说：

……然天下之事每病于难立者，正以响一夫独见之言，而略众口异同之论，是以谋始本锐，而用计有未详也。愿考汉廷

杂议之法，自今发政造事，陛下既与大臣谋谟于上，又令卿士大夫有忠虑者亦得以自竭于下，然后总揽群策而裁处其中，将举天下之事惟陛下之所欲为而无不成矣。……

这些地方明白主张“汉廷杂议之法”，此必是朱子晚年特别注意的一个大问题，无可疑。1957年8月初，胡适对这篇笔记又作了补记：

在朱松的《韦斋集》里，他对于“汉廷杂议之法”、“唐开延英”、“仁宗天章给札之规”，都说得更详细。

(1) 《论时事札子二》说：

仰惟陛下总揽群策，图济艰难，于兹八年，谓宜求所以深服天下者，莫若垂精延访，尽臣下之谋。夫大昕之朝，裁决万机，侍立逡巡之间，虽有嘉谋至计，未必皆能罄竭以自效于上。唐制，天子闲见大臣，辄开延英，坐论从容，数移晷刻。仁宗皇帝庆历中，召大臣于天章阁，赐坐给札，使条具其所欲施行者。是以人人得竭其所怀。而反复议论之间，足以周知情实，曲中事机，以至识虑之浅深，亦足以察知其才智之所极。……窃谓今日宜修举延英庆历故事，时以闲燕博延群臣，必皆削去琐细无补，闇疏难行之言，而求所以安危治乱之故，卓然可施于实用者，总揽参订，次第施行。政令之出，上下厌服，莫敢腹非而窃议。……

(2) 《札子七》说：

……然天下之事，每以难立为患。若响一夫独见之言，而略众口异同之论，则政令之发，其效未睹，而人皆能出其私智

以非上所建立。……窃谓谋始太锐，而惮于博尽异同之见，事之难立，无足怪者。

方汉盛时，有大征伐，必下公卿将军，博士议郎杂议。人人得效其见闻，以研究是非利害之极致。然后天子称制以决之。是以上无愆令，事无遗策，众志灰服，而功暴当世。

谓宜自今陛下将欲发政造事，既与大臣谋谟于上，又使卿士大夫罄竭思虑，毕陈于下，然后总揽群策而裁处其中，将举天下之事惟陛下之所欲为，庶几立经远持久之计，以幸天下？

.....

这些古代的思想和意见都表明议政的自由、言论的自由，可以避免或减少君王的独裁而造成国家、人民的灾难。

1959年1月7日，胡适在国际学舍对侨生演讲《一个人生观》。他说：

很多人认为个人主义是洪水猛兽，是可怕的，但我所说的是个平平常常，健全而无害的。干干脆脆的一个人主义的出发点，不是来自西洋，也不是完全中国的。中国思想上具有健全的个人主义思想，可以与西洋思想互相印证。王安石是个一生自己刻苦，而替国家谋安全之道，为人民谋福利的人，当为非个人主义者。但从他的文中，可以找出他个人主义的人生观，为己的人生观。因为他曾将古代极端为我的杨朱与提倡兼爱的墨子相比。在文章中说：“为己是学者之本也，为人是学者之末也。学者之事必先为己为我，其为己有余，则天下事可以为人，不可不为人。”这就是说，一个人在最初的时候应该为自己，在为自己有余的时候，就该为别人，而且不可不为别人。

……19世纪的易卜生，他晚年曾给一位年轻的朋友写信说：“最期望于你的只有一句话，希望你能做到真实、纯粹的为我主义，要你有时觉得天下事只有自己最重要，别人不足想，你要想有益于社会最好的办法，就是把你自己这块材料铸成器。”另外一部自由主义的名著《自由论》，有一章“个性”，也一再地讲人最可贵的是个人的个性，这些话，便是最健全的个人主义。一个人应该把自己培养成器，使自己有了足够的知识、能力与感情之后，才能再去为别人。

孔子的门人子路，有一天问孔子说：“怎样才能做成一个君子？”孔子回答说：“修己以敬”。这句话的意思，也就是要把自己慎重的培养、教育好的意思，“敬”在古文解释为慎重。子路又说，这样够了吗？孔子回答说：“修己以安人”。这句话的意思，就是先把自己培养、训练、教育好了，再为别人。子路又问，这样够了吗？孔子回答说：“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尧舜其犹病诸。”这句话的意思就是培养、训练、教育好了自己，再去为百姓，培养好了自己再去为百姓，就是圣人如尧舜，也很不易做到。孔子这一席话，也是以个人主义为起点的。由此可见，从19世纪到现在，从现在回到孔子时代，差不多都是以修身为本。修身就是把自己训练、培养、教育好。因此个人主义并不是可怕的，尤其是年轻人确立一个人生观，更是需要慎重地把自己这块材料培养、训练，教育成器。

总之，胡适在晚年，一有机会就要援引中国传统文化中的自由思想来阐释当今，鉴照当今，从中西两面尽量开发更多的思想资源，继承文化中的精粹遗产，以促进自由民主与社会进

步。

20世纪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台湾《自由中国》杂志在言论自由上受到台湾当局的迫害，1960年9月4日，该刊主持人雷震的政治案件正式爆发，遭到军法审判。胡适多方援救无效。翌年七月二十六日，雷震在狱中度六十五岁生日，胡适写下南宋大诗人杨万里的绝句《桂源铺》送给雷震。词曰：

万山不许一溪奔，
拦得溪声日夜喧。
到得前头山脚尽，
堂堂溪水出前村。

这是胡适最喜欢的一首诗，早在民国二十六年他选注这首诗的时候，就说它“象征权威与自由的斗争”。

关于《智者千虑》所涉 史实的辩证兼及学风

陈寅恪先生在 1942 年春给朱延丰的《突厥通考》一书作序时写道：

朱君延丰肄业清华大学研究院时，成一论文，题曰《突厥通考》，寅恪语朱君曰，此文资料疑尚未备，论断或犹可商，请俟十年增改之后，出以与世相见，则如率精锐之卒，摧陷敌阵，可无敌于中原矣。盖当日欲痛矫时俗轻易刊书之弊，虽或过慎，亦有所不顾也。朱君不以鄙见为不然，遂藏之箧中，随时修正。迄于今日，忽已十年。值南海战起，寅恪归自香港，寄居雁山，朱君从三台东北大学以书来告曰，前所为《突厥通考》已详细补正，将刊布于世，愿得一言以为序引。寅恪平生为学不甘逐队随人，而为牛后。年来自审所知，实限于禹域以内，故仅守老氏损之又损之义，捐弃故技。凡塞表殊族之史

事，不复敢上下议论于其间。转思处身局外，如楚得臣所谓冯轼而观士戏者，是今日之不欲更置词于是书者之篇首而侈言得失，亦已明矣。

重温这一段话，我们可以获得当年学术精神之印象，概括为三：

- 一、陈先生“欲痛矫时俗轻易刊书之弊”；
- 二、朱延丰果然恪遵师训，积十年之功，将一篇论文增改成一部专著；
- 三、陈先生早年即已究心于“塞表殊族之史事”，掌握了十几门文字工具，迄于中年，其学术用功已转入禹域内之中古史，以其博通，于前者尚且“不复敢上下议论于其间”，可见学者发言之慎。

我引出这一桩学坛故典，是因为读了陈红民君的《智者千虑》（见1999年《读书》第3期）之后，有感于他掌握的材料太少，而发言过于大胆，有“率尔操觚”之弊。他笔下的胡适，与本来的胡适，有相距十万八千里之遥。纯粹是在以陈君之心，度胡适之腹（我要申明，这句话绝不含讽刺，是借以陈述事理）。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胡适始被释出“另册”，传记、年谱、有关专著逐渐增多，对其研究转成一“显学”。介入此域者既有专门之家，也有偶尔涉猎、“观光”之客。说三道四一多，谬误也就泛滥成灾。我以为，凡欲涉笔此域者，都应该先读两三部《胡适年谱》。年谱比传记、评传类更可靠。即使观点很左的年谱，你也可以读出胡适的真性情真人格来，只要你自己不是一个心理乖张的人。因为年谱有个好处，它必须大量地征引原始材料，这是中国史学规范上的一个极大优点。凡涉足一门新学问，不管你有多深厚的学养，有多

大本事，你都得先当学徒，从头做起。第一，先囊括文献，务必达到相当的阅读量。这是死功夫，不容偷懒，无巧可取。第二，不带意图伦理，超越任何政治集团及意识形态的立场，即从认识论上不带任何是非正谬的成见，一切以材料、证据为依归。第三，梳理、辨析材料，在此基础上，以独立的思考，独立的判断，表达自己的意见。不服从任何权威指令。一切他人的意见、结论，只能作参照系，不能当做经典，奉为圭臬。胡适一生是个畏（当）官如畏虎的人，他的兴趣只在学术。他的议政、干政是出于忧国忧民，但绝不愿意投身和陷入实际政治。他出任驻美大使是服从民族抗战的需要，暂时接受政府的征调。而陈红民君是怎样下断语的呢？

话到兴奋处，胡适已有点进入角色了，情不自禁地谈到“当选”后的安排。……俨然是要称孤道寡了……

得到蒋的当面承诺（按：此大谬），胡适有点飘飘然地对秘书说：“我这个人，可以当皇帝……”

“政府的尾巴”不做也罢，做“政府的头”就不一样了。胡适怦然心动，有欲迎还拒之态，虽属人之常情，但也可见在一定条件下，修炼了三十年的“独立地位”是可以放弃的，“诤友”也能成“战友”……

这些轻率的渲染，绝对不是严肃的研史态度。既然陈君使用了揣摩心理的手法，我就来举一点实证，看他的揣摩有几分根据。胡适力辞做官，不入政府，是从他的青年、中年以迄晚年伴之一生的精神骚扰。兹且就近从1947年说起。据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57岁：

一月二十四日 蒋主席想请先生出任考试院长及国府委员，要王世杰、傅斯年代为征询同意，先生力辞。（王雪艇先生与编者谈起）。作者按：王雪艇即王世杰。

二月九日 先生托傅斯年转复蒋先生，说他不入政府则能为政府助力；并谓此次政府改组仍应多就国民党党内人才设法。（王雪艇先生对编者谈起）

2月22日夜，有《给王雪艇的信》。

雪艇兄：

今日分别后细细想过，终觉得我不应该参加政府。考试院长决不敢就。理由无他，仍是要请政府为国家留一两个独立说话的人，在要紧关头究竟有点用处。我决不是爱惜羽毛的人，前次做外交官，此次出席国大，都可证明。但我不愿意放弃我独往独来的自由。

我出席国大，是独往独来的。若我今日加入国府，则与青年党、国社党有何分别？

国府委员而兼北大，尤为不可。当日北大同仁要孟邻辞去北大校长，是根据孟邻自定的“大学组织法”。我决不能解释国府委员不是官而兼北大校长。

我愿意做五年或十年的北大校长，使学校有点成效，然后放手。此时放手，实无以对北大同仁，亦对不住自己。

.....

弟 适之

三十六、二、二十二夜十一点

(有原信照片)

作者注：此时王雪艇先生到东北去视察，蒋主席要他先到北平看先生，再次劝驾。这是他们谈话之后，先生再补这封信。

3月30日，有《给雪艇信》。

.....

此间最可靠的朋友说：

- (1) 行政院长是岳军。
- (2) 国府委员中无党派的四名是

陈光甫、胡适之、莫仰忱、胡政之

老兄若能为我出点大力，免了我，我真是感恩不尽！（此函有照片，似是在上海写的）。

3月21日以后，从上海飞返北平的几天之内，有给教育部长朱家骅密呈蒋主席的电报，并恳朱力为陈说。

主席赐鉴：在京两次进谒，已力陈适不能参加政府之苦衷，北归后始读三月五日手示。极感厚意，但反复考量，并曾与北大主要同事商谈，终觉适不应参加国府委员会。府委是特任官，决不应兼任大学校长，况此是最高决策机关，尤须常川专任，北大此时尚在风雨飘摇之中，决不许适离开，道义上适亦不愿离开北大，万一命下之日，学校人心解体，不但北大蒙其害，亦甚非国家之福，故只有恳请我公许适不参加国府委员会，许适以超然地位继续为国家社会尽其绵力。迫切陈辞，务恳鉴察原宥。

胡适

胡适为何坚决不入政府而要固执地留任北大校长？除了他个人要保持独立地位外，从消极方面说，他要镇定北大及北方的正常教育，防范左派策动的纷至沓来的学潮；从积极方面说，他要把北大办好，成为在世界上立得住的一所中国大学。同时，还请陈君注意胡适的这样一个理想：

约在七八月之间，先生有给国防部长白崇禧、参谋总长陈诚两人的信，提议在北京大学集中全国研究原子能的第一流物理学者，专心研究最新的物理学理论与实验，并训练青年学者，以为国家将来国防之用。如钱三强、何泽慧女士、胡宁、吴健雄女士、张文裕、张宗燧、吴大猷、马士俊、袁家骝等九人，可谓全国之选，皆已允来北大。此项原子物理研究中心设备费，请于国防科学研究经费项下拨美金五十万元，分两年支付。甚盼两先生于便中报告主席，请其指示裁夺。（《年谱长编》）

当时这九位年轻的物理学者正在国外最先进的研究机构或名牌大学从事物理学最前沿的研究，他们肯到北大，一是胡适的声望，一是为了国家。胡适在写这封信（可惜因篇幅我不能抄录原信）之前所费的一番苦心，为中国物理学的建立而网罗人才的一片赤忱，尤其是他那远迈的眼光，在当时全国的大学校长中，是没有第二人可与之比肩的。他要是一离开北大，不仅学潮旋起，北大解体，而且这一番惨淡经营之功，全都要付诸东流了。

我还要请陈君注意这样一件事：

9月28日，有《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我摘要于下：

我深切地感觉中国的高等教育应该有一个自觉的十年计划，其目的是要在十年之中建立起中国学术独立的基础。

我说的“学术独立”，当然不是一班守旧的人们心里想的“汉家自有学术，何必远法欧美”，决不想中国今后的学术可以脱离现代世界的学术而自己寻出一条孤立的途径。我也决不主张十年之后就可以没有留学外国的中国学生了。

我所谓“学术独立”必须具有四个条件：（一）世界学术的基础训练，中国自己应该有大学可以充分担负，不必向国外去寻求。（二）受了基本训练的人才，在国内应该有设备够用与师资良好的地方，可以继续做专门的科学的研究。（三）本国需要解决的科学问题、工业问题、医药与公共卫生问题、国防工业问题等等，在国内都应有适宜的专门人才与研究机构可以帮助社会国家寻求得解决。（四）对于现代世界的学术，本国的学人与研究机关应该能和世界各国的学人与研究机关分工合作，共同担负人类与学术进展的责任。要做到这种的学术独立，我们必须及早准备一个良好的、坚实的基础。所以我提议，中国此时应该有一个大学教育的十年计划，在十年之内，集中国家的最大力量，培植五个到十个成绩最好的大学，他们尽力发展他们的研究工作，使他们成为第一流的学术中心，使他们成为国家学术独立的根据地。

这个十年计划也可以分做两个阶段。第一个五年，先培植起五个大学，五年之后，再加上五个大学。这个分两期的方法有几种好处。第一，国家的人才与财力恐怕不够同时发展十个第一流的大学；第二，先用国家力量培植五个大学，可以鼓励其他大学努力向上，争取第二期五个大学的地位。

我提议的十年计划，当然不是只顾到那五个十个大学而不

要那其余的大学和学院了。说得详细一点，我提议：

(一) 政府应该下大决心，在十年之内，不再添设大学或独立学院。

(二) 本年宪法生效之后，政府必须严格实行宪法第一百六十四条的规定，“教育文化科学之经费，在中央不得少于其预算总额百分之十五，在省不得少于其预算总额百分之二十五，在市县不得少于其预算总额百分之三十五”。全国人民与人民团体应该随时监督各级政府严格执行。

(三) 政府应该有一个高等教育的十年计划，分两期施行。

(四) 在第一个五年里，挑选五个大学，用最大的力量培植他们，特别发展他们的研究所，使他们能在已有的基础之上，在短期间内，发展成为现代学术的重要中心。

这是我的建议的大概。这里面我认为最重要又最简单易行而收益最大最速的，是用国家最大力量培植五个到十个大学计划。眼前的人才实在不够分配到一百多个大学与学院去。（照去年夏天的统计，全国共有廿八个国立大学，十八个国立学院，二十个私立大学，十三个省立学院，廿一个私立学院，共计一百个。此外还有四十八个公私立专科学校。）试问中国第一流的物理学者，国内外合计，有多少人，中国专治西洋历史有成绩的，国内外合计，有多少？这都是大学必不可少的学科，而人才稀少如此。学术的发达，人才是第一要件。我们必须集中第一流的人才，替他们造成最适宜的工作条件，使他们可以自己做研究，使他们可以替全国训练将来的师资与工作人员。有了这五个十个最高学府做学术研究的大本营，十年之后，我相信中国必可以在现代学术上得着独立的地位。

.....

所以我深信，用国家的大力来造成五个十个第一流大学，一定可以在短期间内做到学术独立的地位。我深信，只有这样集中人才，集中设备，只有这一个方法可以使我们这个国家走上学术独立的路。（《独立时论》九月十八日出版。后收入《胡适时论集》）

试问陈红民君：一个满脑子装着这些计划的人，一个如此胸襟的学者和教育家，他会舍得去实现这些目标的校长位置，去就那个名义上尊荣而干不成多少实事的总统高位吗？所以我说你是“以陈君之心，度胡适之腹”，一点也没有冤枉你。事理终还得辩论清楚。让我们再来看看胡适“在一定条件下”是否可能“放弃”其“独立地位”，去换那个“大馅饼”。仅举其晚年的几件事：

第一件事情是出版法的修正。台湾原有出版法于民国四十一年（1952年）公布，大致还能符合言论自由的基本原则，但是其后有施行细则，限制新报新杂志的出版，授权行政机关变相封闭报馆，违背出版法基本精神，对新闻出版自由造成很大的伤害。到了民国四十七年（1958年）三月二十八日，行政院以密件向立法院提出出版法修正草案，要进一步把施行细则的不合理规定，经立法院审议通过，正式成为法律。这件事在当时引起轩然大波，海内海外舆论齐声批评，但是经过执政党团的运作和控制，出版法的修正仍得于6月20日在立法院三读过关。

胡适一向主张言论自由，也反对任何限制言论自由的法律。他于1958年4月回到台北就任中央研究院院长，正值出

版法修正案闹得满城风雨，记者先后问他的意见，他说：“欧美各国都没有出版法，美国宪法人权条款，甚至规定国会不会制定任何法律限制言论出版的自由”。他又说原有的出版法和修正草案他都没有看过，既然原有的出版法施行得平静无事，似乎没有必要另加修正，以致造成各方的指责和批评。

到了6月间，胡适准备再去美国，出版法的修正已经成为政府和舆论之间的严重对立，在十分紧张的情况下，胡适仍然站在舆论界一边，明白表示他的立场。6月12日他在一场晚宴中说，中华民国有一部出版法，别的国家原来不知道，现在因为出版法的修正一闹，各国不但知道了，而且知道政府还觉得这部出版法不足控制，还要透过修正加强控制。他进而表示，出版法修正案如果通过，“不只是国家的损失，政府的损失，也是国民党的损失。”希望立法院不要通过，或者由政府撤回。过了几天，他要坐飞机走了，但因感觉事态严重，他还是向政府某要员指出出版法的修正将来在国际上可能发生不良影响，希望转达最高当局作最后的挽救。他又公开答复记者说，他还抱有最后的一点希望，就是出版法修正案在立法院不要通过，行政院最好把它撤回来。然而一切的努力都成泡影，胡适到美国没有几天，立法院还是通过了出版法的修正。

第二件事情足以说明胡适在言论自由方面的最后看法的，就是雷震案件。从1959年到1960年初，有人发动劝请蒋总统第三次连任，《自由中国》和许多海外舆论都主张遵守宪法，反对修宪，反对连任，因此又形成一次舆论和政治权势的强烈冲突。胡适这时一方面支持雷震和《自由中国》，一方面也私下劝告雷震略作约束。因此在《容忍与自由》的文章之外，胡适有一次对雷震说：“你说的话，我自己说的话，都会记在我

的账上，你不知道吗？‘杀君马者道旁儿’。人家都称赞这头马跑得快，你更得意，你更拼命地加鞭，拼命地跑，结果，这头马一定要跑死了。现在你以为《自由中国》出了七版、八版，你很高兴，这都是你的灾难！”后来雷震积极进行组织反对党，胡适一再表示他老了，不会出来组党，反对党不可以他的名义组党。雷震被捕之后，胡适做了一些营救的工作，但是外界多不知道。一直到今天，很多人还是很不谅解胡适，总觉得胡适并未给予雷震足够的支持。

1960年9月4日，雷案爆发，胡适正在华盛顿出席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他得到消息，曾连续致电当时任副总统的陈诚，表示雷震应交司法机关审判，军法机关不得用刑审，不得妄造更大罪名。他说雷震批评政府，谋组反对党，都不应构成叛乱罪名，而且雷震等人被捕之后，《自由中国》停刊，政府必蒙摧残言论之恶名。同时他在美国接受记者访问发表谈话，也都说雷震爱国，以叛乱罪逮捕，实出人意料之外。他强调《自由中国》是台湾言论自由的象征，雷震为了《自由中国》呕心沥血，乃至典当衣物，为了言论自由奉献牺牲，实在可佩可嘉。记者提到《自由中国》言论是否过激的问题，胡适更明白解释说，言论过激与否，各人的观点是不同的，他个人并不觉得《自由中国》的言论有什么激烈的地方。

但是雷震还是以涉嫌包庇匪谍，知情不报，并连续以文字为有利于叛徒之宣传，被军事法庭判处徒刑十年。不久胡适回到国内，去看蒋介石，和蒋谈得很久，谈得也很激动，并于当天留下一段详细的日记。根据胡适的日记，他告诉蒋说：“军法审判的日子（十月三日）是十月一日宣告的，被告的律师只有一天半的时间可查卷，可以调查事实材料。十月三日开庭，

这样重大的案子，只开了八个半钟头的庭，就宣告终结了，就定八日宣判了！这是什么审？我在国外，实在见不得人，实在抬不起头来。所以八日审判，九日国外见报，十日是双十节，我不敢到任何酒会去，我躲到 Princeton 去过双十节，因为我抬不起头来见人”。照胡颂平所编胡适年谱，胡适在这次谈话中，还向蒋表示希望国防部的复判不可草率。

国防部的复判，仍处雷震十年徒刑，胡适的挫折不言而喻。记者去看他，他以骨牌“过五关”解闷，然后跟记者说：

“现在教我还有什么话说？我原来想，复判过程中有较长的时间，也许复判的判决会有改变。现在我只能说大失望，大失望。”记者告辞的时候他又说：“你老远从台北来，对雷案我只有六个字的感想——‘大失望，大失望’。你这样辛苦一趟，恐怕也是大失望吧！”以后他和朋友做了一些请求特赦的努力，也都没有结果。1961年7月26日，雷震65岁生日，他写下南宋大诗人杨万里的绝句《桂源铺》送给雷震：“万山不许一溪奔，拦得溪声日夜喧。得到前头山脚尽，堂堂溪水出前村。”这是胡适喜欢的一首诗，早在民国二十六年他选注这首诗的时候，就说它“象征权威与自由的斗争”，现在他面对雷案束手无策，以这首诗为狱中的老友庆生，当然是特别肯定雷震在言论批评方面的奉献。

第三件事情足以说明胡适最后立场的，正是胡适在言论自由方面的最后呼唤。雷震判刑确定之后，胡适已想退休，曾在中央研究院评议会上表示觉得自己能力不够，请大家想想继任的人选，请大家想想可否请吴大猷。以后他很多的时间因心脏病住在台大医院里。1961年11月6日，他应国际开发总署之邀，在“亚东区科学教育会议”开幕式中发表演讲，题目是

《科学发展所需要的社会改革》，大意是说东方古老文明中没有多少精神价值，我们东方人必须学习尊敬近代科学和技术的新文明，然后才能够真诚而热烈地接受近代科学。这并不是什么新意见，而是胡适早有的想法，却不料又引起各方面的围剿，有廖维藩的立法院的质询，有徐复观在《民主评论》的文章《中国人的耻辱，东方人的耻辱》。1962年2月24日，中央研究院第五次院士会议，胡适亲自主持，下午又在酒会中谈话，话题从科学发展一转，就转到言论自由。

这是胡适最后的谈话。他说：“我去年说了二十五分钟的话，引起了‘围剿’，不要去管它，那是小事体，小事体。我挨了四十年的骂，从来不生气，并且欢迎之至。”说到这里，他声调有点激动，然后接着说：“海外回国的各位：你们可以参观立法院、监察院、省议会。立法院新建了一座会场，在那儿，委员们有意见，批评政府，充分地表现了自由中国的言论自由。监察院在那个破房子里，一群老先生老小姐聚在一起讨论批评，非常自由。还有省议会，还有台湾二百多种杂志，大家也可以看看。从这些杂志上表示了我们言论的自由。”这就是胡适最后的大声疾呼。然后他停了下来，请大家吃点心，和一些告辞的人握手，正要转身再和什么人谈话，忽然面色苍白，晃了一晃仰身向后倒下，后脑先碰到桌沿，再摔到水磨石的地上。

胡适为什么在院士会议酒会中大谈言论自由？他的语气之间何以充满激动？任何尝试寻求这些问题的答案，其实都是多余之举。他和雷震等《自由中国》的朋友都曾努力争取言论自由，方法技巧各有不同，方向目标大体一致。然而雷震进了监狱，《自由中国》不再复刊，胡适又死了，他们所做的一番事

业，竟告黯然落幕。

以上我所举的三点，是根据台湾学者张忠栋先生的文章《为自由中国争言论自由的胡适》，见其专著《胡适、雷震、殷海光》（台北《自立晚报》社文化出版部，1990年12月版）。像胡适这样一个把性命都搭在言论自由和独立地位上的人是不是个贪图“大馅饼”的角色，只得请举世之读者公断了！

但凡回忆录之类，多系晚年追记早年之事，大都凭记忆，难免与当时情形有所出入甚或失实；至于夸张、回护，乃至杜撰之载，亦有可能。因此，在引用时必须参稽相关史料加以辨析而定取舍。陈君撰文仅凭陆铿的回忆录及曹伯言、季维龙编著的《胡适年谱》（似未通读）就大发议论，岂能不误？他在开篇已承认：“近日读到胡适的一则故事，有点意思，写出以充史料”。陈君致误之因有四：一、掌握文献太少；二、所据版本不精；三、操觚太促；四、发言太率。以下我举出具体之点：

一、“谁知在4月6日闭幕的国民党六届六中全会上，仍决定提名蒋介石为总统候选人……”按：国民党历史上根本就没有开过“六届六中全会”，只开到六届四中全会为止，再开就是到了台湾以后于1952年10月23日在台北召开的七届一中全会了。而陈君所指的“六届六中全会”，是“中国国民党六届中央临时会议”，1948年4月4日至6日在南京召开。会议专门讨论在行宪国民大会中的总统、副总统候选人问题（见《中国国民党史大辞典》，安徽人民出版社，1993年8月版）。

二、第一次提出要胡适做总统候选人，是1948年3月

30日第一届国民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第一次预备会议开会之前的早上，蒋介石要王世杰去和胡适商洽。王、胡商洽有可能是在上午会后的午餐前后。请看胡颂平《年谱长编》当日记载：

王世杰和先生商洽之后，先生对于蒋主席的意思甚可钦佩。先生觉得自己的身体不甚健康，又怕他的性格不能充分和蒋主席的性格协调，颇为犹疑，但允考虑后答复。

我说过，陈君参考的是曹、季编的《胡适年谱》。《胡适年谱》编者在援引胡颂平《年谱长编》时买椟还珠，恰恰把“先生对于蒋主席的意思甚可钦佩”一句略去了。胡适之所以“犹疑”、“允考虑”的心理萌滋正在此“甚可钦佩”四字之中，他是“钦佩”蒋介石以一个一党专政达二十余年的领袖今天确有改组国民党实行宪政的诚意，才“犹疑”和“考虑”的，是基于人性的“理解之同情”而不忍断然拂情，而不是想尝“大馅饼”。要找出这一心理的确然注脚，请看他在前一年（1947年）7月20日发表的《两种根本不同的政党》一文结尾处的一段话：

中国国民党的创立者孙中山先生是爱自由讲容忍的政治家。他在革命事业最困难的时期，感觉到一个“有组织、有力量的革命党”的需要，所以他改组国民党，从甲式的政党变成乙式的政党。但中山先生究竟是爱自由、讲容忍的人，所以在他的政治理想系统里，一党专政不是最后的境界，只是过渡到宪政的暂时训政阶段。他的最后理想还是那甲式的宪政政治。

近年国民党准备结束训政，进行宪政，这个转变可以说是

应付现实局势的需要，也可以说是孙中山先生的政治纲领的必然趋势。一个握有政权的政党自动地让出一部分政权，请别的政党来参加，这是近世政治史上稀有的事。所以无论党内或党外的人，似乎都应该仔细想想这种转变的意义。依我个人的看法，这个转变应该是从乙式的政党政治变到甲式的政党政治，这里面似乎应该包括党的内容与作风的根本改革，而不仅仅是几个政党分配各种选举名额或分派中央与地方的官职地位。如果训政的结束能够引起一个爱自由的、提倡独立思想的、容忍异己的政治新作风，那才可算是中国政治大革新的开始了。

（《独立时论》，民国三十六年七月二十日）

我还可以从这里把这个注脚再往前追溯四个月：

……我又请他（英国大使）注意蒋先生十五日的幕词，这是近代政治史上的一件稀有的事：一个政党抓住政权二十多年了，现在自己宣告取消一党专政，而愿意和别的政党共同担负政权。这是第一个重要意义。（1947年3月20日《致王世杰信》）

三、这件事是最高决策，由王世杰单独商洽。王是胡适挚友，原为北大法学教授，是胡适推荐其入政府。蒋嘱王去“商洽”是知人善任。得到胡适肯定答应之后，蒋还需向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提出，经认可方能定夺。故此事勿须他人亦不容他人经办。陈君说陶希圣指派陆铿“约见胡适，一方面要将胡出马的消息转告……”这反映陆铿本人根本就不知内情，陶亦不知其里，连王世杰进行了一昼夜以上（姑且算他知晓）的情况亦了无所知。陈君自己引用的材料已足以证明陆铿所述不实。胡适是在四月四日上午才对胡颂平说要迁居，怕消息传出

记者干扰，可证此前消息尚未传出，并无干扰。陆铿说他是在三月三十一日受陶指派，则颇可疑。勿论是陆铿或陶希圣，对蒋氏尚属个人决策而未形成中央决议，正由王世杰单独试探中的情况，都不可能知道这么早，作为后代人，我知道“断有易，断无难”是一条考史的警则，也是做学问的学识，因此，我虽然不敢轻易否定陆铿所说绝不存在，但我也决不敢把陆铿的回忆录当做信史运用的。

四、陈君说胡适“半推半就地为自己留着后路。四月一日的《申报》上登有胡适与于右任等二百余名代表推举蒋介石为‘总统候选人’的报道”。他自己并未查阅过《申报》，这一条他是援引曹、季编《胡适年谱》，耽云志《胡适年谱》亦不载《申报》四月一日有此报道。曹、季在编谱过程中所据是胡颂平《年谱长编》初版本，刊于1984年7月。曹谱无出版年月，但其“编辑说明”是写于1986年1月10日，可知全书是在此前脱稿。而《年谱长编》又在1990年11月以前重新校订过一次，关于二百余推举蒋之事，列在四月五日后，恰在临时全会之后，似较合理。

五、陈君说：“得到蒋的当面承诺，胡适有点飘飘然地对秘书说：‘我这个人可以当皇帝……’”。曹谱虽说观点较左，但此条叙述得比较平实，而陈君则做了想当然的渲染，故不是可取的写史态度。而且胡颂平当时在教育部任职，是朱家骅的下属，他原是胡适在中国公学时期的学生，要到十年以后即1958年胡适任中央研究院院长时，他才成为胡氏的秘书。总之，陈君这一篇短文里谬误、盲点太多了！

我还要告诉陈君一点：胡适在南京开会的这几天里（三月底至四月五日），他利用会外时间，正在第二次借校铁琴铜剑

楼瞿氏藏明抄本《水经注》。（《年谱长编》及《胡适手稿》四集均查之有据）这种校订版本的学问是需要全神投入，心细如发地进行的。此事最可反证胡适当时对“大馅饼”的诱惑，是心如止水的。

陈君文章的最后一段文字也颇可注意：

附带提一句，1956年蒋介石70岁生日，远在美国的胡适不忘老朋友，写了篇题为《述艾森豪威尔总统的两个故事给蒋总统祝寿》的贺文送回台湾，登在《自由中国》上。不料“强者”不领“智者”的情，此文竟招致台湾对他的一场隔洋“围剿”。

当然，这又是另一个故事了。唉，真是个道不尽的胡适。

凭这一段叙述，我可以看出陈君并没有读过胡适祝寿文的原文，而且对整个事件的背景亦不甚了了，连标题都按大陆的习惯自作主张地加了“威尔”两个字。其实“围剿”有许多复杂因素，胡适祝寿文并非一个孤立事件。请看：

胡适正在大力鼓吹言论自由足以加强□□力量的时候，《自由中国》开始遭到围剿，问题就出在该刊的祝寿专号。祝寿专号中胡适的文章借艾森豪的故事，建议蒋总统以无智“御众智”，以无能无为“乘从势”，自己绝对节制自己，不轻易做一件好事，也不轻易做一件坏事，这样才是守法守宪的总统。胡适的祝寿文章之外，王师曾、陈启天、蒋匀田的文章，都谈到民主宪政的根本问题，徐道邻和陶百川的文章，要求尊重法治和制度，翁之鏞和雷震的文章，主张经济和国防的彻底改革，夏道平的文章希望更有效地保障言论自由，徐复观的《我所了解的蒋总统的一面》和刘博昆《清议与干戈》，尤其

引起广泛的议论。这期专号一再加印，到第二年三月印到九版之多，可谓轰动一时。但是反弹的力量也很强烈，《国魂》、《幼狮》、《革命思想》、《军友报》、《政论周刊》等刊出大量文字，指《自由中国》搞“思想走私”，“为□□的统战工作铺路”，《中央日报》开始拒绝刊登《自由中国》的广告，《中华日报》的一篇短文《蛇口里的玫瑰》更是误用一段美国的历史，主张群众对于“恶毒的谩骂和不负责任的言论”，应该激于义愤，迎头痛击。（张忠栋《为自由中国争言论自由的胡适》，出处同前）

我奉劝陈君以半年之功，多占有些材料，再写“另一个故事”，“出以与世相见，则如率精锐之卒，摧陷敌阵，可无敌于中原矣”。届时，吾人则不敢置一辞焉，惟额手称庆耳！

1999年4月4日写讫

（原载《东方文化》2000年第4期）

胡适重才济人之德

在胡适逝世四年以后，林语堂到台北南港胡适的墓园凭吊，中央社记者黄肇珩当年有一篇特写，我摘要抄录于下：

一九一九年，林语堂是清华大学（此时尚称清华学校）的年轻教师，获得美国哈佛大学“半个奖学金”，每月四十块美金。这个数字是养不活一对夫妇的。在北京大学任教的胡适知道了他的困难，就向他说：“你回国以后到北大来教书，我们每月补贴你四十块美金。”就是这么一句话，没有任何合约，这对新婚夫妇起程了。

到了美国，林语堂的夫人廖凡女士生病了，需要住院开刀，没钱，打电话给胡适，马上收到五百元的支票，救了她的命。

结束了哈佛的学程，这对奋斗的年轻人到法国教华工识

字，辛勤工作了一年，积蓄了一些钱，又到德国莱比锡大学深造。这是一段困苦的日子，他们的积蓄花完了，在绝望中，胡博士又寄来了一千美金，解了围。

一九二三年，林语堂离开了博士学位考试的考场，就牵着即将临盆的太太的手，跳上回国的轮船。到了北京，他见到北大代校长蒋梦麟博士，感谢北大的帮助。蒋梦麟先是惊讶，接着哈哈大笑，原来胡适寄的两次钱，都不是北大的什么“补助金”，而是胡先生自掏腰包。

站在南港胡适的墓园中，林语堂追忆这段往事，他说：“这件事，已深藏在我和我太大的心中四十多年，虽然后来我们慢慢地把这笔钱还了，但是我们永远记得胡先生对朋友的这份‘无声援助’。”他点燃烟斗，深深地吸了一口。

——一九六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台湾《新生报》

我据此检索林语堂的《八十自叙》，证实记者的报道没有渲染夸大，完全属实。《八十自叙》第六章《哈佛大学》中是这样所说的：

由于在北京清华学校教书，我获得了一个“半奖学金”，每月美金四十元。清华是中美庚款办的学校，把毕业生都送往美国留学。那些留学生除去清华供给学费外，每月另有八十元津贴。但是，不管怎样计算，我也不应当到美国留学。可是当时我年轻，年轻就是勇气。那时战后一块中国墨西哥银洋比美元略高一些，我太太出嫁时，家里给了她一千银元做嫁妆。因为这笔存款，我们才踏上出洋的旅途。总之，我们总算维持了四年，这期间包括在法国和德国那两段日子。当然，由于北京大学胡适之先生和我有个约定，我一直和他保持联系。我对新

文化运动是个坚定支持者。我利用和胡先生的约定，曾两次打电报给胡先生，每次请寄给我一千元。其实胡先生寄给我的是他自己的钱，不是北京大学的公款。等我回国之后，这个秘密才揭发。因为我去见校长蒋梦麟，为两千元的事向他道谢。蒋校长感到意外，问我：“哪两千块钱？”后来他说：“那是胡适之私人的钱。”于是我才明白胡适先生对我的友情，在年底之前，我就把钱还给胡先生了。我现在正式记下这件事，用以显示胡先生这个人的慷慨和气度。这件事他从没有公开向外人说过。

胡适为什么要资助林语堂呢？一是朋友；二是人才。援助这个人，可以为国家造就一个高级人才，可以为文化培养一名优秀的建设者，也可以为北大预备一位具有新思想的教授。出发点不外此。动机尽管如此单纯，在上世纪前 50 年倒不是绝无仅有的，如张元济先生资助罗家伦留学；但后 50 年在大陆竟未能见一例，这原因倒是值得我们深省的。林语堂说：

在民国六年到民国七年，是中国的新文化运动期间，文学革命的风暴冲击到全中国。我是民国五年在圣（约翰）大学（学）毕业的。中国那时思想上正是狂风急浪中。胡适之博士在纽约已经开始提倡“文学革命”，陈独秀则领导对“孔家店”的毫不妥协的激烈攻击，攻击儒家思想和“寡妇守节不嫁”，“贞节”，两性标准，缠足，扶乩等等。胡适向中国介绍自由诗，提倡用白话写新诗，易卜生剧本《傀儡家庭》，以及王尔德的唯美主义，萧伯纳的戏剧。他更进一步指出中国的落后，不仅在科学，工艺，而且在现代政治组织，甚至文学，戏剧，哲学。所有的青年学生都受到鼓舞。好像是吹来一阵清

风。其实吴稚晖早已提出了警告，他说：“把线装书扔入厕所里去。”周树人后来也随着说：“所有中国的古书都有毒。”

胡适在民国七年回北平时，我以清华大学教员的身份也在场欢迎他。他由意大利返国，当时引用荷兰神学家 Erasmus 的话说：“现在我们已然回来。一切要大有不同了。”我在北平的报上写文章，支持用白话写作，理由是欧洲各国文学十五与十六世纪兴起时，都是用当时的白话，如意大利的但丁和包加邱都是。我的文章引起了胡适的注意，从那时起，我们一直是朋友。

——《八十自叙》第四章《圣约翰大学》

胡适的思想影响了林语堂的人生趋向，胡适的道德及经济支持助成了林语堂知识学问乃至日后的学术文化事业。这是不事张扬的无声的道德，是从文化的根基上滋生的道德，到 21 世纪也不会褪色，永远具有人性的崇高价值。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即胡适逝世十几年以后，梁实秋还写过一篇《怀念胡适先生》的散文，回忆了他所亲自经历的一件事：

大约二十年前左右，由台湾到美国去留学进修是相当困难的事，至少在签证的时候两千美元存款的保证就很难筹措。胡先生有一笔款，前后贷给一些青年助其出国，言明希望日后归还，以便继续供应他人。有人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说：

“这是获得最多的一种投资。你想，以有限的一点点的钱，帮个小忙，把一位有前途的青年送到国外进修，一旦所学有成，其贡献无法计量，岂不是最划得来的投资？”他这样做，没有一点私心。我且举一例：师范大学有一位理工方面的助教，学

业成绩异常优秀，得到了美国某大学的全份奖学金，就是欠缺签证保证，无法成行。理学院院长陈可忠先生、校长刘白如先生对我谈起，我就建议由我们三个联名求助于胡先生。就凭我们这一封信，胡先生慨然允诺，他回信说：

可忠 白如 实秋 三兄：

示悉。×××君事，理应帮忙，今寄上 Cashier's check 一张，可交×××君保存。签证时此款即可生效。将来他到了学校，可将此款由当地银行取出，存入他自己的名下，便中用他自己的支票寄还我。

匆匆敬祝

大安

弟适之 一九五五、六、十五

像这样近于仗义疏财的事他做了多少次，我不知道。我相信，受过他这样提携的人会永久感念他的恩德。

类似这样的事情，我记得平时在读《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时还发现过几起，因同属留学进修之类，就勿须去搜寻胪列了。总之，胡适有一笔 2000 美元的专款，是不作他用的，专门留存用以帮助留学进修的青年人。

我听说李敖先生骂过不少人，就是不骂胡适。这我倒相信。李敖先生是一位正直的人，他嫉恶如仇，富有正义感。一个正直的人是找不到理由也不忍心去骂胡适的。在《李敖自传与回忆》里，也有一段自述：

在给姚从吾教师做助理的时候，因为国家长期发展科学委员会成立不久，一切还没有完全上轨道，所订一些规章，不尽理想。在助理人员发薪上要拖上一阵子，就是一例。我身受其

害，乃于一九六一年十月六日写信给胡适，向他抗议，因为他是这个委员会的负责人，我信中说：

我们做助理的人与研究讲座教授和领甲乙种补助的先生们不同，他们有教授、讲师的本薪，补助的钱对他们是“安定费”，是本薪以外的“补”与“助”，可是我们“助理级”的就不同了，早几天或晚几天发薪对我们所生的影响是不能跟他们比的，每月唯一的一千元，它是我们的本薪，它迟迟不发，对“专任”两个字是一种讽刺，并且使我个人不好意思再向姚先生借钱，使我三条裤子进了当铺，最后还不得不向您唠叨诉苦，这是制度的漏洞还是人谋的不臧我不清楚，说句自私话，我只不过是不希望“三无主义”在我头顶上发生而已。

胡适收信后，在七日就限时寄信到我新店乡居，他写道：

李敖先生：

自从收到你七月四日的长信和那一大盒卡片之后，我总想写信请你来南港玩玩，看看我的一些稿件，从吾先生说：“等他考完研究所再找他吗。”后来见报上你考取了研究所的消息，那时我又忙起来了，至今还没有约你来玩。

过了双十节，你来玩玩，好不好？

现在送上一千元的支票一张，是给你“赎当”救急的。你千万不要推辞，正如同你送我许多不易得的书我从来不推辞一样。

你的信我已经转给科学会的执行秘书徐公起先生了。他说，他一定设法补救。祝你好。

胡适 五十、十、七夜

这张支票可以在台北馆前街土地银行支取。

我收到胡适的信和一千元后，非常高兴，也很感动。胡适是我爸爸的老师，虽然他早已忘了我爸爸的名字，他对我的赏识，纯粹是基于我的治学成绩使他讶异，他有眼光看出我是最有潜力的台大学生，当然他的学生姚从吾对我的赏识也影响了他。（不过他告诉我，他最早知道我是我在中学时写信给他，后来看到我写的评论他的文字。雷震曾写信给他，特别请他注意李敖这个年轻人。）这段交情不管是怎么搭上的，我毕竟很感谢胡适对我的特别照料，这一千元的确帮了我大忙。也许有人说风凉话，说胡适之举意在收买人心。但是他老先生这样做，对人有益，对己无害（除了少了一千元外），又何乐而不为？别的老先生，高高在上，会这样帮助一个年轻人吗？一比之下，就知道胡适的高人一等了。

（《胡适来信“赎当”》）

李敖的信本来是带抱怨情绪的“抗议”，胡适非但虚怀若谷，接纳听取，还落实到执行秘书那里具体补救，不破例动用公款以违制度，而自掏腰包以救当事人之燃眉：这种宽容精神及理解之同情，除了深厚的中西文化修养之外，还与家学渊源及母德的自幼陶养有关，这在其《四十自述》里已有披露。胡颂平在胡氏《年谱长编初稿》1918年1月里载有一事：

先生新婚之后头几天内，有一位乡里的熟人来看先生，谈起他的饥寒困苦的情形说：“今年的年怕是过不去了！”先生便把放在洞房里的五十块银元全部赠送这个熟人了。事后家人才知道。这种帮助别人的德性，一直到了晚年，还是如此。

（按：胡师母谈起早年的轶事）

胡颂平是胡适任中国公学校长时的学生，这里“胡师母”即指江冬秀女士。

那个年代，俄祸未炽，斗争哲学尚未煽惑人心，故民风淳厚，一般普通人亦多有向善助人之心，如北京大学会计课职员郑阳和，想发起一个成美学会，“其宗旨在于捐集资金，以津贴可以成才而无力求学之学生”。并且草了简章，未能实行。这是“数年之前”的事。胡适到校之后，郑阳和去找胡适，得到响应支持，这件事办成了。郑阳和在成美学会的经过里说：

……最近与胡适之先生识。某特以存稿携往视之，请其发起，共促进行。当蒙其惠然首肯，并于会章有所修正。而蔡子民、章行严、王景春、费起鹤四君，均一致赞成。是为该会告成之基，至为难得者也。

——《东方杂志》十五卷第五号（1918年4月），《成美学会一览》

胡适毕生不忘为人才开拓疏通各种渠道，他曾一再呼吁要为同等学力者留一扇升学之门，不能只认文凭学历资格，拿文凭限死天才，应该允许具有同等学力者参加或越级参加国家设立的各级考试，以利实学真才之士亦能得到正当的造就。如果否认同等学力即是公开鼓励弄虚作假。在国难当头的“庐山谈话会”上，有记载如下：

（一九三七年）七月二十日上午举行教育组谈话，汪兆铭主持，出席者有胡适、江恒源、朱经农……等。胡适发表意见如下：（一）国防教育，非特殊而是常态的教育。（二）教育中心目标，应为国家高于一切。（三）天才救济。关于升学，主张恢复从前同等学力的规定。（四）教育独立，官吏不能兼

任公私立学校校长或董事长。

——胡不归《胡适之先生传》第 102 页

以胡适为首的这般学人强调“国防教育，非特殊而是常态的教育”，这种具有远见的正确意见，定下了抗战教育的根本方针，因此在艰苦抗战的 8 年里，国民政府对各级学校的拨款，始终没有削减，而实际有所增加（扣除法币贬值指数）。这是因为战争毕竟是暂时的，而“百年树人”乃是立国的根本大计。19 世纪末迄 20 世纪前 60 年幸而我们有严复、梁启超、蔡元培、张元济、胡适、陈独秀、丁文江、陈寅恪、傅斯年、雷震、殷海光等一批先哲强聒而力持，为我们留下了丰硕的理论与思想的遗产，同时也为我们树立了道德和人格的典范，这是一项伟大的价值资源！只要我们珍视它，我们就会受惠无穷。曾国藩在他著名的《原才》篇开首写道：

风俗之厚博奚自乎？自乎一二人心之所向而已。民之生，庸弱者戢戢皆是也，有一二贤且智者，则众人君之而受命焉。尤智者，所君尤众焉。此一二人者之心向义，则众人与之赴义；一二人者之心向利，则众人与之赴利。众人所趋所归，虽有大力，莫之敢逆，故曰：“挠万物者，莫疾乎风。”风俗之于人心也，始乎微，而终乎不可御者也。

我们欲导民摒利赴义，任重而道远。我们必须弘扬先哲们的道义价值，以他们的人格之光，辉照前路，开始我们新世纪救治人心的艰巨工程！

1999 年 3 月 19 日写讫

（原载《东方文化》2001 年第 6 期）

杜威与五四

——纪念五四及杜威
来华讲学八十周年

1919年年初，杜威教授和他的夫人阿丽丝离开美国到东方旅行。那次旅行本来是为的消遣，可是在他们离开旧金山以前东京帝国大学就有电报给杜威请他作一系列的讲演，他答应了。以后，他又接受了日本其他学术团体的邀请讲演过好几次。

当他在日本的时候，中国有五个教育团体联名请他。请他到北京、上海、南京和其他几个城市来讲演，他也接受了。发起这件事的是胡适、蒋梦麟、陶行知等杜威的弟子，代表江苏省教育会、北京大学和北京大学知行学会等五个团体。

四月底，胡适就专程从北京到上海去欢迎杜威夫妇。杜威夫妇是在1919年5月1日到上海的。那正是五四日北京的学生运动爆发的前三天。5月2日，胡适便在上海讲演杜威的《实验主义》这是应江苏省教育会的邀请。杜威夫妇原来打算过了夏天就回美国，后来他们变更了计划，决定在中国留一整

年。这是由于五四运动大大地引起了他们的兴趣，他们要看一个究竟。哥伦比亚大学准予杜威教授一年的假，以后，假期又延长到两年。所以他在中国的时间，总共是两年又两个月，就是从 1919 年 5 月到 1921 年 7 月。

杜威夫妇对于那次五四学生运动感到浓厚的兴趣。关于这一点，杜威小姐（Miss Evelyn Dewey）在《杜威夫妇书信集》（Letters from China and Japan, Jan., 1920）的序文中是这样写的：“为争统一、独立和民主而发动的热烈奋斗，正在中国展开，这一奋斗，迷住了他们，使他们改变回国的计划。原来的计划，是预定 1919 年夏天就回国的。”为了帮助今天的读者理解当年的五四事件何以对一位美国思想家具有那样大的魅力就有必要把五四运动和它波及全国的影响，重述一个大概。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不到几个月，巴黎和会在讨论和约的最后部分的若干条款。这时，中国人的希望，是想在和会里靠威尔逊的十四点理想把若干不平等的国际待遇纠正过来。但是，到了 1919 年的 5 月初，中国得到了确实报告，说是威尔逊总统对于中国所提出的山东问题的要求，已经无能为力了。中国所要求的，是收回德国在山东的租界及一切经济利益，可是和会已经决定把山东问题让日本与中国直接谈判。这样一来，中国的代表团没有办法；中国政府没有办法；中国人民失望、灰心，但是也没有办法。

5 月 4 日是个星期天，北京所有的大专学校和中等学校的学生召开了一个大会，抗议巴黎和会的决议，并要求政府训令在巴黎的中国代表团拒绝这个决议。这件事完全是青年们爱国心的自动爆发。它是一代青年干预国是及国际事务（近五十年此域断不容青年置一词）的爱国之举。学生大会，经过一番激

昂的演讲，通过一些决议案以后，接着就是示威游行。当时因亲日政策而声名狼藉的外交部长，他的住宅被示威群众冲进去，在座的驻日公使被殴打。在混乱当中，有人放火把房子烧了起来，这把火，或许是为的要吓走示威的群众而放的。后来学生们在返回学校的途中，有许多人被捕了。这就是八十年前五月四日所发生的事件。

北京学生运动的消息传播开来，各地的学生和其他各界的人，马上响应，形成了一个全国的运动。这时候，杜威夫妇还在上海。六月初是学生运动最高潮的时期，杜威夫妇到了北京，亲眼看到成千成百的学生在街头演讲，宣传抵制日货，挽回权利。六月五日杜威夫妇写给他家中女儿们的信里说：“此刻是星期四早晨，昨天晚上我们听说，大约有一千左右的学生在前天被捕了。北京大学已做了临时‘监狱’，法学院的房子已关满了人，现在又开始关进理学院的房子。”

同一天晚上，他们又给女儿们报告一个最惊人的消息：“今天傍晚的时候，我们从电话里知道，把守北京大学周围的那些兵士，都撤走了：他们住的帐篷也都拆了。接着，在那里面的学生们开了一个会，决议要质问政府能不能保证他们的言论自由。如果政府不能保证言论自由，他们就不离开那里。因为他们是打算还要讲话的，免得再度被捕又关进来。这些学生不肯离开这个‘监狱’倒给政府很大的为难。”

据后来杜威夫妇的解释，政府这样丢脸的屈服，由上海商人为抗议成千的学生被捕，在前天罢市了。他们在信中说：“这是一个奇怪的国家。所谓‘民国’只是一个笑话。可是，在某些地方，又比我们更民主些。这里有完全的社会平等，但妇女除外。议会，十足地是个虚幌的滑稽剧，但自动自发的舆

论，像现在这样，却有异常的影响力。”

6月16日杜威夫妇写回家的信，说是三个亲日的高级官员已经辞职，学生罢课已经停止了。7月2日，他们的家信上写着：“这里的政治气氛又紧张了，据说中国代表团没有在和约上签字。”两天以后，他们又这样写：“中国不签和约，这件事所含的意义是什么，你们是不会想像得到的。政府的全体官员赞成签约；一直到十天前，总统还说签约是必要的。不签约这件事是舆论的胜利，而且是一些青年男女学生们掀起的舆论。”

这些是杜威夫妇到北京以后初期的观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这个“奇怪的国家”对于他们具有一种奇怪的魅力。他们决定在中国多留些时，起先是预备一年，最后是两年又两个月。中国当时二十二省，他们到过十一省——华北四省、华中五省、华南两省。

在杜威来华的前一个月，主持欢迎杜威演讲的团体要求胡适把实验主义的发展作一个有体系的公开介绍。胡适接受这个要求，在北京做过四次讲演。他从皮尔士（Charles S. Peirce）和詹姆士（William James）讲起，特别着重在杜威。此外，对于杜威教育哲学的介绍，也有一系列的文章在上海发表，主编人是蒋梦麟。他是杜威在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的学生之一。杜威的讲演，都经他的弟子们当场翻译成中国话。他在北京和山东、山西两省的演讲，都是胡适翻译的。杜威在北京的几种长期讲演，胡适等也挑选了几位很好的记录员，把全篇讲词记录下来，送给日报和杂志发表。当时经各报刊全文登载的讲词总共有58篇，后来结集成著名的《杜威五种长期演讲录》单行本，大量发行，在1921年杜威离开中国以前，已经出版到第十版。以后几十年，也不断再版，直到1949年以后禁掉为止。

五大讲演的题目可以使我们看出当时杜威所讲的是些什么。

- 一、近代教育的趋势三讲。
- 二、社会哲学与政治哲学十六讲。
- 三、教育哲学十六讲。
- 四、伦理哲学十五讲。
- 五、思想派别八讲。

除此之外，他在北京的讲演，还另有两种：

- 六、美国民主政治的发展三讲。
- 七、现代的三位哲学家三讲。

（三位哲学家是詹姆士 William James，伯格森 Henri Bergson 和罗素 Bertrand Russell。）

他在南京的这三次讲演专题包括三大类：

- 一、教育哲学十讲。
- 二、哲学史十讲。
- 三、实验的伦理学三讲。

杜威的讲演，由于五四的因缘，由短期而长期，从而在 20 世纪 20 年代初造成了广泛的影响。杜威的伦理学理论认为，思想并不是一种消极性的活动，不是从一些没有问题的，绝对真理去作推论，而是一个有效的工具与方法，用以解决疑难，用以克服我们日常生活中所遇到的一切困难的。杜威说思想总是起于一种疑惑与困难的情境；接着就是研究事实的真相，并提出种种可能的假定以解决起初的疑难；最后，用种种方法证明或证实哪一种假定能够圆满地解决或应付原先激起我们思想的那个疑难问题或疑难的情境。这就是杜威的思想论，这是具有主体性的独立人格的独立思考独立判断的“思想的哲

学理论”，只有经过自由教育的人才能养成这样的思考习惯和思想方法。假如按照杜威的思想论去穷诘深究，你会走出一条什么路呢？要是不偏斜的话，就会发现：实验主义的思想背景是三百年来的实验科学，是一百年来的生物科学，也就是“生物进化论”。生物的进化是天然的演进过程。实验主义认为所谓进步，所谓演进，并不是整个笼统地忽然而来的；是由一点、一滴、一尺、一寸、一分的很微细变迁来的。杜威不相信突变与进步能够同时兼得。所以他的社会哲学就是主张以“零售的生意”的方式，改善人类的生活的进步。前苏联经过七十多年的“实践”，没有造成进步而解体，就是最好的答案。

杜威是一个站在蓝领阶级一边的思想家。但他不鼓动蓝领阶级去掀翻整个旧世界。他对蓝领阶级的关注体现在他的教育哲学里，表达在他的《平民主义与教育》一部书里。他认为平民政治的两大条件是：一、一个社会的利益须由这个社会的所有成员共同享受；二、个人与个人，团体与团体之间，须有圆满的自由的交互影响。杜威主张平民主义的教育须有两大条件：第一，须养成智能的个性（Intellectual individuality）；第二，须养成共同活动的观念和习惯（co-operation in activity）“智能的个性”就是独立思想、独立观察、独立判断的能力。平民主义教育的第一个条件，就是要使青年人能自己用他的思想能力，把经验得来的意思和观念一个个地实地证验，对于一切制度习惯都能存在一个疑问的态度，不要把耳朵当眼睛，不要把人家的思想糊里糊涂认做自己的思想。“共同活动”就是对于社会事业和群众关系的兴趣。平民主义的社会是一种股份公司，人人都有一份，不排斥某一部分人，所以平民主义的教育的第二个条件就是要使人都有一种共同合作的天

性，对于社会的生活和社会的主持都有浓挚的兴趣。这样就否定了把一部分社会成员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就能造成社会飞跃的进步逻辑。

今年是五四运动八十周年，也是杜威来华讲学八十周年，杜威与五四结下了深挚的情缘。我们今天回顾杜威的哲学，不管西方对他怎样评价，至少对我们中国人可以引出这样一条教训：知识分子除了具有社会良知，除了嫉恶如仇的正义感外，还应该养成理性判断的能力。有了这种能力，千万知识分子就不会在后来的各种运动中去轻信阴谋去批判、声讨说真话、说实话的同类了。

我还可以顺便拈出一典：“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老祖宗，可以追溯到实验主义那里去。因为实验主义的精义是注重科学方法，杜威的哲学思想是继承皮尔士、詹姆士实验主义的传统，以科学实验室的方法做基础讲真理问题、哲学问题、知识问题、道德问题以及教育问题。一切要经过科学方法的实验，获得证据，才能判定正误，否则只能存疑，无证实不能下结论。所以杜威说实验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他不满意詹姆士的那种广泛的引用实验主义的方法，所以把实验主义改名为“试验主义”（Experimentalism）。因为实验主义未免太注重效果，不如叫试验主义。试验、实践，词义略同相近。二十四年前（1930～1954年）全国用三百多万字诛伐它。二十四年后（1954～1978年）它成为反左的有力武器：历史无情，令每一个有思想的中国人啼笑皆非，有谁感到愧对杜威？

（1999年3月11日写讫）

（原载《黄河》2000年第2期）

关于胡适评价问题

新到的第9期《读书》上有《人间鲁迅》一书的研讨会纪要。与会者年纪最大的是牛汉先生。牛先生披露了史料价值极高的事实，极其可贵！第二长者是朱正先生。朱先生反省了50年代写鲁迅传的失误，是一次自我超越。我欣赏朱先生的态度。他近年的文章多而新，我认为是跟他这种态度有关系的。九位研讨者中，最年轻的是谢泳先生，他是属于新生代的一位自由主义学者，在一群年长的鲁迅研究专家之中，自居于晚辈后学，在前辈学人面前表达意见委婉而谦和。研讨会涉及的问题颇多，我在此一篇短文中不欲涉及太宽。与会者都是研究鲁迅的资深专家，学养不可谓浅。识见必须来自学养。不是植根于深厚学养的判断，断难臻于睿智卓识之境。但也有学养深且博，而识见浅陋的例子，这跟“自由教育”的陶养与诸多因素有关。故识见允当与否，见仁见智，不可强求。无论是专家，

是通人，文献是一道必经的学问之门。学人于文献几无捷径可走，旁道可行。这是死功夫，无巧可取。涉足一门学问，首先必须梳理该领域的文献，达到相当的阅读量，然后见解由之出。从文献占有基础上产生的见解，才不至于是无根之木，纵然有所偏颇，也是实在的偏颇，不是虚浮的偏颇。我现在只撷取研讨会的一个问题，即关于对胡适的评价问题来讨论。

钱理群先生说：“鲁迅和胡适最根本的区别就在于，鲁迅是体制外的批判的立场，胡适是体制内的补台的。胡适从某种程度上说是维护体制（包括大学体制）的，而鲁迅的彻底性正表现在这里，他是站在学生一边的，追求彻底的个性精神自由，凡是压抑人的，不管来自哪一个方面，他都要反抗。”

王富仁先生说：“为什么胡适没有被利用？可以说，胡适作为一个学院派的知识分子，他的思想是无力的：当然，他有自己的主张，但他没有强有力的力量来贯彻自己，来获取群众；胡适的思想一遇到别人的强力就会塌陷，他没有鲁迅的文化力量，没有胡风的文化力量。”

林贤治先生说：“我认为，对中国现代史上的自由主义知识分子（比如胡适）的评价不宜太高。与此密切相关的，就要联系到对鲁迅的评价。如何评价？这是中国思想史上一个很基本的问题。”

以上三位先生对胡适的判断和结论，就目前的情况来说，我还不敢说是识见问题，但我敢肯定这涉及文献问题：我以为这三位鲁迅研究专家对关于胡适的文献把握得不够。关于胡适的文献，包括胡适自己的著作，海内外他人近八十年来关于胡适的论评、传记、年谱，等等。总数恐怕略近一亿字？大陆关于胡

适的研究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前期。传记类的书，一般地说，出得愈早的愈左，90 年代始有改观。年谱类则略有不同，无史实不成年谱，这是中国史学的好传统，故即使是观点很左的年谱，也能读出谱主的真人格真思想来。我觉得钱、王、林三先生对关于胡适的文献的阅读量尚少，还不足以把握其全人，故上述断语下得简率欠妥。我们谁都有资格批评胡适，但必须批评得准确。国民党的统治是一党专政，是训政思想；胡适的自由主义从来就不是体制内所可容纳的。如是之故，他早期才参加《新青年》，才办《努力周报》、《现代评论》，20 年代后期才在上海办《新月》杂志，“九一八”事变以后才办《独立评论》，40 年代末才与雷震等办《自由中国》。他创办这些刊物，就是因为不能亦不愿在体制内发言。我们随便切入胡适的哪一个人生阶段（当然是踏入社会以后），都能举出他对国家民族负责任有见解而独立不羁的言论来。20 年代末他在中国公学校长任上对执政党发动的关于“人权与约法”的抗争且不说，仅略举“九一八”事变后胡适的若干表现，即可略窥其志行之一斑。“九一八”事变发生，国家民族处于危急存亡之秋，日军节节进展，中国政府提请国际联盟制裁。日本外相币原于 10 月 26 日也向国际联盟提五项原则为中、日直接交涉的先决条件。11 月初，胡适有给宋子文的长信，主张及早和日本直接交涉。丁文江告诉胡适：“我是赞成你的主张的。可是国民党的首领就是赞成，也不敢做，不能做的，因为他们的专政是假的。”（丁文江《再论民治与独裁》）

四个月以后，日军又侵入上海闸北及吴淞一带，一二八战争爆发。几天以后，胡适因盲肠溃烂化脓而住进北平协和医

院，但他仍不能置国事于度外。1932年5月22日，他主编的《独立评论》创刊“引言”说：“我们八九个朋友在这几个月之中，常常聚会讨论国家和社会的问题，……我们叫这个刊物做《独立评论》，因为我们都希望永远保持一点独立的精神。不依傍任何党派，不迷信任何成见，用负责任的言论来发表我们各人思考的结果：这是独立的精神。”同期有胡适《上海战争的结束》一文略说：“这三个月的淞沪事件至少有两种教训是值得我们注意的：第一，是因为这事件发现了我国民的抵抗力，增高了我民族的自信心……从鸦片战争以来，九十年中，不曾有这样振衰起懦的兴奋剂。民族自信的恢复，国家的振作，都可以说是在这一役建立了精神的基础。第二，因为这事件的外交经过，稍稍引起了政府负责任的态度。自“九一八”以来，政府除了迷信国联与九国公约之外，几乎束手无策，……一误再误，直至整个东三省丢了，政府还在高唱绝交而不抵抗的怪论！……八个月的国难，到今日才看见这一点点肯负责任的表示，真叫我们不胜感慨系之了。”

8月29日，又有《内田对世界的挑战》一文：“八月二十五日，日本外相内田在第六十三届议会长篇的外交演说，……可说是赤裸裸的正式宣示日本的强暴政策，毫不客气的向世界的舆论挑战，抹煞一切国际条约的束缚，公然对世界和平喊着：‘我要这样干，就这样干了！你们其奈我何！’他并不依靠什么理论做强辩的根据；他的惟一的根据是武力的强横。……这样的露骨的蛮横外交，在现在外交史上确是开一个新局面……半年的国联调查，在日本人眼里，不过是添了一大堆废纸！中国人民与政府对国联的期待，照现在的情形看来，是难免绝大的失望的。”（《独立评论》第16号）钱先生不妨对

照一下今日印尼迫害华裔的事件，在当今，还有这样独立的民间发言吗？

至于王富仁先生说“胡适的思想一遇到别人的强力就会塌陷，他没有鲁迅的文化力量，没有胡风的文化力量”；君不见：20世纪中国是一个乱世，是一个政治始终没有上轨道的世纪，也是一个只有权术家而绝少政治家（不乏能干的政务官）的世纪。权术家不守政治运作的规范，没有政治人格和政治道德，尽管一时得势，并不能证明胡适的自由主义思想无力。这是两回事。不能以历史的一瞬来衡估胡适自由主义思想的价值无效而看不到其潜在之势。丁文江曾说，“我们这班人恐怕只是‘治世之能臣，乱世之饭桶’！”这是一个很深刻的见解。在乱世虽是饭桶，并不能证明其价值系统就毫无意义或永远消解。胡适自由主义思想的价值传承下来了，90年代已见端倪，下世纪的头十年、二十年必将振起（王先生可以亲自看得见的）；而其他思想已是海市蜃楼。

胡适终其一生都未曾放弃过自由主义的价值原则和自由民主的理想，他从来就没有将自己的思想言论纳入国民党的官方体制。他在晚年为《自由中国》和雷震案呼吁奔走就是明证。他劝蒋介石放弃总统三连任，不要修改宪法而就权宜之计，就是剀切的陈辞。

（原载《文汇读书周报》1998年10月3日）

胡适与京剧

近日披览今秋刚从海峡对岸买回的《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这套书十大册，二千新台币，折合人民币近九百元，其价虽昂，不是大陆学人所能承担，但材料确实丰富，比年轻人一件时装便宜得多，跟他们的一双进口名牌鞋比，也才及其半价，故仍觉值得。在胡适七十一岁那年，即一九六一年，一月十二日条，编者记：

（星期四）上午，林苏珊珊同她的女儿林秋美来看先生。林秋美是学音乐的，最近将到日本、罗马、巴黎各地去学音乐，带来一本纪念册，先生题了“学如不及，犹恐失之”八个字送给她。说：“孔夫子是好学不倦的。他教人赶快的学，不能再有耽搁。我们中国的文化，有些地方是很高的，但在音乐方面最差，最幼稚。圣人提倡的礼乐，这个乐就没有发达过，

现在京戏里的音乐那么简单，文词尽有不通的，不是戏剧，也不是音乐，也不是文艺，所以我是不看京戏的。林小姐这次出去，希望你能多多学习。”

这使我想到了五四时期的父亲那一代人，从他们的激荡锐进时期直到晚年，都对戏曲有一种拒斥而难以理解的态度。但他们早年的经历却又都跟戏曲结有不解之缘，并且留有亲切的记忆。如鲁迅、周作人对社戏的回忆，胡适在上海的学子时期对京剧的爱好，等等。胡适留学前的《藏晖室日记》里有大量看京戏的记载，不妨摘引若干于下：

己酉（一九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桂梁、剑龙偕陈祥云来。陈祥云者，上海名伶小喜禄也，桂梁、剑龙近方从之学歌，其人温文敦厚，无丝毫优伶习气，亦不易覩者也。”“酒阑人散，余与仲实以与剑龙有宿约，遂至春贵部。是夜有贵俊卿、小喜禄《汾河湾》，神情绝佳。”

十八日“陈祥云来。今日君墨与剑龙同摄戏装合影一帧，余见犹心喜……”十九日“是夜观剧春贵部。”二十七日“下午陈祥云来。”二十九日“陈祥云来。”

庚戌（一九一〇年）正月初二日“是夜与剑龙观剧春贵部，有李百岁之《拾金》，贵俊卿、小喜禄之《珠砂痣》，李顺来、常春恒之《义旗令》，皆佳。曲终，至杏苑楼，以柬邀陈祥云来，小饮，祥云约明午饭于其家。”初三日“祥云来邀饮，同饮者唐、林、吴、贾与余也。下午同至和记小坐。”初七日“是夜，观剧春贵部，有贵俊卿之《空城计》最佳。其城楼一节，飘洒风流，吾昔观刘鸿升唱此戏，辄叹为飘飘欲仙，今贵卿之丰神乃驾刘而上之，惟声稍低耳。”初十日“先是剑

龙尝为余言，小桃红能演《空城计》。小桃红者，菊部花旦，予前为作诗所谓“最是动人心魄处，一腔血泪染桃花”者是也。初不意其能羽扇纶巾作武乡侯，遂不之信。剑龙不服，遂与余角胜负，约：小桃红果演此剧，则余出资请剑龙及证人林、吴观剧。是夜余负矣，遂与吴、贾、唐四人观剧天仙部。”二十日“是夜观剧丽仙部。”二十二日“是夜，同诸君观剧春贵部。剧终邀祥云同饮于杏苑楼。”二十三日“（附记）前夜在丽仙观剧，有二女伶曰世伶玉、世俐玉，年皆在十岁以下，合演《富贵图》，串新婚夫妇，丰度绝佳。归时戏作一诗云：“红轳银镯镂金床，玉手相携入洞房。细腻风流都写尽，可怜一对小鸳鸯。”二月初三日“是夜诸友皆别去，同居之人亦皆外出，惟予独处，岑寂万状，乃独至春贵部观剧。是夜有《蝴蝶杯》全本，大佳大佳。”

胡适留学前的日记只保存到本年阴历二月十三日止。以上所录还略去了部分琐细的记述。最近王元化先生在其《秋夜读书录》里写道：“胡适到晚年，忽然对京戏苛责起来，采取了决绝的态度，是使人奇怪的。我对这个问题未加深究，我想这大概和胡适揭橥新文化运动的大旗，一直恪守反旧文化的观念有关。京戏表演的内容不出传统道德的范围。五四时期这些表彰忠孝节烈的旧道德，被认为是封建糟粕，应该加以扬弃的。其余波一直影响到 20 世纪 30 年代，那时我和一些从事文艺工作的朋友也是如此，我们都是五四的儿子，对于五四时期的各种观念，不问好坏，一概奉行不渝。记得那时满涛是很懂也很喜欢京戏的。当他看京戏的事被我发现，他带着愧疚向我招认说，他有一种不良嗜好就是看京戏。解放后举行了几次戏曲汇

演，我们对京戏的观念改变了。50年代初在一次上海作协党组会上，夏衍曾说，中国戏曲很有价值，但他过去一直对它有偏见。我并不是要在这里表彰京戏，而是通过上述经历，说明那时我们认为在坚持进步，坚持新观点，坚持科学态度，而把一切旧传统、旧文化都视为落后的腐败的封建的东西，应当毫不容情地将它们埋葬。抱着这种态度的不仅我们这一代人，至今还有不少中青年也是持同样观点。我认为这和五四时代盛行社会进化观点多少有些联系，即认为凡新的必胜于旧的。像鲁迅这样的思想家后来也承认他曾经受到这种进化论的局限。谁也不会否认社会是向前发展的，但这只是从总的方向来说，而并不意味任何时候，任何事物都是新的必定胜于旧的。在文化方面尤其如此。”（上海《文汇读书周报》，1996年12月7日）

王元化先生的这段回忆记述具有艺术思想史的价值，它反映特定阶段一种时代思潮与艺术际遇的关系。像这样切身的感受和准确真实的记述，应该是研究艺术思想史很难得的资料。我以为对任何事情都取开放的态度为好，永远对任何知识都不关闭认知和理解的闸门。一个人其“生也有涯，知也无涯”，不可能事事通，门门精。即使所谓哲人亦如此。胡适及二周对中国戏曲的魅力都无所发现，其各自的书斋生活又阻断了他们后来对戏曲的接触与欣赏，故他们终其生都没有什么对中国戏曲的高明见解及评价，只要不作“梅博士的嘴唇太厚了”式的人身讥评，都是应该允许的，他们也是常人，我们应该有“理解之同情”。其次，私下谈话与公开发表文章有别。胡适因是名人，有人愿意记录他的私下谈话，作为现代史的资料，供我们后人研究，这是一项功德。公开发表的文章中的错误观点、

论点，以艺术批评回应之；而私下谈话的材料，则供我们任意研究，取宽容理解的态度对待之，不苛求于前哲。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发掘出更多的资料，作为一种艺术现象和文化现象加以研究。

其实，胡适对京剧也并未采取绝对否定的态度。如一九六一年一月二日，美国博物院的尤加·尼斯（Eugar I Knez）访问胡适，谈起美国博物院里陈列的鸦片烟枪，以及妇女缠足的模型，早已变成现代中国民间生活的陈迹，应该换一套新的陈列品。经商量之后，胡适想起京戏才是中国的国剧，或可以京戏的道具来代替那些古老的东西。于是介绍他去见齐如山。三天以后，（一月五日）下午四时，胡适又陪尤加·尼斯到齐如山家去看戏剧用具的模型展览。后来，胡适因心脏病第二次住院，在一个星期六（四月十五日）的早晨在报上看到吕志超太太自杀的惨案，因而想起四进士的戏来，就讲给他的特别护士徐秋皎听。他的秘书胡颂平到房间里时，正讲到被冤的妇女被宋士杰救出，收为义女。胡适说：“我从小时候看了这出戏，遇有名角演出，我都去看的；但看的只有这一段，全部故事就不清楚了。我觉得编这戏的是一个懂法律的人。凡是贪赃纳贿，都有他的不得已的苦衷。”胡适说到这里，喊着：“颂平，我知道你在记录我的话，但请你不要记。你设法去问问懂戏的人，寻一本戏考来，查查这个故事的本事好吗？”胡适思索着，又说：“你去设法问问懂戏的人，但不要说出是谁要的。”胡颂平说：“可否去问齐如山先生？”胡适恍然想起了，说：“对，你写信给齐如山先生吧。”胡颂平拟了一封请问《四进士》本事的信。胡适看了后，说：“齐先生是老辈，我的老朋友，要写的轻松些。还是让我出名，让我自己得空时

给他一封信吧。”四月十六日（星期日），胡适就给齐如山写了一封信，文如下：

如山老兄：

自从府上一次畅谈之后，几个月之中，我又大病了一场，在台大医院住了五十天！年轻人不健旺，定给老大哥笑煞！

这两天看了报纸上发表的贪污案，尤其是吕太太自杀的遗书，我常想到旧戏里的《四进士》。我早年看《四进士》，就觉得那本戏是一位懂得刑名法律的有心人编的，那是一本社会问题戏，其中提出一个很深刻的见解，就是个人犯罪，往往非出于本心，往往是受了某种外力的逼迫。这个犯罪的社会（家庭）责任问题，中国人往往不注意。《四进士》一戏可贵在此。老大哥以为然否？

我曾访求《四进士》的全本戏文，但因循至今，未能访得。今天偶因吕志超太太遗书的刺激，我在医院里特别写此信请教于老大哥，不知老大哥有没有法子让我得读《四进士》的全本戏文吗？

匆匆敬问

大安，并祝 府上都安好。

小弟 胡适敬上 五十年四月十六日

齐如山生于一八七五年，长胡适十六岁，故以“老兄”称之，而自居于“小弟”之位。他们的交往尚不知始于何时，俟考。

到了下一个周末（四月二十二日）的上午，八十六岁的齐如山带了一本《四进士》的戏考到台大医院来看七十一岁的胡适，这天正是胡适出院的日子，到医院来送行的朋友很多，齐

如山只呆了十来分钟就告辞了。

一个多月以后，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上午，胡适写了一篇笔记，题目是《四进士戏本》，兹录如下：

齐如山先生借给我《戏典》第一集（上海中央书店一九四八年出版），有《四进士》戏本（页一七四至二一八），虽不是全本，已够详细了。

《四进士》者，毛朋、田伦、顾读、刘廷俊四人，皆是新进士，因愤恨奸臣索贿留难，四人结义立誓，相约不得行贿枉法。戏中田伦（已放江西巡按，未上任）对他母亲说：

当初我四人在京结拜，得中进士。可恨奸贼专权，不放我四人帘外（？）为官，多亏工部梅老先生保举，才放我四人外出为官。奸贼不服，又差校尉沿途拿我兄弟情弊。我四人行至双塔寺，对天盟誓，不许官里过财，弊案（？）准情，贪赃卖放：如有此情，买棺木一口，仰面还乡。……

又顾读（汝南广兵传道，驻信阳州）说：

想当年我四人在京结拜，双塔寺盟誓；不许官里过财，弊案准情，贪赃卖放：如有此事，买棺木一口，仰面还乡。

这是四进士的盟誓。

后来此四人前途不同。刘廷俊做河南汝宁府上泽县知县，好酒，不理民事。县中发生了姚廷春与妻田氏毒死姚廷美的案子，“本县太爷不与（姚廷美之妻）杨素贞作主”。姚廷春夫妇又串同素贞的哥哥杨青，将素贞卖给南京人杨春为妻。

第一场就是杨青卖妹，素贞不敢跟杨春回去，路遇微服私访的新任河南巡抚毛朋，扮的是算命先生。素贞诉苦之后，杨春情愿扯碎婚书，认素贞为妹，替她告状。毛朋代写状子，

——“为侵害谋产，掠吞串卖事”——他们准备到信阳州道台衙门去“越州告状”。

此戏是“社会问题戏剧”的意味的。主要的一个观念是说个人被外力逼迫，犯法，犯罪，往往出于不得已。如姚田氏回家求他兄弟田伦写信给顾读求情，田伦不肯。她请母亲代求，他还不肯，他明白的说明他们有双塔寺的盟约。但他姊妹强扯母亲跪下，田伦不得已，才写信，并送三百两银子押书。

又如顾读接到田伦的信与银子，他不肯受，也提到双塔寺的盟约。但银子被师爷拿走了，他只好用刑逼杨素贞招供“害死亲夫”。宋士杰喊冤说“大人的官司审得不公：原告收监，被告放回，你是那些儿公道？”

此剧写田伦、顾读犯罪都出于不得已。戏文前半不可得见了，其中写刘廷俊不与受冤人民作主，不知如何写法。

当然，那个时代的人不会有我们今日的看法，不会主张个人犯罪，应该由社会分担其责任。如此戏中写田伦写信时，暗中文昌帝君上场，“奉玉旨捕去田伦官星”，这分明是说，尽管出于不得已，犯罪仍由自己负责！故后来案发之后，田顾二人皆问斩。可见编戏的人虽然懂得这两人犯法、违誓，皆出于被逼迫，但他还不懂得这里面的“社会责任”的真问题。如田伦说的“这封书小弟不肯写，因母命难违”，这就是编戏的人不敢进一步考问真问题了。

此戏的不平凡处是写戏中主角乃是一个“曾在道台衙门当过一名刑房书吏”的宋士杰。末尾毛按院唱：“宋士杰说话真直性，说得本院如哑人。……你可算说不倒的一个老先生！”在旧戏里，很少见这样好的句子。

五十四年前，我在上海做学生，程鉴泉请我看戏。我第一

次看到《四进士》，就觉得这出戏编的好，

并且很有意思。今天因感如山老人的好意，我写这段笔记。

五十、五、廿四

当天，他又复齐如山一信：

如山先生：

好久没回您的信，乞恕罪。

国宴的大文，已拜读了。

老兄讨论的是 National banquets 而不是国家元首为外国元首设的 State banquets（用国家名义的宴会）。前三天为秘鲁总统设的“国宴”，属于后者，故不在老兄讨论范围之中了。

《四进士》戏本全部，大概久已不存了，请您不要太费心找寻全本。《戏曲》第一集，今送还，十分感谢。

我在五十五年前，就喜欢看《四进士》，好像那时我第一次看的是小子和串万氏，小连生串宋士杰，当时我就觉得那出戏编的很好，其中主要情节都用“复述”法，使台下听众人人懂得清楚。今在五十多年后得读戏文，我仍觉得这本戏的文字是旧戏中很不可多得的。如末尾毛按院唱，“宋士杰说话真直性，说得本院如哑人。……你可算说不倒的一个老先生！”这是很好的白话句子。

敬祝您府上都平安

弟胡适敬上 五十、五、廿四

翌年二月十二日，齐如山给胡适寄来了一本《国剧艺术汇考》。胡适翻了《汇考》后对胡颂平说：“我们京剧的剧本，

没有一出是有价值的，像《四进士》，算是京剧中最好的，恐怕一百出也挑不出一出吧？”

这是胡适最后一次称赞《四进士》，也是他最后一次评价京剧。十二天以后他就去世了。他的京剧“顾问”齐如山也在这一年去世，但比他多活了些时。这位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与京剧的一点浅浅的瓜葛，其所能发掘到的材料，大概就都在这里了。

1996年12月19日写讫

张中行误度胡适之

——关于林损对胡适

怨怒的辩证

20世纪80年代中期张中行先生写过《胡博士》一文，张先生写道：

说起北大旧事，胡博士的所为，也有不能令人首肯的，或至少是使人生疑的。那是他任文学院院长，并进一步兼任中国语言文学系主任，立意整顿的时候，系的多年教授林公铎（损）解聘了。林先生傲慢，上课喜欢东拉西扯，骂人，确是有懈可击。但他发牢骚，多半是反白话，反对新式标点，这都是胡博士提倡的。自己有了权，整顿，开刀祭旗的人是反对自己最厉害的，这不免使人联想到公报私仇。如果真是这样，林先生的所失是鸡肋（林先生不服，曾发表公开信，其中有“教授鸡肋”的话），胡博士的所失就太多了。¹

从上述一段文字看，张先生对胡适的理解并不深。一是对

胡适的著作读得不多；二是写此文之前，大概没有通读过一部《胡适年谱》，否则，张先生不会写出关于林损解聘那一段话。以张先生为人的厚道，如果他做到了上述两条而后发言，我想他断不会做出那样的判断或提出那样的疑问。一个人的著作也就是他个人的传记。胡适的全部著作集合拢来也就等于是他的自传。《年谱》是中国史书中最具悠长的一种文体。无论编撰者持什么观点，他必须征引原始文献，这样我们就能读出谱主的真人格真性情来。20世纪80年代大陆出版的几部《胡适年谱》，无论其观点多么“左”，我觉得我毕竟读出了一个接近原貌的胡适来了。为了证实张先生的“生疑”，证实林损解聘是否有涉胡适“公报私仇”，前几年我曾托谢泳先生到北大查阅当年校务会议的记录，但因谢泳先生太忙未获结果。但不找到相应的证据，我绝对不对此事下判断。近几年我零星获得的材料，集合拢来庶几可以有助于读书界朋友对于胡适的为人及此事真相的了解。

一、林损其人

林损生于1890年，浙江瑞安人，七岁丧父，受教于舅父陈黻宸：陈氏字介石，号瑞安先生，光绪十九年中举，戊戌变法期间曾与蔡元培等成立保浙会。他历主乐清梅溪书院、平阳龙湖书院、永嘉罗山书院、杭州养正书院讲席，又曾为上海时务学堂总教习、《新世界学报》主笔。光绪二十九年成进士，1913年任北京大学教授。

林损的门人徐英在1943年3月撰写的《林先生公葬墓表》里说：

宣统三年，先生居沪渎，与黄兴、宋教仁等宣扬革命。辞令所布，枢机所发，莫不崭绝独立，风飚电驰，慷慨激昂，闻者心折。

光复初，北京大学校长胡仁源，慕先生学行，以为陈亮、叶适不能过也，乃聘先生为文学教授。适陈公与辛弃疾讲席，师友昆季，世罕厥俦。京师故文人渊薮，而大学尤名师所聚，一时朋辈如陈汉章、刘师培、黄侃、黄节、吴梅、钱夏、张尔田之流，或以经史著，或以辞章显，或乘骥而奋风云，腾英声而懋芳懿。而先生以弱龄周旋其间，吐纳百氏，提衡道儒，讲学之暇，潜心著述。²

林损的学问出自浙东名儒陈介石之门，二十岁即任北京大学教授，周旋于一班硕儒专家之间。1917年陈介石去世，所授诸子之学由他代任，同时还兼任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大学教席。这个良好的开端，理应导引出一个顺畅的学术人生，但是并不。《吴宓日记》略载其中年消息：

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一时，访林损于其宅。谈久，甚佩其人。此真通人，识解精博，与生平所信服之理，多相启发印证，甚慰。

一九二六年三月二十日(下午)六时，在宣南春宴柳公(诒征)及林损。

七月二十三日晨八时许，至按院胡同六十五号，访林损君。谈次知林君以经济困难，将于日内送眷南归温州瑞安原籍，下年独居于此。林君知宓情形，遂邀宓来共居……林君委其门人孙海为代表，磋商详细条件，乃招孙来晤面。

七月二十四日……决定林君仍居上房，宓家居两厢，而客

厅等均两家公用……我方愿出四分之三或三分之二之租金及杂费(如电灯、电话等)，而林君方面坚不允，必欲两家平分，各出费之半。

十一月二十日二时，旧按院胡同寓宅，知电灯竟为电局拆去电表，停止电流，因林损欠费一年不付。然林损日前尚领到二百四十元，又借宓四十元，乃不偿旧欠而悉数汇回原籍。宓既代出寓中房租等项，又不能享同居应有之权利，实为失算。甚矣，文人不重行事，不顾他人之利害也。如宓之热诚急难，遇事牺牲，几何不处处吃亏也哉！

十二月十九日，是夜十一时半，林损君命厨役杨氏煮粥。杨以林欠费过多，不听会，遂致争闹。杨请辞职，林等诉之于胡征。胡责杨，杨决求辞职(明日，杨复愿在职，不辞，卒得林付给欠费若干)，直闹至深夜。宓等均惊起，不得成寐。宓与林君同居，林既不履行经济及其他之义务，且辞则多言，终夜不寝，命令无时，如此争闹，扰乱一宅之安宁，甚矣，中国名士之不可为训也。³

周作人与林损在北大共事起于1917年，20年代中期林损离开了北大几年，1929年再回北大任教，1934年离去。周氏写于60年代初的《知堂回想录》，对几十年前的林损作了以下回忆：

林公铎名损，也是北大一位有名人物，其脾气的怪僻，也与黄季刚差不多，但是一般对人还是和平，比较容易接近得多。他的态度很直率，有点近于不客气……爱喝酒，平常遇见总是脸红红的，有一个时候不是因为黄酒价贵，便是学校欠薪，他便喝那廉价的劣质的酒。黄季刚得知了大不以为然，曾

当面对林公铎说道：“这是你自己在作死了！”这一次算是他对友人的道地的忠告。后来听说林公铎在南京车站上晕倒，这实在是与他的喝酒有关的。他讲学问写文章因此都不免有使气的地方。一天我在国文系办公室遇见他，问在北大外还有兼课么？答说在中国大学有两小时。是什么功课呢？说是唐诗。我又好奇地追问道，林先生讲哪个人的诗呢？他的答复很出意外，他说是讲陶渊明。大家知道陶渊明与唐朝之间还整个的隔着一个南北朝，可是他就是那样讲的。这个缘因是，北大有陶渊明诗这一种功课，是沈尹默担任的，林公铎大概很不满意，所以在别处也讲这个，至于文不对题，也就不管了。他算是北大老教授中旧派之一人，在民国二十年顷，北大改组时，标榜革新，他和许之衡一起被学校所辞退了。北大旧例，教授试教一年，第二学年改送正式聘书，只简单地说聘为教授，并无年限及薪水数目，因为这聘任是无限期的，假如不因特别事故有一方预先声明解约，这便永久有效。十八年以后始改为每年送聘书，在学校方面怕照从前的办法，有不讲理的人拿着无限期的聘书，要解约时硬不肯走，所以改了每年送新聘书的方法。其实这也不尽然，这原是在人不在办法，和平的人就是拿着无限期聘书，也会不吱一声的走了，激烈的虽是期限已满也还要争执，不肯罢休的。许之衡便是前者的好例，林公铎则属于后者，他大写其抗议文章，在《世界日报》发表的致胡博士（其时任文学院长兼国文系主任）的信中，有“遣我一矢”之语，但是胡适之并不回答，所以这事也就不久平息了。⁴

这“平息”也跟黄季刚有关，因为黄氏介绍林损去了中央大学。1936年林氏又转往西北某校，1937年夏返乡，在家中

从事著述。

词家夏承焘与林损算得是同乡，夏籍永嘉，林籍瑞安，县界毗邻，都属温州府。夏氏《天风阁学词日记》1938年9月9日记：

早往之江(大学)指导选课，晤马夷初，近改名萝翰，鬓发斑白矣，殊和易，不似林公铎之傲兀。

1940年9月6日记：

阅《申报》，瑞安林公铎(损)以八月二十六日下世，年五十。此公晚年耽酒，殆荒其素业矣。予平生与彼但两三面，往年见于南京，听其滔滔背《庄子》，只手把杯，摇摇欲坠情景，宛然在目，不意遂为最后之别。念余十二三岁读其《林损杂志》，彼时当仅二十余岁耳，诚乡里一异才也。⁵

二、解聘纠纷

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四月记载林损解聘事如下：

今年暑假前，北大校长蒋梦麟拟将国文系主任由文学院院长兼，致国文系主任马裕藻、教授林损(公铎)、许之衡三人相继辞职，于是引起一场大纠纷。林教授疑此举出自适之先生的心意，故忿恨到极点。林教授的个性是有名“固执怪癖”的，于是在忿慨中写了几封大失风度的书信。其一致蒋梦麟校长：

梦麟校长左右：自公来掌斯校，为日久矣。学者交相责难。俯不敢声；而校政隐加操切，以无耻之心，而行机变之

巧，损甚伤之！忝从执御，诡遇未能：请从此别，祝汝万春！林损。

其二致适之先生：

适之足下：犹石勒之于李阳也，铁马金戈，尊拳毒手，其寓之于文字者微矣。顷闻足下又有所媒孽。人生世上，奄忽如尘，损宁计于区区乎？比观佛书，颇识因果，佛具九恼，损尽罹之。教授鸡肋，弃之何惜！敬避贤路，以质高明。林损。

四月十六日，有复林损的信。

公铎先生：

今天读手示，有“尊拳毒手，其寓之于文字者微矣”之论，我不懂先生所指的是那一篇文字。我在这十几年之中，写了一两百万字的杂作，从来没有一个半个字“寓”及先生。胡适之向来不会在文字里寓意骂人，如有骂人的工夫，我自会公开的骂，决不用“寓”也。

来信又说：“顷闻足下又有所媒孽”，这话我也不懂。我对人对事，若有所主张，无不可对人说，何必要作“媒孽”工夫？

来函又有“避贤路”之语，敬闻命矣。

匆匆奉复，敬问

晚安

胡适廿三、四、十六夜⁶

林损第二次致适之先生的信，更不堪入目，这种“村妇骂街”、感情冲动的行为，大失学者风度。当时舆论界对林教授大起反感，而适之先生则一笑置之，尤令人敬佩。

三、解聘林损的真相

1930年，傅斯年、顾临、胡适为了帮助蒋梦麟改革北大，拟出了一个具体方案，这个方案即是次年1月9日的“北京大学与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合作研究特款办法”。1931年，中基会在上海沧州饭店举行第五次常会，蔡元培任主席，胡适仍任名誉秘书。这次开会的内容，后来在《丁文江的传记》里有记载：

第五次常会通过的“中基会与北大每年各提出二十万元，以五年为期，双方共提出二百万元，作为合作特别条款，专作设立研究讲座及专任教授及购置图书仪器之用”的合作办法（此案大意见一月十二日上海各报）。这个合作办法的一个主要项目是设立“研究教授”若干名，其人选“以对于所治学术有所贡献，见于著述为标准”，其年俸“自四千八百元至九千元不等，此外每一教授应有一千五百元以内之设备费”。研究教授每周至少授课六小时，并担任学术研究及指导学生之研究工作。研究教授不得兼任校外教务或事务。⁷

此次会议之后，蒋梦麟回北平做北京大学校长，他要胡适担任北大文学院院长，兼中国文学系主任。胡适因主持中基会的“编译委员会”，故不受北大的薪俸。中基会与北大开始会拟合作办法草案，由胡适起草。

同年四月二十四日，胡适出席中基会在北平南长街会所举行的第三十六次执行财政委员会联席会议。此次议决要案第二案：

关于与北大合作设立研究教席及奖学金一案，由主席(赵元任)报告接洽情形，并将双方会拟办法草案，提请审查，经讨论后修正通过。该办法所规定之顾问委员会，现由北大校长、基金会干事长，及双方合聘之胡适、翁文灏、傅斯年三君，共计五人担任，并于备案。

附录：“北京大学与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合作研究特款办法”(从略)。合作以五年为期，自二十年度起，至二十四年度止。(见“中基会第六次报告”)

林损的解聘正值此办法执行期内，是在1934年暑假前。十四年以后，即1948年12月13日写的《北京大学五十周年》一文(北大版)，胡适有这样一段话：

……民国二十年一月，蒋梦麟先生受了政府新任命，回到北大来做校长。他有中兴北大的决心，又得到了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的研究合作费一百万元的援助，所以他能放手做去，向全国挑选教育与研究的人才。他是一个理想的校长，有魄力，有担当，他对我们三个院长说：“辞退旧人，我去做；选聘新人，你们去做。”⁸

这是当事人对北大经历的如实回顾，时在近期，胡适才五十七岁，不会有误。这一条证据，明确划分了当年的职责：辞旧人，蒋梦麟决策；聘新人，三院长自由运作。

胡颂平编写的《胡适之先生晚年谈话录》里，记载了胡适晚年谈到林损的情形。1960年3月24四日(星期日)：

……你不要以为北大全是新的，那时还有温州学派，你知道吗？陈介石、林损都是。他们舅甥两人没有什么东西，值不

得一击的。

1961年9月23日(星期六)：

……又谈起林损(公铎)说：“公铎的天分很高，整天喝酒，骂人，不用功，怎么能跟人家竞争呢？天分高的不用功，也是不行的。章太炎、黄季刚，他们天分高，他们是很用功的啊。公铎当我面时，对我很好，说：‘适之，我总不骂你的。’先生又问他死了多少年？胡颂平说：“死在抗战初期，不过五十岁光景，他也是温州的前辈，但我没有见过面。”⁹

从晚年如此平实的谈话和议论，可以反映胡适不计前嫌的态度和心理，亦可反映早年林损尽管怨恨胡适，胡适亦不介意的宽容作风。

四、结 论

- (一) 林损在人性上有弱点；
- (二) 林损在被解聘前，耽酒，学问上无所进展，殊少创获；
- (三) 解聘林损，与胡适无关。

五、余 论

我为什么花六七年的时间，为张中行先生对胡适的一点错误，找证据，来写这一篇文章？明朝的大哲学家、又是一位好官吕坤说：“为民辩冤白谤，是第一天理。”我生性就相信这

“第一真理”，总愿意为人做些澄清事实的事情，尤其是胡适。胡适在世时挨了四十几年的骂。从他参加新文化运动迄今，中国的知识分子骂了他八十多年，我的朋友耿云志先生研究胡适二十几年，他在 20 世纪 80 年代出版的《胡适年谱》和《胡适论稿》，都是观点很“左”的书。当研究工作逐渐深入以后，他就转变为一个学风务实，在胡适研究领域纠正片面性，处处为胡适“辩冤白谤”的人。他在《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序》中说：

……认真研究这些材料，一定可以帮助我们对胡适有更为全面而真切的认识，廓清某些片面和不实之论。例如，鲁迅先生曾把胡适与陈独秀来作比较，说陈独秀的为人，好像他的门上明贴着招牌：内有武器，须小心，而实际上并没有什么。胡适呢？招牌上写着：内无武器，尽可放心，而实际上颇须小心，里面可能有什么（大意如此）。鲁迅的意思很明白：胡适不是个坦荡的以诚待人的人。我研究胡适近二十年了，他写的东西，无论已刊、未刊，可以说，大部分我都看过，也看过不少别人所写关于他的文字。我总得不出和鲁迅相同的印象。当然，胡适交际广泛，是个深通世故的人，但他的通世故，不过是总力求理解人家，并无以权术害人之意。他若不能以诚待人，绝不可能有那么多的朋友；他若不能以诚待朋友，绝不可能同那样多的不同年龄、不同职业、不同地位的人保持终生的友谊。胡适常自律：“做学问要于不疑处有疑，待人要于有疑处不疑。”所谓“于有疑处不疑”，即不诬枉人，不作诛心之论，并非不分是非善恶。相反，朋友有过，他总是毫无矫饰，直言相谏。例如，他对刘文典就曾尖锐地批评他不该“以书贾

待人，而以市侩自待”。这封信，就在本书中，读者可以覆按。

总之，若撇开思想信仰、政治主张不论，做为一个血肉性情的人来看，胡适应该可以说是一个胸怀坦荡，鞠诚待朋友的人。

这说明，一个原本具有良知的人，多读胡适的文字，可以洗涤“左”的污染，恢复理性。克服乖张的心理，在治学上趋向纯正。我相信多读胡适可以改善人性。这就是我为他辩白的初衷。

当然，胡适也不是完人，胡适是可以批评的，但必须切中肯綮。可以说，批评胡适，陷阱很多，很多批评者之所以掉进去，是因为他们对胡适一知半解，便轻发议论。批评胡适是需要下功夫的，浅尝辄止，则难保不错。

注释

- 1 张中行《负暄琐话》，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9 月第 1 版。
- 2 卞孝萱、唐文标编《民国人物碑传集》卷七，团结出版社 1995 年版。
- 3 《吴宓日记》第 3 册，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59、75、195、234、262、265 页。
- 4 《北大感归录》（三），《知堂回想录》，香港天地图书公司 1979 年版，第 483~487 页。
- 5 夏承焘《天风阁学词日记》（二），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5、227 页。
- 6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六册，台北联经出版事业

公司 1990 年版，第 1215 ~ 1216 页。

- 7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三册，台北联经出版事业
公司 1990 年版，第 961 页。
- 8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六册，台北联经出版事业
公司 1990 年版，第 961 页。
- 9 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晚年谈话录》，中国友谊出版社公司 1993 年
版，第 61、223 页。

刘半农与胡适之间

——就陈四益《乱言未

能成一笑》一文提

出实证

缘 起

2000年10月，上海的周劭先生写了一篇《章太炎与刘半农》，刊登在12月30日的《文汇读书周报》“书人茶话”版上。这个栏目的设立有多年了，意在“啜茶闲话”，其风格偏重轻松性的知识趣味类随笔小品，但它吸引了大量海内外的学者文人为之撰稿，成为大陆“掌故散文”惟一的一畦园圃。周劭先生不是一位严谨的学者，他实际上是一位才子型的文人，一贯为文随意，加之晚岁年事已高，更是慵于核书，故其《章太炎与刘半农》一文颇多纰漏，以致引起家属抗议。2001年元月20日，同报同栏又刊出止庵先生的《关于刘半农》一则短文。我当时客居苏州，觉得止庵文所据资料有限，便就迁苏

所携之有关材料写了《刘半农留学巴黎》一文，详述半农留法经过。因我不是名家，报纸吝惜版面，以文长未登。迄2月10日，同报“争鸣”版又登出陈四益先生的《乱言未能成一笑》，对周劭先生批评得很严厉。但他的批评文章也有不确切的地方，于是我就写了这篇商榷性的文章。但当时的报纸主政者以陈四益先生名高，不宜对其文章提出异议（这当然与陈先生本人无关），故对我的文章未予理睬。到了七月份，主编褚钰泉先生又写信向我约稿，我除了应约撰写其他文章外，又将此文补寄了一份给褚先生。我对此文之所以自信，是因为处处以真实有据的史料以证实刘、胡的关系，没有虚言或揣度的成分。再则，胡适既然奉行明朝人吕坤的道义观念：“为人辩冤白谤，是第一天理。”他为戴震被诬关于《水经注》的窃案，投入了整个晚年精力，耽误了一部《中国思想史》的撰著；我们也应承担为他“辩冤白谤”的义务，澄清他瞧不起刘半农没有留学的冤枉。因为周作人是他们同辈人中的知交，他的说辞是有相当分量的，不予辨清，则后世读者极易信以为真以致随声附和。其次，任何报刊，不给予每个作者以平等的争鸣权利，也是不利于学风的醇正的。故为当事人计，为学风计，均有对此具体事实辨析澄清的必要。是为缘起。

我先来就刘半农、胡适的关系举出一些实证，以求教于关心刘半农身后消息的朋友。

陈先生说：“刘半农是憋着一股气出国深造的，周作人说他的博士是胡适促成的，事出有因……但他天分既高，又能苦读，终于得到了博士学位。他是要以这博士学位来回击所谓英美派绅士的，怎肯像《围城》中方鸿渐那样的公子哥儿，随便弄一个假文凭充数呢！”陈先生此说在征引知堂说辞时还稍加

了一点发挥，其实他上了知堂的当了，对知堂之说确信无疑，欠稍加辨析之功。我们来从胡适与刘半农的关系上梳理一下就知道是与非了。

1917年5月1日《新青年》第3卷第3号出版，胡适在美国读到半农的《我之文学改良观》，在日记中记：“（刘半农）论韵文三事：（一）改用新韵。（二）增多诗体。（三）提高戏曲之位置。皆可采，第三条之细目稍多可议处。其前二条，则吾所绝对赞成者也。”这是胡适认同于刘半农观念论点最早的记载。半农作此文就是受了胡适年初发表的《文学改良刍议》（1917年1月1日《新青年》第2卷第5号）的感染而发。后来钱玄同在致半农的信中说：“本志三卷所登先生对于文学革新的大作两篇，我看了非常佩服，以为同适之先生的《文学改良刍议》正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相辅而行，废一不可。文学革新的事业，有你们两位先生这样的积极提倡，必可预卜其成绩之佳良，我真欢喜无量。”这封信写于1917年11月21日，以《新文学与今韵问题》为题，发表在1918年1月15日《新青年》第4卷第1号上，还附有半农11月28日的答信。其时半农到北大预科任教员已有半年。

1917年1月4日，蔡元培接掌北大后，聘请陈独秀为文科学长，夏元漂（浮筠）为理科学长，沈尹默为预科主任，相与商定整顿北大的办法，次第执行。后来蔡先生在《我在北京大学的经历》一文里说：

那时候因《新青年》文学革命的鼓吹，我们认识留美的胡适之君。他回国后，即请他到北大任教授。胡君真是“旧学邃密”而且“新知深沉”的一个人，所以一方面与沈尹默、兼士

兄弟，钱玄同、马幼樵、刘半农诸君，以新方法整理国故，一方面整理英文系。因胡君之介绍而请到的好教员，颇不少。

这说明半农与胡适不仅在文学革命上是同志，而且在“以新方法整理国故”方面也是同调的。蔡先生另在《我在教育界的经验》一文里也说：

北大的整顿，自文科起。旧教员中如沈尹默、沈兼士、钱玄同诸君，本已启革新的端绪；自陈独秀来任学长，胡适之、刘半农、周豫才、周岂明诸君来任教授，而文学革命，思想自由的风气，遂大流行。

蔡元培的评论，应是权威性的。半农是个绝顶聪明的人，他一接受新思想，便迅即成为新文化运动的中坚一员，因此 1918 年 1 月间的《新青年》编委会的改组，他也参与编辑工作。

1918 年 8 月 23 日，胡适在《你莫忘记》诗的自序里写道：

此稿作于六月二十八日。当时觉得这诗不值得存稿，所以没有修改它。前天读《太平洋》中劫余生的通信，觉与此稿如出一口。故又把丢了的修改一过，送给尹默、独秀、玄同、半农诸位，请你们指正指正。

此诗发表在 1918 年 9 月 15 日《新青年》第 5 卷第 4 期上。这表明胡适是很看重半农的，彼此也是融洽友好的。而且半农也是新诗的倡导鼓吹者之一，并且勇于勤于从创作上“尝试”和实践，从翻译上引介，从理论上阐发，（如《诗与小说精神上之革新》）亦常有作品刊于《新青年》。他当时与胡适可谓文心契同了。

胡适后来在为《申报》五十周年纪念刊所写的《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一文里说：

……民国七年一月，《新青年》重新出版，归北京大学教授陈独秀、钱玄同、沈尹默、李大钊、刘复、胡适六人轮流编辑。这一年的《新青年》（四卷五号）完全用白话做文章。

……
这一年的文学革命，在建设方面，有两件事可记：第一，是白话的试验。胡适在美洲做的白话诗还不过是刷洗过的文言诗；这是因为他还不能抛弃那五言七言的格式，故不能尽量表现白话的长处。钱玄同指出这种缺点来，胡适方才放手去做那长短无定的白话诗。同时沈尹默、周作人、刘复等也加入白话诗的试验。这一年的作品虽然不很好，但技术上的训练是很重要的。（此文写于1922年3月3日）

此可见半农一直居于文学革命的主流地位。一个被自己所看不起的人，是不会被自己在公开发表的文章里一再提到和表扬的。此属人性之常。

1919年2月，北京大学选定刘复等六位教授为“国语统一筹备会”会员。4月21日，教育部“国语统一筹备会”在北京成立，刘复、钱玄同等35人为会员。23日半农向大会提交《国语统一进行方法的议案》，获大会通过。这个《议案》是由胡适、刘复、周作人、朱希祖、钱玄同、马裕藻等共同列名提出的，由半农起草。同年11月29日夜，胡适将他做的《请颁行新式标点符号议案》加以修正，列提议人马裕藻、周作人、朱希祖、刘复、钱玄同、胡适等六人，上呈教育部颁行全国。在《议案》（三）“理由”中说：

用标点符号的本意，只是要文字的意思格外明白，格外正确。……

因此我们想请教育部把这几种标点符号颁行全国，使全国的学校都用符号帮助教授；使全国的报馆渐渐采用符号，以便读者；使全国的印刷所和书店早日造就出一班能排印符号的工人，渐渐的把一切书籍用符号排印，以省读书人的脑力，以谋教育的普及。这是我们的希望。

此议案旋即于 1920 年 2 月以教育部训令第 53 号公布。这就是 20 世纪全国通行标点符号的开始，我们这若干代人都是新文化运动的受惠者。这些都说明半农是新文化运动诸多方面的参与者和倡导者，是“十项全能运动”的健将，与胡适配合默契，可算得此呼彼应，同行并进。凡是文学革命，新文化运动的建设性项目，他几乎都参与了，胡适也从不忘记他，轻忽他的作用和建树。

1919 年 12 月 17 日，半农出席北大校庆二十二周年纪念会，在会上作《留别北大学生的演说》。1920 年 1 月，他又被推举为“国语辞典委员会”委员。2 月 7 日，他就携妻女赴欧洲留学去了。从以上梳理出的经历来看，胡适绝对不可能是“很看他不起，明嘲暗讽，使他不安于位”，“促成”他“往外国留学”的“英美派绅士”之一，或甚至是主要促成者。胡适没有这样势利看人的毛病和习惯。他在人际关系上秉持“不争”主义（留学时确立），富有容忍精神，以宽容胸怀对待一切人。他待友诚挚，为人厚道，有意见或看法都是坦诚表达，从未对任何人有“明嘲暗讽”的矫情之举。他的一句名言就是“做学问要在不疑处有疑，待朋友要在有疑处不疑”。他是从

传统文化精粹中陶养出来的接受了西方文化洗礼，深谙西方思想精粹的自由主义思想家。卢沟桥事变后，政府召集“庐山谈话会”。国难当头，胡适在教育组发表意见，第三点是：天才救济。关于升学，主张恢复从前同等学力的规定。这意思就是说不能惟文凭主义，要给天才以救济和扶持，给天才留一条出头和成长的路，就是允许同等学力者参加各级考试。这体现了胡适的人才观。他在国家民族危急存亡的时刻还强调“恢复从前同等学力的规定”，由此可以反观他对当年没有学历的天才的刘半农会持什么态度。他的老师王云五就没有学历。他在1921年7月23日的日记里记道：

十一时，访王云五先生（之瑞），谈了四个钟头，他曾教我英文。他是一个完全自修成功的天才，读书最多，最博。家中藏西文书一万二千本……此人的学问道德在今日可谓无双之选。

1923年5月30日的胡适《日记》记：

昨日洛声信上说，一涵接了一个妓女来家做老婆。洛声的口气似不以为然。故我今日写信给冬秀，请他千万不要看不起一涵所娶的女子，劝他善待此女。“她也是一个女同胞，也是一个人。她不幸堕落做妓女，我们应该可怜她，决不可因此就看不起她。天下事全靠机会。比如我的机会好，能出洋留学，我决不敢因此就看不起那些没有机会出洋的男女同胞。……”一涵住在我家一院，我怕冬秀不肯招呼他们，故作此信。

胡适1921年春给半农寄去《新青年》，半农半年没有回信。9月15日，半农从巴黎写信给胡适，说：

听说你害了多时的胃病，近来看报，说你到上海考察商务印书馆的编辑部，知道是病好了：这是个可喜的消息。

关心之情，跃然纸上。他说：

我老实警告你：你要把白话诗坛的第一把交椅让给别人，这是你的自由……

半农长胡适半岁，都是北大“卯字号”属兔的，二人已亲密到不拘行迹的地步了。他又向胡适叹苦经：

我近来的情形，真是不了！天天闹的是断炊！北大的钱，已三月没寄来，电报去催，也是不寄；留学费也欠了三个月不发，高鲁还逍遥自在，做他的官，领他的俸。我身间有几个沙，便买支面包吃吃，没有便算。但除闭眼忍受之外，也就没有别法。（这是件不了的事，另有详信在夷初处，请你向他要了看一看，救救我吧！）但有一件事要请你出力帮忙。我今天向蔡先生提出一个《创设中国语音学实验室的计划书》，想来你不久就可以看见。这是我万分希望他成功的一件事，曾向蔡先生当面说过，他很赞成。但他虽赞成，还要经过种种的会。所以我要恳求你，也替我卖些气力，使他早日有些成议，我真感激不尽了。

你能写个信给我么？我给你请安。

夫人公子等均问好。

弟 刘复
九月十五日

这封信实在是友情亲密语气亲切的表示。半农是个堂堂正正的

君子。如果他真是因胡适“很看他不起，明嘲暗讽”，才“憋着一股气出国深造的”，事隔年余就对胡适写这样一封信，那他就成了没有血性、低三下四的矫情小人了。以上这些实证都与知堂所说相左，是信这些证据，还是信一位八十老人的回忆，对此问题有兴趣的朋友可以自择之。现在的分歧点倒不在于半农是“憋着气”出国留学的，而在于所气的对象是哪些人。我倒获得一点旁证，就是北大对此倒有另一种说法。邓广铭先生在《胡适在北京大学》一文中说：

那时候，蔡先生虽然提出了兼容并包的办学方针，实际上弥漫在北京大学师生间的学术气氛仍然是保守势力占优势。对于从外国回来的留学生，特别是对于提倡白话文，年方二十六岁的胡适先生是抱有极大的怀疑态度，甚至根本是瞧不起的。例如当时讲授中国古代文学史和文字、音韵等课程的刘师培和黄季刚等人在教员休息室内造成一种气氛，总是对新派的学人和学说都极尽非笑和轻蔑之能事。胡先生的白话诗中有两句是“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因此黄季刚等人就把胡戏称为“黄蝴蝶”。据说当年刘半农先生之所以去法国专攻音韵学，就是因为受不了这种精神上的压力之故。

邓先生是北大出身，又任过傅斯年、胡适两届校长办公室秘书，接触面广，此说绝非子虚乌有。我们后人今天判断此事，倒不妨把邓先生的说法看成“促成”半农留学的因素之一或主要因素之一，也许还有其他因素；但胡适是绝对不会参与“明嘲暗讽”之事的。叶公超先生说，“他的文学见解与标准和我的根本不甚相同，他知道——，我也知道——有一时期我们常常有所争论，但是他从不生气，不讥讽，不流入冷嘲热讽的意

态。他似乎天生的有一个正面的性格。有话要主动地说，当面说，当面争辩，绝不放暗箭，也绝不存在心计。……刻薄是与适之的性格最远的东西。他有一种很自然的醇厚，是朋友中不可多得的。”（《深夜怀友》）我以为这才是对胡适性格最准确也最公允的描摹。

我数去数来都数不出 1917 年夏迄 1920 年 1 月半农出国期间除了胡适还有别的“英美派绅士”在北大。陈源尚未来，蒋梦麟、王世杰似略晚（？）。王来是 1920 年秋。那么知堂为什么要那样说呢？我检索了迄今收知堂文最多的钟叔河先生编的十卷本《周作人文类编》，此说始自 1949 年 3 月 22 日刊于《自由论坛晚报》上的《刘半农与礼拜六派》一则短文：

刘君初到北大还是号半农，友人们对他开玩笑，说依字很有《礼拜六》气，他就将人旁去了。可是在英美派学者中还有人讥笑他的出身，他很受了一点刺激，所以在民八之后他决心往欧洲游学……

这时还没有直指胡适。后来在 1958 年 5 月 17 日刊于《羊城晚报》的《刘半农》一文，才指明是胡适：

不过刘半农在北大，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他在预料教国文和文法概论，但他没有学历，为胡适之辈所看不起，对他态度很不好，他很受刺激，于是在“五四”之后，要求到欧洲去留学。

再以后就是应曹聚仁之约，为香港报纸写《知堂回想录》，所说如陈四益先生所引。他在 1949 年以后的报刊文章，多是为生计而为之，写得都很随便。至于他为什么要往胡适身上说，

因当事人都已故去，在找不到旁证说清原因的情况下，就只得存疑了。另外，还有几通文献，也是胡适与半农交谊挚厚的有力佐证。

赵元任为中央研究院同人作的白话祝寿诗

适之说不要过生日
生日偏偏到了
我们一班爱起哄的
又来跟你闹了
今年你有四十岁了都
我们有点要叫你老前辈了都
天天儿听见你提倡这样提倡那样
觉得你真是有点对了都
你是提倡物质文明的咯
所以我们就来吃你的面
你是提倡整理国故的咯
所以我们就都进了研究院
你是提倡白话文学的咯
所以我们就啰啰嗦嗦写上了一大片
我们且别说带笑带吵的话
我们也别说胡闹胡搞的话
我们并不会说很妙很巧的话
我们更不会说“倚少卖老”的话
但说些祝颂你们健康美好的话
这就是送你们一家子大大小小的话
适之老大哥、嫂夫人四十双寿

拜寿的是谁？

一个叫刘复

.....

以下还有赵元任、陈寅恪等十五人署名。原诗由毛子水写成寿屏八幅，挂在胡宅寿堂里。第一名就是半农。这是在半农归国五年后的一次活动，透露着浓郁温煦的人情美，不是奉行斗争哲学的人有福气享受的。这至少可证半农对胡适并无成见。

在半农遽逝（7月14日）之后，其门人、助手白涤洲写了一篇《悼刘半农先生》的文章，登在7月22日出版的《独立评论》第110号上。如果不是胡适立即约稿，白涤洲在丧师之恸的心情下，哪会在二日内写成此文（文末署“7月16日倚装写”）？很显然，胡适是临时撤掉了其他的稿子，作了应急处理的。白涤洲交稿迄印成出版，仅有五日之期，足见胡适对半农的友情。他自己大概来不及写文章，便在“编辑后记”中写道：

七月十四日北大教授刘复先生死在北平协和医院。他的病是“同归热”，加上黄疸病，又因心脏不强，就至于无救。回归热的病菌，在内蒙古一带，往往由蚤虱传染，土人称此病为“蒙古伤寒”。刘先生此次冒大暑热，到绥远调查方言，搜集歌谣，直到百灵庙，途中得病，他还扶病工作，可说是为学术尽瘁而死。我们感谢他的旅伴白涤洲先生（北大研究院语音实验室的助教）在百忙中给独立评论写这篇哀悼的文字。刘复先生，号半农，江阴人，生于一八九一年，巴黎大学文学博士，死时年仅四十四岁。他的著述甚多，最近编《半农杂文》第一集已印成，日内在北平出版，他已不及见了。

一周后，即7月29日出版的《独立评论》第111期上，他又再登魏建功的《我对于刘半农先生的回忆》一文。仍在“编辑后记”中交待：“魏建功先生是北京大学中国文学系的副教授，他这篇回忆刘半农先生的文字，可以和上期白涤洲先生的《悼刘半农先生》参看。这又是胡适的约稿。

北京大学为半农逝世举行追悼会，胡适送的挽联是：

守常惨死，独秀幽囚，新青年旧夥，如今又弱一个；
拼命精神，打油风趣，老朋友之中，无人不念半农。

在追悼会上，胡适又报告一段旧事：

“我与半农为以前‘卯字号’人物，至今回忆起这段故事，令人无限伤感，缘半农与陈独秀、林损及我皆为卯年生，我们常和陈独秀、钱玄同先生等在二院西面一间屋里谈天说笑，因此被人叫做‘卯字号’人物。‘属兔’，陈独秀先生比我们大十二岁，即是比我们大一个卯字，他们叫他做‘老兔子’，叫我和半农、林损诸人为‘小兔子’。现在我们‘小兔子’的队伍，逐渐凋零了。……”后来他说到半农学术的成就和病死的情形，叫人当场痛哭。……（胡不归《胡适之先生传》页三九）

胡适一生在学术文章中只要提到半农，都是称“刘复先生”或“刘半农先生”，谈话中则称其字“半农”，从无丝毫轻蔑的意思。1947年10月2日夜半，他写《记金圣叹刻本水浒传里避讳的谨严》一文时说：

“前些时，我偶然翻看亡友刘半农影印的金圣叹批本《水浒

传》（民国二十三年中华书局发行）。……”

据这些刘、胡交往中的事实，我们还能坚信知堂的说法么？

2001年2月22日写讫
(2003年6月19日补订)

胡适来往书信

又添一通

——新出刘半农致胡适遗札书后

刘半农先生的长女刘小蕙女士著《父亲刘半农》一书，披露了一封她父亲于1920年9月25日致胡适的手札。经检《胡适来往书信选》（社科院近代史所编，中华书局1979年5月版）、《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耿云志编，黄山书社1994年12月版）两书，均未载录。另有耿云志、欧阳哲生编《胡适书信集》只收往书而无来信，杜春和、韩荣芳、耿来金编《胡适论学往来书信选》未收刘半农信，遂毋庸论列。另外，各种《胡适年谱》及传记均不及此信；台北联经版胡颂平编著之《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校订版于民国九年（1920年）九月二十五日，仅载胡适复青木正儿信一封；按：1948年12月前胡适收藏之来往信件及文稿均遗在大陆，胡颂平编谱遂难以见及散在大陆的关于谱主的资料。职是之故，遂可初步定此信为新出，为胡适研究界前所未见之新材料。鉴于此信之

史料价值，不宜节录或截取，理应公诸同好，乃全文抄录于下：

适之兄：

我们有九个多月不见了。想到我在北京时，常常和你讨论（有时是争论）诗。所以我现在写这封信，虽然是问问好，却不说“辰维……为慰”，仍旧是说诗。我希望我们通一次信，便和我们见面谈一回天一样。

我很不满意，为什么我自从离开本国之后，没有看见过一首好诗（虽然我在国外看见的报章杂志很少）？更不满意的，便是为什么你，起孟，尹默，近来都不做诗？你的上山，起孟的小河，尹默的三弦，都可算白话诗开创时代的有成效的成绩；我的铁匠，虽然你不十分赞成，却也可以“附骥”。但是，看到我们当初的理想，这一些很零碎的小成绩，算得到什么？

你的《尝试集》已刻成了。但是，这只是“尝试”范围中的“成功”，并不就是“成功”。

旧体诗的衰落，是你知道的。但是，新体诗前途的暧昧，也要请你注意。

我不是说，我们提倡（或创造）了一件事，便该由我们一手经纪到底。换一句话，便是我并不以为“初期白话诗人”，应当由我们几个人包办。能有比我们好的，他尽可以“取而代之”。我们也甘心退让。因为我们只希望我们的“目的”成功。我们的“目的”成功了，虽然我们个人不成功，也就同成功一样。但是，看看近来报章杂志上登出来的许多“诗”，终不免要教我悲观。错了！悲观是没用的。不如说：要教我们增

加勇气，努力的挑担子。

诚然，我们在诗上面，功夫愈多，经验愈多，便觉得难处愈多，胆子愈小。所以我觉得我前三年做的诗，十首中至少有五首可以烧得。但是，虽然难，我们正该拚命从这“难”字中钻出去。有不妥的，我们预备将来十首中烧去九首，究竟还剩得一首。若是因为他难，便怕，便懒，便从此不动，那么，结果是一个字也没有！

上文说了许多话，其实只说得一句，便是请你“多做”。尹默是个懒鬼（鬼者，鬼谷子之省文）。除非他自己做，你便用鞭子打，他也不做。起孟本来不专心做诗；不过偶然兴到，做一两首，却很好，很别致。所以尹默是催也没用，起孟是无需催得。惟有你，既是“榨机”，又是白话诗的发难者，却不可听你懒。

我是向来喜欢胡诌的。到了伦敦，已诌了好多首，寄在仲甫处。其中有几首描写小孩子的，似乎别有趣味；如果你看见，请你评论评论。

有两首诗，附在这一封信里寄上。一首很平常；一首短歌，请你仔细评论。这短歌的体裁，虽然是开创，却有一半是摹仿一个人（不是中国人）。你眼光很高，请你猜一猜：什么人？

在《时事新报》上，看见你一封信，和胡怀琛的许多东西。从前在北京常听见你说“不值得一驳”。我心中很不以为然；以为天地间难道竟有不值得一驳的东西？到看了这位南社诗人的雅论，我才晓得我从前的不是！

再看他的明月诗，他说是“合修词，物理，佛理的精华，共组织成一诗，复杂极了”！又说“眼前的新体诗，能如此的

也不多了”！唉！不要脸的人，天地间原是有的，我何必苦苦的责备他？

在不相识的人中，做诗最认真，而又得一部分人的同情的，要算郭沫若。你对于他，有什么评？我不甚赞成他。我以为他只是抄袭些西洋文学中的艳丽，或神秘字样，来填充篇幅，骨底里却空无所有。这可以说，是外国式的“山节藻棁”。

康白清是聪明人。他的《送客黄浦》真好。新近在《新潮》二／三里登的《疑问》，也可以“压卷”，不过第五节大可删得。然而登在《时事新报》里的《归来太和魂》就很平常。

《新潮》里的诗，比别种杂志里所登的，自然好得许多。但二／三号中，除《疑问》外，竟一无可取。俞平伯两首，都平常。傅斯年两首，第一首他最得意的。我找来找去，找不出好处来。我的意见，以为做诗时，断不可搭架子。要能把高尚的思想，从平常人的身份、口吻中表现出来，才显得出真本领。傅孟真一开口便搭了一个学者的搭（架）子；以后也处处惟恐人家不知道他是个学者。不知“梅花忽地开言道：小的梅花接老爷”，固然很糟；便换作“小子梅花拜老师”，亦何尝便好？

罗志希诗才很薄弱。我向傅斯年说过：诗人之门，不许志希敲得。看他《送许楚僧诗》，几乎是一篇短祭文！

以上所说，只是随便谈天，当然不足据为定论。我写这封信的目的，便是希望你“诗炉从此生新火”。

你的《尝试集》，《国语讲义》，《英文近人诗选》，或其他种著作（不论长篇短篇），又杜威的讲演录（中文或英

文），均希寄我一份。

看报上，知道《新青年》已经收回自办了，以后的办法如何？请择要告我一二。

我很气闷。我到了英国，没有接到过北京朋友一个字！写信给他们，他们只是不复。现在再向你试一试，希望你不是“一丘之貉”！

但是，你如果写回信，与其是当天便写一张明信片，不如稍过一二天，定心了写一封较长的信。连北京近来的情形，校中的杂事，也同我谈谈。若是望了三四个月，只是望到一张明信片，虽然“慰情聊胜于无”，却是相等的失望。

玄同、起孟，是“打定主意”不写信给我的。或者是因为我的信，“不值得一复”。所以我现在，暂时不写信给他，恐怕写了还是“不值得一看”。但是你若见他，请你代我问候；我的诗，也请你交给他看看。

我给你请安。

弟 刘复

一九二〇/九/二十五

1917年1月1日《新青年》2卷5号发表了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刘半农立即做出响应，写了《我之文学改良观》，载于当年5月的《新青年》3卷3号。后来钱玄同致刘半农信说：“本志三卷所登先生对于文学革新的大作两篇，我看了非常佩服，以为同适之先生的《文学改良刍议》正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相辅而行，废一不可。文学革新的事业，有你们两位先生这样的积极提倡，必可预卜成绩之佳良，我真欢喜无量。”（原题《新文学与今韵

问题》，载1918年1月15日《新青年》第4卷第1号）。6月、7月的《新青年》4号、5号，又有半农的重要论文及译作，导致蔡元培聘他到北大预科任教员，从此开始了他在北大的黄金时代。此后《新青年》几乎每期都有他的撰著，有时多篇。同年年底，他参加白话新诗实验写出《真实》、《案头》等诗。1918年1月，《新青年》4卷1号发表了半农的新诗《相隔一层纸》、《题女儿小蕙周岁造像》，胡适的《一念》、《鸽子》、《人力车夫》及沈尹默的诗，3人共计9首，集中展示了白话诗试验的第一批样品。随后有鲁迅、周作人、傅斯年、俞平伯、康伯清以及尚在美国的陈衡哲女士等人加入，持续了两年，迄胡适的《尝试集》出版，终于使白话新诗的“实验的精神”普及开来。半农在北大最初的两年半是他一生最充实最快乐的日子。他到北大才半年，正值1918年1月间《新青年》改组，他就参加了编辑工作。新文化运动和文学革命的诸多建设项目和实验，他几乎都参与了。如诗、小说、文法、文典编纂法的研究与教学，国语的讨论，“应用文之教授”，“通俗小说之积极教训与消极教训”，征集全国近世歌谣，对近世歌谣的初审与选编，以会员资格出席国语统一筹备会，在北大学术讲演会上作《歌谣之科学的研究》演讲，向国语统一筹备会提交《国语统一进行方法》议案，任国语辞典委员会委员，等等。这是他思想和创作的勃发期。他英年病逝以后，胡适在为他举行的追悼会上说：“我与半农皆为以前‘卯字号’人物，至今回忆起这段故事，令人无限伤感。像半农与陈独秀、林损及我皆为卯年生，我们常和陈独秀、钱玄同先生等在二院西面一间屋里谈天说笑，因此被人叫做‘卯字号’人物。‘属兔’，陈独秀先生比我们大十二岁，即是比我

们大一个卯字，他们叫他做‘老兔子’，叫我和半农、林损诸人为‘小兔子’。现在我们‘小兔子’的队伍，逐渐凋零了。”于此可见“卯字号”人物“谈天说笑”的那间屋子是多么令人神往的处所。那些充满浓郁友情和切磋学问的乐趣的日子，以及与钱玄同在《新青年》上“唱双簧”，批“选学妖孽”“桐城谬种”的得意心情，那些不久以前的人文氛围和愉快往事，都是令半农深切怀念的。他于1920年2月7日携家小赴英国留学，经济上常常得不到保障。他在苦读中常常怀念旧友。这封信就是在这种境况和心情下写的，仍然葆有“拼命精神”。信里透露出他与胡适之间不拘形迹的亲密关系和挚切友情。

这封信为什么仍然留在半农手里？看来并没有另一抄稿寄出。为什么没有寄出。听说小蕙女士也去世了——她是最后一个旁证人，看来关于此信的疑问恐怕无从解答了。

2001年8月9日写

（《父亲刘半农》，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9月第1版，2001年春季上市）

王实味与胡适

1994年10月6日，全国第六届书市在武汉开幕，黄山书社以提前赶印的《胡适遗稿及密藏书信》参展。十六开影印本，四十二巨册：二万六千元。惜无力购藏，艳羨不置。后来在南京，苏州、上海、武汉等古籍书店及北京琉璃厂中国书店见到，惟望架兴叹而已（数年来此书已成各大城市第一流书店[如上海书城]镇店之籍）。五年来魂牵梦萦而不得亲炙之，今秋始购得一部（当然不是原价）。书未来，夙夜企盼；书来日，“内欣欣而自美兮，聊愉娱以自乐”焉。它在胡适研究领域，其资料的权威性是无可置疑的。殊不知此书仅印二百部，弥足珍贵！此文为藉助此书文献的开局之篇，兹略识之。

王实味与胡适的交往始于20世纪30年代初，仅通数函，未曾谋面。原因是在1930年7月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第六次年会上，决议设立“编译委员会”，聘任胡适为委员长。

王实味寄了一部译稿给胡适。1932年11月9日王致胡之信：

适之先生座右：

月前致书冒渎，并寄上拙译样稿恳先生校正，行将匝月，未蒙赐复，想系先生多忙，无暇应此渎烦。思之不胜惶愧！果如所云，请先生即将寄上之译稿及原书掷还，俾免系望。

多扰精神；维先生谅之。即颂
道安

王实味 11.9

通讯处：上海福履理路建业里东巷七十一号

这封信应属王致胡之第二封，此前，即10月11日或12日（依第三信定此信日期，见后）随同译稿尚有一信，今不存。

王实味，1900年生，河南潢川人。早年考入北大，1926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后自动脱离。曾在南京国民党部当过小职员，在家乡教书。原名叔翰，笔名实味最早出现于《创造月刊》。在30年代初，他大概已成为一位很有功力的翻译家了，故而敢于主动向编译委员会寄稿。编译委员会简章第二条规定：

(一) 历史部 选择世界文学名著，如时代史、各国史，或一种学术或一种运动专史之类，聘请能手次第翻译出版。

(二) 世界名著部 选择在世界文化史上曾发生重大影响之科学、哲学、文学等名著，聘请能手次第翻译出版。

(三) 科学教本部 审查国内出版之各种科学教本，依据实地需要，延请专家编纂适用之教本。

我想王实味所译大概属第二类。迄 1933 年 1 月 11 日，王又有致胡第三信：

适之先生座右：

阅报见先生近已返平，不知前上各函俱承鉴及未？拙译样稿上已九十日，敢请务于最近赐一结果！先生为国家社会多劳，味所深敬！然既主持译事，似亦不宜如此偏废。心爱贤者，敢贡愚忱。尚希鉴谅！祇颂

道安

王实味 33/1/11

通讯处：上海福履理路建业里东巷七十一号

此信二十年前中华书局编印《胡适来往书信选》时不载，台湾胡颂平生前亦未见此信，故其于 1990 年 11 月最后校订《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时亦未涉及，惟《秘藏书信》辑存之。

因为三个月王实味没有获得回音，信里已经微露埋怨情绪了。但那个年代的知识分子，教养大都不差，仍然保持了容忍气度与敬重尊长之礼。看来王实味似乎没有正式职业，在靠译书投稿维持生活，故有紧迫之感。此段经历只有靠刘莹夫人（今已 93 岁，未知健在否？）或其哲嗣来证实了。

这期间胡适在北平忙些什么？时值“九一八”以后，国事纷纭，胡适在忙他们的《独立评论》和学人干政。迄 5 月 30 日，事情有了结果，胡适才给王实味复信。文曰：

实味先生：

尊稿为审查所搁置，延误甚久，十分抱歉。现已取回，送

呈先生，千万乞原谅。有几处有审查人校记，想先生不见怪。
匆匆，问安。

胡适上廿二、五，卅

实可惜译稿未被采用！当年编译委员会的稿酬是很丰厚的，其简章第六条：

译稿与编稿，由委员会酌送稿费，约以每千字五元至十元为率。

这稿酬在当年的实际价值如何估定呢？若以单身人过平常生活，每月十元足矣。即王实味的译稿为编译委员会收购，王则可得稿酬数百元，可以维持数年的译书生活。而译稿若被接纳，王、胡的交往或可能延续下去。上海是全国文化中心，购、阅书及投稿都极方便，他就不一定会离开上海，写那《野百合花》，种下亡于非命之因。

1999年11月6日凌晨写

（原载《书屋》2001年第3期）

又见胡适手札一通

知识人皂囊里的几个钱总赶不上书价的上涨，别物售价长期低迷，有的还有跌落，惟有书、刊、报价，年年上涨，吃字人不能绝食，徒叹奈何！报、刊是期货，先交钱，后得物，吾人占不着半分便宜。书则不然，你价高，我避其锋，新出时不买，挨一二年甚至三四年再买。往往当年令人咋舌之书，过后买时觉着好便宜，吾友郭汾阳先生将此法叫“买时间差”。绝！他把宋士雄先生 20 世纪 80 年代解说中国女排球赛的专用词挪用在咱们这些穷措大的买书行为上了，竟无版权纠纷！但此法只能用在买闲书上，若是急用之书或俏货则不灵，仍需将那羞涩物狠心一掷。

中华书局 1992 年 1 月印的《中华书局收藏现代名人书信手迹》，到 1997 年秋还静静地躺在杭州西湖湖滨三联书店精致的书柜里，我立即购下。印制精美绝伦，几乎将真品复原，

而原订价仅四十六元——“时间差”！而我是文汇、三联读者俱乐部的元老会员，在杭州本地可享受八五折优惠。捧着这本书，我真像当年倏忽间见到周小兰扣下一记“短平快”似的过瘾。别的书都邮寄，惟独这本书是平放在旅行包底部，取道上海一直拎回家的。后来曾略翻一过，然后就入存书橱，一置两年，无暇他顾。今晚为找一本别的书，竟然发现了它，从橱中取出检览。见到胡适 1932 年 6 月 17 日致舒新城手书一通，先未在意，以为 1979 年版的《胡适来往书信选》必已收入。我有个习惯，凡非亲闻、亲见、亲思、亲验的事情，总要有几分存疑。正欲逐页欣赏这些名人手迹，品书法，读内容，思旧事，想故人……且慢！心思老被胡博士拽住，索性找出 1979 年中华版《胡适来往书信选》，检查 1932 年目录，6 月 17 日未列致舒新城信，颇觉意外；再检耿云志，欧阳哲生编《胡适书信集》，也未收；再检台北版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6 月 13 日至 6 月 24 日之间竟然空缺；再检曹伯言、顾维龙合编及耿云志编两种《胡适年谱》，均不及此信。最后搬出《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仍无此信。顿觉兴奋。南京路上遗块宝，千万人视若无睹，倒被我撞见了！信曰：

新城先生：

顷见先生覆北大钟作猷先生的信，知中华肯收买他的《基本英文词典》稿，先生的厚意，我们都替他感谢。但我觉得他此书是一部很有用又很可销售的书，卖五百元实觉太少。我想劝先生允他用抽版税的办法，版税不妨稍低，如百分之十之数。倘蒙允许，不胜感谢。尊意如可，仍请直接覆钟君。匆匆

又见胡适手札一通

问近好。

弟 胡适上
廿、六、十七

信尾落款（民国）廿（年），应为 1931 年，《手迹》编者定为 1932 年是据信笺右下用号码印盖的印记：中华民国廿一年六月廿一日。这正符合当年北平信函寄达上海的邮程时间。

胡适写信时的身份是北京大学文学院院长兼中国文学系主任。钟作猷卖稿给中华书局，完全与胡适无关，是他自己出面管这件闲事的。他是英文通，知道编成《基本英文典》的艰难及其实用价值，预见到了它将是学英文者人手必备的一部畅销工具书；他从旁代庖提出“卖五百元……太少”，提议改抽版税，是为学人争公道，维护精神创造的合理价值，也是让学人得其所值，好安心再做学问，编撰新书。说到底是一种文化关怀。而人性的厚道善良，也就反映在这些日常琐事细行之中。

钟作猷生于 1902 年（清光绪二十八年），四川双流人。1910 年在县立模范小学及高小学习。1916 年 9 月后，在成都县立中学学习。1920 年 9 月，考入北京大学文预科。两年期满，升入外国语文系，英文系，毕业获文学士学位，留校任预科及本科英语教师。1927 年至 1934 年间，在北京大学任讲师，副教授。后赴英国爱丁堡大学留学，专攻英国文学，1936 年获英国文学博士学位。回国后，在四川大学文学院外文系任教授兼系主任至 1940 年。后任西北大学外文系特约教授，光华大学外文部教授兼部主任，四川大学文学院外文系教授，南开大学外文系教授。1956 年至 1970 年，曾借调在中共中央某部任教，1978 年任天津外国语学院英语系教授。其专著除

《基本英文词典》外，还有《高级实用英文语法》、《英文修辞学基础》、《英语词与句的主要用法》等数种。如尚健在，今已逾九十七岁。

再补说一点，此信用的不是当时通用的红格八行中式笺，而是北大一种西式笺，天头正中近边处一行英文：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PEKING（国立北京大学）；下面又有小字：PEPING CHINA（中国北平）。可能是用于对外写外文的专用笺，想是信手取用。胡适用毛笔写，字体秀逸自如，蕴涵着书卷气。他在国内总是穿长衫，用毛笔，研国故，可见其人的本色。

（1999年11月16日夜起稿，次日凌晨写讫）

（原载《文汇读书周报》1999年）

储安平与胡适

精英分子书信中
的历史消息

苦战八年，战胜了日本，和平却成为泡影

1946年6月5日，胡适从纽约乘船归国，他在当天的日记里写道：“此次留美国，凡八年八个月（Sept. 26, 1937 到 June 5, 1946）。”并且颇动感情地记下他的内心独白：“别了，美国！别了，纽约！”九年前，“七·七事变”，抗日战争爆发，他作为一个国民，服从政府征调，到美国进行民间外交，旋任驻美大使。九年前他参加庐山谈话会，1937年7月28日下庐山以后，就没有回北平去接家眷，料理全家逃难。他于9月13日经香港出国。他的夫人、儿子是由朋友接出北平的。在国家的非常时期，真算得是抛家赴国难了！

他在大使任上以拼命精神到美国各地作巡回演讲，使美国

朝野理解了中国人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他因过劳而得了心脏病，所以只能乘船回国。从纽约到巴拿马约 1996 英里，从巴拿马到上海，共 8650 英里。船行 1 个月，于 1946 年 7 月 5 日抵达上海。他的归来，是上海新闻界的一桩重要新闻。此时储安平也正在上海。但他没有参加欢迎胡适的活动，他正在紧张筹备《观察》周刊的创刊，无暇他顾。

胡适去南京住了几天。7 月 17 日的《大公报》登出消息，标题是：胡适明日由京返沪。副题为：附志其致毛泽东一电。文云：

[中央社本市讯]北京大学校长胡适博士，定十八日由京来沪，偕夫人北上主持校务。

编者按：胡适博士去年八月在纽约曾有一电致毛泽东，特附志于次，以见其对国事之主张，其电云：

润之先生：顷见报载，傅孟真转述兄问侯胡适之语，感念旧好，不胜驰念。二十二晚与董必武兄长谈，适陈述鄙见，以为中共领袖诸公，今日宜审察世界形势，爱惜中国前途，努力忘却过去，瞻望将来，痛下决心，放弃武力，准备为中国建立一个不靠武装的第二政党。公等若能有此决心，则国内十八年之纠纷一朝解决，而公等二十余年之努力皆可不致因内战而完全消灭。美国开国之初，吉福生十余年和平奋斗，其所创立之民主党遂于第四届大选获得政权。英国工党五十年前仅得四万四千票，而和平奋斗之结果，今年得一千二百万票，成为绝大多数党。此两事皆足供深思。中共今日已成为第二大党，若能持之以耐心毅力，将来和平发展，前途未可限量。万万不可以小不忍而自致毁灭。以上为与董君谈话要点，今特电达，用供

考虑。

胡适，八月二十四日

1945年4月25日，联合国会议在美国旧金山开幕，胡适与董必武都是中国代表团的成员。8月，鉴于国内两党内战的危险，胡适便约董必武长谈，并在谈话两天后，又在纽约用无线电发此电报。当时国民政府邀约毛泽东到重庆共商国是。电报是托王世杰（时任外交部长）转交的。我在前几年见到有的学者、作家评论胡适此举“太天真”；我倒觉得以胡适的学养和阅历，与其说是天真，不如说是开导。胡适的出发点很坦诚，就是希望中共诸公把国家人民的前途置于党派利益之上。当时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都是代表人民的愿望和呼声的，一致要求停止内战，恢复和平。

国共和谈，阴晴变幻无定。民盟也没有起到真正的作用。1945年8月28日毛泽东抵达重庆，30下午前往中国民主同盟总部特园（又称“民主之家”）访问民盟主席张澜。张澜为毛的安全担心，表示“不相信蒋介石有和平民主的诚意，是假戏”。此语正合毛的判断。毛说：“我们就来一个假戏真做，让全国人民当观众，看出真假，分辨是非，这场戏就大有价值了。”（《毛泽东年谱》下卷第18页）共产党的奋斗目标是实现世界革命。毛泽东就是要以武装夺取政权，实行无产阶级专政。胡适劝说“爱惜中国前途”，“放弃武力”，“建立一个不靠武装的第二政党”，在毛泽东看来就是一条机会主义路线。

日本投降以后，和谈，内战，内战，和谈，进行了将近一年，胡适归国。一个多月以后，储安平的《观察》周刊创刊

号，于9月1日出版。

王芸生对时局前途的分析

《观察》创刊号的首栏，刊出了《大公报》总编辑王芸生撰写的《中国时局前途的三个去向》。王氏是那个年代新闻界的大手笔，他在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为《大公报》写的社论时评文字，极受读者欢迎，具有广泛的影响。第二篇重头文章则是清华大学教授，经济学家伍启元的《论当前中国经济情势》。这些内容都是知识分子读者所最关注的时代热点问题。储安平的这个设计，一开始就显出了他的聪明才智和眼光。

王芸生说，我天天关心中国的时局，尤其时时在追究中国的前途。尽目前所有的资料，以参证当前的大局，我以为中国的时局前途有三个去向：

(一) 南北朝。这是中共所要做的。在去年秋胜利到来之时，毛泽东先生应邀到重庆，国共谈判了四十多天，未曾谈得拢。其中距离最近的有两个问题：一个是重划军区问题，另一个是关于解放区地方政府问题。到最近马歇尔与司徒雷登的联合声明，使调解人痛感棘手的，还是这两个问题。

这里边重划军区的计划，实际可以说是一个江淮为界的南北朝。双十纪录发表之后，毛泽东由重庆飞返延安，中共的军事行动就转趋积极了。在江南的共军，迅速撤至江北。在广大的北方，打山西的上党区，打绥包，打通浦东段，积极向山东扩张，大量向东北渗入。那时共军的高潮，大有不能取之于樽俎的，而必得之于疆场，以实力做到其所要的。绥包之败，山海关之挫，使这计划受到了一些阻挠。到今年一月停战令下，

政治协商会议举行，衣裳之会，隐蔽着戎车行动。无论停战令下，或者政协协议，军事实未曾停。北方一直在打，而东北更是阴云重重，这情形一直发展到夺长春，占滨江龙江，而到了一个新的高潮。及至四平街决了战，共军连弃四平街、公主岭、长春三大据点，复趋低潮，于是停战运动大起。南京的谈判，宣布了东北停战十五天，又延长停战八天。这二十三天的停战都过去了，更是大打起来。半个中国，烽火连天，无论高潮低潮，紧打慢打，一个南北朝的运动，是在有力地进行着。这是中国时局前途的一个去向。

(二) 十月革命。中共现在还没有这么大的野心，因为他们的主观力量还没有这么大；但是客观的条件却在骎骎进展着。第一，政治搁浅到解体。今天国民政府治下的政治，一片搁浅现象，恹恹无生气。循良的公务员待遇低薄到无以维持肚皮，相对的就是贪污公行，滔滔天下，廉洁成了难能之事。再不振作，再不有为，则弄到政治解体，实非不可能。第二，经济恐慌到崩溃。这问题更深刻了。今日中国的经济，一面倒的靠洋货输入；国家的财政，又一面倒的靠通货膨胀。物价狂涨，工资奇昂，人民憔悴，工业窒息，独独发了官僚资本与买办阶级。政府天天在饮鸩吸毒，人民天天在挣扎呻吟，如此下去，则洪水到来，经济崩溃，已经不是太意外的事了。第三，最后是军事。现在国民政府的声誉实际是靠着中上级军官对中共还有一股敌忾之气。但，这是不很可靠的，因为抗战既经胜利，中国人打中国人，实在不能持久维持士气，尤其士兵生活之苦，拖久了，难免要生变化。士兵一声撂枪，中国的十月革命马上出现，就是国家大乱。所以无论为政府计，或为国家计，都不能再打，都不能再拖了。再打再拖，必将更加重政

治、经济与军事三方面的危机，最后搞成国家大乱。这可能是中国时局前途的又一个去向。

(三) 政治协议之路。政治协商会议的五项协议，原是当前中国极理想而又很艺术的前进之路。一幅国是前进路线图，设计得原不甚差。不知怎的，刚刚签字的协议，墨迹未干，便你吵我闹，弄成一文不值，一条也不曾实行。

政治协议的政府改组，因为各党派参加，是联合性的；用这个政府筹开国大，以制定宪法，然后实施宪政，举行民主大选，所以这个政府也是过渡性的。由政治协议的路线过渡到民主宪政的大路，这是中国时局前途最好的一个去向。

以上三个去向，毫不踌躇的，我们希望能够走上政治协议的路线。

现在内战正打得如火如荼，加速度地向“国家大乱”疾趋。怎样避免大崩溃，大糜烂，而走上和平统一民主进步之路？我以为其中还有几个症结应该注意：

第一，国民政府先要力事清洁有效。一个政府如果不能做到清洁有效，一切施政无例外的变质，富了官僚买办，苦了民生，则纵使有足够的武力，能否永久维护其政权，是有疑问的。

第二，国民党应该深刻了解民主宪政的路，是需要高度的宽容与高度的智慧的。国民党肯不肯接纳一部中央政府受立法节制及地方均权的民主宪法，是一个很重要的心理关键。

第三，美苏对立的形势，对中国现局最为不利，最好是消这形势。我们所能为力的，是在外交政策上力维均衡，而莫一面倒。

第四，最后，需要中共将来甘心做一个民主政制下的宪政

的党。

中国知识分子最希望企求的“由政治协议的路线过渡到民主宪政的大路”这个“中国时局前途最好的一个去向”终于没有出现。他们的梦延续了两年多，到1948年冬就彻底破灭了！

储安平的第一篇专论

《观察》创刊两周之后，在1946年9月14日出第一卷第三期，储安平将自己写的一篇专论《失败的统治》放在首栏的位置。他开篇就写道：

“国民党一党专政，前后垂二十年。二十年执政的结果：一般人民的物质生活，愈来愈艰难；一般社会的道德生活愈来愈败坏。国民党有主义，有理想，当初也是满怀热血，以救国救民为己任；志士仁人，前仆继后。何以执政二十年，反弄成今日这样一个局面：不仅党的声誉、地位、前途，日见衰落，就是国家社会，也给弄得千疮百孔，不可收拾。其中症结，实堪研究。”他尖锐批评国民党“只知以加强‘政治控制’来维护其既得政权。……这几年来政治的技术大有进步，德国式的集中营和英美式的参政会，无不随时应变，应有尽有，但政治在本质上则愈来愈开倒车：贪污流行，效能低落，自由缺乏保障，民生一无改善，而政治道德则尤见江河日下。”

“二十年来中国的执政者，只有在征税和壮丁两件事上才思及人民，此外人民在政治上几不复占到任何重要地位！历观往史，没有一个政府能够不顾人民而犹能长久维持其政权者。不顾人民苦乐的政府必然失去人心；不为人民福利打算的施

政，必然不能使国家社会得到健全的发展。政治生活中本来有物理的作用：政绩败，人心怨愤；人心怨愤，政权动摇；政权动摇，执政者的控制势须加紧；压制越紧，反抗更烈。如此循环，互为因果，而终必全盘倾溃，不能收拾。

“抑有进者，太重视消极的政治控制，必然同时促成道德的堕落。政治控制是以力取人而不以德服人，主使这种政策及执行这种工作的人，必为无道不德之徒，流风所至，遗害难言；这是一层。其次，在一个以力而不以德治人的社会中，有骨气的人，心难甘服，于是偏激者‘逼上梁山’，中庸者洁身自好，柔弱者颓靡消沉。国家尽失栋梁，社会无复正气。其三，在惟力是视的社会上，断无是非公平可言。我们看这几年来，国人的意见，政府置若罔闻，而美国一言半语，当局无不重为考虑，因为美国有飞机大炮和金钱；无党无派小党小派的人，喊破了喉咙也是白费，而共产党的意见，就不能相应不理，因为共产党有枪杆；甚至教授罢教，政府可以听其自生自灭，而工人罢工，有司不能不管；一切只讲强力。只讲强力的社会必是一个不合理的社会，同时亦即为一个乱的社会。其四，要求政权巩固，自然不顾政局发生不必要的波澜，于是老朽之辈，虽庸碌一无成就，亦可尸位十载而不易，‘忠实’之徒，虽恶行多端，众口所诛，亦仍能安如磐石，行其所行。贤不肖不复有别，而国家取士之道尽失！”

从内容到语气，我们感到，储安平在批评执政党时，简直没有什么顾虑。由此可以想见：作者在秉笔直书他的意见时，胸臆间充溢着一股浩然之气的情景。

储安平致胡适的第一封信

《观察》在创刊之前，胡适已经回国，但创刊号封面下端所列 68 位撰稿人（自第 7 期增至 70 人）中没有胡适，这在储安平是有深远考虑的。当《观察》出到第 21 期（1947 年 1 月 18 日）三天之后，储安平藉阴历除夕之夜，给胡适写了第一封信：

适之先生：

我们创办《观察》的目的，希望在国内能有一种真正无所偏倚的言论，能替国家培养一点自由思想的种子，并使杨墨以外的超然分子有一个共同说话的地方。我们在筹备的时候，曾请陈之迈先生转求先生赐予支持；之迈先生事忙，或者未获代致我们的诚意。去夏先生返国，许多朋友鼓励我晋谒先生，我始终未欲冒昧从事。因为先生离国多年，这几年中，也正是中国社会上诡诈最多的一个时候。我们自己虽然抚心自问，是真正无党无派的，但先生何能相信？先生对于一个不为先生所熟知的刊物，决不会给予任何关切与支助。所以我认为假如那时冒昧晋谒，徒然偾事。《观察》创刊迄今，忽忽半载，目下第一卷二十四期即将出完，我们曾按期寄给先生，请求指正。从过去二十几期中，先生或能得到一个大概印象：这确是一个真正超然的刊物。居中而稍偏左者，我们吸收，居中而稍偏右者，我们也吸收，而这个刊物的本身，确是真正居中的。过去各期内容尚有许多缺点弱点，总因我们能力有限，人力不够，力与愿违。从筹备时候算起，我已花了整整一年的心血，全力灌注在这个刊物上。在筹备时候，要集款，要找房子，要接洽撰稿人。刊物出后，买纸，核账，校阅大样，签发稿费，调度款

项，都是我的事情。在最近的五个月中，我没有一天不是工作至十二小时之多。一方面稿子不够，一方面要顾到刊物的水准，一个人独力孤苦撑持，以迄于今。所幸我自己有此决心，能以长时期来经营这个刊物，以最严肃认真的态度从事，长线放远筹，三五年后或者可有一点成就。在先生的朋友中，比较了解我亦最鼓励我的，大概要算陈衡哲先生了。我和孟真先生往还甚浅，但傅先生也给我许多指示。我希望这个刊物能得到许多前辈的支持和指教，慢慢的发展和稳固。我现在正着手计划第二卷的方针。我写这封信给先生，是想以最大敬意请先生俯允担任《观察》的撰稿人。先生对于这个请求，自须加以考虑，不致轻诺。但是先生或能想到，在滔滔天下，今日到底有几个人能不顾一己的利益，忘私从公，献身于一种理想，尽心尽智，为国家造福。到底有几个人，能这样认认真真，实实在在，做人做事。当我在筹备本刊最艰苦的时候（去年春天，股款迄难筹足）南京方面约我几次，我都未加考虑，因为今日之士，太慕功名，太希望从政。但是我觉得一个有为之士，他应当看得远，拿得定，做他最好的，以尽忠于他的国家。刊物出版以后，我除了我的寓处，社里，学校三处之外，任何集会不参加，任何人物不周旋，这就表示，我不以这个刊物为私人进身之阶，不以这个刊物为活动的根据。今日中国需要者，就是有浩然之气的人。我们请求先生俯允担任《观察》的撰稿人，是为对于我们的鼓励，并非要先生鼓励我这个个人，而是鼓励并赞助我们这种理想，这种风度，这种精神。后辈需要得到前辈的鼓励和赞助，前辈也有鼓励赞助有希望的后辈的道义责任，因为我们共同努力者，乃是一种有关国家福利的事业。兹掬最大诚意，并坦率陈述一切，如承先生俯允，刊物幸甚。我

们并想求先生为第二卷第一期写一篇文章，（二月十五日前掷下）希望是一个大题目，以便排在第一篇，用光篇幅，并为号召。如何之处，恭候赐教。专肃

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敬上

一月二十一日农历大除夕

胡适生于 1891 年，此时刚过 55 周岁。储安平生于 1909 年，至少已满 37 周岁。他比胡适年轻 18 岁，他们属于两代人，储安平以“后学”居之，是很恰当的。由于胡适是中国自由主义宗师的地位，《观察》既以“自由思想”相标榜，则胡适的列名撰稿人，就比其他任何撰稿人的列名更为重要。所以储安平的这封信写得诚恳，坦率，并且表明了自己的志趣和人格。依照胡适的为人及其待人之道，可以推想他对储安平的请求，是不会拒绝的。《观察》第 1 卷出满 24 期后，要休刊两周，到 3 月 1 日再出第 2 卷。果然在 3 月 1 日出版的《观察》第 2 卷第 1 期的封面上，胡适的名字已列入撰稿人名单之中。此时的撰稿人已增至 74 人。胡适必定是在 1 月末或 2 月期间给储安平复了信的。但文章却没有写。迄《观察》停刊，也就是在 1947 和 1948 整整两年中，胡适没有给《观察》写过一篇文章，这是什么原因？这是我近三四年以来一直在探究的一个问题。

一九四七年的胡适（一）

胡适一生最关心的事不外学术、教育、人才，所以凡是与

此相关的事，他都不惮其烦地参与料理。他对政治不感兴趣，但他一生都在写批评政治的文章。具体准确地说，是对他实际政治不感兴趣，无意从政。但政治的不良，影响到国家、社会的进步，影响到民生，他便要据理执言，所以他终其一生都在批评政府和执政党，无论蒋介石怎么尊重他，看重他。1947年初，他就任北大校长才半年，他一心一意想把北大办好，办成世界一流大学；公余则弄他的《水经注》断案。2月18日他在家里“召集北平市妇幼保健所赞助委员会，意欲帮王伯琨女士的忙。”21日蒋介石派王世杰飞往北平，劝他考虑就任考试院长，他说“考试院长决不敢就，国府委员也决不敢就。……我不愿放弃我独往独来的自由。”他在2月里花了一些精力应付这件事。24日上午，他到协和医学院，与T·鲍恩先生和玛丽·弗格森小姐商量协和校务，因为他是协和医学院董事会的董事长。第二天他就病了，直到3月5日才出门到北大办公。

3月6日，胡适与协和医学院董事会秘书玛丽·弗格森和护士学校主任聂女士搭美国军用机南下，12点到上海。下午就召开协和医学院董事会的“提名委员会”。7日、8日又续开二次、三次提名委员会，直到预备程序完成后，才于11日开协和校董会的正式年会，开了一整天，终于选出了正、副院长。

13日，胡适去南京。下午两点才到，立即就开中央博物院理事会，接着又开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预备会。胡适此来是为参加中基会年会，商讨中央研究院院士选举法草案。晚8点，蒋介石邀吃饭，先约胡适小谈，仍然劝他参加政府。以后几天，陈布雷、邵力子都来劝驾。18日下午蒋介石又约胡

适谈话。胡适说，现时国内独立超然的人太少了，蒋先生前几年把翁文灏、张嘉璈、蒋廷黻、张伯苓诸君都邀请入党，又选他们（廷黻除外）为中委，这是一大失策。今日不可再误了。蒋承认那是错误。但他一定要胡适考虑国府委员的事。胡辞出时，蒋送到门口问胡太太在北平吗？胡适说：“内人临送我上飞机时说：‘千万不可做官，做官我们不好相见了！’”

历来治民国史的学者都认为蒋邀胡适、陈光甫、莫柳忱、胡政之等无党派的人士任国民政府委员是虚假的，或虚设的，挂名的，其实蒋是确有诚意改革政治的。

下午五点，胡适访英大使拉尔夫·史蒂文森（Ralph Stevenson）。胡适说，这次国民党结束训政，是一件政治史上稀有的事。

3月21日他飞回北平。29日与郑天挺（总务长）、汤用彤（文学院长）、陈雪屏（训导长）商量，由他们去电给政府，说明校长不应参加政府委员会之意。胡适自己“也去一电，给蒋公，申说此意。”4月5日，“再打一短电给蒋主席，仍由骝先（朱家骅）兄转”。4月19日，“何（思源）市长转来蒋主席电云：‘微电（五日）敬悉。此次尊重兄意，不克延致，殊为耿耿。若有两全之道，则必借重以慰群望也。国事艰虞未已，尚盼时赐尊见，……匡其不逮为幸。蒋中正卯皓府交印。’”

5月19日的《经世日报》及20日的《华北日报》报道胡适对学潮的态度，认为罢课不能解决复杂的政治问题，反而使学业受损失。胡适在《华北日报》的剪报上批注：“此是官报，故删去我批评政府的话。”（《日记》手稿本）5月20日，陶孟和致胡适一信：

适之吾兄：

久违，至以为念。我兄缄默久矣，识与不识，每谈及时，常深为忧虑。今早得读我兄对目前学潮谈话，谓政府动感情，诬学生有背景为不当，所见公平正确，直言无忌，不逊当年，曷胜钦佩！大家所忧虑者，可从此冰释矣。欣幸之余，专函奉告，尚祈谅解是幸。此颂

大安

弟孟和顿首五月廿日

胡适在《日记》里记：“陶孟和兄来信，可见一般朋友的心绪。此信亦可见南方报纸也有发出我批评政府的话的，此则甚可喜。北方官报如《华北日报》，把我批评政府的一段删去了。五、廿三”。

储安平谒见胡适

1947年7月初，当《观察》第2卷第19期印成后，储安平给胡适写了一封短信。文曰：

适之先生：

我定十日前后飞平，专诚晋谒先生，向先生请教。我在这封信上，先向先生恳求一事：我们诚恳地求先生为《观察》三卷一期写一篇文章。我们愿意得到先生的支持和鼓励。如承俯允，不胜感幸。聆教匪遥，余容面陈。即请

大安

储安平“飞平”看来是如期成行了，并且胡适接见他至少不低于三次；只可惜7月中旬，时值酷暑，胡适自7月1日至19日没有记日记，难知他们交谈的详情。7月20日《日记》载：“各报登出我的《两种根本不同的政党》。”此文不长，但却是中国宪政史上一通极其重要的文献。文如下：

我们在今日谈宪政，谈民主，谈国共问题，谈结束训政，谈美苏对峙的两个世界，似乎都应该先认清世界上有两种根本不同的政党。

在三十年前，谈政治的人只知道一种政党，那就是英国、美国和西欧的政党。但在这最近三十年之中，出现了另一种政治组织，虽然也用“政党”的名称，性质和英、美、西欧所谓政党完全不相同。俄国的共产党等主张虽有左右的大不同，但在党的组织纪律上是很相同的，都属于后一类。

为便利起见，我们可以把英、美、西欧式的政党叫做甲式政党，把这三十年来苏俄等诸国后起的政党叫做乙式政党。

甲式政党的性质有这几点特色：

(一) 甲式政党的党员没有确定的人数，没有党籍可以查考。人人可以自由登记为某党党员，人人可以自由脱离本党。如英国邱吉尔从前是自由党，后来是保守党。如美国威尔逊本是民主党，后来竟做共和党的总统候选人。

(二) 党员投票是无记名的、秘密的。党员言论是自由的，没有党的纪律可以约束党员的投票，也没有特务侦探可以干涉党员的言论行动。最近美国民主党的华莱士在国内国外批

评本党的政策，是最明显的例子。英国工党的议员也有严重批评本党的政策的。这种行动，本党固然无法制裁，社会也往往允许，称为“独立”，称为“不党不偏”。

(三) 甲式政党的原则是在两个或多个政党之中争取多数党的地位。每个政党总希望成为多数党，但每个政党总得容忍并且尊重少数党的权利，因为今年的少数党也许明年要成多数党，今年在朝的多数党也许明年下野成为少数党。最后的决定是人民的选举票。在选举之前，没有一个政党可以确知全国人民的最后决定，也没有一个政党可以操纵把持全国人民的投票。例如美国一九二八年的大选举，共和党胡佛得二千一百多万票而当选总统；四年之后，民主党罗斯福得二千一百多万票而当选总统。这都是人民自由选择的结果。

(四) 选举结果确定之后，在法定的日期，胜利的党从失败的党手里依法接收政权。失败的党决不敢用警察军队的力量来霸占政权，或毁灭得胜的反对党。因为他们知道几年之后他们又可以有竞选的机会，所以他们都努力培养“胜固可喜，败亦欣然”的雅量。试看英国邱吉尔在一九四五年负着何等威望，然而那年选举的结果，保守党惨败了，邱吉尔只能坦然交出政权，退居反对党领袖的地位。

以上所说的是甲式政党的组织与作风。至于乙式的政党，便完全不同了。乙式政党的性质也可以分作几点来说：

(一) 乙式政党是一种严密的组织，有确定的人数，有详细精密的党籍。党员入党必须经过审慎的调查察看。

(二) 乙式政党的党员必须服从党的纪律。

(三) 乙式政党本身是少数党，但因为组织的严密坚强，往往能以少数党统治全国。

(四) 乙式政党没有反对党的存在。

以上列举甲乙两式的政党的性质，都是很浅近的政治常识，不值得政治学者的一笑。可是这些区别，正因为很浅近，所以往往为一般人所忽略，甚至于高明的学者所忽略。例如前些日子有人讨论美国与苏俄对峙的两个世界的区别。曾说：

“美国给人民一张选举票，苏俄给人民一块面包。”这似乎不是公允的比较论。美国人民未尝没有面包，苏俄人民也未尝没有一张选举票，但这两个世界的根本不同，正在那两张选举票的使用方式的根本不同。苏俄因为没有反对党，故一九三六年新宪法之下的选举结果认为百分之一百，或是百分之九十九。美国因为容许反对党自由竞争，所以罗斯福最大的胜利总不过人民投票总数之百分之六十（此指一九三六年大选的结果。1932年他只得百分之五十七，1940年他只得百分之五十四）。……

中国国民党的创立者孙中山先生本是爱自由讲容忍的政治家。他在革命事业最困难的时期，感觉到一个“有组织、有力量的革命党”的需要，所以他改组国民党，从甲式的政党变成乙式的政党。但中山先生究竟是爱自由讲容忍的人，所以在他的政治理想系统里，一党专政不是最后的境界，只是过渡到宪政的暂时训政阶段。他的最后理想还是那甲式的宪政政治。

近年国民党准备结束训政，进行宪政，这个转变可以说是应付现实局势的需要，也可以说是孙中山先生的政治纲领的必然趋势。一个握有政权的政党自动的让出一部分政权，请别的政党来参加，这是近世政治史上稀有的事。所以无论党内或党外的人，似乎都应该仔细想想这种转变的意义。依我个人的看法，这个转变应该是从乙式的政党政治变到甲式的政党政治，这里面似乎应该包括党的内容与作风的根本改革，而不仅仅是

几个政党分配各种选举名额或分派中央与地方的官职地位。如果训政的结束能够引起一个爱自由的、提倡独立思想的、容忍异己的政治新作风，那才可算是中国政治大革新的开始了。

这篇文章显然是四个月前（3月18日）胡适在南京与英国大使拉尔夫·史蒂文森一小时谈话主要内容的申说。当时国民党宣布结束“训政”，是自晚清以来中国宪政道路的最后一次契机。但是右翼党对内战欲罢不能（它非主导方面），而左翼党还没有具备接受宪政的见识和胸襟，致使这个契机白白地丧失了。

一九四七年的胡适（二）

1947年胡适已进入57岁，他的健康状况并不好，但是在7月的酷暑里他仍然忙得很。7月31日的《日记》写道：“写明天的广播词，今天天气极热，事情又多，直到晚上始能写下去，直到天明五点半才写完！（昨天已开始写了）。我看重广播，故花这许多时间去准备。”8月1日上午9点，他在北平广播电台作生平第一次在国内广播，讲题是《眼前世界文化的趋向》。他说轮船、火车、电报、汽车、飞机、无线电报出来以后，世界上的距离一天天缩短，地球一天天缩小，人类一天天接近，把种种自然的阻隔物都打破了，使各色各样的风俗习惯，信仰思想，都可以彼此接触，彼此了解，彼此交换，已经渐渐的造成了一种混同的世界文化。这种世界文化都是自由挑选的，这里面有一个大原则，就是“我要什么，我挑什么来，他要什么，他挑什么去。”这些都不是洋枪大炮输入或抢去

的。这是世界文化的一个自然趋向。还有一个理想的趋向。这个趋向是改造世界的大方向，经过几百年的努力，现在差不多成了文明国家共同努力的目标了，总括起来共有三个：

第一，用科学的成绩解除人类的痛苦，增进人生的幸福。

第二，用社会化的经济制度来提高人类的生活，提高人类生活的程度。

第三，用民主的政治制度来解放人类的思想，发展人类的才能，造成自由的独立人格。

他说，在最近三十年中，科学的领导地位，已经渐渐地从欧洲转到美国了，科学是没有国界的，科学是世界公有的，只要有人努力，总可以有成绩，所以新起来的国家如日本，如苏联，如印度，如中国，有一分的努力就可以有一分的科学成绩，我希望我们在世界文化上有这种成分。

关于第二个目标，他说，美国英国号称资本主义的国家，但他们都有级进的所得税和遗产税，前四年的英国所得税，每年收入在一万镑的人，要抽百分之八十，而每年收入在二百五十镑以下的人，只抽百分之三的所得税。同年美国所得税率，单身人（没有结婚）每年收入一千元的，只抽一百零七元；每年收入一百万元的，要抽八十九万九千五百元，等于百分之九十的所得税。这样的经济制度，一方面并不废除私有财产和自由企业，一方面节制资本，征收级进的所得税，供给全国的用度，同时还可以缩短贫富的距离。此外，如保障劳工组织，规定最低工资，限制工作时间，用国家收入来救济失业者，这都是“社会化”的立法。我们中国本来有“不患贫而患不均”的传统思想，我们更应该朝这个方面多多地努力，才可以在世界文化上占一个地位。

最后，世界文化还有第三个共同的理想目标，就是民主的政治制度。从历史上来看世界文化的趋向，那民主自由的趋向是三四百年来的一个最大目标，一个最明白的方向。……。

……

……今日的世界，无论是在老文明的欧洲，或是在新起的亚洲，都还是朝着争民主，争自由的大方向走。印度的独立，中国的结束一党训政，都是明显的例子。

所以我毫不迟疑地说：世界文化的第三个理想目标是争取民主，争取更多更合理的民主。

有些人看见现在世界上有两个大集团的对立，“两个世界”的明朗化，就以为第三次世界大战祸不久即将来临了。将来胜败不知如何，我们不要押错了宝，将来后悔莫及！

……我们认清了世界文化的方向，尽可以不必担忧，尽可以放大胆子，放开脚步，努力建立我们自己的民主自由的政治制度。我们要解放我们自己，我们要自由，我们要造成自由独立的国民人格，只有民主的政治可以满足我们的要求。

两天后，北平的《华北日报》登出了这个讲话的文字稿。这个广播讲话的内容，旨趣，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希望中国认清形势，“迎接全球化的挑战”。这是在五十六年前中国的一位思想家，以前瞻性的眼光，为国家民族发出的一个呼吁。

储安平与胡适之间

储安平在7月4日致胡适的信里如是说“10日前后飞平”。他编完了《观察》第2卷第21期之后，在“编辑后记”里说：“当本期出版时，编者已在北平。二十二、二十

三、二十四三期由吴世昌先生代编”，21期是7月19日出版，24期应于8月9日出版，根据这些迹象推测，储安平大概自7月中旬至8月初期间在北平。他回上海以后，于8月12日给胡适写信说：

适之先生：

在平数谒，恭聆教益，深为感幸。先生对《观察》的鼓励和指示，尤使我们增加不少勇气，我们愿以全力持久经营此刊。

先生允为《观察》三卷一期写文一篇，大大增加《观察》的光辉，拟乞至迟于八月十八日掷下，俾得如期付梓。面求法书，如承便中一挥，尤感。

专肃 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上

八.十二

从信的内容看，胡适接见储安平不止一次。谈话中既有“鼓励”，也有“指示”——当然是建议。只可惜一生笔头特勤的胡适，这期间却在《日记》里没有留下记录，我们难以知道他们当时谈话的具体内容。半个多世纪以后，我只能从研究的角度来揣摩某些可能的迹象。从《观察》奉行民主、自由、进步、理性四个基本原则和独立超然放言论事的基本立场来看，胡适是会取支持的态度的。但是在具体的观点或价值评判上，恐怕就差异悬殊，见仁见智了。先说储安平的第一篇政论《失败的统治》。国民党的腐败不能遏止，是抗战后期才发生的。从北伐到“七·七”事变的十年间，是它的上升期，对外

争回了不少利权（民国史学术界称“革命外交期”），对内的建设有不可抹煞的成绩。储文概说二十年统治完全失败，胡适不见得赞同。从《观察》创刊到终刊，储安平的政论文字，凡批评政府多取激烈态度，而胡适在批评政府时多注意分寸。对学潮，储安平全盘肯定，完全支持，尤其激烈地批评政府，所有《观察》刊登的报道学潮的新闻和储安平撰写的评论学潮的文章，都有助长之势。胡适对学潮则表示理解之同情，承认政治腐败是导因之一，但不赞成动辄罢课，多取平息的态度。历史翻过了那一页之后，我们今天若以理性、冷静的态度回过头来反思 20 世纪 20 年代至 40 年代的学潮，只有 20 年代前夕的“五四”运动是纯粹自发的，健康的和正义的。那次学潮之所以出了人才如傅斯年、罗家伦等，是因为他们闹赢了就转入继续读书，没有以闹学潮为职业。

胡适 1947 年 4 月 11 日的日记里没有记这一天应事接物的任何内容，只是抄了两段英文：

“A man that could look no way but downwards and with a muck rake in his land.”

Pilgrim's Progress p. 4, II

“Man with the muck rake are often indispensable to the well being of society, but only if they know when to stop raking the muck.”

Theodore Roosevelt, Speech, Laying the Corner stone, Office Bodg. of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April 14, 1906.

译成中文是：

一个眼睛只会向下看、手里拿着粪叉子（揭发丑闻）的人（《天路历程》第2卷第4页）。

手里拿着粪叉子（揭发丑闻）的人对社会是必不可少的，是有益的，但是他们必须知道什么时候该停止掘粪（罗斯福的演说《奠基》，众议院办公大楼。1906年4月14日）。

所谓“拿着粪叉子”，“掘粪”，云云，是20世纪初，美国各地的新闻记者和社会人士发起的整治黑社会，暴露黑幕，揭发丑闻的民间运动。因为新闻自由，政治透明，记者们有权把各地的黑幕、丑闻调查得水落石出，无可逃隐，故依法打击邪恶，极有成效。当时这个运动称作“扒粪运动”或“掘粪运动”。胡适在1947年4月完全抄录英文原文在《日记》中，显然是有他的用意的。但迄今这一则英文的内容尚未引起思想界学术界和胡适研究界的专家们的注意，我此次藉撰文之便，来替胡适把他当年对国内局势的态度表露出来。他于1946年夏归国以后，眼见内战难以遏止。经过八年对外战争的政府，已经是一种疲惫、千疮百孔的局面；又加以内战、学潮、贪污成风、经济凋蔽、民生艰困。但是，结束“训政”，召开“国大”，毕竟是历史走向宪政的一个进步。这种综合的考虑，便是胡适40年代后期发言和批评政府的原则立场。故他“知道什么时候该停止掘粪”。胡适的这个立场，我们可以更往前回溯历史，在“九一八”以后的国难时期找到印证。1933年冬，胡适为“闽变”写的《福建的大变局》一文说：

十一月二十日，福州忽然有所谓“人民代表大会”出现，通过了一种“人民权利宣言，”并且一致议决了建立一个“人民革命政府”。……新政府委员十一人，……他们的宣言和通

电要点是：（一）否认南京政府；（二）打倒国民党系统；（三）建立生产人民政权……这种运动的领袖至今好像还没有宣布什么特别政党的组织。……

我们对于闽事，就现有不充分的材料看来，……这一回的闽变只是一群“同床异梦”的军人政客，用骤然的手段，临时凑合的一个反国民党的革命局面。我们检查十一月廿日到场的“人民代表”名单，其中至少有十分之一是我们平时认识知道的人。我们觉得他们这回的举动是深可惋惜的。“取消党治”何尝不是一个很动听的名词？“保障人权”又何尝不是我们平日主张的？……（但）在这个时候，无论打什么好听的旗号来推翻政府，岂不都有危害国家的嫌疑？危害国家是不会得着大多数人的同情的。……

今日之事，正与察哈尔事件相同，多数有心人常感觉许多事实不能令人满意，他们总不免有一个同样的感想：必须先要保存这个国家，别的事等到将来再说！这个政府已够脆弱了，不可叫它更脆弱，这个国家够破碎了，不可叫它更破碎。“人权”固然应该保障，但不可掮着“人权”的招牌来做危害国家的行动。“取消党治”固然好听，但不可在这个危急的时期借这种口号来发动内战。今日最足以妨害国家的生存的，莫过于内战，最足以完全毁坏国家在世界上残留的一点点地位的，莫过于内战。无论什么金字招牌，都不能解除内战的大罪恶！

（《独立评论》七九号）

我们重温真历史，才能为理性提供有价值的参照系，知道每一个历史关口错在哪里？误在何处？

我觉得蒲立特的《访华观感》写得很好，也很公平。他对

中国最近廿年来历史的演变看得十分清楚，批评得很公道。我想就是让最公正的中国人自己来写，也不过如此而已。我个人对他的看法是完全赞同的。

蒲立特认为中国是应该帮助的，也是值得帮助的，他这种态度是极严正的。（《援助与自助》，《中央周刊》第二卷第二期，民国三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南京出版）

蒲立特《访华报告》的基本内容是揭露苏联的对华阴谋和在东北肆意危害中国国家的所作所为，并为美国设计出一个援华的合理而可行的方案。储安平却因为极端痛恨现存的政府与胡适采取了完全相反的态度。

在《我们对于美国的感觉》一文中，储安平说：“今日中国全盘的政治问题，不仅仅是党争问题；不是党争问题解决了，就解决了中国的政治问题。”他认为党争“不一定就是最重要的一项。”储文还说：“假如美国在此时间，欲使中国为其尾巴，成其工具，是直乘人之危，非尽友邦之道。我们看到现在在中国的美国人横冲直撞，任意殴打学生，调戏妇女，碾死行人，简直目无‘中国’”。

这也或许正是胡适与《观察》的一点距离？

一九四七年的胡适（三）

8月1日这一天，胡适辛苦得很，前一夜他写广播词直到天明五点半，九点前又赶到电台向国内广播。当天魏德迈特使团到北平，约他去谈话。他下午赴约，四点半先与政治顾问斯普洛斯谈。五点十分同魏德迈将军谈到七点二十分。他是当时

世界知识最丰富，最了解国内局势，见解最透辟的中国舆论界领袖人物，在全世界的知名度又极高，故美国朝野均极重视他的意见。斯普洛斯精通中国话，曾到康桥看过胡适。另一位特使团成员马克·沃克负责公共关系（属巴尔的摩太阳报），曾与胡适同在休·杨博士家吃过饭，他们夫妇都曾听过胡适的讲演，故他们一到北平就特别要找胡适谈。这次谈话的内容，胡适对报界守口如瓶。

二战结束以后，全世界人民的和平乐观情绪，很快就笼罩了“不安全”的阴影，普遍感到苏联的威胁迫在眼前。苏联在中国东北的行为，在大连、旅顺的行为，处处都是沙俄侵略政策的行为。胡适在8月里又写了一篇政治评论：《我们必须选择我们的方向》。因为他在北平电台广播以后，引起了不少批评抗议。胡适说：

我很欢迎这些批评，因为他们给我一个解释说明的机会。

我并不否认我“偏袒”那个自由民主的潮流，这是我的基本立场，我从来不讳饰，更不否认。这个基本立场，也许值得申述一遍。

第一，我深信思想信仰的自由与言论出版的自由是社会改革与文化进步的基本条件。自从四百多年前马丁·路德发动宗教革新以来，争取各种自由的运动渐渐成功，打开了一个学术革新、思想多元发展、社会革新、政治改造的新鲜世界。如果没有思想信仰言论出版的自由，天文物理化学生物进化的新理论当然都不会见天日，洛克、伏尔泰、卢梭、杰斐逊，以至马克思、黑格尔的政治社会新思想也当然都不会流行传播。这是世界近世史的明显事实，用不着我多说。

第二，我深信这几百年中逐渐发展的民主政治制度是最有

包含性，可以推行到社会的一切阶层，最可以代表全民利益的。民主政治的意义，千言万语，只是政治统治须得人民的同意。这个同意权，起初只限于贵族绅士与教会领袖，后来推广到纳税的商人，后来经过长时期的推广，一切成年的男女人民都有选举权了。这样包括全体人民的政治制度，不须采用残酷的斗争和屠杀，可以用和平的方式，做到代表最大多数人民利益的政制。因为这种民主政制可以代表全民利益，所以从历史上看来，社会主义的运动只是民主运动的一部分，只是民主运动一个当然而且必然的趋势。在这六七十年之中，社会化的经济立法逐渐加多，劳工党也往往可以用和平方法执掌重要国家的政权，积极推行社会化的经济政策。这也都是明显的史实，使我明了民主政治确是可以扩充到包括全民利益，包括社会化的经济的政策的。

第三，我深信这几百年（特别是这一百年）演变出来的民主政治，虽然还不能说是完美无缺陷，确曾养成一种爱自由、容忍异己的文明社会。法国哲人伏尔泰说得最好：“你说的话，我一个字也不赞成，但是我要拼命力争你有说这句话的权利。”这是多么有人情味的容忍态度！自己要争自由，同时还得承认别人也应该享受同等的自由。如果一个无神论者一旦当权就要禁止一切人信神，那就同中古宗教残杀“异端”一样的不容忍了。宗教信仰如此，其他政治主张、经济理论、社会思想，也都应该如此。民主政治作用全靠这容忍反对党、尊重反对党的雅量。我们看报纸上记载英国保守党领袖邱吉尔上个月病愈后回到议会时全体一致热烈的欢迎慰问他，我们读那天工党议员同他说笑话的情形，我们不能不感觉这种有人情味的文明社会是可爱可美的。

以上说的三点，是我“偏袒”这个民主自由大潮流的重要理由。

他这篇文章的下半篇，着重指出“民主自由的大运动是站得住的”，是将来要“一定获胜”的。最后，他提出希望：

我们中国人在今日必须认清世界文化的大趋势，我们必须选定我们自己应该走的方向。只有自由可以解放我们民族的精神，只有民主政治可以团结全民族的力量来解决全民族的困难，只有自由民主可以给我们培养成一个有人情味的文明社会。

这篇文章发表在8月24日出版的《独立时论》上。储安平数次谒见他很恳切地向他约稿，他“允为《观察》三卷一期写文一篇”，他绝不是轻诺寡信的人，这篇文章为什么没有交给《观察》刊登呢？三卷一期《观察》是8月30日出版，与《独立时论》仅迟一周，这都是值得我们探究的问题。

8月里他还写成《齐白石年谱》。

8月28日，胡适“早晨到南京”。这是他今年第二次南下，为中研院院士选举评议会而来。可能还向教育部、行政院商洽了“北方教授待遇”问题，报载“可望自九月份起改善，政府刻正考虑配给各教职员食米、煤、布疋等实物”。在一次茶会中又会晤了蒋介石，他提出了改善今后大学教育的十年计划的意见。

胡适在南方只呆了一周就北返了。9月19日，写完他的《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

历史上中国宪政民主的雪泥鸿爪

1947年9月21日胡适的《日记》记：“上午投票选举市参议员。此是我第一次参加选举。”与崔书琴、张佛泉诸友去参观各区选举，共看了三个区域选举投票所，与两处职业投票所：

“市教育会与市商会。此次实地观察，胜于十年读书。十二点搭车去天津。”

“次日天津的报纸载：北大校长胡适之先生应天津公能学会之请，昨日下午二时半与张佛泉、崔书琴、谭炳训诸氏相偕来津，张伯苓校长，杜建时市长等多人到车站欢迎”。胡氏等下车后，即到南开女中休息，据告诉记者：此来专为公能学会演讲及参加平津民治促进会理监事联席会，并无其他任务。

这是一则可贵的历史文献，请读者朋友不要轻易放过！

一、北大校长到天津，市长到车站欢迎，这说明什么？笔者认为这反映教育与学术的尊严，当时还有这样的社会风气。君不见：张伯苓校长的名字在杜建时市长之前，这是60岁以下的朋友们未曾见过的惯例。二、胡适参观北平市参议员选举，当天又赶到天津应公能学会之邀演讲，说明他对民主政治在地方上付诸实施的重视与兴奋。三、平津已有了产生自社会民间的“民治促进会理事会”和“监事会”。

许多志士仁人所梦寐以求的宪政民主，在中国不是绝对没有，而是曾经实施过。请看看当年实施的雪泥鸿爪！——胡适在公能学会的讲词节录：

来天津以前，今天早晨我与张佛泉，谭炳训诸先生去参观

北平市参议员选举的五个投票区。从这里我们训练了自己，教育了自己。从这次办理选举的经过来看，当局者很想把选举办好，事前请了学校里的好多政治学家和许多别的先生们去研究，去想办法，可见办选举的人是想办好它。至少我在北平看到的是如此。

但是我们看了几个选区以后，觉得有缺点，有值得批评的地方。因为办选举的人自己没有经验，也很少看过别人选举。拿选举的法律条文做教科书，就难以解决实际困难。譬如选举时旁边有代书人，凡是不会写字的选民可以请代书人代写选票。加上旁边两个监视人，选一票至少要被三个人知道，这就不能算是秘密投票，就难免受人威胁利用。但“代书人”的办法是选举法的细则上规定的。那么根本的毛病在那里？根本毛病在于宪法。

宪法规定普选，不分性别，不分教育程度，不计财产，只要满二十岁就有选举权，这是世界上最进步的制度，我们是迎头赶上了。但是我们选民的“能”不够，我们看见一个老太太来选举，竞选的人递给她三张片子，走到代书人面前，她不知道要选谁。另外我看到一位瞎子来投票，这太感动人了。外国记者忙着替他照相，但是他不知道选谁。有人建议他用手在候选人名单上任指一个，但他是盲人，连指的能力都没有，结果由他的小孙子在名单上随便点了一个。这是我们看见的，这是公开的，并没有人贿选。但结果是如此不合理！

错误是在制宪时种下的，当时我们没有反对普选，是一个大错。我们只根据书本，没有勇气走出看看，为了“普选”的美名，我们没有看看全国人民的水准，没有看看他们的能力。将来发生坏的效果，我们参加制宪的人都有责任！我希望在座

的人都去看看选举的实情。

我们还看了北平的职业选举，市商会和市教育局就没有“代书”的事，比区域选举的情形好得多了。

市商会用间接选举，手续繁复；市教育局用直接选举，在十个候选人当中选七位参议员，方法简便，效果也良好。

从这里我们得到两个教训：第一，选民教育程度高的，选举就办得好。第二，选民应该有限制，在宪法没有修改以前，没有办法根本解决。但是，我们可以接受各种经验教训，改正既有的缺点，天津就可以改正北平所发生的一些可以避免的错误。候选人应该加以限制，应该要他负责。英国规定候选人须缴两百镑保证金，选票不及选民三分之一时，保证金就充公为选举经费。这办法也许太严，但我们绝不能让一个人随便去登记一下就成为候选人，我们要让他负责。候选人减少，就可以全部印在选票上，选民只要在名下画个“×”，不会写字的人总可以画“×”，“代书人”可以免除。这就改正了一个缺点。

我们要能够接受经验，改正缺点，这算是我的引论，以下谈正文。

以上先且按下不表，我们再来看看当年储安平笔下“假民主”的闹剧丑剧：

这次国大开会的情形很糟，糟到连国民党的党报都不得不出来指责。据我们所看到的京、沪、津各地报纸所载有关国大会场情形的记载，字里行间，大都含讽带讥，印象不好。有人认为国大有二千多人在一起开会，会场秩序不易控制，一切情形难望理想，这是第一次的民主学习，大家应将期望的尺度放

宽一点。不过我们应当指出，天下的事情，不像样也有一个不像样的限度，在限度以内，大家可以原谅，超过了某种限度，便使人难以默缄。像这样一个二千多人的会议，更希望每一议事，每一发言，都按规就矩，有条有理，自然未免求之过高。但是动辄起嘘，随便喊打，亦未免失之过分。国大代表来自各地，所受教育，程度不一，我们亦不能希望每个代表的发言礼貌，都能符合水准，但报载居然有人高喊“妈他民的主”，则未免相去更远。本人目睹会场情形，一言不合，四座喊打，意气之徒，直奔讲坛，若无职员劝解，定必扭成一团，偌大一个会场，东一簇，西一簇，乱哄哄，气冲冲。尽管主席嘶哑喉咙，要求维持秩序，可是无人理会，一片喧嚣，一团乱糟，使我们这些旁听之士，除了微微一笑之外，简直无感可触。我们细加分析，造成这种不体面的情形，一部分是知识问题，一部分是修养问题，而两者实际上仍然是一个教育问题。就知识言，本人亲耳听到一个代表发言，谓“国大有修改宪法之权，如其我们这次不修改宪法，就是我们没有尽我们的责任。”此种逻辑，不知何来。修宪之案，均须三读通过，举行二读会时，有一位代表大嚷，说上次业已通过（所谓“上次”，实际上是一读会），为什么还要讨论？有人告诉他议案需经三读，始能通过，这位代表还是不服。国大代表，不远千里，进京开会，而不肯在事前稍为补充补充自己的知识，严格言之，可谓有亏职守。就修养言，民主政治的原则是讲理，喜欢打的朋友何必竞选国大代表？要讲理就得听反对的意见，不愿听反对的意见的人何必竞选国大代表？民主国家的会议代表，都应具有某种水准以上的教育素质。我们应维持这种水准，我们应提高代表的素质以符合这种水准，我们不应降低这种水准迁就代表

的素质！（《国大评论》，《观察》第4卷第9期，1948年4月24日）

笔者对于史料，并未作利于自己立论的取舍，这是原原本本的节录。看得出来，储安平多看到“阴暗面”，丑恶面，胡适多看到“光明面”，进步面，并有建设、改进的意见。这就是两代自由思想者观察局势的差异。

一九四七年的胡适（四）

储安平在9月22日又给胡适写了一封信。信文：

适之先生：

先生南来，我没有往谒。因为我觉得先生在极短的行程中，必定十分忙碌。假如我没有要事便不应当去浪费先生的时间。

我们最近开了股东会议。去年一年，盈余二亿三千三百万。办刊物本来照例是赔本的，本赔完，就关门大吉。我们实在没有想到会赚钱，而且赚这许多。一千万的本钱，在一年中赚了二十三倍。我们有几件印刷品，原是给股东，不对外公开的。但我想，先生对于办刊物素来有很大的兴趣，所以我检出一部分寄给先生，作为先生公余消闲材料。

这两天，南北教育界都为了先生的“十年教育”，引起许多意见。拆穿了说，还是为了先生那一句话：“第一个五年先扶助北大、清华、中大、武大、浙大。”许多读者来信希望能读到先生的十年教育计划的原文，不知先生能否公开？或者先

生能就此事写一篇文章否？专此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上

九、廿二

前求先生的法书，尚未承赐下。

这封信如果从上海寄航空，24日可送达胡府。胡适的《争取学术独立的十年计划》一文，已提前寄往南京《独立时论》社了，因为9月28日《时论》出版，正式向全国公布此文。所以，储安平没有为《观察》争取到引起全国知识界关注的这篇文章的专门发表权。

胡适认为所谓“学术独立”必须具有四个条件：（一）世界学术的基本训练，中国自己应该有大学可以充分担负，不必向国外去寻求。（二）受了基本训练的人才，在国内应该有设备够用与师资良好的地方，可以继续做专门的科学的研究。

（三）本国需要解决的科学问题、工业问题、医药与公共卫生问题、国防工业问题等等，在国内都应该有适宜的专门人才与研究机构可以帮助社会国家寻求得解决。（四）对于现代世界的学术，本国的学人与研究机关应该能和世界各国的学人与研究机关分工合作，共同担负人类与学术进展的责任。

在这个计划里他有八点提议，最突出的是“大学”的观念的根本改换。他认为：“今后中国的大学应该朝着研究院的方向去发展。凡能训练研究工作的人才的，凡有教授与研究生做独立的科学的研究的，才是真正的大学。”

这个《计划》发表之后，立即就引起全国教育学术界的讨

论，胡适同意《观察》转载此文。10月5日，储安平收到胡适的信及写的字，立即就写了复信：

适之先生：

刚收到先生赐写的字，非常荣感，多谢多谢！先生只写了九个字，然而意义深长。我希望我们大家来裁，让我们的下一代得到收获，让整个国家来享受所能收获到的果实。

先生为《独立时论》社所写的那篇《十年教育计划》文字，当在《观察》第七期“文摘”栏转载。

专此函谢，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上

十，五

信中所说的第7期，是第3卷第7期，10月11日出版。
写的字是：

要怎么收获，先那么裁。

胡适用这句话来表达自己的信仰，也希望别人相信这句话的道理，故他一生至少有两次用这九个字为人题字。为《观察》所写是第一次。跟这个意思相通的，还有援自佛典的一个成语：功不唐捐。唐，徒也；徒，空也。捐，弃也。唐捐即虚掷。功不唐捐，就是功夫不会白白地浪费。胡适也常常希望青年人相信这个道理，做学问，做事情不要怕繁难。

上述九个字的最早出处是1936年5月22日胡适致陆侃

如、冯沅君关于讨论“南戏”的一封信，信的最后说：

(储)皖峰昔年曾辑《胡适文存》中语为一联云：

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
少说些废话，多读些好书。

我今自辑一联云：

有几分证据，说几分话；
要那么收获，先那么栽。

寄给你们一笑。

这些年我读蔡元培、张元济、胡适、陈寅恪、丁文江、傅斯年等一辈人的年谱、日记、书信、文集之类，有一个综合性的深切感受，就是他们对待人才，有一种“夕闻一士，迫不及待”的感情。胡适在日记里记有：“郭嵩焘作胡文忠公（林翼）行状，记胡公‘尝言国之需才，犹鱼之需水，鸟之需林，人之需气，草木之需土，得之则生，不得则死。才者无求于天下，天下当自求之。’（《养知书屋文集》第十七卷，第49页。）”他毕生求才之渴，是与他的生命相始终的。他1933年11月6日的《日记》记：

《国闻周报》(X.44)有张佛泉君之《民元以来我国在政制上的传统错误》，其言甚有理；末署 Cambridge, Mass[剑桥，麻省]，似是哈佛学生，当物色其人。

他说，民治要义在于“行政领袖驾驭立法机关”。否则行政部无权力可作一事。“有权必专，专始有权。”

民元《临时约法》第三十四条“临时大总统得任免文武职

员，但任命国务员及外交大使，须得参议院之同意。”民国初年，一切政争，都由于此。

他指出吴经熊的宪法草案所定国民政府制度，既非内阁制，又非总统制，又非委员制，“有了一切制度的坏处，而没有任何制度的好处”。

他从政制方面指出“（一）国民心理因对专制有强的反应，始终畏忌政治力量；（二）不懂利用国会作为节制机关；（三）不懂将行政置于立法缰绳之下，然后再以行政驾驭立法。因而政制永是淆混驳乱，邀无知军人进而干政。”

此文为近年政论中最有见地之文。

此意可用来解释宋明的政治史。

适之

看来他尤其赏识一个人才的思维的细密及见解的明睿合理。他对储安平似乎没有达到这般赏识的程度。依照储安平的见地及《观察》的编辑风格和内容，我认为胡适是有所保留的。储在编第五卷时，购买张今铎的军事通讯多篇，倒是招徕了读者，却是一个重大失误。张今铎是一个极端反蒋分子，他的军事通讯暴露了重大军事机密，导致《观察》永久停刊的麻烦，当时是欠权衡的。

胡适在这一年还有一个重大举措，他在7~8月间给国防部长白崇禧、参谋总长陈诚两人写了一封信，提议在北京大学集中全国研究原子能的第一流物理学者，专心研究最新的物理学理论与实验，并训练青年学者，以为国家将来国防工业之用。如钱三强、何泽慧女士、胡宁、吴健雄女士、张文裕、张宗燧、吴大猷、马仕俊、袁家骝等九人，都答应了胡适的邀

请，允来北大。此项原子物理研究中心的设备费，请于国防科学的研究经费项下指拨美金五十万元，分两年支付。胡适在信里说：“甚盼两先生于便中报告主席，请其指示裁夺。”后来这个提议因内战没有实现，但却反映了一个学者自甘作国家的荩臣的深谋远虑。

这一年胡适四次南下，十月中旬第三次南下是为中央研究院院士选举筹委会开会及评议会开会。另外还有一个目的，想把北大还给蒋梦麟，动员蒋回来任校长。

冬天，蒋介石希望他再次出任驻美大使。12月11日他第四次南下。12日早车到南京，下午开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预备会。晚上到王世杰家久谈。王要他再去美国走一趟，这是出他意外的提议。王世杰说，“国家需要你去。”胡适说，“我老了，十年的差别，如今不比从前了。如对日本和会在华盛顿开，我可以充一团员。但大使是不敢做了。”两天以后，晚饭后到老朋友陈光甫寓中闲谈，才知道要他去美国之议，光甫也是一个建议的人。

12月16日《日记》：“蒋主席约吃饭，我去时始知只有我一个客。他力劝我再去美国做大使。他的意思很诚恳，但我不敢答应，只允考虑。

“出主席官邸，即去访雪艇，细谈。我告以我不能去的理由。”

12月17日，胡适满56岁。北大同学会在南京中央饭店庆祝北大校庆，并给胡适做寿。王世杰当晚写了一封短信给胡适：

适之兄：

适才兄在讲演，弟遂不及趁前谈话。昨晚所谈之事，当俟

兄返平细细考虑再定。惟盼数日内能赐示耳。电话不通，不知兄何时返寓，故不趋别。谨祝

健康，并候
嫂夫人安。

弟王世杰敬启
十二月十七日晚九时

胡适回到住处已经夜深了，他读信以后立即写信回复：

雪艇兄：

手示敬悉，至感至感。

昨夜在床上反复不能成睡，不能不说这是受兄之累！昨所谈事，我深感介公之诚意，当然不敢不细细考虑。但考虑的结果是：我不能担负此使命。

第一，我受命办一个学校，不满一年半，未有成绩，就半途改辙，实在有点对不住自己，对不住国家。在道义上，此举实有不良的影响。

第二，我今年五十七岁了，余生有限，此时改业，便是永远抛弃三十多年的学术工作了。我曾细想，我的永远改业，不能不说这是国家社会的一大损失，故有所不忍，亦有所不敢。

第三，我自从一九四二（年）九月以来，决心埋头治学，日夜不懈，总想恢复我中断五年的做学问的能力。此时完全抛下，而另担负我整整五年中没有留意的政治外交事业，是用其所短而弃其长，为己为国，都无益处。

因此三项主要原因，务乞老兄出大力向介公陈说，请他不要期望我作此事。

匆匆迫切陈辞，半点钟后就上车站了。千乞恕我语不达意。

敬祝

双安

弟适敬上 廿六，十二，十七

胡适回北平后，心脏病复发，在家休息了九天。12月29日第一次到学校办公，得到王世杰25日信，他“十分高兴”。信文：

适之兄：

在京数次长谈，至快。闻兄离京后颇感不适，未知已痊愈否？殊念。

临行时手书所示各则，弟亦均认为重要。尤要者，依弟观察，兄如接受，则必为责任心所压迫，不肯节制种种酬应。此为弟所最担心之事。昨已将尊意及鄙见向介公详陈，已邀谅解，乞释念。日本之行亦听斟酌，在兄决定前，自不作任何接洽。勿此即颂

年祺并候

嫂夫人安

弟王世杰敬启

十二，廿五

一年以后，局势急转直下，南京派飞机将胡适、陈寅恪两家接出了围城北平。胡适的次子思杜留了下来，没有同行。他认为这一次不是日本人到来，都是中国人，不会把他怎么样

的。

1948 年的阳历除夕，傅斯年陪胡适度岁，相对凄然。一边喝酒，一边共同背诵陶渊明的《拟古》第九首：

种桑长江边，三年望当采。枝条始欲茂，忽值山河改。
柯叶自摧折，根株浮沧海。春蚕既无食，寒衣欲谁待？
本不植高原，今日复何悔！

这两个毕生经世忧国的学人此刻回顾着三十年的历史，科学救国，教育救国，学术救国，三十年来所走的非政治的文化思想的救国路线……

胡适的晚年仍然是有所作为的晚年。他的儿子思杜在“文革”中在唐山被迫跳楼自杀。胡适在海外也猜到了结局，但他无暇悲苦，他太忙了。

储安平在北平躲过了国民党的通缉，但却没有逃脱“文革”的劫难。这个百分之百肯定、支持学潮的富有正义感的知识分子，据说在 1966 年蹈海了。

胡适、储安平这两代自由思想分子虽然在见解上颇多差异，但他们一身正气坚持思想、言论自由，促进民主，秉持自由主义价值理念终生不渝的精神，及崇高的道德人格魅力，却长留在后辈人的心里。胡适还在 40 年代末，阴霾压城的日子，就很自信地断言：“思想文化的途径有其巨大的力量，有其深远的影响。”正是：自由岂是有形物，滋于人心终不泯。

(原载《东方文化》2003 年第 4 期)

士气与正气

储安平致傅斯年
的两封信

今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艳阳和煦春物骀荡，我到未名湖畔的朗润园去看九十高龄的邓广铭先生，见到台湾大学历史学系逯耀东教授刚刚给邓广铭寄来的一册《傅斯年文物资料选辑》，心艳羨之。这是由“傅斯年先生百龄纪念筹备会”主持印行的，编者是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王汎森、杜正胜两先生。不久，我赴山东聊城参加“海峡两岸傅斯年学术讨论会”，杜先生竟托王先生带给我渴望得到的这本书，使我大喜过望。傅斯年先生一八九六年出生，一九五〇年卒，享年五十五岁。他的生命虽短，却是中国现代学术思想界开宗立派的人物。在“友人书信选”部分，我发现了一封储安平致傅氏的信，这又是使我大喜的一件事。我的朋友谢泳是研究储安平的专家。他撰写的《〈观察〉研究》书稿，我在一九九四年就读过了。我鼓动他在该书的基础上再为储氏编年谱、写传记。此

话说说轻巧，而冷静一想，对当事者来说，岂不戛戛乎其难哉？谱（传）主失踪已经三十年了，而其最后约十年的情况几乎无人得知，亦无人可访得他的消失，恐怕就像建文帝的消失一样，永远是个谜，永远没有一点线索，永远无迹可寻。他的门人、学者张啸虎十年前曾感叹道：“国内外知名的专家学者和爱国民主人士，都重新活跃起来，每当我从报刊上读到他们的言论，通过荧屏重睹他们的面容，倍感亲切和欣慰，但又往往涌起一点怅惘，不禁心中默念：‘安平老师，您到哪里去了呢？这几年来，我一直想写一篇纪念储安平老师的文章，但究竟是‘怀念’还是‘悼念’呢？老是捉摸不定，因为我至今尚未确知他的下落，也不能断定他是否尚在人间。’”谢泳留心有年，迄今尚难以获得令人振奋的新材料。傅斯年在保存信件什物的习惯方面有些像他的老师兼挚友胡适。而胡适飞离北平时，只随身带了有关《水经注》版本的资料，书信、手稿都未带走。傅斯年居然在那样的乱世将他的五大箱信件什物带到了台湾。而在这批经中央研究院史语所专人典藏整理的五千多件资料中，居然保存了储安平当年的书信原件。荆棘铜驼，雪泥鸿爪，我不知道这遗札的存世是不是这位大不幸的哲人生命史上的一点小幸？我也不知道这是我这个储安平迷的幸运？是不是研究者的幸运？抑或是关心储氏生前身后事迹的读者的幸运？在多年来史料史实难以有突破性发现的情况下，竟然由海峡彼岸传来了储氏的真实史料！当年每天平均工作十二小时编辑《观察》周刊，要“尽心尽力替国家做一些自己认为有意义的工作”的储安平，他那孤惨的游魂若有知，亲睹他这天壤间绝少的手迹的时候，是略感欣慰还是凭添一番感慨？从情感上说，我倒希望这信件能给他那凄冷的心灵带来些许的温暖。

和慰藉，而试诸理智又只怕是一厢情愿，伊人无觉。呜呼！卅年一瞬，逝者如斯；魂兮归来，重览君书！

为了不使读者产生遗憾，我不采取引述的方式介绍储氏的信件，我将原原本本一字不漏地将之抄录在这里：

孟真先生赐鉴：

手教奉悉，承赐鼓励，至为感激。一年以来，我们确是以全力办此刊物，只是环境大难，我们只能以辛勤及忍耐应之。先生所云《观察》语调，缺乏共同性一点，我们也深切感到；并因这个原因，减少发言力量。我们应当有若干在基本观点及风度上相同的朋友，经常聚会，共同讨论，发为文章，易生力量。《观察》非无基本的写稿人，只是南北分散，不易集中，其情形与昔日之《独立评论》完全不同，这是《观察》极大的弱点，而一时无法可想。我们又不能在上海随便找些人叙会；这是我们主要的苦痛。我只能这样说：我自信能以相当长的时期主持这个刊物，长线放远等，只好一步一步走。我是一个量力行事的人，我希望一切事情要“水到渠成”，慢慢地实现理想。目前，只希望这个刊物在大体上能立得住。假如能照过去的水准支持到两年以上，两年以后，我想可以发生一点影响。现在在业务上可以自给，一般论者对于我们也都有很好的反应与感情。“只要我们自己不自暴自弃，谨慎从事，这个事业或者可有成就。最近五六个月，我每天平均工作十二小时，几乎全部的精力都花在这个刊物上，如兜拉广告，买纸，调度款项，人事管理，核计账目，校阅大样，都是我的工作，虽然终日疲乏，但精神上还是十分宁静愉快。我们应当尽心尽力，替国家做一些自己认为有意义的工作。

自由主义者在今天的政治局面下是苦闷并苦痛的，先生所言极具同感。我想我们最要紧的是立住脚跟，心无所求，……才能言所欲言，不偏不倚，不计功利，尽心为之。

目前最困难的还是稿子。稿子总不够，同时又要维持这个水准。回顾二十期来，大体上还能维持原有水准。……顺便附致薄酬四万聊申谢忱，务望哂纳。一卷即将告终，二卷正待开始，先生因病因忙，尚未为《观察》写过稿子，我们很迫切的希望先生能给《观察》第二卷第一期写一篇文章以为支持，并乞于二月十日以前掷下，务乞俯允为祷！

专肃，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敬上

一、十三灯下

储安平写这封信时，《观察》第一卷第十九期已经付印，第二十期正在他的案头编辑之中。王火先生在《忆储安平教授》一文里尝写到当年：“他的辉煌年代该是抗战胜利后一九四六年到上海才开始的。在上海他创办了《观察》周刊，自任社长兼主编，当时，《观察》引起读者注意和重视，较为畅销，储教授又在复旦新闻系兼课，他的名字在知识界、文化界的影响面就扩大了。”

储安平生于一九〇九年，别名储平，笔名海风、安平（见一九二九年《北新》）。抗战前毕业于上海光华大学，早年于《流沙》、《奔流》、《北新》、《国闻周报》等刊发表作品。曾任《中央日报》记者，编该报副刊，后又去英国伦敦大学做研究工作两年，抗战爆发时尚在英国，因救亡而归国，一

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在重庆南温泉中央政治学校新闻专修班任教授，教文学与写作方面的课，并给《中央日报》写社论。后曾参加桂林《力报》，一九四五年春在湖南任《中国晨报》主笔，旋去重庆创办《客观》周刊，实为《观察》周刊的前身。后来，储安平曾当面向王火说他办这两个周刊的目的，就是为了能及时评点国事，及时反映时局。王火尝目睹了当年《观察》社的情形：“同班同学张啸虎，是储教授很欣赏的学生。……从他那里，得知储教授与姓端木的夫人离异后，独自一人生活，住在八仙桥青年会宿舍，在生活上既节约又简单，他家庭生活不顺心，但事业心极强，把全部精力都放在《观察》杂志社，实际办公室在虹口狄思威路附近的一间简陋破旧的平房里，拥挤不堪，全社一共仅数人。……”

关于他的家庭生活，与端木夫人的仳离，尚不在此时，是在抗战期间。冯英子先生回忆说：“《中国晨报》的社长叫李宗理，这是一位湖南大学的学生，一个偶然的机会做了几年税务局长，发了财，投资办报。他也听说储安平能办报，那时安平在蓝田师院教书，李通过关系，把储重金礼聘来《中国晨报》作主笔。到我们在辰溪出版的时候，储果然聘来了。他是宜兴人，储南强的侄子，皮肤白晰，长身玉立，一副秀里秀气的知识分子腔调，温文尔雅之至。那时他已与端木露茜离了婚，身边带着一个三四岁大的孩子。《中国晨报》的编辑部设在铜湾溪，而营业部则在辰溪的街上，从铜湾溪去辰溪，隔着一条辰水，辰水上没有桥，靠小划子摆渡，上坡下坡，上船下船，安平都背着他的孩子，父亲而兼母亲，生活非常艰苦。有时我们觉得他很累，帮他背背孩子，他总含笑谢绝。我们发现他有一股坚忍之气，有时也觉得他有一种涯岸自高的知识分子

的傲气。”

冯英子对他的文风则有深刻印象：“安平的作品，通晓扎实，说理明晰，逻辑思维很强，但常有他自己独特的意见，为他人所不及。”

冯先生也写到《观察》产生的影响：“这时安平的《观察》办得很有声色，在当时死气沉沉的上海杂志界大出风头，他比较客观地报道了国民党政府在抗日战争胜利后的大失民心作为，批评了国民党政府的种种弊政，以敢言著称，极受知识界好评。到一九四八年时，《观察》的声望已到了它的高峰，储安平这个名字，在上海也非常响亮，他那干净利落，情文并茂的文章，受到读者的欢迎。”这正印证了储安平在一九四七年初致傅斯年的信中自己所预期——“假如能照过去（二十期以前）的水准支持到两年以上，两年以后，我想可以发生一点影响。”——的奋斗效果。

据王火说：“《观察》开初创办时，发行数仅数百份，到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初当局查封前，发行份数竟逾十万份，当时刊物印数达到这个数字是惊人的。《观察》在上海和蒋管区各地确成了一本大有影响的刊物。”由此不难看出，当时身处乱世而忧国虑时的知识分子，“不计功利，尽心为之”，是能够干出一番事业的。

《傅斯年文物资料选辑》在编辑上有这样一条规定：“‘傅档’有大量来往书信，《选辑》只发表一小部分，虽以一人一信为原则，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也只能选取部分人士而已。”我要肯定储安平研究者的幸运和关注储安平事迹的读者朋友们的幸运！傅斯年平生交游广阔，学界、政界朋侪契友极多，而在“只能选取部分人士”的“友人书信选”这寥寥三十

八位人选者之中，储安平就占了一席；而“以一人一信为原则”的编辑方针之限中，储安平的信件又意外地溢出一封，也就是他一人独居两席。在《选辑》第一部分“生平文物资料选”的第五专辑“生命后期”栏里，还有储安平致傅斯年的一封信。我仍然原文抄录：

孟真先生赐鉴：

在京晋谒，辱承留餐，畅聆教益，欣幸无似。翌日即返沪，未能再谒，甚为怅怅。金祸泛滥，纸价暴涨，印工倍增，本刊经营益增艰难。先生在参政会慷慨陈辞，主张清查宋孔产业，举国共鸣。国事如此，忧心如焚。顷闻先生将为《世纪评论》连写两文，促宋下台。谠论一出，行见全国响应。不知先生拟写之两文中能否分赐一篇惠交敝刊？如承俯允，曷胜感谢！

敝刊第二卷第一期之最后付排期为二月二十二日；甚望先生能于二十日前付邮寄沪。

此次在京无意中闻一谰言，谓本刊与孔有关。今日之世，乃恒以小人之心度人。鉴于本刊过去批评国民党、民主同盟，并曾抨击宋子文，遂推测或与孔有关。此事原不足辨，惟觉先生文章中针对孔亦施以激烈之抨击，则外间谰言，本刊亦将因先生之文以洗清矣。

专肃，即请

大安

后学储安平上

二、十六

傅斯年，字孟真，山东聊城人。早年就读于北京大学预科及文本科国文门。一九一七年受《新青年》影响，于一九一八年一月在《新青年》发表《文学革新申义》，响应陈独秀、胡适等发动的新文化运动。同年与罗家伦等组织新潮社，于一九一九年一月创刊《新潮》杂志，成为新文化运动重要的一翼。他是五四运动主要的领导人物，当天在天安门集会被各校推为主席团成员，并任游行总指挥。同年夏毕业后考取山东省官费留学，翌年入伦敦大学研习实验心理学。三年后转赴德国柏林大学哲学研究院，学习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普朗克的量子力学及马赫哲学，又兼攻德国传统的比较语言学和考据学，一九二六年回国任中山大学教授兼文学院院长并历史、中文两系主任。他是中央研究院著名的历史语言研究所的创办人和终身所长，延揽了大批第一流的人文学者，使史语所成为二十世纪中国史学、文学、语言学研究的重镇和国际汉学的权威象征。他本人则是精通文、理多门而以史学见长。他还兼任过中研院社会科学研究所所长及中央博物院筹备主任，任过中研院总干事和代理北京大学校长，以大学者而办事能干著称。一九四九年初任台湾大学校长，次年冬殉职在任上。

杜正胜先生在《傅斯年文物资料选辑·前言》里写道：“傅先生不是蛰守书斋的学者，大学时期他就是学生领袖，任事之后国事蜩螗，内外交迫，他怀着忧国忧民的胸怀，秉持传统读书人的志节，为民请命，评论时政，深获人民及朝野人士的敬重。‘傅档’保有大量珍贵的政治史料，有些也许可以解答政治史的谜题。”杜先生就“傅档”内容所作的史料价值的估计是极其允当，而并不过高的。傅斯年正是以“秉持读书人的志节”才赢得了储安平的敬重，储安平才虚心请教，热切约

稿。储安平的这两封信的史料价值极高。余英时先生以他史学家、思想史家的慧眼卓识作过这样的评估：“当时对知识分子影响较大的刊物大概要算《观察》杂志。《观察》的基本立场是西方自由主义，大体上可以看做五四主流思潮的延续。这四五年，部分由于政治形势变化得太快，青年一代知识分子的思想激进化也大有一日千里之势。《观察》的温和稳健立场，包括其中费边社会主义的倾向，并未能缓和激进化的历程。不过《观察》所揭橥的民主、自由、宪法等等观点还是为日后知识分子留下了思想的种子。”（《钱穆与中国文化》）人事云烟，碧血苌弘，余先生的预言能否为那“种子”的后效应所验证呢？此乃士心所系。

这两通书信在政治史、社会史、思想史、文化史以及报学史上的史料价值，将是不容忽视和低估的。

据《胡适的日记》（手稿本）一九四七年二月十五日记：

“今天报纸（世界、益世）大登傅孟真昨天在参政会攻击孔祥熙、宋子文的话。《世界日报》标题为《傅斯年要革命》，报纸又大登昨天立法院攻击宋子文的言论。”参照此信（二月十六日）内容可以推知：一、参政会开会在二月十四日，傅斯年“慷慨陈辞，主张清查宋孔产业”。二、储安平自沪赴宁不专为拜访傅斯年，是为采访参政会新闻。三、储安平应当在十三日到达南京。四、“晋谒”、“留餐”，储、傅谈话当在十四日傅斯年参加参政会的当天。五、“翌日”——十五日储安平“返沪”。储安平写这封信的时间当在十六日午前，傅斯年的第一篇文章《这个样子的宋子文非走开不可》已在《世纪评论》第七期刊出，第七期出版于二月十五日的南京，还没有运到上海，而《观察》周刊又不是一家记者满天飞的大报大刊，

故储安平的消息不可能很及时，乃有“拟写之两文中能否分赐一篇”之请求。何廉的回忆录里记载了当时这件事：“我在南京遇到他。他告诉我说，他要给《世纪评论》写稿子，但是有一个条件，就是按原文发表，不能有一字改动，我立即表示同意。过了两天，他把稿子交给总编辑张纯明，以《这个样子的宋子文非走开不可》发表在《世纪评论》上。”（《何廉回忆录》二七六页，中国文史版）根据何廉的这段回忆，可以推定几点：一、他与傅相遇，傅要撰文抨宋，给他印象很深；因此，几十年以后记忆仍很清晰。二、由此可以无疑地推定，他们的相遇是在二月十三日，此时傅的文章还未写。三、十四日傅在参政会讲话，留储安平吃饭、谈话，这些活动都在晚饭以前，这时文章还未着笔。傅斯年的性格具有山东人的爽直，他在南京街上与何廉谈到写文抨宋，在家里接待储安平不可能将写好了的文章藏着不露口风。他是一位言必信、行必果，相交无诈的君子。因此，傅斯年的文章是在十四日当天夜里写的。中央研究院在鸡鸣寺路，《世纪评论》社在西华门三条巷，说不定记者就在他家客厅里候稿。因为这是具有爆炸性的政治新闻，第七期的其他文章早已备就，预先留出了“专论”的首栏，只等傅文一到即刻检字排版，上机开印，连夜装订。次日此文一出，监察院于翌日举行全体紧急会议，立法委员群起质询。一潮未息，仅及一周，傅斯年又在《世纪评论》第八期（二月二十二日）上刊出《宋子文的失败》的长文。宋子文终于挡不住朝野舆论的巨大攻势，遂于三月一日辞去行政院长之职。这期间傅斯年又要应储安平之约，于二月二十日前写成《论豪门资本之必须铲除》，寄给上海《观察》。他是长期患高血压症的人，在一周之内竟连写三篇重要的政论长文，岂止

是不顾利害，连性命也不顾及了。可见他当年刚肠的激烈和精神的亢奋。尽管他在《新潮》时期于创刊号上有过一人独写十五篇文章的宏绩，但那时他是未满二十三岁的血气青年，而现在已是五十二岁的孱弱老者，竟迸发出如此惊人的生命能量，恐怕只能是一股浩然之气的支撑、驱动和激发？加之《世纪评论》、《观察》这两家迅捷反映时局、评点国事的周刊又敢于共同担待政治风险，综而观之，则既能见到当年政治的腐败，又能看到彼时“士气”的激昂。

傅斯年在第一篇文章中说：“古今中外有一个公例，凡是一个朝代，一个政权，要垮台，并不由于革命的势力，而由于他自己的崩溃！……至于说到政治，如果不承认失败，是谁也不相信的。政治的失败不止一事，而用这样的行政院长，前有孔祥熙，后有宋子文，真是不可救药的事。……要做的事多极了，而第一件便是请走宋子文，并且要彻底肃清孔宋二家长期侵蚀国家的势力。否则政府必然垮台。”傅斯年的政论风格，开门见山，单刀直入，不遮不掩，正气逼人，谠论耿言，掷地作金石声！

紧接着刊出的《宋子文的失败》一文，说孔宋“前者贪欲过于支配欲，后者支配欲过于贪欲”。他说宋子文“对于经济的无知与私心，是使中国经济非总崩溃不可的”。他为文并不止于愤慨和指斥，尤善击中要害。他揭露宋家的“中纺”公司说：“中纺公司的组织，原与国民党历来标榜的口号‘轻工业民营’违背，他的说法是增加政府收入。去年一年，他平均每月输政府一百亿，全年一千二百亿。今年列的数字是每月三百亿，全年三千六百亿。社会上估计，去年盈余是一万亿。……然而仔细看看，（政府）何尝有赚钱这回？第一，美棉以法价

结外汇，在中纺，利益极大；在国家，担负好大外汇。第二，机器（一百五十万锭子）全无代价，房子生财全是拿来的。第三，补充机件，外汇取之裕如。这样算赚钱，以裕财政欺人乎？欺天乎？政府为他的收入之益，远不如为他外汇负担之害。”

他又举宋孔两家压低外汇，以肥私囊，侵蚀国家的倒行逆施：“在这样外币贱、国币贵的情形下，入口极易，出口极难，一悬数倍，简直要断绝中国货的出口，大开外国货的入口，岂特人超而已，简直要一个是无限人，一个是零，这真断送中国的经济命脉了，何年恢复，真不可知。谁开创这个局面？孔祥熙。谁继承这个遗志？宋子文。他俩这一着，简直把中国葬送在十八层地狱下了。”第三个要害是他揭举了工商贷款的流弊，其结果于正当的民族工业不是扶植而是摧残。他最后写道：“孔宋二氏这样一贯的做法，简直是彻底毁坏中国经济，彻底扫荡中国工业，彻底使人失业，彻底使全国财富集于私门，流于外国。”

一周以后，储安平的《观察》周刊不仅在“观察文摘”专栏全文转载了这两篇文章，而且又刊出傅斯年的《论豪门资本之必须铲除》一文。这篇文章的主旨在于举出宋孔两家危害国家经济的事实，来论证豪门资本必须铲除的理由。他说：“孔氏有些土货样色……这一派是雌儿雏儿一齐下手，以政治势力，垄断商务，利则归己，害则归国，有时简直是扒手。我说到这里，我想，他该告我诽谤罪了，我却有事实证明。利则归己，害则归国，例如，某某几个私家银行，在战前不能支持了，由政府入官股维持，两三年前他准许这几家银行退还官股，以当时一元当战前一元！所有这些银行在收到官股所获的利益都不

算了，这简直是拿国家的利益直接的、毫无掩盖的送人；其实并不是送人，而是送己，因为其中某某几个银行他都有支配力。”

他指责宋氏的作风是“无限制的极狂蛮的支配欲”，将公的变为私的，“国营”变为“宋营”，国营的工业、厂矿在他的管理下都弄得亏损、瘫痪，而“宋营”的都盈利巨万，国家不受其益而受其害，而宋氏则形成了托拉斯。举出这些弊病，怎么办？他将了当局一军，说：“政府若对得起人民，该去清算的。”在结论部分，他提出了一个挽救国家经济的最最彻底的办法：征用宋孔产业十五年，十五年以后还本付息。“清算”、“征用”宋孔二家资产，在国民党当然办不到，但舆论的震慑力是不无作用的。还在一九四〇年，傅斯年最初抨孔之后就看出了邪、正态势的变化：“我一读书人，既不能上阵，则读圣贤书所学何事哉？我于此事，行之至今，自分无愧于前贤典型，大难不在后来在参政会中，而在最初之一人批逆鳞也。若说有无效力，诚然可惭，然非绝无影响，去年几几乎掉了，因南宁一役而停顿耳，故维持之者实倭寇也。至少可以说，他以前是个 taboo（禁忌），无人敢指名，今则成一溺尿桶，人人加以触侮耳。士人之节，在国以此维纲常者也。”

（一九四〇年八月十四日《傅斯年致胡适信》、《胡适来往书信选》中册四七九至四八〇页）傅斯年这种毫无拘束的批评政府、抨击豪门、权要的政治言论，比之于美国反对党的参议员们批评总统、⁵攻击联邦的施政举措的言论之激烈程度，恐怕亦不稍逊吧？回忆历史，可以作一个最低限度的评估：尽管政治百弊千病，腐败到了极端，然而“士气”终未遭摧杀。此不止傅论一端，《观察》、《世纪评论》以及其他一大批报刊的敢言敢论，教授、学者、知识分子群的关心时政、放言恣议，都

反映了“土气”犹存，良知未泯的另一面事实。如《观察》的七十八名撰稿人的真姓名就是列在封面上的。它办刊的第二条原则就是：“本刊在任何情况之下，不刊载不署真姓名的任何论文。”傅斯年以有根据的言论，将前后两任谋私祸国的行政院长轰下了台，而他自己的人身安全、公职地位、行动自由均未受到威胁，可见即使在那样的乱世、衰世，“正气”犹有一隙存留之地。这些年“反思”的课题学人们做得很多，我们研究历史，从邪气与正气的比量切入，或许也是可以一试的角度或方法吧？测量一个恶性社会或良性社会（不言“天堂”社会），或借摄氏、华氏的度，或借用音量的分贝，或借用江河水位的警戒线、危险线、安全线以为标志，我想也是可以一试的途径或方法吧？不知治政治史、思想史、社会史和历史学的权威专家以为鄙议何如？

傅斯年在一九四五年八月发动的倒孔之役中，蒋介石曾请他吃饭，并说：“你既然信任我，那么就应该信任我所任用的人。”傅斯年说：“委员长我是信任的，至于说因为信任你就该信任你所任用的人，那么砍掉我的脑袋我也不能这样说。”（屈万里《傅孟真先生轶事琐记》）那一次傅斯年赢了。这一次倒宋大胜，他又赢了。这一次蒋介石对他没有任何干预。“言路者国之命也。言路羌绝而不能不乱者，未之有也。”蒋介石不一定直接读过王夫之在其《读通鉴论》中总结的这一条历史上的治乱定律。但综观他的施政举措，他基本上是懂得这个道理的，因而他也算是聪明的。

（1996年7月）

（原载《读书》1998年第2期）